

学通俗读物

中国无神论 史话

王棣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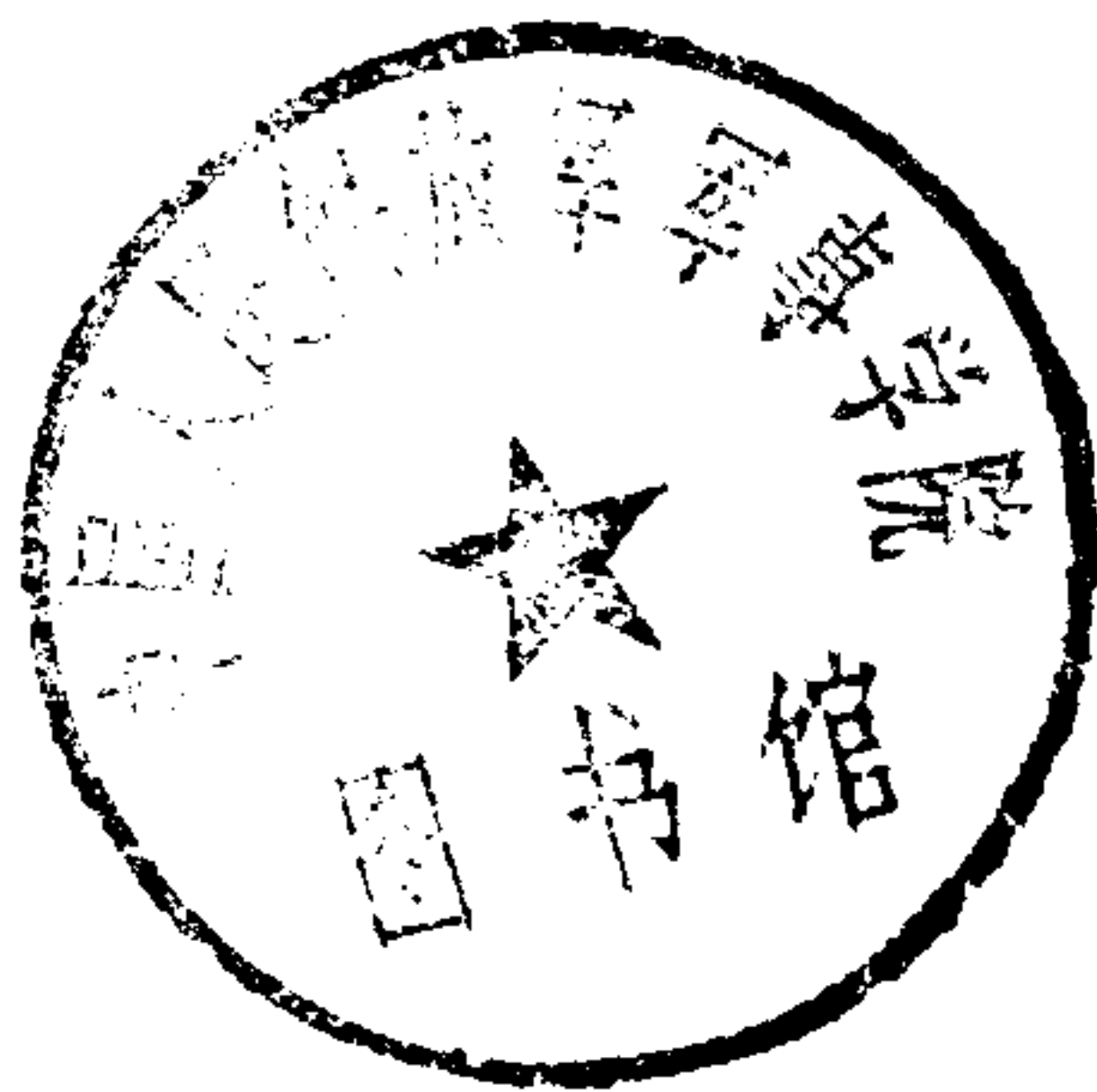
福建人民出版社



哲学通俗读物

中国无神论史话

王 棣 堂



福建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福州

中国无神论史话

王棣棠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三明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10印张 197千字

1986年10月第1版

1986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600

书号：2173·53

定价：1.60元

前 言

无神论是同有神论相对立的否定宗教信仰和神鬼迷信的学说，是坚持用自然本身说明自然，不承认有什么超物质的力量干预社会生活，同有神论进行斗争的一种世界观。无神论是伴随着人类社会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知识的发展，在同有神论的斗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外国是这样，中国也是这样。

中华民族是具有悠久历史和优秀传统文化的民族，因而中国的无神论思想是源远流长的，也是光辉灿烂的。早在公元前十一世纪即殷周之际，就产生了“天不可信”的思想，到了公元前八世纪到七世纪的西周末和春秋时代，人们更进一步向奴隶主统治阶级长期赖以安身立命的最高保护神——“天”、上帝——挑战，说天老爷昏乱、害人，骂上帝是混蛋。而我国无神论的先驱者们，则开始对主宰世界的天和同天联系在一起的各种世俗迷信进行抵制或批判，根本不把上帝和其他神灵放在眼里。他们宣扬天道遥远，吉凶由人，不信怪异神妖，反对求神问卜，要靠人不靠天神地祇。从此拉开了无神论反对有神论的战幕，演出了一幕幕有声有色的真实的历史活剧，汇成了我国两千余年丰富多采的战斗的无神论篇章和无神论反对有神论的斗争史。

纵观我国两千余年来的无神论史，它告诉我们：从春秋战国到秦汉时代，有神论的表现是以有意志的天为核心的各种传统的和发展了的世俗迷信，这主要是从春秋战国时期的天神崇拜、占卜祭祀发展到盛行于秦朝和西汉的神仙方术，再由神仙方术进到西汉中期以后的天人感应，再发展到盛行于东汉时期的谶纬神学。这时无神论的斗争锋芒是否定有意志的天，否认长生不死和灵魂不灭，否认天降祥瑞灾异预兆人事。自从东汉时期印度佛教在我国传播和我国土生土长的道教的产生，我国有了有组织的人为宗教以后，我国有神论的发展，一直是双轨前进的，即一方面是传统的世俗神学迷信一代一代地传下去，成为世俗和民间的普遍信仰；另一方面是有组织的宗教的盛行和发展，使历代封建统治阶级禁锢人民的思想、加强自己的阶级统治得到了新的武器。有组织的宗教从魏晋南北朝到明清时代，主要是佛教和道教；公元1840年中英鸦片战争以后，佛教和道教的活动日衰，又突出发展了帝国主义靠武力强加在中国人民头上、给近代中国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基督教。因此，我国无神论反对有神论的斗争，一直是在两条战线上作战：一条是反对传统的世俗神学迷信；一条是反对有组织的宗教。当然，这两条战线有时是交织在一起的、不可分的。

就历史上的无神论者和具有无神论思想的思想家反对有神论斗争的状况看，春秋战国时代反对的是有意志的天和其他神鬼迷信，秦汉时代主要反对的是天人感应和谶纬迷信，秦汉以后，有的人主要是反对传统的世俗神学迷信，有的主要是反对有组织的宗教，有的人是既反对传统的世俗神学迷

信，又反对有组织的宗教。在反对有组织的宗教方面，有的人是反对佛教，有的人是反对道教，有的同时反对佛教、道教或一切宗教。

就无神论反对有神论所使用的武器来看，在长达两千余年的封建社会的历史时期中，由于社会发展条件的限制，自然科学的不发达，在坚持用自然本身说明世界、否认造物主、否认鬼神的存在方面，所使用的理论武器主要是朴素唯物主义的元气论，只是到了鸦片战争以后，随着西方自然科学的传入，才开始使用新的武器，即运用近代自然科学的唯物主义去战斗，才使无神论对有神论的揭露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在批判宗教神学和世俗鬼神迷信，揭露它们的虚妄、荒诞方面所使用的方法论武器，主要是用事实说明它们的并无根据、多无验证，运用逻辑的方法揭露它们的神学迷信的说教本身的矛盾，说明它们不过是欺人之谈，是站不住脚的。这种批判虽然还不能从根本上制服宗教神学和世俗迷信，然而它却能具有很强的说服力和强烈的战斗性，不断地打击宗教神学，冲刷神灵偶像身上的油彩，一步一步地解放人们的思想，解开人们身上的神学绳锁，增强人们与天斗争、与人斗争的信心和力量。

在我国近代，虽然没有象法国启蒙时代的伏尔泰、狄德罗、爱尔维修和霍尔巴赫等那样出色的战斗的无神论者，但我国却有源远流长、不凋不衰的无神论传统。我国历史上的无神论思想是十分丰富多彩的，正当欧洲处于中世纪基督神学的绝对统治的黑暗时代，我国封建时代的无神论者却公开向宗教神学宣战，并取得一个又一个的胜利。虽然由于社

会经济和政治上的原因，宗教神学一直是我国封建统治阶级的精神支柱，并居于统治地位，但无神论思想却象齐天大圣孙悟空那样，一次又一次地大摇大摆地闯进神灵的琼楼玉宇，大闹天宫，放出一朵朵无神论思想的异彩，装点着我国绚丽多姿的古代思想文化的宫殿。这是一笔独具特色的、十分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这是我们中华民族的骄傲，我们必须展开双臂去接受它，给予批判的继承。

学习和研究我国的无神论史，是宣扬无神论破除迷信的一个重要方面。学习和研究我国无神论史，会使我们从一个方面认识到一部人类认识史，是人类从愚昧到逐渐战胜愚昧一步一步地聪明起来的历史，是受自然支配、被超现实的神秘力量的愚弄到逐渐认识自然、摆脱迷信、相信自己的历史，宗教神学迷信不过是人类发展长河中的一段必然要产生、同时也必然要被克服的一种迷误。回首过去，它为我们提供有益的教训；展望未来，它增强我们向自然宣战、战天斗地的信心。学习和研究我国无神论史，会使我们从历史的事实中，认识到历史上的统治阶级如何利用宗教神学迷信，宗教神学迷信又如何为统治阶级服务，以及宗教神学迷信怎样在精神上毒害广大人民群众，怎样在物质上给他们带来无穷无尽的苦难，从而帮助我们认清宗教神学迷信的本质，更好地坚持无神论，反对有神论。学习和研究我国无神论史，会使我们认识到在人类认识的前进过程中，是充满斗争的，有有神论的存在，就必然有无神论同它进行斗争，它不会停留在某一点上不再前进，真理要战胜谬误，人要战胜神，这是必然的；乌云是遮不住太阳的，真理的声音是压不住的，追求

真理，反对迷信，是人类认识发展的总趋势，无神论终将代替有神论，这是任何力量也阻挡不了的。学习和研究我国无神论史，会使我们认识到历史上的无神论者在同有神论进行斗争中，具有怎样的气魄和斗志，具有怎样的情操和作风，从而坚定我们的无神论立场，不受社会上宗教神学迷信的影响，不信神，不信鬼，不信邪。几十年前、一百几十年前、几百年前、一两千年前的无神论者能够做到的，我们也应当做到。今天，时代不同了，历史上的无神论者做不到也无法做到的，我们应在新的基础、新的水平上做到，今人胜古人，继往开来，做一个社会主义时代的无神论者。

在今天，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里还存在着宗教，存在着世俗神学迷信，人们也都有信仰宗教和不信仰宗教的自由。因此，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坚持自然科学的真理，研究无神论史，宣传无神论思想，不断扩大无神论的影响和阵地，不断解放人们的思想，应是每一个为共产主义而奋斗的战士，为科学、真理而献身的志士仁人所义不容辞的责任。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中国原始宗教的产生和演变	(1)
第一节 原始宗教的产生	(1)
第二节 原始宗教的发展	(7)
第三节 原始宗教向人为宗教的演变	(17)
第二章 中国奴隶社会的有神论思想	(22)
第一节 早期的人为宗教迷信	(22)
第二节 夏朝的宗教迷信	(23)
第三节 商朝的宗教迷信	(25)
第四节 西周的宗教迷信和无神论思想的萌芽	(29)
第三章 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时期——春秋战 国时代——的无神论	(34)
第一节 春秋时代无神论思想的产生	(34)
第二节 春秋时代无神论思想的先驱	(38)
第三节 春秋时代老子和孔子的无神论思想	(46)
一、老子的无神论思想	(46)
二、孔子思想中的无神论倾向	(48)
第四节 战国时代的无神论思想	(51)
一、公孟子、董无心的无鬼论	(51)

- 二、西门豹破除巫术迷信的斗争 (53)
- 三、庄子的无神论思想 (56)
- 四、荀子的无神论和人定胜天思想 (59)
- 五、韩非的无神论思想 (63)

第四章 封建社会成长时期——秦汉时代——的

无神论..... (67)

第一节 秦汉时期的神学迷信..... (67)

第二节 西汉时期的无神论及其反对有神论

的斗争..... (78)

一、《淮南子》中的无神论思想 (78)

二、杨王孙的无鬼论思想 (81)

三、司马迁的无神论思想 (84)

四、扬雄的反神学迷信思想 (87)

第三节 东汉时期的无神论反对有神论的斗争 (88)

一、桓谭的无神论思想及其反对谶纬迷信的斗争 (89)

二、王充的无神论思想及其对神学迷信的批判 (92)

三、王符、荀悦和仲长统的无神论思想 (101)

第五章 封建社会发展时期——魏晋南北朝——的

无神论(上)..... (107)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神学迷信..... (107)

第二节 魏晋时期的无神论及其反对神学迷信

的斗争..... (117)

一、杨泉的无神论思想 (118)

二、阮瞻和阮修的无神论思想 (119)

三、戴逵的无神论思想 (121)

第三节 南北朝时期的无神论及其反对佛教神

学迷信的斗争	(123)
一、何承天、刘峻反对佛教的斗争	(123)
二、范缜的神灭论及其反对佛教神不灭论的斗争	(127)
三、邢昺和樊逊反对佛教和道教的斗争	(134)
第六章 封建社会发展时期——隋唐五代时代——	
的无神论(中)	(138)
第一节 隋唐五代时期的神学迷信	(138)
第二节 傅奕、姚崇的反佛斗争	(154)
第三节 吕才、卢藏用、李华、李筌的无神 论思想	(157)
第四节 柳宗元和刘禹锡的无神论思想	(163)
第七章 封建社会发展时期——宋朝和元朝——的	
无神论(下)	(174)
第一节 宋朝和元朝时期的神学迷信	(174)
第二节 北宋时期李觏、张载、司马光和王 安石的无神论思想	(178)
一、李觏的无神论思想	(178)
二、张载的无神论思想	(181)
三、司马光的无神论思想	(186)
四、王安石的无神论思想	(190)
第三节 南宋时期陈亮、叶适、郑樵的无神论 思想	(193)
一、陈亮的无神论思想	(193)
二、叶适的无神论思想	(196)
三、郑樵的无神论思想	(198)
第四节 宋末元初的马端临和元明之际的谢应	

芳的无神论思想	(201)
一、马端临的无神论思想	(201)
二、谢应芳的无神论思想	(202)
第八章 封建社会衰落时期——明清时代（鸦片战	
争前）——的无神论	(206)
第一节 明清时期的神学迷信	(206)
第二节 明朝时期的无神论	(211)
一、刘基的无神论思想	(211)
二、罗钦顺的无神论思想	(215)
三、王廷相的无神论思想	(217)
四、吕坤的无神论思想	(222)
第三节 明清之际的无神论	(226)
一、黄宗羲的无神论思想	(226)
二、陈确的无神论思想	(230)
三、王夫之的无神论思想	(233)
第四节 清朝初期到鸦片战争时期的无神论	(236)
一、熊伯龙的无神论思想	(236)
二、颜元的无神论思想	(241)
三、袁枚的无神论思想	(245)
四、洪亮吉的无神论思想	(248)
第九章 近代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鸦片战争至	
五四运动——的无神论	(254)
第一节 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时期的神学迷	
信	(254)
第二节 近代启蒙思想家和资产阶级改良主义	
者的无神论	(259)

一、龚自珍的无神论思想	(259)
二、魏源的无神论思想	(262)
三、谭嗣同的无神论思想	(264)
四、严复的无神论思想	(268)
第三节 辛亥革命前后资产阶级民主派的无	
神论	(271)
一、陈榘的无神论思想	(271)
二、章太炎的无神论思想	(275)
三、易沙白的无神论思想	(281)
四、孙中山的无神论思想	(283)
第四节 中国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	(288)
结束语	(293)
后 记	(303)

第一章 中国原始宗教的产生和演变

资产阶级思想家和神学家们宣扬宗教，说宗教是人类社会固有的永恒的现象，宗教信仰和宗教感情是人类的天性，有人类社会就有宗教和宗教信仰。事实上，宗教并不是人类社会固有的现象，宗教信仰和宗教感情也不是人类的天性。宗教思想和宗教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才产生的，宗教有其发生和发展的历史。

第一节 原始宗教的产生

我们的祖先，早在一百多万年以前，就生息繁衍在我们祖国的大地上，用自己的劳动创造着自己的历史，推动着社会的发展。那时，在人们的头脑中没有鬼神迷信思想，在社会上也没有宗教和宗教迷信。只是到了距今约一万八千年的时代才被发现具有原始宗教思想的萌芽。根据考古发现，元谋猿人是我国远古遗存中所发现的最早的人类，距今约一百七十万年（1956年在云南省元谋县发现两颗猿人的门齿化石，后来又发现旧石器、带有人工痕迹的动物骨片和用火的灰烬，这里的猿人被称为元谋猿人）。距今大约四万年的时候，我国原始人类进入“新人”阶段，从此以后，逐渐形成

了母系氏族公社。1933年，考古学家在北京周口店龙骨山的顶部洞穴里发现了新人化石和遗物。这里发现的新人化石被称为山顶洞人，距今约一万八千年。山顶洞有上室和下室，下室葬着三个人，两个青年妇女、一个老年男人，随葬的有石器和装饰品。在他们的周围，撒有赤铁粉粒。按一定要求埋葬死人，是灵魂崇拜的一种形式，这种现象表明，那时人类已有了埋葬的习惯，已经产生了原始的宗教观念，在人的思维中已经形成了迷信色彩，具有一种超现实的存在意识。到了距现在大约六、七千年前的仰韶文化时代（因首先发现于河南省渑池县仰韶村而得名），出现了图腾崇拜。^①到了大约五千年前，我国的氏族部落已先后进入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在考古发现的许多遗址中，如龙山文化、齐家文化、屈家岭文化等，都发现有卜骨，那时的人用火在猪、牛、羊的肩胛上灼出裂纹以决吉凶。这说明，那时的氏族部落已较普遍地存在着原始宗教迷信观念和迷信活动。

地下的发掘在一定程度上告诉我们，在我国长达一百多万年的原始社会中，一个相当长的岁月中并无宗教和宗教思想，宗教思想和宗教迷信的产生才只是不到两万年前的事。从实际发现的文化遗迹看，原始宗教思想是原始社会进入氏族公社时期才发生的，距今约一万八千年，即山顶洞人时代发现原始宗教思想；距今约六、七千年前，即仰韶文化时期发现图腾崇拜；距今五千年前，即龙山文化时期发现占卜迷信。

^①在发现的陶器上有彩绘花纹、图案和飞禽走兽，如鸟、鱼、鹿、蛙等，有的学者判断是当时氏族的图腾。

为什么在漫长的原始人类社会中没有宗教迷信思想呢？历史唯物主义告诉我们，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我们知道，最早的人类社会，是人类刚刚摆脱动物状态时期，由于生产力水平非常低下，生产范围极端狭小，人与人的关系极其原始朴素，人们认识和改造自然的能力十分薄弱，还处于尚未开化的蒙昧状态，一般说来，只能自发地依赖自然、适应自然，受自然的支配，过着几乎是动物般的生活，还不能把自己同周围的自然界真正区分开来，也不可能自觉地意识到周围的自然界对自身的压迫和对自己带来的欢乐与不幸；不能也不可能对周围的自然界有明确的憎爱与祈求；不能也不可能头脑中产生凌驾于自然和现实生活之上的神灵、魔力的思想。这就是说，十分低下的生产力和由它决定的非常低下的人的思维能力和智力水平，不可能产生超出人类现实生活之外、规定人们吉凶祸福的宗教思想来。

那么，原始宗教是怎样产生的呢？原始宗教的产生有其必然的社会根源和认识根源。

就原始宗教产生的社会根源看，这首先是原始的人类经过长期的生产斗争实践，使生产力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进到新的发展阶段。我国原始社会发展到母系氏族社会时期，生产力的发展进到渔猎阶段。那时，无论是人的劳动经验和技能，还是生产工具的改进，都有了很大的提高。例如，山顶洞人捕捉的对象就有兔、赤鹿、斑鹿、野猪、羚羊、獾、狐狸等大小兽类和一些鸟类，在捕捞中甚至能捕到大的长达一公尺以上的青鱼。他们能够人工取火，还到很远的海边采集海蚶壳。这说明，人类活动的范围比以前扩大

了，人们之间的关系加强了，对大自然作斗争的本领、向大自然索取生活需要的要求增强了，从而也表明人类的思维能力和认识水平提高了。由于人类认识到自身的生存和子孙的繁衍对自然界的依赖，某些自然现象会对人类生活和生存有密切的关系，既开始思索自然界变化的原因，又对自然界的本质无所认识；既常常受到自然界的灾害，又对它寄予美好的希望；既感到它对自身的压迫怀有控制它的要求，又无力摆脱和抗拒它的影响，于是就对它产生这样或那样的幻想，对它作出歪曲的反映，神化某些自然现象，把它们看作超人间的并能支配自然的力量，这就是原始宗教思想。恩格斯指出：“一切宗教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在历史的初期，首先是自然力量获得了这样的反映。”^①又说：“关于精灵、关于魔力等等虚假的表象，大抵是以消极的经济因素为基础：史前史时期低级的经济发展把关于自然界的虚假表象作为补充，有时也当作条件，甚至当作原因。”^②正是由于原始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由于生产力虽然有了发展但还很低下，人们尚不能正确认识自然现象和自然规律，既想认识与改造自然而又在自然界面前软弱无力，于是自然现象和自然物就被神化，被赋予它们本身所没有的神秘的特性。一些有利于人类或能给人类生活带来好处的自然现象和自然物，被当作各种善神来崇拜，向它们祈祷幸福；一些不利于或经常加害于人类的自然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论宗教》1957年人民出版社版，第18页。

现象和自然物，被认为是各种恶神来侍奉，向它乞求免降灾祸；一些有时有利于人类，有时加害于人类，既能对人类造福又能对人类降灾的自然现象和自然物，被看成是各种喜怒无常的神灵来供养，向它们要求赐福免祸。无论是善神、恶神还是既善又恶的两面神，都是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低下而人的认识能力有限、人类在自然面前软弱无力的反映。善神是人们在自然面前无力要求社会物质生活安定的表现；恶神是人们在自然灾害面前无能为力心理上恐惧的表现；既善又恶的两面神是人们在自然变化的面前无所措施的依赖心理和侥幸心理的表现。总之，这些都是现实社会物质生活中的消极经济因素的反映。

就原始宗教产生的认识根源来看，是由于原始社会生产力低下和社会交往关系的简单、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人们还不能透过现象去把握事物的本质，对事物的认识还摆脱不了简单化、表面化和片面化，用现在的话说，头脑还比较简单。就动物崇拜来说，人们之所以把某种动物神化，有的是由于它既在形象上同人有相似之处，又在功能上有人所不能与之相比的惊人之处；有的可以加害于人，而人们还不能抵御；有的可以满足人们的生活需要或解人之危。认识停留在感性上，表面地看待这些问题，就会产生不切实际的幻想，把其神化。如，我国的动物崇拜，在兽类中就有猪、马、牛、羊、犬和虎、豹、蛇等，在飞禽中就有凤、鸾、鸞、鸞、鸞等。就大自然崇拜来说，由于大自然变化多端，阴晴雨露、风雷闪电、四时更替、日月轮转、寒暑水旱等等，人们既不可改变又无法理解，于是就不免想入非非，在

认识上进行歪曲，将其神化，造出许多自然神来，如太阳神、月神、风神、雨神、云神、雷神等等。德国古典哲学家费尔巴哈说得好：“自然界的变化，尤其是那些最能激起人的依赖感的现象中的变化，乃是使人觉得自然是一个有人性的、有意志的实体而虔诚地加以崇拜的主要原因。如果太阳老是呆在天上不动，它就不会在人心中燃起宗教热情的火焰。只有当太阳从人眼中消失，把黑暗的恐怖加到人的头上，然后又再度在天上出现，人这才向它跪下，对于它的出乎意料的归来感到喜悦，为这喜悦所征服。”^①就灵魂崇拜来说，灵魂崇拜首先是由于原始的人们在认识上还不清楚意识和物质、精神和肉体的关系，对人的做梦作了歪曲的理解。恩格斯指出：“在远古时代，人们还完全不知道自己肉体的构造，并且受梦中景象的影响，于是就产生一种观念：他们的思维和感觉不是他们身体的活动，而是一种独特的、寓于这个身体之中而在人死之时就离开身体的灵魂的活动。从这个时候起，人们不得不思考这种灵魂对外部世界的关系。既然灵魂在人死时离开肉体而继续活着，那末就没有任何理由去设想它本身还会死亡；这样就产生了灵魂不死的观念，这种观念，在那个发展阶段上决不是一种安慰，而是一种不可抗拒的命运，并且往往是一种真正的不幸”。^②正是原始人不能正确区分人在醒时的正常感觉和在梦中的幻觉，不理解做梦的原因，才虚构出脱离人的肉体的灵魂，产生了灵魂和鬼神观念，幻想出人以外的鬼魂世界来。原始人还根据他们的梦中

①《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1962年三联版，第459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0—221页。

所见,幻想出许多不同的灵魂,并赋予它们以不同的品格——好、坏、善、恶。这里应该指出的是,原始宗教思想的产生,是人类在劳动中、在生产斗争的实践中不断锻炼人们的大脑,从而人们认识的发展具有抽象思维能力的时候。其次,原始社会人们的灵魂观念的产生,还由于他们尚不能正确认识人的生死的区别,认为活人和死人的区别在于死人身上失去了人所看不见的支配其活动的东西,即灵魂;灵魂和肉体相结合就是活人,肉体失去灵魂就成死人。同时,既然灵魂不死,那末活着的人就应当采取对待活人一样的态度去对待死者的灵魂。由于灵魂不死的观念的产生,就逐渐形成了灵魂崇拜的原始宗教。

通过对原始宗教产生的根源的分析,我们可以知道,原始宗教是原始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它既为原始社会生产力和社会物质生活状况所规定,也受由社会生产力状况所规定的人们的智力的发展、认识能力的局限所制约,它是建立在原始社会经济基础之上的一种社会意识形态。

第二节 原始宗教的发展

原始宗教有多种多样的形式,但从根本上讲,实际上是两种基本形式的崇拜:一种是人们的感官可以感知的自然崇拜;一种是不能耳闻目见的抽象的灵魂崇拜。

一、自然崇拜

就原始宗教的发展而论,最早的原始宗教的形式是对自

然的崇拜。恩格斯指出：“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形式。在历史的初期，首先是自然力量获得了这样的反映。”^①我国原始人的自然崇拜，尚无原始资料可考。根据神话传说和古籍记载推断，约有以下诸种：

日神崇拜：我国古代神话《山海经》中有“羲和生日”的故事，说是在东南海之外，甘水之间，羲和之国，有一个女子名叫羲和生出了太阳。在《淮南子》一书中，有对日神细致地描写，说“日出暘谷，浴于咸池，拂于扶桑”。又说，太阳“登于扶桑，爰始将行”，由女御驾着马车行于太空，途经曲河、曾泉、桑野、衡阳、昆吾、鸟次、悲谷、女纪、渊虞、连石等停了下来。还说：“日入于虞渊之汜，曙于蒙谷之浦，行九州七舍，有五亿万七千三百九里。”这虽然不直接说明就是太阳神崇拜，但把太阳神化、人格化却是可以肯定的。而根据古书和殷虚卜辞记载，夏代存在有祭祀日神的迷信，殷人还举行朝夕迎送日神的仪式。这可能是原始日神崇拜的继续。

月神崇拜：在古代，希腊和印度都有月神崇拜。在巴比伦，月神是七星神中的一个。古埃及人也崇拜月亮，因为月神在夜里把光明送给人间，并把计算时日的方便给了人类。在我国远古，虽然对月神的崇拜比不上世界其他地方，但也有所表现。《山海经》上说，“帝俊妻常羲生月十二”^②，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

^②《山海经·大荒西经》。

就是说，月亮是帝俊的妻子常羲所生，并且是生了十二个。古书上记载有把月亮当作“六宗”之一的神灵来崇拜。①

其他星辰崇拜：古人崇拜、祭祀的“六宗”中的“天宗”，就是把星与日、月连在一起称它们为“天宗”的。周人“以实柴祀日、月、星辰”②，汉以前的一些神庙中都供奉星神，似乎也可以视为远古星神崇拜被流传下来的一种佐证。

风、雷、云、雨诸神崇拜：风、雷、云、雨对原始人来说，既是密切联系着人们的温饱、安危和存亡，又是他们的不解之谜，因此，他们赋予风、雷、云、雨以神性，把它们当作关系人类命运的自然神来崇拜。其中，雨神崇拜尤占特殊地位。原始人的风、雷、云、雨诸神崇拜的实际情况，虽无地下发掘和文献可考，但从以后的社会对它们的崇拜和神话传说，可想见一斑。殷虚卜辞中有许多关于祈雨、卜雨和祭云、卜云的记载，并且说东西南北四方风神的名字是翳、彝、兕、吸，而祭祀风神时要用牛、羊和人。《山海经·海内东经》上说，“雷泽中有雷神，龙身而人头”。《淮南子·地形训》上说，“雷泽有神，龙身人首，鼓其腹而熙。”

土地和山川崇拜：在原始社会中，土地崇拜是比较普遍的现象。原始社会的人们之所以崇拜土地，把土地当成自然神来崇拜，是因为辽阔的大地负载万物、育养万物，是人类生活的基础，对它怀有感激之情；同时也是由于感到土地的

①《书·舜典》，六宗为天宗：日、月、星；地宗：河、海、岱。

②《周礼·大宗伯》。

变化莫测，有时也能加害于人类，因而对它怀有敬畏的心理。我国原始社会人们对土地神的崇拜，是面对土地举行礼拜，向土地献祭，或把祭品撒在地上，或将酒、人血或牺血之类洒在、滴在地里。就山神崇拜来看，由于高山峻岭不仅云雾缭绕、变化万千、雄伟壮观，又有奇禽异兽栖息其中，出没无常，能给人们以神秘感，所以山也就被神化，被当作自然神来崇拜。在古代，对于高大险峻的昆仑山就有神话的记载。《淮南子·地形训》上说：“昆仑之丘，或上倍之，是谓凉风之山，登之而不死。或上倍之，是谓悬圃，登之乃灵，能使风雨。或上倍之，乃维上天，登之乃神，是谓太帝之居。”去过桂林旅游的人都会知道，那里许多山的山峰，都有古代的神仙迷信的传说。至于对山神的祭祀，古代传说中，在舜的时代就有了。舜遍祭东、西、南、北四岳诸神。《书·舜典》上说：舜“岁二月，东巡守，至于岱宗，柴。”“五月南巡守，至于南岳，如岱礼。”“八月西巡守，至于西岳，如初。十有一月朔巡守，至于北岳，如西礼。”《山海经》还对我国的山区、山数、山名、山神的相貌和对于山神崇拜的祭仪、祭礼等，作了一些描述。它按东、西、南、北、中把我国的山脉分为二十六个区，共有山五百一十个。祭祀山神所用的祭礼大都是玉石，也有不用玉而用鸡、羊、彘和狗的。对于山神的相貌，描写得也很具体。如说，自招摇之山以至箕尾之山，共有十座山，其山神都是鸟身龙头；自柜山至于漆吴之山，共有十七座山，其山神都是龙身鸟头。在祭法上，有将祭品埋入地中的，这种祭法叫“瘞”（因山形成于土地）；有将祭品投放在山中地上的，这种祭

法叫“投”；也有将祭品高高挂起来的，这种祭法叫“县”。就河川崇拜来看，由于河川对原始社会的人们们的生活影响很大，它既可造福人类，又能危及人们们的生命安全，所以他们就江神化，相信有河神的存在，对它进行崇拜。祭祀河神的主要祭法是，把祭品置于水上或把祭品沉于水中，所谓“祭川曰浮沉”^①就是这个意思。

植物、动物崇拜：原始时代的人们神化和崇拜植物，是因为有些植物如桑树和谷物对人们有用，人们依赖它们；有些植物如有的树木寿命长或繁殖力强，人们幻想从它们身上获得一些有益于自身的力量，因而赋予它们以神性和神力。《山海经》讲了很多这方面的神话，说有的草人吃了就不会饥饿，有的草人佩在身上可以免得疾病，有的树木的果实人吃了可以有益于子孙，也还有些植物人吃了可以“不劳”、“不忘”、“不忧”和“美人色”等。原始时代的人们神化和崇拜动物，是因为和植物一样，动物也是人类生活所必需的东西，人们的生活也依赖于它们；而有些动物所具有的某种特性也是人们希求依赖或畏惧的，因此人们也从有利于人的方面来神化它们、崇敬它们。费尔巴哈曾说过：“动物是人生命和存在所依靠的东西；人之所以为人要依赖动物；而人的生命和生存所依靠的东西，对于人来说就是神。”^②原始宗教中的动物崇拜，在世界各原始民族中都普遍存在和盛行，我国也不例外。《山海经》中所描写的神灵，有很多是同动物联系在一起的。《东山经》中的神灵，不是“人身

^①《尔雅·释天》。

^②《费尔巴哈哲学选集》下卷，三联版，第438—439页。

龙首”、“兽身人面”，就是“人身而羊角”；《西山经》中的神灵，不是“人面马身”、“人面牛身”，就是“羊面人身”；《南山经》中的神灵，不是“鸟身而龙首”、“龙身而鸟首”，就是“龙身而人面”；《北山经》中的神灵，不是“人面蛇身”、“蛇身人面”，就是“马身而人面”或“彘身”；《中山经》中的神灵，有的是“人面而鸟身”、“人面而兽身”，有的是“马身而龙首”、“龙身而人面”、“彘身而人首”，有的则是“鸟身而龙首”或“其状如人而虎尾”；善良慈悲的西王母，则被描绘成“其状如人，豹尾虎齿”的怪物。总之，它们中除了龙是想象中的神物之外，其余的都是马、牛、羊、猪、虎、豹、鸟等动物的化身。这里，不言而喻，人们崇拜马、牛、羊、彘，是因为它们是人们狩猎和饲养的供人食用的对象；崇拜鸟是鸟能高飞；而崇拜虎、豹、蛇，则是由于它们凶猛或凶残，既希望它们能不伤害自己，又希望借它们的威力来保卫自己。例如，人们崇拜虎，就有借虎之威保护自己的幻想。后人所谓“画虎于门，鬼不敢入”、“虎能避邪”，就是这个意思。

图腾崇拜：图腾崇拜是一种原始宗教形式，它以图腾观念为标志，首先发现于北美印第安人中，后来在许多原始部落中都发现类似现象。“图腾”为印第安语 totem 的音译，有“亲属”和“标记”的含意。它源于奥季布瓦(ojibwa)族方言 otoeman，意为“他的亲属”和“他的图腾标记”。在原始社会，许多氏族都认为自己的氏族源出于一定的物种，有的是动物，有的是植物，有的是其他别的物种。每一个氏族都对本氏族的图腾物种具有特殊的感情，并对它加以

特殊的爱护。我国原始社会的图腾崇拜，由于材料不足，根据不充分，在学术界有不同的看法。有的学者认为，黄帝氏以云为图腾，崇拜云；炎帝氏以火为图腾，崇拜火；共工氏以水为图腾，崇拜水；大皞氏以龙为图腾，崇拜龙；少皞氏以鸟为图腾，崇拜“凤鸟”。也有学者认为，黄帝氏以熊、黑、貔、貅、貆、虎为图腾。对于夏族的图腾，有蕙苴图腾、石图腾、熊图腾、鱼图腾等不同说法，尚无定论。对于商族的图腾，有玄鸟说。对于犬戎族的图腾，有犬图腾说等。尽管这些立论有待于继续探讨、研究，但图腾崇拜的存在是可以肯定无疑的。据考察，我国云南省二十多个少数民族，过去都有过图腾崇拜。傈僳族就是以虎、羊、蜂、鼠、猴、熊等作为氏族图腾的。以虎为图腾的傈僳人说，他们之所以把虎作为图腾来崇拜，是因为相传：古时候，一位上山砍柴的姑娘，遇到一个由虎化身的美貌青年，要与她成亲并且结了婚。她俩结婚后生下的后代，就是傈僳人的祖先。虎不伤虎图腾的傈僳人的故事，至今还在流传着。这也可以作为我国也曾存在图腾崇拜的说明。

二、灵魂崇拜

原始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也产生了灵魂崇拜，它也是原始宗教的一种普遍现象。灵魂崇拜主要表现为鬼魂崇拜和祖先崇拜。

鬼魂崇拜：中国古书上记载：“人死曰鬼。”这说明，人死之后，肉体消灭了，但灵魂还存在着。对于这种灵魂，

存在着不同的迷信说法：有的说，活着的人身上有魂有魄，人死了之后，魂和魄一起离开了人体变成了鬼；有的说，活人身上的魂和魄，在人死的时候，魄同人体一起消失了，只有魂离开人体变成了鬼。由于人们认为人死后灵魂还存在着，所以对于死者的处理就产生了许多迷信活动。如前所述，我国山顶洞人所住的洞里有上室和下室，上室在洞口处，是活人的住室，下室在洞口深处，是死者的墓地。山顶洞人把死者葬在自己的洞穴里，这表明死者的灵魂仍将同他们生活在一起。山顶洞人给死者随葬生产工具（石器）和装饰品，这表明死者的灵魂也象活人一样，要进行劳动和打扮束装。山顶洞人在死者的周围撒赤铁矿粉粒，这表明对死者的葬埋要举行一定的葬礼。半坡村人的成人死后，一般都集中埋在氏族公共墓地里，每个家族或个人的坑位都有一定的次序，这表明他们的灵魂仍同活人一样，过氏族的集体生活；墓地的尸体都是头向西或西北，这可能是表明人死后灵魂要回到氏族原来的老家去，头向是原来老家的方向。在裴李岗遗址的墓葬中，男、女随葬品是不同的，男的主要是斧、铲、镰等农业生产工具，女的主要是石磨盘、磨棒等粮食加工工具，这表明，在原始社会的人们看来，死者的灵魂也同现实世界活着的人一样，从事着男女不同的劳动。在原始社会墓地的发掘中发现，在死者身边一般都有同当时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的生产工具、生活用具和装饰品。这都表明生者对死者的关系，希望死者的灵魂在另一个世界即灵魂世界里很好地劳动和生活。

祖先崇拜：祖先崇拜是同灵魂崇拜联系着的，它来源于

灵魂崇拜，是灵魂崇拜的一种形式。原始社会的灵魂崇拜，是认为一切活着的人死了之后，其灵魂变成鬼生活于另一个冥冥世界之中，死时对他举行葬礼，但从此以后，对他再就没有特殊的崇拜和祭礼了。和灵魂崇拜不同，祖先崇拜是把生前对氏族有重大贡献、起过特殊作用的人，当作氏族的共同的祖先来崇拜。被当作祖先崇拜的神灵，都是善良的神灵，并且同崇拜者具有血缘上的关系。它是氏族共同崇拜的对象，受到氏族长期的、固定的祭祀。到底哪些人死后的灵魂可以被当作祖先神来崇拜呢？有的书上说，是“法施于民”的，“以死勤事”的，“以劳定国”的，“能御大菑”的和“能捍大患”的。^①在我国古代传说中被当作祖宗神的黄帝、帝喾、颛顼等都是大有功于人的部落首领。拿黄帝来说，他曾先后在涿鹿战败炎帝、击败蚩尤，并有很多创造发明，大大造福于人类，被推为部落联盟的领袖，因而他死后就被当作祖宗神来崇拜，虞、夏两代都崇拜他，把他称为自己的始祖。

在原始社会中，还存在着前兆迷信和占卜。前兆迷信产生于鬼神迷信。所谓前兆迷信，是说现实生活的吉祥或灾殃，都会有事先的征兆，似乎这些征兆都是由神灵安排了的，是神灵的启示或谴告。这就是后来的人所说的“国家将兴，必有祲祥；国家将亡，必有妖孽”，“祸福将至，善必先知之，不善必先知之”。^②周内史说过：“国之将兴，

^①《礼记·祭法》：“夫圣王之制祀也，法施于民则祀之，以死勤事则祀之，以劳定国则祀之，能御大菑则祀之，能捍大患则祀之。”

^②《中庸》。

明神降之，监其德也；国之将亡，神又降之，观其恶也。故有得神以兴，亦有以亡。虞、夏、商、周皆有之。”^①《搜神记》上说，“大龟生毛，兔生角”是“兵甲将兴之象”。《太平御览》上说，“无云而雷”就要“起兵天下大乱”。《山海经·东山经》上说，有一种“状如鼈而人面”的怪兽；“其名曰合麻，其音如婴儿”，“见则天下大水”。这些都是前兆迷信的东西。前兆迷信有许多种：有以动物为前兆的，有以梦为前兆的，有以日月星辰变化为前兆的，有以山川湖海变化为前兆的，等等。

原始占卜是在前兆迷信基础上发生的一种原始宗教迷信。它是由于人们自身不能掌握自身的吉凶祸福的命运，主动设法向神灵求助，希望得到神灵的预先告知的迷信方法。根据氏族生活条件的不同和变化，原始占卜有骨卜、草木占和梦占等。骨卜是烧烤兽骨如牛骨、羊骨和猪骨等，看它是否炸裂以及炸裂的大小、横竖和长短等等来判断吉凶。以畜牧为主的氏族多用这种方法。草木占是用草木的枝、叶、根、茎，通过不同的手段，如把它们抛在地上，根据它们所呈现出来的状况来判断吉凶。以采集、种植为主的氏族多用这种方法。我国古代多用蓍草和筮竹为占具。梦占是根据人梦中的内容来判未来吉凶，即人们有要事需要进行或对某些重大事件需要事先知道好坏吉凶时，就可推举专人或当事人，根据一定的祭礼或在特定的地方睡觉，根据其所做的梦的内容进行分析，得出好坏吉凶的判断来。

^①《左传》庄公三十二年。

第三节 原始宗教向人为宗教的演变

人类社会是不断发展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长达数百万年的无阶级、无剥削压迫的原始社会，被以奴隶制为代表的有阶级、有剥削压迫的阶级对立的社会所代替。随着奴隶制的确立和发展，宗教也改变了性质，原始宗教逐渐为人为宗教所代替。

人为宗教是和原始宗教不相同的。恩格斯曾经指出：原始宗教是自发的宗教。“在它产生的时候，并没有欺骗的成分，但在以后的发展中，很快地免不了有僧侣的欺诈。至于人为的宗教，虽然充满着虔诚的狂热，但在其创立的时候便少不了欺骗和伪造历史”。^①

原始宗教同人为宗教到底有哪些不同，以及原始宗教如何向人为宗教演变的呢？

在原始社会，原始宗教具有全民性，即为氏族公社全体成员所共有，为全体公社成员的要求和愿望服务，人同神灵的关系实际上是同自然的关系，是作为人群的整体对自然的崇拜，受自然力的支配。而人为宗教则是为奴隶主阶级的利益服务，变成了为少数人即剥削阶级统治、剥削广大劳动者阶级的工具。人同神灵的关系已从反映人同自然的关系转变为主要是人的社会关系，即人对人的统治关系，其自然属性日益减少和淡薄，其社会属性日益增多和浓厚，表面上是要人听从神灵的支配，实际上是要求大多数人听从少数人的支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327页。

配。我们知道，在原始社会里，原始宗教活动虽是由氏族公社推选的首长或祭祀主持的，但在神灵面前大家是平等的，祭祀活动也是为了整体。最初，每个氏族部落都有自己的原始宗教信仰，那时没有专职的主持宗教活动的人，每家每人都可以祭神降神，同神交往，神与神之间也没有高低等级之分。后来，出现了部落联盟，部落联盟的首长根据新的需要，就把各氏族部落的神分了等级，于是就出现了凌驾于诸神之上的最高的至上神，而部落联盟的首长也成了部落联盟的最高祭祀，把行政管理权与最高祭祀权集于一身，并设置专门负责祭祀的人员，断绝了一般氏族成员直接祭祀神灵、同神交往的通道。而随着氏族部落联盟向奴隶制的过渡，原始公社的解体，氏族部落联盟的首长和祭祀逐渐变成奴隶主，变成统治者和剥削者，原始社会的至上神和它以下的不同等级的诸神，也就逐渐被改造为奴隶社会的至上神和其他诸神。后来随着统一的君主的出现，又出现了统一的至上神。新的奴隶主阶级为了统治阶级的利益，利用手上的统治权，垄断神权，用欺骗和伪造历史的办法，人为地改造原始宗教，使之符合统治阶级的需要，成为奴隶主阶级的宗教。他们不但改造了宗教信仰的内容，增加人为的神秘主义的东西，还按照社会上等级制的式样，规定等级森严的宗教仪式，剥夺劳动者直接同重要神灵接近的权利，神学迷信完全变成了少数人代表神灵发号施令、愚弄大多数人的工具。《礼记·祭法》上说，天子为人们立的规矩是：天子祭七种神，诸侯祭五种神，大夫能祭三种神，适士能祭两种

神，庶士、庶人只能祭一种神，即灶神或门神。^①而作为人类社会财富的基本创造者——奴隶，不仅没有任何权利立祀祭神，而且还会丢掉自己的性命充当奴隶主祭祀神灵的祭品。例如，在商朝，统治者建造宗庙举行奠基礼时就要活埋几个年纪幼小的奴隶；在建造过程中，每修建一个门，也要活埋四至七个手执武器的所谓守门奴隶。按照商朝的制度，在战争中捉到了奴隶，要向商朝的最高统治者国君献俘，国君也要向他的祖宗献俘。国君每次向祖宗献俘都要活活杀死几十个到几百个奴隶。

在原始社会里，原始宗教的神灵是整个氏族集体的保护者，它对每个氏族成员都是一视同仁的，神对人的所谓赐福与保护，并不依据人们所献给它的祭礼的厚薄，人们崇拜神灵，只是建立在盲目的虔诚的信仰上。而到了奴隶社会，由于统治阶级的欺骗和对历史的伪造，对神的信仰却是建立在对神灵奉献的多少上，神对人的保佑赐福竟被说成是这样：谁对神的奉献越多就越好，谁就能得到神的恩宠，谁就能更多地受到神的保佑；谁要是神的奉献少和差，谁就很少得到或得不到神的保佑，甚至还会受到神的责怪和惩罚，神对人并不一视同仁。这样，由于能给神奉献优厚祭品的人是最高统治者和奴隶主阶级，普通人难以做到，而广大的奴隶们既无力奉献又不得不奉献，于是原来大公无私对所有人都同样看待的神，就被改造为只能为统治阶级赐福的神，全民的神

^①《礼记·祭法》：“王为群姓立七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国门，曰国行，曰泰厉，曰户，曰灶。王自为立七祀；诸侯为国立五祀，……大夫立三祀，……适士立二祀，曰门，曰行，庶士、庶人立一祀，或立户或立灶。”

成了阶级的神。

在原始社会里，原始宗教中的神，只有管辖范围的大小和分工的不同，并没有高低尊卑的等级区分。人们求神的保佑，是按照不同的实际需要，分别祈求不同的神灵，而且由于每个氏族、部落所处的生活条件不同，其所崇拜的神灵也不同。然而，到了奴隶社会，由于统治地区的扩大，奴隶主统治者权力的加强，社会等级制度的形成和逐渐严密，原始宗教中的神灵的平等地位被改造成严格的上下尊卑的等级和隶属关系，最高奴隶主统治者原来所崇拜的神，或者根据新的需要由其所创造的神成为最高的神，它统领全神，其他诸神根据不同情况被置放于不同的等级，受制于新的神的等级系统，它们原来的独立性和自由也被剥夺了。我国夏朝的具体情况，尚无文献记载可循。商族奴隶主阶级在建立商朝以后，就是根据新的奴隶主阶级统治的需要，把天体崇拜和祖宗崇拜结合起来，创造了一个至高无上的神“上帝”，把它置于主宰一切的地位，宣传上帝崇拜。尽管他们也崇拜其他诸神，如日、月、风、雷、云、雨和土地、山川之神，并对它们举行祭祀，但是它们都受制于上帝。根据殷虚卜辞中记载，它们的职责是执行上帝的命令。刮风是上帝命令风神去做的（“帝其令风”），下雨是上帝命令雨神去做的（“帝令雨”），打雷是上帝命令雷神去做的（“帝其令雷”）。社会上出现了宝塔式的等级制度，上天诸神也就摆脱不了宝塔式的等级制度的命运。

就是这样，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它所引起的社会经济制度的变革，原始宗教被人为宗教代替了。从此宗教就在神灵

的外衣掩盖下成为历代统治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一种精神支柱，成为毒害广大人民群众心灵的鸦片，成了苦难者的呻吟，人间苦海的圣光。

第二章 中国奴隶社会的有神论思想

第一节 早期的人为宗教迷信

如前所述，随着原始社会的解体和奴隶社会的产生，原始宗教逐渐演变为人为宗教。

我国早期的人为宗教是些什么，由于商朝以前的社会基本上还属于传说时代，夏朝的宗教迷信活动还缺少可靠史料，只能从它后继的朝代商朝、周朝宗教迷信活动的记载中，特别是要从商朝的宗教迷信活动中去推测。因为，宗教迷信也和其他社会意识形态一样，是有历史继承性的，作为同一社会经济形态的夏、商、周奴隶社会，宗教迷信活动是不会有大的根本性的变动的。

从商朝、周朝的宗教迷信活动看，我国早期的人为宗教（包括夏、商、周三代），基本上是由原始社会的原始宗教迷信的自然崇拜和灵魂崇拜发展、演变而来的宗教迷信，不过它被赋予更多的人性，被赋予前所未有的支配社会的盛衰存亡、操纵人间吉凶祸福的灵感，同奴隶主统治者紧密结合，成为维护奴隶主阶级的护身符和强加在广大人民群众和奴隶们身上的绳锁罢了。

从宗教迷信所崇拜的内容来看，在自然崇拜方面，一方

面还存在着被更加人格化、社会化的许多自然神，诸如天上的日神、月神、风神、雨神、云神、雷神，地上的河神、山神、谷神、土地神等等；另一方面，在这些众多的自然神之上，还有一个主宰一切、决定一切的具有无限权威的至上神——上帝，殷人一般称作“帝”，周人一般叫作“天”。在灵魂崇拜方面，也存在着更加具有神性的祖先崇拜和对被神化了的历史上有功德的人物的偶像崇拜以及一般的鬼神崇拜等。夏、商、周三代的祖先都是神：夏的祖先颛顼是神，商的祖先契是神，周的祖先稷也是神。传说中的有功德于人类的历史人物如黄帝、帝喾、尧、禹等都是神。一些统治阶级的祖先如汤、文王等死了也是神。普通的人死了是鬼。对统治阶级来说，除上帝之外，在众多的灵魂崇拜中，最大的崇拜是祖先崇拜，祖先神的地位仅次于上帝。一般人的祖先死了，由于他们的鬼魂生活于冥冥的世界之中，也受到他们的后代的祭祀。同上帝崇拜、灵魂崇拜密切联系着的，也还有灵物崇拜、前兆迷信和大量的占卜迷信等。

第二节 夏朝的宗教迷信

夏朝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它从公元前22世纪禹建国开始，到夏桀王被商汤所灭为止，共有四百余年的历史。

关于夏朝的历史，直到现在，人们知道得还很少。关于它的宗教迷信的情况，更谈不上有什么直接的可靠的史料，人们只能从后世的一些著作中去推窥其梗概，而且并不怎么可

靠，不可尽信，只能供作参考。

夏朝的宗教迷信，根据一般情况估计，原始社会里的原始宗教迷信，大部分应当被经过改造加工，作为奴隶社会的社会意识形态继续保存下来。其中，最主要的是从原始社会演化来的天神（上帝）崇拜和祖先崇拜。关于天神崇拜，那时天、上帝是人间事物的最高决定者，大事要靠天来说话，天是最大的权威。有的古书上说，夏禹王在征伐三苗时，在他所发表的誓辞中说过，他领导大众去征伐三苗，不是他敢于这样做，而是三苗愚顽有问题天要惩罚它。^①有的古书上说，禹有天下和把天下传给他的儿子启，都是天的意志。禹有天下，是舜向天推荐的；禹并不是要把天下传给他自己的儿子启的，他向天推荐的是益，而结果天还是把夏朝的天下交给了启，“天与贤，则与贤，天与子，则与子”。^②《史记·夏本纪》上也说：“帝舜荐禹于天，为嗣。十七年而帝舜崩。三年丧毕，禹辞辟舜之子商均于阳城。天下诸侯皆去商均而朝禹。禹于是遂即天子位，南面朝天下”。关于祖先崇拜，古书上也说过，夏启继承了夏禹的王位后，有扈氏不服，他同有扈氏大战于甘之野，最后消灭了有扈氏。在同有扈氏作战时，他向部下发布誓辞说，他讨伐有扈氏是因为有扈氏犯了天条，天要“剿绝其命”，他是听从天的命令对有扈氏进行讨伐的，“用命，赏于祖；弗用命，戮于社”。^③这里的“用命，赏于祖”说的是，听从我的命令，我就在祖

①见《墨子·兼爱下》引《禹誓》。

②《孟子·万章上》。

③《尚书·甘誓》。

宗神灵之前对你们行赏。这说明，在夏朝祖宗神的崇拜是存在的。

关于夏朝的天神崇拜和祖先崇拜，在其他古书上也有所反映。《左传·哀公元年》记载：夏启的孙子相失国被杀，他的怀孕的妻子逃跑，生了少康，少康长大后很有作为，又消灭了自己的敌人，恢复了夏禹的业绩，“祀夏配天，不失旧物”。^①这里的“祀夏配天”就说的是奉祀夏朝的祖先神和天帝。屈原的《天问》中说，东夷的后羿起兵攻打启的儿子太康，是“帝降夷羿，革孽夏民”。这就是说，太康失政，羿攻打太康是天帝派他出世来解除夏民的灾难的。“帝降夷羿”说明夏朝存在着天神崇拜。

其他自然神的崇拜，在夏朝也程度不同地存在着。前面提到的启伐有扈氏时的誓词中所说的“弗用命，戮于社”，就说明夏朝有对土地神的崇拜，启严肃地提出，谁不听从他的命令努力去作战，就要把他杀之于土地神前。《史记·封禅书》上也说：“自禹兴而修社祀。”这也说明，夏朝建国以后，就修土地神庙祭祀土地神。

第三节 商朝的宗教迷信

夏桀暴虐腐败，商族的首领汤起兵灭了夏朝，建立了商王朝。商朝从公元前十八世纪初建国到公元前十一世纪末帝辛即殷纣王被灭为止，约有六、七百年的历史。

殷人“尊神事鬼”。同夏朝一样，商朝主要的宗教迷信

^①《史记·夏本纪》。

是上帝崇拜和祖先崇拜。

商朝统治阶级把上帝看成是至高无上的神，并说他们的始祖契是上帝的儿子，是上帝命令玄鸟（即燕子）下凡使他降生的。契的母亲简狄在河里洗澡，燕子飞过来降下一颗蛋，简狄吃下去就怀了孕，后来生下了契。他们说，汤尊敬上帝，上帝命汤统治九州。他们还说，从前，是上帝命令汤，要他通过征伐而得天下，并且一辈一辈地传下去。

商汤伐夏桀时发表誓师宣言说：夏氏罪恶多端，是上帝的命令要消灭他，我敬畏上帝，不敢不执行上帝的命令。^①这一方面说明在夏朝的时候就已经有天神崇拜；另一方面，它也说明上帝崇拜也是商族所奉行的宗教迷信。

商朝统治者既然把上帝看得高于一切，是至高无上的神，于是他们一切听从上帝，一切都要问卜，把一切都说是按照上帝的意志行事。根据殷虚卜辞的记载，他们确实是几乎什么事都要问卜，向上帝请示。下雨要问卜，问上帝某一天是否命令下雨；刮风要问卜，问上帝要命令刮风吗？饥馑要问卜，问上帝要降饥馑吗？战争要问卜，问在征伐中上帝保佑吗？筑城要问卜，说筑城上帝答应了；免除臣下的职务要问卜，说免去某人的职务是上帝同意的，不免去某人的职务上帝是不答应的。其他如打猎、出外巡游、举行宴会、发生疾病、生育儿女等等，都要问卜。他们除了有事根据事情的需要有目的地问卜外，无事也要问卜，举行卜旦、卜夕、卜旬活动，卜问当天、当天夜里和旬日的吉凶。

^①《尚书·商誓》：“有夏多罪，天命殛之”，“予畏上帝，不敢不正”。

同上帝崇拜联系在一起的是殷人的祖先崇拜。在夏朝，国君就同上帝有密切的联系了。不过，那时国君同上帝的联系，还只是听命于上帝，是上帝在人间的代表，或是上帝的儿子。而到了商朝，国君同上帝的联系则又进了一步，他不但生前在人间代天行事，君权为神所授，而且死后又客居于上帝那里，可以同上帝直接交往。这样他就同上帝一起受到祭祀，具有极大的权威。殷人有事要祈求上帝时，例如祈求丰年、天旱求雨，就是通过他们的祖先神，要他们的祖先神向上帝祈求。殷人对祖先崇拜非常重视，祭祀祖先的次数极为频繁，大小每年可达一百六、七十次。所用的祭品也极为丰盛，每次祭祀都要宰杀许多牲畜，最多的可达一、二千头牛，大量消耗奴隶们为他们创造出来的财富。

由于商朝统治者崇拜上帝鬼神，他们专门设有掌管宗教活动、祭祀和记事的官职，叫巫和史。巫和史通过卜筮等迷信活动，代表上帝鬼神说话，具有极大的权威性，可以支配国家政治生活和国君的行动。巫、史通过卜筮说做某一件事不吉，哪怕是国君、朝臣和庶民都认为可以做，也不能行动；如果巫、史通过卜筮都说吉，国君和其他人认为不可行动，仍得根据据巫、史的说法去进行。不过，商朝统治者对上帝的敬畏也不是绝对的。如果上帝不能满足统治者的私欲，有时统治者也不免要同上帝开开玩笑，甚至进行报复。据说殷纣王的曾祖父帝武乙无道，曾制作木偶人，说是天神。他使人操纵着木偶人，自己同木偶人搏斗，作为天神的木偶人不胜，他就用杀掉它的办法来侮辱它。他还使人制作皮口袋，里边盛血，吊起来用箭射它，称为“射天”。事有凑巧，一

次他到野外打猎，突然被暴雷震死了。可见他胆敢于如此凌辱上帝，终究还是逃不脱上帝的惩罚。^①这种前因后果的说法，自然是无稽之谈。

商朝统治阶级的上帝崇拜和祖先崇拜，给人间带来了无穷的灾难和骇人听闻的惨局。上帝崇拜和祖先崇拜是商朝统治阶级的命根子。他们祭祀上帝和祖先是给自己营造地上的天堂，而给广大奴隶们带来的却是可怕的刑场。他们举行祭祀不仅使用种类繁多、数目惊人的牲畜，还残忍地使用活人、杀活人来祭神。为表示他们对神的虔诚、忠心，一次祭祀可以惨杀十个、二十个、三十个甚至更多的奴隶。商朝的统治者崇敬祖先，使他们死后的灵魂能够过着同活着的时候一样的高贵的生活。在先辈死的时候，不仅要举行隆重的葬礼，还要有大量的活人殉葬。一个商朝古墓的发掘告诉我们：一个统治者死了，要有许许多多奴隶丧生。看吧，一座中字形的大墓，底部埋有一个拿着武器的人，停放棺木室的两侧有四十一个殉葬的人，男的在东边，女的在西边，四周还排列着四十三个头颅，这四十三个头颅都是面向着中央墓的墓室，在墓室南面还有殉葬坑四个。这是一个多么令人触目惊心的场面啊！这说明，商朝的祖先崇拜是建立在广大无辜的劳动者的鲜血和白骨之上的！

在商朝，其他迷信活动也存在着。拿梦来说，传说商帝武丁即位后，常想使商朝复兴而没有良臣辅佐他。于是他三年不说话，也不亲理政事。一天夜里，他梦见一位圣人，名曰说。次日，他就以梦中所见的圣人的形象同朝中群臣相对

^①见《史记·殷本纪》。

照，都对不上号。于是他就派人按照他梦中所见的圣人的相貌到其他地方去寻找，结果在傅险的地方把名叫说的圣人找到了。武丁经过同他的谈话，证明他很有才智，果然是一位圣人，于是就任命他为相。后来，武丁在他的辅佐下，国家大治。^①这是一个活龙活现的梦兆。

第四节 西周的宗教迷信和无神论思想的萌芽

周族，姬姓，是一个古老的部落，很早就从事农业生产。弃是它的始祖，被尊为农神。后来，由于受戎狄部族的侵扰，它东迁至岐山下的周原（今陕西岐山县），渐渐强盛起来。周武王时期，武王姬发乘殷纣王暴戾荒淫，并对外用兵造成了社会动荡、民怨沸腾的时机，起兵伐商，于约公元前1066年攻占了殷都朝歌，殷纣王自焚而死，遂灭了商朝建立了周朝。从周武王灭商到公元前770年周平王宜臼东迁洛邑这段时间，史称西周，共约396年。

和殷人的“尊天事鬼”稍有不同，周人是“敬天保民”、“以德配天”。

周朝的宗教迷信，最主要的仍然是由夏、商发展而来的天神崇拜。不过，在殷人那里，上帝是绝对支配人的力量，人对它无能为力，只能对它祈求靠它保佑；在周人那里，上帝（天）被赋予大睿大智的德行，它以善恶来对待人，人间的国君只要能尽人事，有功德于人民，就能受到它的支持和

^①见《史记·殷本纪》。

保护。周人所宣扬的上帝光明伟大，它监督观察人间的活动，关心人民的疾苦，它能根据实际情况改换它在人间的代表。他们说，上天为广大的人民降生君主，就是要他帮助上天爱护广大人民的，因此，作为一国的君主主要修德爱民，只有修德爱民，才能得到上天的喜爱和信任。周朝统治者就是打着这个旗号，说明他们取代商朝建立周朝统治是合理的，殷人和其他各族应该臣服周朝的统治。它告诉人们，上帝本来把王位给了殷朝的纣王，但他不修德行，而周文王则做事谨慎，很有德行，这样，明察的上帝才把建立帝王的基业加在文王身上。虽然周人自开国以来历经夏、商两朝，是属于旧邦，可是受了天命，才代商而有天下。文王幼年的时候，上天就给他安排下了婚配夫人。结婚后生了武王姬发，天又保佑武王，把建立周朝的命令加在武王身上，叫他起兵伐纣，灭商得了天下。周朝的统治者说，他们是以德配天的，周朝安定万邦，风调雨顺，天命不离开周朝。

周朝统治者在宣扬天神崇拜把上帝作为自己的保护神的同时，也宣扬祖先崇拜。他们宣扬说，文王死后升天，比上帝还要明察，他时时升降于天地之间，并在上帝左右辅佐上帝。还说，皇祖文王的神灵关心周朝的事业，常常升降于王庭之上。既然祖先神灵同上帝在一起辅佐上帝，又来往于天地之间，于是祭祀上帝的时候，就应该同时祭祀祖先神灵，让祖先神共享所献的祭品。

在西周，除了上帝崇拜和祖先崇拜的宗教迷信外，其他夏、商时代就被逐渐抽象化、神秘化了的自然神崇拜也存在着，并且发展得更复杂化了。例如土地神，夏朝只有修筑土地

神庙祭祀土地神的说法；商朝的土地神就一分为四，即有了东西南北四方之分；而到了周朝，土地神不但分为东西南北中五方神，划定范围，各管一方，东方广大地区为大皞句芒所管辖，辖区一万二千里，南方广大地区为赤帝祝融所管辖，辖区一万二千里，西方广大地区为少皞蓐收所管辖，辖区一万二千里，北方广大地区为颛顼玄冥所管辖，辖区一万二千里，中央广大地区为黄帝后土所管辖，辖地一万二千里^①，而且还把土地神分了等级，周天子设神庙祭土地神，祭祀最大的土地神，它管辖天下的土地神，诸侯设神庙祭土地神，祭祀管辖其诸侯国的土地神，大夫以下的人设神庙祭土地神，祭祀各自所居住的地方的土地神。^②

还有一点要说明的是，在周朝存在着的许多自然神中，最受周朝统治者崇拜的是土地神（社）和谷神（稷），他们直接管理着土地神和谷神的祭祀。周天子在举行祈祷丰年的大祭和在大旱求雨、遇到日月之食、水火之灾时，都要祈求土地神和谷神保佑，甚至在政治上发生什么问题，也祈求土地神和谷神来解决。

尽管西周统治阶级所尊奉和倡导的上帝鬼神迷信在不断禁锢人民的头脑，麻痹人民的思想，然而它却无法阻挡由社会经济、政治变动所引起的社会意识形态的变化。有神论发展到一定阶段，无神论思想就在同它的斗争中萌芽、发生并逐渐成长起来。

前面已经提到，我国无神论思想是源远流长的。有人认

①《淮南子·时则训》。

②见《礼记·郊特牲》孙希旦注释。

为，远在夏、商时代就有无神论思想的某种表现，殷周之际也确实有“天不可信”的思想。不过，从我国古代遗留下来的文字史料看，明确排斥、否定神鬼的无神论思想，产生于春秋战国时代。而它的产生，也有一个发展的历史过程。

如前所述，周朝统治者的口号是“敬天保民”、“以德配天”，把上帝说成是至善神，而自己则是至善神在人间的化身，赐给广大人民群众的是幸福。可是，随着周朝奴隶制的发展，奴隶制的弊端日益暴露，特别是到了西周末期，随着周王朝的腐败，社会矛盾的尖锐、激化，人们感觉到至善神上帝赐给他们的不是幸福而是苦难，甚至无法生活下去。早在周厉王时期，厉王无道，人民忍受不了，就起来暴动，他仓皇逃跑，死在外地。到了周幽王时期，幽王更加昏庸暴虐，又宠爱褒姒，沉于酒色。他为使爱妃褒姒一笑，不惜点燃只有在国情十分紧急的情况下才能用的烽火，兴师动众，骗使诸侯们率领大军前来“救驾”。由于他的无道，弄得天下兵荒马乱，人民贫困饥寒到处流亡，人民感受的是恶而不是善，是暴而不是德，是苦而不是甜。现实迫使人们思考：上帝怎么样？上帝到底是好还是坏？上帝可不可以信赖？值不值得信赖？为什么至善的上帝竟会给人间带来这样的境况？这样，在社会上就出现了怨天、疑天、恨天甚至骂天的思想。这些思想在《诗经》一书有很多反映。《诗经》上说：

“放荡的上帝，是下面百姓的君王；暴虐的上帝，它的命令不正当！”（《诗经·大雅·荡之什》：“荡荡上帝，下民之辟；疾威上帝，其命多辟！”）

“皇天明亮，我的日子没有什么快乐；看你昏愤，我心忧愁！”（《诗经·大雅·荡之什》：“昊天孔昭，我生靡乐；视尔梦梦，我心惨惨！”）

“瞻仰皇天，对我没有恩德；降了这样的大祸患，使我长久不得安宁。”（《诗经·大雅·荡之什》：“瞻仰昊天，则不我惠；孔填不宁，降此大厉。”）

“天为什么责罚我呢？为什么神不赐福于我呢？你撇开武装的狄人不管，只是忌恨我。”（《诗经·大雅·荡之什》：“天何以刺？何神不富？舍尔介狄，维予胥忌。”）

“上帝暴虐，降下严重的不祥，百姓穷困饥饿，尽都流亡。”（《诗经·大雅·召旻》：“旻天疾威，天笃降丧，瘖我饥馑，民卒流亡。”）

“上帝不仁”，“上帝不善”。（《诗经·小雅·节南山》：“不吊昊天”，“昊天不傭”。）

这种怨天、疑天、恨天和骂天的思想，实际上是无神论思想的前奏，我国的无神论思想就是在这种背景下，从这种思想中孕育出来的。

第三章 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 时期——春秋战国时代——的无神论

第一节 春秋时代无神论思想的产生

公元前 770 年，周平王东迁洛邑后，史称东周（公元前 256 年东周亡），历史进入春秋战国时代。^①

随着奴隶制日益腐朽，东周王朝日趋没落，王室衰微，靠天护帝佑的周天子的指挥棒逐渐失灵了，诸侯并列、王室独尊的局面一去不复返了。楚国国君熊通要周天子提高楚国的等级，周天子没有答应，他就自己给自己提高，同周天子一样称王（他的祖上熊绎只被周成王封为子爵，子爵是公、侯、伯、子、男五等爵位中的第四等）。晋国国君重耳以有功于王室，要求周天子答应在他死后也享受天子规格的葬礼，周天子虽然没有同意他，却赐给晋国四邑。按照周朝的制度，诸侯要定期或不定期朝会天子，而这时周天子却得经常

^①春秋时期实际开始于东周后的第 49 年即公元前 722 年，止于公元前 481 年。战国时期的上限说法不一：一种说法是公元前 475 年即周元王元年，一种说法是公元前 476 年，还有一种说法是公元前 403 年。它的下限是公元前 221 年。现在，一般称公元前 770 年到公元前 481 年为春秋时代，称公元前 475 年到公元前 221 年为战国时代。本书所说的春秋战国时代是指从公元前 770 年到公元前 221 年的整个时期。

派人到诸侯那里去聘问。过去各诸侯国新的国君即位，要亲自去朝拜周天子，向周天子请命，而这时有的新的国君即位，却不去请命受命而自立为君。称霸的霸主大会诸侯，要周天子来装潢门面，周天子不敢不来。由于王室的地盘越来越小，各诸侯国也不来朝贡，周天子有时还得靠向诸侯乞讨过日子。这时，大国争霸，小国求保，社会动荡，人民遭殃。据春秋时代的不完全统计，各诸侯国之间相互征讨的军事行动，就有四百八十余次，而每次较大的战争，不仅要消耗大量的财富，还要许多人流血牺牲。被战败的国境还要遭到洗劫，树木被砍伐，庄稼被收割，财物被抢夺，人民被俘虏当奴隶。社会动乱，人民受苦受难的惨象可想而知。时代要前进，社会要变革，人民要生存，社会经济政治的变化，要求社会思想的变化，于是上帝的权威遇到了严重的挑战，无神论思想随之发育、生长。

在西周，虽然人们亲身感受到神授君权所加给自己的苦难，但他们还只是怨天、疑天、恨天和骂天，对上帝的还寄有希望，指望上帝能够清醒些，发发慈悲，再把幸福赐给人间。而到了春秋时代，情况就不同了。人们中间存在的不仅是怨天、疑天、恨天和骂天的思想，而且是要摆脱上帝，要抬高人的地位，降低神的地位，发展强调人的作用、轻视或排斥神的作用的思想，出现了无神论思想的萌芽、因素，促使无神论思想的发育、成长。

同时，东周的各诸侯国的统治者，为了各自的征战、图存和享受的需要，也都打出上帝鬼神的旗帜，玩弄种种宗教迷信活动自欺欺人，更加加重人民的苦难，从而也就更加

促使无神论的生长。

在上帝崇拜方面，他们借上帝之名，行征伐之实。鲁隐公会合齐国和郑国攻打许国，郑庄公的军队攻占许国都城，许庄公外逃，郑庄公说，这是上天降祸于许国，是鬼神对许庄公的不满。^① 晋文公重耳在未取得君位之前，曾被迫流亡，到过楚国，楚王的臣下要楚王杀掉他。楚王不肯，说：“天将兴之，谁能废之？违天必有大咎。”^② 他们还宣扬，国之存亡，是由天决定的^③；畏天的威灵，就能保有福祿，不畏上天的威灵，就什么也保不住。^④ 如此等等。

在祖先崇拜方面，凡是国君死了，就制作神主，送入祖庙，同原来的祖先一起接受祭祀。祭祀祖先，除了定期祭祀外，遇事也要先告祭祖先之灵。就连国君外出、婚丧嫁娶等，都要到祖庙去祭告。郑国公子忽到陈国娶亲，回来后先同房而后告祭祖庙，别人就说，这不能算夫妻，是他欺骗了祖先。^⑤ 而祖先死后的灵魂，有时也确实被描绘得神乎其神的。晋文公重耳死了，在运送灵柩的途中，忽然听见棺材里发出了如牛叫的声音，卜官就叫大臣们跪拜，说是晋文公发布命令，有西边的军队过境袭击晋国，向他们进攻必然大胜。不久，果然秦国偷伐郑国途经晋国国境，被晋国军队截击，损兵折将，大败而归。^⑥

①《左传》隐公十一年。

②《左传》僖公三十三年。

③《左传》成公十六年。

④《左传》文公十六年。

⑤《左传》隐公八年。

⑥《左传》僖公三十二年。

在其他鬼神崇拜方面，和从前一样，种类也是繁多的。久旱不雨要举行祭祀求雨；大雨成灾洪水泛滥，要举行祭祀免灾；国家兴亡、个人吉凶和后世的衰旺，要进行占卜；日食、月食要进行营救；陨石降落、地震发生和夜里做梦，也要在现实生活中去附会吉凶。在搞迷信活动的方式上，比之过去也有发展。比如，过去对日食进行营救，只是对夏历四月初一发生的日食，才用玉帛祭祀土地神，在朝廷击鼓，而这时不管什么时候发生日食都击鼓，并用牺牲祭祀土地神；过去对于天灾，祭祀时只能用玉帛而不用牛羊之类的牺牲，不是日食、月食也不击鼓，而这时，有的既用牺牲又击鼓。而在宣扬神鬼迷信的活动中，也是无奇不有的。天象出现了彗星进入北斗，东周内史叔服附会人事说：“不出七年，宋国、齐国和晋国的国君都要死于叛乱。”^①晋国的栾氏有一个大力士督戎，国内的人们都怕他。有一个名叫斐豹的奴隶说他能除掉他，条件是取消他的奴隶身份。范宣子就面向太阳神发誓，保证请国君许可。^②这说明太阳神也还存在。卫国和狄人相邻，狄人攻打卫国，卫国要把都城迁到帝丘去，这本来是国弱无力抵抗强敌，可是进行占卜，却说是到那里去可以立国三百年。^③晋惠公在梁国的时候，梁国国君把女儿嫁给了他，后来怀了孕，超过了预产期还没有生产。为此，卜官父子两人同时占卜，儿子说：将要生一男一女。父亲进一步说：生下的男的将为别人作奴仆，女的将为别人作

①《左传》文公十四年。

②《左传》襄公二十三年。

③《左传》僖公三十二年。

奴婢。晋惠公相信占卜，因此就把生下的男孩取名“圉”（奴仆），把生下的女孩取名“妾”（奴婢）。①

由于这些上帝、鬼神崇拜和迷信活动，不利于各诸侯国的争霸图强与图存，争霸图强、图存的实际力量在人事、在民心、在国富兵强，于是一些有智之士、有远见的政治家，就开始脱离上帝神鬼迷信另找出路，把各自所属的诸侯国生存与发展的希望放在人事上，放在依靠人民即施泽于人民而争取人民的信赖上；于是反对神鬼迷信、强调人民力量的无神论思想，就冲破神鬼迷信的围墙，放射出它逐日发扬的光芒。

第二节 春秋时代无神论思想的先驱

春秋时代的无神论思想有一个发展的过程。最初的无神论思想主要表现在对具体问题的看法上，是坚持传统神鬼迷信还是不相信和反对传统迷信，是迷信上帝神力还是排斥、否认它的神力，是让神鬼牵着鼻子走还是摆脱它的束缚。在坚持传统迷信还是反对传统迷信的斗争中，出现了一些敢于向上帝鬼神挑战的无神论思想的先驱者。他们虽然没有否定上帝鬼神，却压低了它们的灵威，剥夺了它们绝对操纵人事的权柄。

公元前705年，楚武王侵伐随国，但不主动进攻，故意把军容弄得乱七八糟，诱使随国军队前来。随国国君正准备出击，大夫季梁出来劝阻，说小国要能抵抗住大国，要靠小国有道，所谓道，就是忠于百姓而取信于神灵。忠于百姓就

①《左传》僖公十七年。

是要关心百姓的利益。随国国君说，我对神灵的祭品既丰盛又完备，难道还不能取信于神灵吗？季梁明确回答说：“夫民，神之主也。是以圣王先成民而后致力于神。”^①在季梁看来，作为一个贤良的君主，应首先关心百姓，只有百姓吃饱穿暖、生活富足幸福，团结和睦了，神灵才会降福，做事才能成功。之后，由于随国国君实行了清明政治，楚国也就不敢再来征伐了。季梁虽然还承认神的存在和神的作用，但他却颠倒了神和民的关系，说百姓是神之主，神得按照百姓的得失行事，国君要求得神的保佑，实际上是要求得百姓的支持。在这里，神实际上是名存实亡了。

公元前700年，楚国同郢国即将发生战争，在楚国内部，有人为战争担心，建议统兵大臣斗廉进行占卜，向神灵问吉凶。斗廉不相信这一套，说：“卜以决疑，不疑何卜？”^②他认为，军队要能够打胜仗，在于上下一心而不在于人多。结果楚国依靠人的力量打败了郢国。这件事说明，打仗不能听从神的摆布，战争的胜败在于人而不在于神。

公元前679年，鲁国国君鲁庄公听说早先郑国都城的南门下面有两条蛇相斗，一条是门里的蛇，一条是门外的蛇，结果门里的蛇被门外的蛇咬死了，而过了六年，流亡在外的郑厉公回国重登君位。于是，他就向大夫申繻发问说，厉公回国重登君位难道是由于妖孽吗？申繻回答说：“妖由人兴”，“人无衅焉，妖不自作。人弃常，则妖兴，故有妖。”^③

①《左传》桓公六年。

②《左传》桓公十一年。

③《左传》庄公十四年。

这清楚地表明，妖孽是由人自己引起的，人本身没有问题，妖孽自己兴不起来。人的行为离开正道，才会有妖兴。

公元前662年，据说在秋天七月，神降临在虢国的莘这个地方，虢公派人去祭祀，请求神灵给予恩赐，并说神灵答应给他疆土田地。史嚳（周太史名嚳）听到了，认为这是虢国将要灭亡的势头，因为虢国的国君虢公尽干缺德的事不得民心，只有祈求神的赐予了。求神的保佑而不听百姓的呼声，是不会有好结果的。他说：“国将兴，听于民；将亡，听于神。神，聪明正直而壹者也，依人而行。”^①在这里史嚳指出了两点：一是国要兴旺，就得听从、依靠百姓，只有依靠百姓，国才能兴旺，而将要走向灭亡的时候向神乞灵是靠不住的，依靠神也挽救不了灭亡的命运；二是神灵是聪明正直专一不二的，它是依据人的不同表现办事的，缺德的人是不会得到神的恩赐的。

公元前643年的春天，天上有五块陨石坠落在宋国国境，有六只鹳鸟向后倒着飞飞过宋国的都城，宋襄公向前来宋国聘问的周内史叔兴询问是什么预兆，吉凶在哪里。叔兴当面随着宋襄公的心愿支吾了一阵，退下来对别人说，宋襄公的询问不恰当，这是有关自然界的阴阳之事，人间吉凶并不在此。他提出了一个著名的观点：“吉凶由人。”^②这就是说，人的吉凶是由人的表现、作为决定的，同神无关。“吉凶由人”排除了神对人事的支配权，要人相信自己的作为，而不要相信什么上帝鬼神。

①《左传》庄公三十二年。

②《左传》僖公十六年。

公元前 586 年，晋国的梁山崩塌，晋国的国君用专车召见宗伯问吉凶，宗伯在路上碰上前边一辆载重车挡住去路。在同那辆车的赶车人的谈话中，宗伯知道那个赶车的人也听说国君要召见他同他商量此事。当他问那个赶车的人这事应该怎么办时，那个赶车的人回答说：“山有朽壤而崩，可若何？”（山有了腐朽的土壤而崩塌，能怎么办？）。^①这个答复说明，山的崩塌是自然现象，是土壤本身的变化造成的，并没有什么上帝鬼神的作用。

公元前 538 年，由于卫国的国君卫献公暴虐无道，臣下要除掉他，他逃亡国外。在到达边境的时候，他派祝宗向祖先报告他的逃亡，并说明他没有罪过。跟随他的臣下定姜就对他说：“无神何告？若有，不可诬也。”^②在这里，定姜不仅仅是在指责卫献公，更可贵的是他提出了无神的思想。

在无神论思想的先驱者中，特别应该提出的是齐国的晏婴和郑国的子产：

晏婴（公元前？—公元前 500 年），字平仲，夷维（今山东高密）人，齐国大夫，后为齐卿。他承认神鬼存在，但他信人事不迷信神鬼。

一次，齐国国君生了疥疮，又患有疟疾，长时间没有痊愈，各国诸侯都派人来慰问他。这时，他的臣下有人向他建议，趁客人还都在的时候杀掉祝、史，理由是国君事奉鬼神的祭品比先一代国君还丰盛，而患病却长时间不愈，这是祝、史的罪过，若不杀祝、史，各国诸侯会对齐国产生误

^①《左传》成公五年。

^②《左传》襄公十四年。

解，认为齐国国君不敬重鬼神。齐国国君听了很高兴，并把这个意见告诉晏婴。晏婴不同意这么做。他认为，鬼神赐福降祸祝、史有一份责任，但主要责任不在祝、史而在国君。如果国君有德行，祝、史如实向鬼神报告，鬼神就会赐福；如果国君无道，祝、史就很难办，向鬼神如实报告，这是告国君的状，不如实向鬼神报告，这是对鬼神的欺骗，最后不得不对鬼神说空话讨好鬼神。这样，祭品虽丰盛，鬼神不仅不享用，还要降灾祸。所以，最好的办法是国君要行德政，以实际行动敬奉鬼神。如果不是这样，对鬼神的祭礼无论怎样丰美，祝、史在鬼神面前无论如何花言巧语，也是无用的。①他还说：“上帝神，则不可欺；上帝不神，祝亦无益。”②他还指出，要是国君无善行，祝、史“虽其善祝，岂能胜亿兆人之祖”。③这就是说，如果国君无道，百姓痛苦不堪，无论怎样去事奉鬼神，也敌不过千百万老百姓的诅咒。这说明，在晏婴看来，鬼神是听从人的，作为一个国君，他所要依靠的是人民百姓、是自己的德行而不是神，祸福在己而不在神。

公元前516年，齐国出现了彗星（俗称扫帚星），齐国国君认为这是天要向人间降灾难，要举行祭祀向上天祷告，求神消灾免难。晏婴知道了，就对国君进行劝阻，认为这样做没有好处，只能招来欺骗。他说：“天道是不可怀疑的，是不能使它改变的，怎么能去祭祀祷告呢？况且上天之所以

①《左传》昭公二十年。

②《晏氏春秋·内篇》。

③《左传》昭公二十年。

有扫帚，是用来清除污秽的。国君没有污秽的品行，又去祭祀什么？如果国君德污行秽，祭祀祷告能减轻吗？国君没有不好的德行，哪里还怕有什么扫帚出现！如果国君胡作非为，百姓流亡，靠祝、史去祭祀祷告，是无济于事的。”^①齐国国君听了很高兴，于是就不再派人去举行祭祀和祷告了。这件事又说明晏婴的轻鬼神重人事的思想。

有一次，齐国国君齐景公听信占卜的话，要举行祭祀，祭祀山川之神，向它们求雨。晏婴听说了，认为这样做是白费心机，无这种必要。他对齐景公说，灵山“以石为身，以草木为发”，河伯“以水为国，以鱼鳖为民”，天久旱不雨，它们也受不了，灵山会感到发焦身热，河伯会感到国亡民灭，早就盼望着下雨了，可是不下雨它们也无可奈何。它们是不灵的，我们祭祀它们，向它们求雨，是没有用的。齐景公听了他的话，也只得作罢。^②又一次，齐景公出去打猎，上山见虎，下泽见蛇。回来后，把晏婴召来问：这是不是不祥之兆？他回答说：对于国家来说，所谓不祥，一是有贤不知，二是知而不用，三是用而不任。而山是虎之室，泽是蛇的穴，你在虎之室看见虎，在蛇之穴看到蛇，这是自然之事，哪里是什么不祥之兆呢！^③晏婴很机智，他不迷信鬼神，反对祭祀神灵，态度明确，所讲的道理很有说服力，使听者难于分辩。

子产（公元前？—公元前522年）即公孙侨，名侨，字

①《左传》昭公二十六年。

②《晏子春秋·内篇谏上》。

③同上。

子产，郑国贵族子国之子，郑简公时为郑卿，后又执国政。他的无神论思想是很突出的。

公元前525年冬，彗星在大火星旁边出现，光芒往西达到银河。有人说这预示着卫、陈、宋、郑四国要发生火灾。郑国的裨竈要子产用瑾、玕、玉瓚等宝物祭神，说这样郑国就可能免遭火灾。子产不肯。后来，郑国果然发生了大火灾。裨竈又说，如果再不采纳他的意见，郑国还要发生火灾。郑国人又要求子产把宝物拿出来祭神，并对子产说，宝物是用来保护百姓的，火灾发生了，国家会遭到毁灭之灾，宝物祭神可以免遭火灾，你还爱惜它干什么？子产明确回答说：“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何以知之？竈焉知天道？”^①这就是说，天道遥远，人道切近，两不相关，哪能知道它？竈这个人哪能知道天道？结果，他还是不拿宝物去祭神。子产不信天遣灾殃，不用国之宝物祭祀神灵，提出“天道远，人道迩”的思想，这是很可贵的。

公元前522年，郑国发了大水，有龙在郑国都城门外的洧渊相斗，人们请求祭祀禳灾求福，子产不允许，制止了这件事。他说：“我们争斗，龙不看；龙争斗，我们为什么偏偏要去看呢？那本来就是它们居住的地方，祭祀它们哪能使它们离开。我们无求于龙，龙也无求于我们。”^②在他看来，龙有龙居住和活动的地方，人有人居住和活动的地方，人和龙是各不相干的，为啥要迷信它、祭祀它、向它祷告呢？

①《左传》昭公十八年。

②《左传》昭公十九年。原文是：“我斗，龙不我覩也。龙斗，我独何覩焉？禳之，则彼其室也。吾无求于龙，龙亦无求于我。”

不过，应当指出，尽管子产不以宝物祭天，制止人们祭龙，并且提出了天人不相关、人龙不相求的思想，对后来无神论的发展有一定影响，但他还不是无神论者。公元前523年郑国发生了大火，他领导大家把大火扑灭后，还是由祝、史筑起简单的祭坛，祭祀火神、水神，并在城的四方祈祷。为了火灾的缘故，他还大筑土地神庙，祭四方之神，祈求消灾。他也肯定过神鬼存在并肯定它们能够降祸于人。一次，他去晋国聘问，晋国的国君有病。迎接他的大臣说，他的国君已卧病三个月了，应该祭祀的山川都去祈祷过了，病情还是有增无减。现在梦见黄熊入寝门，不知是什么恶鬼。他回答说：这不是恶鬼，是鲧的精灵。从前尧在羽山杀了鲧，他的精灵变成了黄熊，钻进羽渊里，为夏朝所郊祭，夏商、周三代都祭祀它。晋国当了盟主，或许没有祭祀它吧！那个大臣对鲧的精灵进行祭祀，结果晋国国君的病就逐渐地好了。于是晋国国君就赐给他两件珍贵的礼物——莒国的两个方鼎。^① 在此之前，有一次，他去晋国聘问，晋国国君有重病，他去问候病情，在谈及晋国国君的病是什么神在作祟时，他虽然肯定晋国国君的病是由于他自身的劳逸、饮食、哀乐所致，同神无关，但他也讲了一些有神论的话，如说，对于“山川之神”遇到水旱瘟疫之灾，就向它们祭祀禳灾；对于“日月星辰之神”，遇雪霜风雨不合时令时，就向它们祭祀禳灾。^② 他也讲过，人死后能变为鬼，并能附在活人身上作怪。^③

①《左传》昭公七年。

②《左传》昭公元年。

③《左传》昭公七年。

第三节 春秋时代老子和孔子的无神论思想

一、老子的无神论思想

老子即老聃（约公元前580—公元前500年），姓李名耳，字伯阳，楚苦县（今河南鹿邑东）人，曾当过东周王朝掌管图书的官，后引退著《老子》一书。他是先秦道家的创始人，年长于孔子，相传孔子曾向他请教过古礼。^①

老子的无神论思想是多方面的，也是很可贵的：

他在我国无神论史上第一次排除了上帝的造物主和主宰地位，从理论形态上论证宇宙的本体，说明世界的本源不是上帝而是物质性的东西“道”，“道”在先，上帝在后，生成万物的是“道”而不是上帝。他说：道空虚无形，而其作用的范围是无穷无尽的；它非常渊深，好象万物的宗主；不知道它从哪里产生的，只知道它出现在上帝之先（“象帝之先”）。^②他又说：“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③他虽然并没有否定上帝的存在，却不给上帝的权力和活动留什么余地。

他对世俗的神鬼迷信，也从理论上加以排斥，说明鬼神在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并不起什么作用。在他看来，在自然界，并没有什么造物主，天是自然的天，地是自然的地，它

^①关于老子其人及其生活时代，学术界存在着不同的看法。

^②《老子》第四章。

^③《老子》第四十二章。

们并不神秘。天不能保持清明，恐怕就要破裂；地不能保持安宁，恐怕就要震动。对万物来说，它们是无所谓什么仁慈的，任万物自生自灭（“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他认为，在客观世界上，万物都在生长、发展、变化，循环往复，生生不已；尽管它们变化纷纭，最后都又回复到它们各自的本原。他说：“天地之间，阴阳二气相结合，甘露就降下来了”（“天地相合，以降甘露”）。又说：“狂风刮不了一早晨，暴雨下不了一整天。是谁使它如此呢？是天地”（“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孰为此者？天地。”）。对人类社会，他也认为，事在人为，而不在鬼神。他说：“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其神不伤人。”^① 这意思就是说，用“道”这个原则治理天下，就可以使鬼神不灵，起不了什么作用，并不是神鬼不会起作用，而是它起的作用伤害不了人。

老子能从宇宙观上提出道生万物，排除上帝的造物主地位，能在社会历史观上强调人事，排斥神鬼的作用，这无疑是无神论史上的珍珠。但是，老子的无神论思想是很不彻底的，他还不是一个无神论者。他排斥上帝，但并不否定上帝，他只是说在上帝之先有道存在，道生万物，并没有说没有上帝。他排斥鬼神的作用，但并不否定鬼神，他只是说以道莅天下，鬼神就不灵，不能伤人，并没有说没有鬼神。相反，他还说过：“神无以灵，将恐歇。”^② 就是说，神不能保持神灵，恐怕就要消歇。他也明白地讲过：“天之所恶，孰

①《老子》第六十章。

②《老子》第三十九章。

知其故？”^①“天道无亲，常与善人。”^②就是说，天所厌恶的，谁能知道它的原故？天道对人没有偏私，它总是帮助道德高尚的人。这说明，上帝和上帝的意志在老子的头脑中还起着作用，老子还没有摆脱神。

二、孔子思想中的无神论倾向

孔子（公元前551——公元前479年）名丘，字仲尼，鲁国陬邑（今山东曲阜东南）人，先秦儒家的创始人。他是一个伟大的思想家、政治家和教育家，他的思想影响我国封建社会的政治、思想、文化几千年。

孔子不是一个无神论者，但在他的思想中有很明显、很突出的无神论倾向。这不仅在他所生活的那个时代是可贵的，而且对后世儒家和我国无神论的发展，都具有一定的影响。

孔子是重视人和人为的思想家，虽然他还未能摆脱传统的天命论的影响，但上帝鬼神在他的思想中并不占重要地位。他宣扬过有意志的天，那多是借天的灵威来表达或解脱自己无可奈何的心情和不寻常的情绪。他讲过畏天命、天命不可畏（对此人们有不同解释），而他在自己的行动上从不向天命低头。他为实现他的政治抱负，不辞辛苦地奔忙，被人称为“知其不可而为之”的人。

孔子的无神论思想倾向主要表现在：

①《老子》第七十三章。

②《老子》第七十九章。

(一)他割断了有意志的天即上帝同自然界的联系,不承认上帝对自然界的主宰作用。一次,他精神有些疲倦,不打算同他的学生们讲话了。他的学生子贡说:“你不讲话,我们传述什么呢?”接着他就回答说:“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①这就是说,四时运行,百物生长,并不同天直接联系在一起,不管天说话与否,四时照样运行,百物照样生长。虽然孔子的这一段话不过是一个比喻,目的在于说明,做学问不能躺在老师的怀里,不能完全依赖老师,要自己动脑筋、独立思考,离开老师仍然会学有所得;但是,他所表述出来的哲理却是很清楚的,四时运行、百物生长并不依靠上帝,并不来自上帝的命令。

(二)他有把天看作自然的天的思想,除去了天的神秘性。他很崇拜尧、舜。在歌颂尧的伟大时,他曾说过:“巍巍乎!唯天为大,唯尧则之!”^②他用“巍巍”即高大来形容天,说天最大。显然,这里的天不是全智全能的上帝,而是非常广远高大的自然之天即天空。

(三)他对鬼神采取回避态度,很少谈及鬼神。他的学生们说他“不语怪、力、乱、神”。他的学生子路问如何事奉鬼神,他说:“未能事人,焉能事鬼!”^③就是说,对活着的人还不能服事,怎么能去服事鬼魂。他肯定祭祀,但不相信祭神真的就会神在,说:“祭神如神在。”^④他不反对敬鬼神,但主张对鬼神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他的学生樊迟问怎

①《论语·阳货》。

②《论语·泰伯》。

③《论语·先进》。

④《论语·八佾》。

样才算聪明，他回答说：“务民之义，敬鬼神而远之，可以为知矣。”^①就是说，尽心使人民具有义的品德，尊敬鬼神但并不打算靠近它，就可以说是聪明了。他的这些言论，都是比较含蓄地否定对鬼神的信仰。

（四）他对世俗的占卜和其他迷信活动，也表示过不赞成，态度也比较明朗。楚昭王得了重病，卜官进行了占卜，说是黄河之神作祟。臣下要楚昭王举行祭祀，他坚决拒绝了。对此，孔子称赞说：“楚昭王知大道矣。”^②鲁国大夫臧文仲为祭祀用的大龟修建雕梁画栋的房子，海鸟“爰居”（被认为是一种神鸟）飞落在鲁国都城东门之外三日不飞，他让都城的人们举行祭祀。孔子对他进行批评，说他太不聪明。^③鲁哀公十二年冬十二月蝗虫成灾，有人问孔子是什么道理，孔子不用天降灾异的神鬼迷信来解释，而是根据日月运转的实际情况，说明这是历官计算历数有错误，在这一年少闰了一个月。^④

我们说孔子不是无神论者，既是由于他没有否定上帝鬼神的存在，并在情绪和处境异常时向天呼唤，拖着一条上帝的尾巴，说了一些如“天生德于予”、“天厌之，天厌之”、“天丧予”等等鬼神迷信的话，同时也是因为他把祭祀看得很重要，把祭祀看作国家应当重视的四项工作之一，说“所重：民、食、丧、祭”。^⑤他赞美过祭祀鬼神。他

①《论语·雍也》。

②《左传》襄公六年。

③《论语·公冶长》；《左传》文公三年。

④按鲁哀公时代的古历十二月相当于现在阳历的十月，失闰一月，蝗虫灾害当在现在的阳历九月。

⑤《论语·尧曰》。

孔子与鬼神



说，他对禹是没有什么意见的，其原因之一就是因为他禹“菲饮食而致孝乎鬼神，恶衣服而致乎黻冕”。这就是说，他对禹平时自己吃得很坏、穿得很坏却对鬼神很孝敬，把祭祀鬼神的祭品搞得很丰盛、祭祀的服装做得很华美，表示满意。

第四节 战国时代的无神论思想

一、公孟子、董无心的无鬼论

（一）公孟子的无神论思想

公孟子是战国时代儒家的门徒，大体和墨子同时。他的生卒年月和生平不详。他对孔子非常崇拜，称赞孔子“博于诗书，察于礼乐，详于万物”。他继承和发展了孔子的无神论思想，明确提出无鬼神的主张。

战国时代，孔、墨都是显学，在社会上有较大的影响。墨子（即墨翟，约公元前468——公元前376年，相传为宋国人，后长期居住鲁国）主张“尊天事鬼”。他把天看成有意志、有人格的上帝，大智大睿，能赏善罚恶。他说：“天子有善，天能赏之；天子有过，天能罚之。”^①他把鬼说成和天一样能赏善罚恶，而且还讲了很多鬼。他说：“古之今之为鬼，非他也，有天鬼，亦有山水鬼神者，亦有人死而为鬼者。”^②他批评儒家“以天为不明，以鬼为不神，天鬼不说，此足以

^①《墨子·天志》。

^②《墨子·明鬼下》。

丧天下”。^①一次，他同公孟子进行辩论。在辩论中，他说：古代的圣王都相信神鬼的神明，能主宰人间的吉凶祸福，他们根据神鬼的兆示是否吉祥去办事，所以“政治而国安”，而自桀、纣以下，皆以鬼神为不神明，不能为祸福，不听从鬼神的兆示，不相信有鬼神所兆示的吉祥与不吉祥，所以“政乱而国危”。^②与墨子的观点相反，公孟子认为，桀、纣以后所出现的“政乱国危”，是另有原因的，这就是：行不善要得到惩罚，做善事就会受到奖赏。他明确表明自己的态度说：“无鬼神。”^③公孟子能在他所处的这个时代，第一次在我国无神论史上提出“无鬼神”的观点，这是非常可贵的。

但是，由于公孟子同其他儒者一样还主张祭祀，说过“君子必学祭祀”，所以他的无神论思想是不彻底的。这一点被墨子抓住了，受到墨子的诘难。墨子批评他“执无鬼而学祭祀，是犹无客而学客礼也，是犹无鱼而为鱼罟也”。^④这就是说，在墨子看来，公孟子一方面执无鬼论，另一方面又主张祭祀，这是说不通的，这就如同没有客人而学招待客人的礼节，没有鱼而做鱼网一样不可思议。

（二）董无心的无神论思想

董无心，生卒年月和生平事迹均不详，自称是儒家之

①《墨子·公孟》。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徒。现在留下来的他的著作，只有三百多字的《董子》一卷。

他反对崇尚鬼神，不信天命。他曾与墨家的门徒缠子进行过辩论。缠子坚持墨家主张，认为有鬼神存在，有德的人可以受到鬼神的保佑。他说，秦穆公有明德，所以上帝给他加寿十九年。董无心批驳缠子的观点，认为缠子的观点是站不住脚的。他说，尧和舜都是有德的君主，上帝并没有给他们增寿，桀和纣都是暴虐的君主，上帝也没有让他们早死。他还说，如果尧、舜、桀、纣的年代太久，不足为证，那么，就新近的秦穆公和晋文公来看，也不能说明鬼神能根据人的善恶，为他们延年或减寿。人死了，他的谥号是根据他在世的时候的道德行为来确定的。秦穆公的“穆”是“误乱之名”，晋文公的“文”是“德惠之表”，难道说赏善罚恶的上帝能为有“误乱之行”的人赐年而对有“德惠之操”的人减寿吗？从实际情况看，秦穆公的霸业不及晋文公，晋文公死后的谥号美于秦穆公，上帝不给晋文公赐寿，而只给秦穆公增年，那就是报应错乱，那它就同有“误乱之行”的秦穆公一样。他把缠子迷信鬼神的观点比作以脚指头解绳结，不会取得什么好的结果。他对缠子有力的批驳，使缠子无言可答。①

二、西门豹破除巫术迷信的斗争

西门豹，复姓西门，名豹，生卒时间不详，战国时代魏

①见《董子》，载《玉函山房辑佚书》；王充《论衡·福虚》也有征引。

文侯时任邺（今河北临漳县西南邺镇）令。他反对神鬼迷信的斗争，是他任邺令的时候反对所谓“河伯娶妻”的迷信活动，为民除害。这一事迹记载在《史记·滑稽列传》中。

在魏国的魏文侯时期，西门豹被派往邺邑，为邺令。他一到任，就了解下情，询问民间疾苦。在访问中，他了解到老百姓最大的灾难就是河伯（即河神）娶妻。所谓河伯娶妻，说的是漳河经常泛滥成灾，百姓甚受其害。按照神鬼迷信的说法，这是河神发怒，要使河神欢心，不使他加害或少加害百姓，就得每年给他送去一个漂亮的姑娘作为他的老婆服事他。于是，每年就要挑选漂亮的女孩子作为被选送的对象。到了规定的日子，女孩子斋戒沐浴、梳妆打扮后，就被送到河边；在河上举行了隆重的迷信仪式后，就被置于水上，慢慢沉于水中，最后被活活淹死。实际情况是：为了给所谓河神送妇，地方上的三老、廷掾等贪官污吏伙同祝巫，^①借河伯娶妻之名，一方面大量搜刮民脂民膏，将其中的十分之一、二用于举行送妇活动，其余的都饱了他们的私囊，弄得百姓们生活艰难、贫穷不堪；另一方面，他们又借为河伯选妇，专在无权无势的贫苦百姓之家进行挑选，弄得百姓中凡有一定姿色的女孩子的人家，家家自危。为逃避选妇，有许多人家不得不被迫带着女孩子逃亡在外，使人口大量外流，甚至严重到“城中益空无人”的地步。西门豹弄清楚这种情况后，就以大无畏的精神，进行反对这种残酷

^①三老：古时掌教化的乡官。廷掾：县廷的掾吏。祝巫：古代专以服事鬼神和消灾免难的迷信活动为职业的人；祝是祭祀时司告鬼神的人，巫是装神弄鬼替人祈祷为职业的人。古代称女巫为巫，称男巫为覡。

的神鬼迷信活动的斗争。他要地方的长老，在举行河神娶妻的活动的時候，事先告诉他，他也去参加。举行河伯娶妻活动的那一天，地方上的大小官员和豪绅都来了，来观看的群众有两三千人，热闹异常。当河伯娶妻的迷信仪式正要开始的时候，西门豹吩咐说：“叫河伯的新娘子来，让我看看丑俊。”女孩子被带到跟前以后，他看了看说：“这个女孩子不好看，麻烦老巫婆去报告河伯，另找一个漂亮的女孩子改日送去。”接着就命令把巫婆投入水中。过了一会，他又说：

“老巫婆去的时间为什么这样长，让她的弟子再去看看。”接着又把巫婆的一个弟子投入河中。如此一连三次后，他又说：“老巫婆和她的弟子们都是女人，不顶用，还是请三老到河中去说一说。”于是又命令把三老投到河里。过了一会，又说：“老巫婆、三老等人还都没有回来，怎么办呢？”接着就准备把廷掾和豪长投入河中。他们害怕了，都跪下来给西门豹叩头求饶，一直把头额叩破，“额血流地，色如死灰”。过了片刻，西门豹说：“你们都起来吧，河伯留客太久了，我们回去了。”从此以后，再没有人敢言为河伯娶妻的事了，神鬼迷信就这样被破除了。

与此同时，西门豹领导百姓开河渠、兴水利，经过一番艰苦的努力，百姓生活安定富裕。从此，西门豹“名闻天下，泽流后世，无绝已时”。^①

西门豹坚决打击河伯娶妻的神鬼迷信活动，大大揭露了神鬼迷信的虚伪性，长了人的志气，灭了神鬼的威风；而他领导人民开河渠兴水利改变邺邑的面貌的事迹，更是通过实

^①《史记·滑稽列传》。

践说明“人定胜天”的真理。

三、庄子的无神论思想

庄子即庄周（约公元前369——公元前286年），宋国蒙（今河南商丘）人。他曾做过很短时间的小小的漆园吏的官职。虽然他生活贫苦，一生潦倒，有时不得不靠打草鞋过日子，并曾向监河侯借过米，甚至连见魏国国君时还穿着缝缝补补的破烂衣服，然而他却隐而不仕，对功名利禄表示轻蔑。楚威王知道他很有才干，备了厚礼派人请他出来做官，并许以为相，但他坚决拒绝了。他笑着对楚威王的使者说：“千金，重利；卿相，尊位也。子独不见郊祭之牺牛乎？养食之数岁，衣以文绣，入以太庙。当是时，虽欲为孤豚，岂可得乎？子亟去，无污我。我宁游戏于污渎之中自快，无为有国者所羁，终身不仕，以快吾志焉。”^①

对于庄周的哲学思想，人们的意见分歧很大。有人说它是客观唯心主义，有人说它是主观唯心主义，有人说它是由客观唯心主义转向主观唯心主义，也有人说它是唯物主义。不管人们对他的哲学思想如何评价，但他的思想体系中包含着明显的无神论思想倾向，则是可以肯定的。他不承认上帝的造物主和主宰世界的地位，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传统的天命论和宗教迷信思想。

庄子认为，世界的本原是“道”，它派生了万物，连上帝鬼神也不例外。他说：“夫道，有情有信，无为无形；可

^①《史记·老子韩非列传》。

传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见；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生天生地。”^①这就是说，道是真实而有信验的，它无为又无形，可心传而不可口授，可心见而不可目见；它自为本根，在没有天地之前，它从来就存在着；它产生鬼神和上帝，产生天和地。在这里，他虽然没有否认上帝和鬼神的存在，还不能说他坚持的就是无神论思想，然而，他把上帝鬼神置于派生的地位，直接否定了上帝是造物主、上帝万能和上帝永恒的神学迷信，具有鲜明的无神论倾向。

庄子不迷信上帝鬼神，反对粗陋的宗教神学。他说：“死生命也，其有旦夜之常，天也。”^②又说：“人之生，气之聚也；聚则为生，散则为死。”^③这就是说，庄子不承认有什么鬼魂的存在，认为人的死生是必然而不可避免的，不过是象白天和黑夜那样有规律地变化的自然现象一样，不过是气的聚散。当他快要死的时候，他的弟子打算厚葬他，他知道了，反对这样做。他说：“我以天地当棺材，以日月当连璧，以星辰当珠玑，以万物当随葬品，我的葬礼还不完备吗？还有比这更好的吗？”他的弟子对他解释说，是恐怕乌鸦、老鹰吃掉他。他就回答说：“尸体露天给乌鸦、老鹰吃，埋在地里被蚂蚁吃，这都是一样的，从乌鸦、老鹰嘴里夺过来给蚂蚁吃，为啥这样偏心呢？”^④这说明，在庄子看来，人死了就是死尸一具，抛在郊野就可以了。《庄子·达生》中有一个寓言，说齐桓公同管仲在野泽里打猎，精神恍

①《庄子·大宗师》。

②同上。

③《庄子·知北游》。

④见《列御寇》。

惚，见到了鬼，问管仲见到了没有？管仲回答说：没有看到什么。桓公因受惊回去后生了病。庄子借齐国贤人皇子告敖的口说：“公则自伤，鬼恶能伤公！”意思是说，你的病是由自己忧伤引起的，鬼哪能伤害你！并且他还讲了一番人之所以生病的道理，说：郁结的气散而不还，就精力不足；上升而不通下，就使人容易发怒；下淤而不上达，就使人健忘；不上达也不下通，淤积在心中，就要生病。虽然，当齐桓公问皇子告敖有没有鬼时，皇子告敖答以“有鬼”，并说大泽中有委蛇神，那只不过是迎合齐桓公的思想，以精神疗法医治他的心病。事实上，当皇子告敖说到委蛇的形状并指出谁要是看到鬼神就要成为霸主时，齐桓公高兴地笑着说：“此寡人之所见者也。”结果，不到一天病就好了。《庄子·外物》篇中有一个寓言，说宋元君梦见一个披头散发的人在侧门窥视他，对他说，他来自宰路的深渊，是作为清江的使者到河伯那里去，路上被渔夫余且捉住。元君醒来使人占卜，得知它是一只神龟。元君使人了解，确有渔夫名叫余且的。召余且来问，余且也确实捉到一只圆周五尺的大白龟。元君叫余且把捉到的大白龟献来。龟被送来后，元君既想杀掉它，又想养活它。犹豫不决，使人占卜，卜得杀了龟用来占卜，吉利。于是，元君令人剖龟占卜，经占卜七十二次，没有不灵验的。对此，庄子借孔子的口评论说：“神龟能梦见于元君，而不能避余且之网；知能七十二钻而无遗筭，不能避刳肠之患。如是，则知有所困，神有所不及也。”这里，庄子虽不否定神鬼的存在，但对神鬼却进行了嘲弄。

《庄子》书中也有不少谈到鬼神的地方，如，在《逍遥

游》中，他写了居住在遥远的姑射山的一位神人，其肌肤白若冰霜，其容貌轻盈柔美如处女，不食五谷，吸风饮露，乘云气，驾飞龙，遨游于四海之外。在《人间世》中，他写了栎社树因不满匠石对它的评论，夜里给匠石托梦，诉说自己的意见。不过，在这里，庄子的立意不在鬼神，而在于用形象化的寓言故事说明自己的思想。

四、荀子的无神论和人定胜天思想

荀子即荀况（约公元前298——公元前238年），字卿，又称孙卿，战国末期赵国（今山西南部）人，是战国时代最后的一位儒家大师。他曾两次到齐国，并曾三次担任稷下学宫的祭酒，又曾在赵国同临武君在赵孝成王面前谈论兵法。他还到过秦国，并对秦国的政情有过评论。后来，他又到楚国，被楚相春申君任命为兰陵令。公元前238年，春申君被杀，他被免官，定居于兰陵，一直到去世。

他是我国先秦时代的集大成的伟大思想家。他批判地继承了先秦儒家的思想传统和其它各家的思想的精华，建立了他的唯物主义和无神论思想体系。他的无神论思想堪称我国先秦无神论史上的光辉。

他否认造物主的存在，认为气是自然界万物的根源，并素朴地描述物质世界由低级到高级的演化情况。他说：“水火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①他还明确

^①《荀子·王制》。

地指出：“天地者，生之始也。”^①

他提出“明于天人之分”的主张，反对传统的天人关系上的天命论思想，不仅把天理解为自然的天，而且把天和人区分开来。他说：“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应之以治则吉，应之以乱则凶。”^②这就是说，自然界有它自身的运动变化的规律，它不以人间政治的清明与腐败为转移，既不会因为社会上有了有德行的尧它才存在，而社会上出现了暴虐的桀它就消亡。按照自然规律办事，就能收到好的效果，不按照自然规律办事，就会受到规律的惩罚把事情办坏。他还说：天上群星相随运转，太阳和月亮轮流照耀，春夏秋冬循环运行，阴阳二气交互作用化生万物，刮风下雨普施大地，“万物各得其和以生，各得其养以成”。^③他认为，人间的治乱在人而不在天，与天无关。他提出问题说：“社会的治乱，是天造成的吗？”接着，他就自我解答说：“日月星辰等天象，在禹和桀的时候是相同的，然而，禹使天下治，桀却使天下大乱，可见社会的治乱不是天造成的。”^④他有两句名言：“天不为人之恶寒也，辍冬；地不为人之恶辽远也，辍广。”^⑤这就是说，天并不因为人们都讨厌寒冷，就取消冬天；地不因为人们都厌恶辽远，就把面积缩小。他认为，人的贫富、吉凶祸福在人不在天，事在人为，不带一点神秘的迷信色彩。他说：努力生产而节省开

①《荀子·王制》。

②《荀子·天论》。

③同上。

④同上。

⑤同上。

支，那么天也不能使人贫穷；衣食充足而活动顺乎时节，那么天也不能使人发生疾病；遵循自然规律和社会的伦理道德规范行事而坚定不移，那么天也不能使人遭到祸害；能够明于天人之分，就可以说是圣人。^①

他否认鬼神存在，破除世俗宗教迷信。他讲了一个很有趣的故事，说明迷信鬼神是愚蠢的表现，既可笑又可悲。他说：楚国夏首南面的地方有一个名叫涓蜀梁的人，他很愚笨，胆子也很小。夜间，他在月下行走，一弯身看见自己的影子，就以为是身下伏着一个鬼，仰头看见自己的头发，就以为跟前立着一个妖怪。于是他转身就向家里跑，到了家里，就气绝而死。^②由此，他得出了神鬼迷信认识根源的结论，说：“凡人之有鬼也，必以其感忽之间疑玄之时正之，此人之所以无有而有无之时也。而已以正事。”^③这就是说，凡是人见到鬼必定是由感觉恍惚、神志不清，视有为无、认无为有的时候所作出的错误判断。他还由此进一步发出议论说：受了湿气患了痿痹病，打鼓杀猪去求神，结果只会打破了鼓又丧失了肥猪，而不会得到把病治好的幸福，这样的事虽不是出在夏首之南，其愚蠢可笑又可悲，则是同涓蜀梁没有什么两样。他针对一些世俗迷信观念，对一些偶然发生的异常现象作出合理的解释，说明对它们可怪而不可畏。他说：天上的陨星坠落，社庙里的树木发出响声，人们惊恐不安，都问，这是怎么一回事？其实，这只不过是天

①《荀子·天论》。

②《荀子·解蔽》。

③同上。

地、阴阳的一种变化，自然界很少出现的反常现象，对此觉得奇怪是可以的，而对它害怕，那就是不对的了。日食、月食的发生，刮风下雨不合季节，怪星偶然出现，这是没有哪一个时代不曾有过的。^①

他虽不反对祭祀，甚至主张祭祀，但他并不是真的承认有神鬼存在。他说：“雩而雨，何也？曰：无何也，犹不雩而雨也。日月食而救之，天旱而雨，卜筮然后决大事，非以为得求也，以文之也。故君子以为文，而百姓以为神。以为文则吉，以为神则凶。”^② 这用现在的话说，就是：天旱，举行祭祀求雨就下起雨了，为什么？不为什么。这就如同不举行求雨祭祀也下雨一样。看到日食、月食举行迷信活动去抢救，碰到天旱举行求雨祭祀去祈祷，决断重大事情先去进行卜筮，并不是真的想要得到所要求的東西，而不过是一种文饰的手段罢了。君子把它看作文饰的手段，而老百姓却真的以为有神鬼。认为是文饰的手段是有益的，而认为真的有神鬼，那就是有害的了。

荀子的无神论思想无疑是先秦无神论思想发展的高峰。他既从宇宙观上否认了造物主的存在，坚持从自然本身说明世界，用朴素的道理揭露鬼神的虚妄和危害，并宣扬人定胜天的思想，又从认识论上剖析有神论的认识根源，从而使无神论思想更加理论化、系统化。但是，也应指出，同先前其他无神论者一样，他的无神论思想也有不彻底的地方。上面已经提到，虽然他不认为祭祀是真的有鬼神存在，但他主张保留

^①《荀子·天论》。

^②同上。

卜筮和祭祀等迷信仪式，也就是还主张神道设教，这对人民来说，仍然是一种鬼神迷信的欺骗。他还认为，天地是生之本，祖先是类之本，君师是治之本，从而宣扬“上事天，下事地，尊祖先而隆君师”。^①他主张慎终追远，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他甚至在有些地方谈到天的时候，还保留着神秘主义色彩，说：“天生蒸民，有所以取之。”^②“皇天隆物，以示下民，或厚或薄，帝不齐均。”^③

五、韩非的无神论思想

韩非（约公元前280——公元前233年），韩国（今山西、河南部分地区）人，荀子的学生，战国末期的著名法家。他的法家主张很得秦始皇的赏识，秦始皇看到他的著作时，曾很有感慨地说：“寡人得见此人与之游，死不恨矣。”

他继承和发展了荀子的无神论思想，不承认有意志的天的主宰地位，批判鬼神、卜筮等迷信，在中国古代无神论史上占有很重要的地位。

他针对传统的有意志的主宰万物的天，提出了唯物主义的自然观，认为天是自然的天。他说，“道”是世界的本源。“道”是什么？“道”是“万物之所然”、“万物之所以成”、“万理之所稽”。^④他认为，天地、日月、星辰、四时、季节等都是“道”的体现。他指出：对于道，“天得

①《荀子·礼论》。

②《荀子·荣辱》。

③《荀子·赋》。

④《韩非子·解老》。

之以高，地得之以藏，维斗得之以成其威，日月得之以恒其光，五常得之以常其位，列星得之以端其行，四时得之以御其变气”。^①在他看来，“道”充塞宇宙，无边无际，无所不载，无所不包。他还说：“天有大命，人有大命。”^②就是说，自然和人事各有其自身的规律性。这样，他就把上帝从宇宙中排除了。

他对当时存在的鬼神迷信，作了非常机智而又富有说服力的揭露和批判，说明其虚妄无稽。对于卜筮迷信，他说：赵国和燕国打仗，赵国通过占卜得大吉之兆，燕国通过占卜也得大吉之兆，而战争的结果是赵国胜利，燕国失败。这并不是赵国的龟灵验而燕国的龟欺骗人。^③他又说：赵国通过占卜而北伐燕国，“将劫燕以逆秦”，得到大吉之兆，结果被秦国打得大败，地削兵辱，国君不得意而亡，这也不是秦龟灵验而赵龟欺人。^④他认为，龟筮鬼神是最大的愚蠢。在他看来，国之强弱在人而不在神，乱、弱者亡，治、强者存。他指出，越王勾践迷信占卜与吴国作战，结果当了俘虏，丧权辱国；而他返国以后，不信凿龟数筮那一套，明法亲民，后来兴兵伐吴复仇，吴国战败，吴王夫差被捉，雪了自己的耻辱。^⑤

对方术迷信，也进行了很有力的揭露。他讲了一些很有趣的故事，例如，一个故事说，有人对燕王说，他会长生

①《韩非子·解老》。

②《韩非子·扬权》。

③《韩非子·饰邪》。

④同上。

⑤同上。

不死之道，愿把它献给燕王，燕王信以为真，就派人去学道，被派去的人还未及学，那个人就死了。燕王大怒，就把被派学道的人杀掉了。对此，他评论说：“王不知客之欺己，而诛学者之晚也。夫信不然之物，而诛无罪之臣，不察之患也。且人所急无如其身，不能自使其无死，安能使王长生哉？”^①另有一个故事说，有人向荆王献长生不死的药，带着药去进谒荆王，走经中射之士跟前，中射之士问他，药可以不可以吃？他回答说：“可以吃。”于是中射之士就将药夺过去吃了。荆王知道了，大怒，命令杀中射之士。中射之士叫人对荆王说：“臣问谒者可不可以吃，他说可以吃，于是我就吃了，我是无罪的，罪在谒者。况且他献的是不死之药，我吃了你把我杀掉，那药就是死药了，是他在欺骗你。你杀无罪之臣说明人欺骗你，不如将我赦免。”于是，荆王就没有杀掉他。这个故事不仅说明中射之士的机智，更是通过它揭露了长生不死之药是骗人的鬼话。还有一个故事说：有一个名叫李季的燕国人，经常远出不在家，他的妻子和别人私通。一次，李季突然远归，他妻子的情夫还在家中。事情紧急，他的妻子在极度不安的情况下，就设计叫她的情夫光着身子、披头散发疾步出走。李季问：“这是何人？”家里的人都回答说：“没有人呀！”李季对自己发生怀疑了，说：“是我见鬼了吗？”他的妻子应声说：“是呀，是你见鬼了！”李季说：“那怎么办呢？”他的妻子说：“取五姓（牲）之矢（尿）沐之。”李季称是，于是就

^①《韩非子·外储说左上》。

“浴之以矢”。^① 这个故事生动地说明见鬼是一个骗局，只有象李季那样相信鬼神的人，才会上当受骗、受辱而不自知，既可怜又可悲。

他不仅揭露鬼神迷信的虚妄，还进一步分析了产生鬼神迷信的原因，指出神鬼迷信的危害。他认为，人迷信鬼神同人的心理、认识有关。当人自己不能掌握自己命运、遇到灾祸不能摆脱和不能抗拒的时候，就会迷信鬼神。他说：“人处疾则贵医，有祸则畏鬼。”^② 他指出，人“内无痼疽痒痔之害，而外无刑罚法诛之祸者，其轻恬鬼也甚。”^③ 对于迷信鬼神的危害，他也有明确的论述。他认为，作为一个国君，如果迷信鬼神，就会亡国。他说：“用时日^④，事鬼神，信卜筮，而好祭祀者，可亡也。”^⑤

当然，韩非的无神论思想也还是不彻底的。他揭露和批判鬼神迷信，并未否定神鬼。他说过：“鬼崇也疾人谓鬼伤人，人逐除之谓人伤鬼也。”^⑥ 他还说过：“凡所谓崇者，魂魄去而精神乱”，“鬼不崇人则魂魄不去，魂魄不去而精神不乱”。^⑦

①《韩非子·内储说下》。

②《韩非子·解老》。

③同上。

④用时日：古代迷信，做事要选择日子时辰，看吉或不吉，良辰吉日才做。

⑤《韩非子·亡征》。

⑥《韩非子·解老》。

⑦同上。

第四章 封建社会成长时期 ——秦汉时代——的无神论

第一节 秦汉时期的神学迷信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中国，建立了秦王朝，我国进入了统一的封建社会。从秦王朝建立经西汉到东汉最后覆亡（公元220年），共计四百四十余年。这是我国封建社会的成长时期。

这个时期的神学迷信，是随着新的统治阶级的新的需要而发展起来的，它带有不同于先秦时期神学迷信的新特点。

首先发展起来的是神仙迷信，它来源于先秦道家的思想。

秦统一中国建立大一统的秦封建王朝后，秦王嬴政自称始皇帝，既想要他的子孙把皇帝位“二世、三世至于万世，传之无穷”，又希望自己能长生不死，永远享受至尊至贵、骄奢淫逸的皇帝生活。基于他长生不死的奢望，神仙迷信思想发展起来了。齐人徐市投其所好，给他上书，说大海中有三座神山，名叫蓬莱、方丈、瀛洲，有神仙在那里居住着。那里有长生不死之药，吃了可以长生不死，要是进行斋戒，带

上童男童女去求药，就能求得。秦始皇听了很高兴，于是就派徐市带领数千童男童女入海求仙。他外出巡游的时候，还曾派燕人卢生为他访求燕地的所谓仙人羡门与高誓。为幻想长生不死，他也曾派韩终、侯公、石生等人去访求神仙，求不死之药。他非常崇信神仙迷信，燕人卢生求仙回来对他说，他在神仙那里得到仙人指点说：“亡秦者，胡也。”他信以为真，并且以为亡秦的“胡”即是胡人（即匈奴），随派大将蒙恬发兵三十万镇守边疆。（后人附会说，“胡”不是胡人，是秦二世，即秦始皇的少子胡亥。）卢生为了迎合他迷信神仙想要成仙的心意，对他说：仙人，跳在水里水不湿身，跳到火里火不燃体，凌云气，与天地久长，仙人不能受到干扰，有干扰就见不到仙人。要想见到仙人，就得行动使人莫测，人臣都不知道，只要没有外界干扰，人不知鬼不觉，仙人就会来临。他听了就照着去办，深居简出，行动诡秘，使人莫知他的所在，并且下令，谁要是泄露他的行踪，谁就要被处死。他还说，他羡慕神仙，要自称“神仙”，不称“朕”了^①。由于他崇信神仙迷信，重用方士，当时齐、燕一带的一些人放弃生产，争言神仙方术，跑到秦都咸阳去的人就数以千计。

神仙迷信到了西汉，由于统治者的需要，又得到了发展。西汉有名的皇帝汉武帝刘彻特别迷信鬼神和神仙。他不仅祭祀五帝，即所谓白帝、青帝、赤帝、黄帝和黑帝，而且更迷信神仙方术，相信人能成仙不死。当时，有一位名叫李少君的老人，人称活神仙，说他已经活了数百岁了，汉武帝

^①《史记·秦始皇本纪》。

非常尊敬他。一次，他对汉武帝说，祀奉灶神可以求得药物，求得了药物，丹沙可以化为黄金，用这种黄金制作成饮食器具饮食时使用，就可以延年益寿，做到延年益寿就可以见到蓬莱仙岛上的神仙，“见之以封禅则不死”。他还说，他曾游于大海，见到过仙人安期生，安期生吃的巨枣大如瓜。安期生来往于蓬莱仙岛，合他的意他就见人，不合他的意他就隐而不见。汉武帝相信他的话，于是就开始亲自祀奉灶神，派遣方士入海寻求蓬莱仙山上的神仙。他还配制各种化丹沙为黄金的药剂，搞化石成金的迷信活动。后来，李少君病死了，汉武帝还以为他不是死了而是成了神仙。汉武帝寻求蓬莱仙山的神仙安期生虽未达到目的，而海上燕、齐一带的许多怪迂的方士们却效法李少君，更加活龙活现地宣传神仙迷信。齐人少翁（传说他年二百岁，色如童子）善于神鬼方术，汉武帝最宠爱的王夫人死了，少翁玩弄骗术，夜里让汉武帝隔着帷帐看到她。汉武帝很高兴，拜他为文成将军，并给他很多赏赐。少翁还说，他能让皇帝直接通神。汉武帝听了他的话，在宫中建造许多祭神的设施祭祀天神。由于这是迷信，搞了一年多，也不见神来。后来，少翁弄虚作假，被汉武帝识破，才以少翁被杀了事。汉武帝为了要永享人间皇帝的乐趣、幸福，还在皇宫建造以铜为柱的高三十丈、大七围的承露台，台上制作有仙人手掌托着的所谓承露盘，说是要承云表之清露，和以玉屑，饮此就可以延年益寿，长生不老。汉武帝求仙成仙的意愿可以说是达到了入迷的地步。齐人公孙卿给他大讲神仙的故事，说过去黄帝取首山的铜，铸鼎于荆山下，鼎铸成后，就有龙从天而降，黄帝骑上龙升

天成了神仙，跟随他乘龙而去的还有群臣后宫七十余人。汉武帝听了感慨万分，说：“嗟乎！吾诚得如黄帝，吾视去妻子如脱屣耳！”^① 汉武帝迷信鬼神、神仙的活动，还有很多很多。

神仙方术也同样迷了王莽的心窍。王莽篡汉当了皇帝后，曾演出了一场荒唐可笑的闹剧。有人说，过去黄帝的时候，黄帝建华盖以登仙。于是，他就造华盖九重，高八丈一尺，载于秘机四轮车上，用六马驾驶着，又有三百个身穿黄衣、头包黄巾的大力士前呼后拥，车上还有人击鼓，大家都叫喊着：“登仙！”^②

总之，由于封建统治者的提倡，秦汉时期的神仙方术活动很盛行，不仅方士多，关于神仙迷信的书和传说也很多。

其次，适应西汉王朝的封建的统一大帝国的政治需要，在西汉时期出现了董仲舒的天人感应的神学体系。

董仲舒（约公元前179——公元前104年）广川（今河北枣强东）人，汉武帝时曾任博士、江都王相和胶西王相。他把先秦时期的天命和天志思想同秦汉以来神秘化了的阴阳五行学说揉合在一起，把神权、君权、父权、夫权贯串起来，形成他的封建神学体系。近代思想家章太炎称他为“神人大巫”。^③ 他在创立天人感应的神学体系的时候，还利用了当时的自然科学的一些成果。

他塑造了一个有理性、有意志的天，赋予它既支配自然

①《史记·汉武帝本纪》。

②《汉书·王莽传》。

③章太炎：《检论·学变》。

又主宰人事之权，无论是日月星辰的运行，春夏秋冬的变化，还是国家社会的兴亡盛衰，都是由天决定的。根据他的天人感应的理论，地上的皇帝的权力是上天授予的，即君权神授，上天也时刻对地上皇帝进行监督，用符瑞灾异指导他的行动，降符瑞是表示对他的希望，降灾异是表示对他的谴责。首先，他提出：“天者，万物之祖，万物非天不生。”^①“天者，百神之大君也。事天不备，虽百神犹无益也。”^②“人之为人，本于天，天亦人之曾祖父也。”^③他又说：“天子受命于天，诸侯受命于天子，子受命于父，臣妾受命于君，妻受命于夫。诸所受命者，其尊皆天。”^④他还指出：“受命之君，天意之所予也，故号为天子者，宜事天如父，事天以孝道也。”^⑤“王者，承天意以从事。”^⑥在谈到天对人事的作用时，他认为，天是非常使人敬畏的，天的意志是不能违反的，但天又是非常仁慈的。他说：“天地之物，有不常之变者谓之异，小者谓之灾。灾常先至，而异乃随之。灾者，天之谴也；异者，天之威也。谴之而不知，乃畏之以威。”“凡灾异之本，尽生于国家之失。”^⑦又说：“国家将有失道之败，而天乃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乃至。以此见天心之仁爱人君而欲止其乱也，自非大亡道之世者，天尽欲扶

①《春秋繁露·顺命》。

②《春秋繁露·郊语》。

③《春秋繁露·为人者天》。

④《春秋繁露·顺命》。

⑤《春秋繁露·深察名号》。

⑥《春秋繁露·尧舜汤武》。

⑦《春秋繁露·必仁且知》。

持而全安之。”^①他宣扬神权，并未降低君权，而是在维护君权。他认为，皇帝作为上天授命之君，只对上天负责，具有莫大的权威。用他的话说：“人主立于生杀之位，与天共持变化之势”，“天地人主一也。”^②

他把天的意志同春、夏、秋、冬联系起来，把四时的变化都加上道德意义。他说：“仁之美者在于天，天，仁也。”^③又说：“春，爱志也；夏，乐志也；秋，严志也；冬，哀志也。故爱而有严，乐而有哀，四时之则也。”^④这就是说，春天是天的爱的意志的表现，夏天是天的乐的意志的表现，秋天是天的严的意志的表现，冬天是天的哀的意志的表现。所以，爱而有严，乐而有哀，这是四时变化的法则。

他把阴阳五行学说赋予道德的属性，从而说明世界上的一切发展变化都是天的意志，都是为了实现天的目的。他认为，阳是天的恩德的表现，阴是天的刑罚的表现。他说：“阳为德，阴为刑，刑主杀而德主生。”^⑤他又认为，阳是天的意志的积极方面，生养万物是阳的作用，天主要依靠阳，以阳为主，以阴为辅。这就是他所说的“天之志，常置阴空处，稍取之以为助。故刑者德之辅，阴者阳之助也”。^⑥他还认为，天统阴阳，阴阳统五行统万物；天通过阴阳五行的

①《汉书·董仲舒传》。

②《春秋繁露·王道通三》。

③同上。

④《春秋繁露·天辨在人》。

⑤《举贤良对策》。

⑥《春秋繁露·天辨在人》。

变化而生万物和人类。所谓五行就是木、火、土、金、水。五行变化是：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这叫五行相生；金胜木，木胜土，土胜水，水胜火，火胜金，这叫五行相胜。五行相生，体现天的恩德；五行相胜，体现天的刑罚。

他宣扬神学目的论，把天成万物同人类的需要联系在一起，断言上天之所以创造万物，就是为人类所用。他说：“天地之生万物也，以养人。”“昊天生五谷，以养人。”^①他甚至还认为，人的义利之欲也是天为了人类着想而给予人类的。他说：“天之生人也，使之生义与利；利以养其体，义以养其心。”^②

他提出了“人副天数”的怪论，把人的一切都同天相附会，似乎天是按照上天的模式塑造人类的，人只不过是上天的投影。他声称：“人之为人，本于天，天亦之曾祖父也，此人之所以乃上类天也。人之形体，化天数而成；人之血气，化天志而仁；人之德行，化天理而义；人之好恶，化天之暖清；人之喜怒，化天之寒暑；人之受命，化天之四时。人生有喜怒哀乐之答，春、秋、冬、夏之类也。喜，春之答也；怒，秋之答也；乐，夏之答也；哀，冬之答也。天之副在乎人，人之情性有天者矣。”^③他甚至还进一步提出：“天地之符，阴阳之副，常设于身。身犹天也，数与之相参，故命与之相连也。天以终岁之数成人之身，故小节三百

①《春秋繁露·服制象》；《春秋繁露·求雨》。

②《春秋繁露·身之养重于义》。

③《春秋繁露·为人者天》。

六十六，副日数也；大节十二分，副月数也；内有五脏，副五行数也；外有四肢，副四时数也；乍视乍瞑，副昼夜也；乍刚乍亲，副冬夏也；乍哀乍乐，副阴阳也；心有计虑，副度数也；行有伦理，副天地也。”^①由此，他得出“以类合之，天人一也”^②的结论。这是一种十分低劣的神学。

他还宣扬“道之大原出于天，天不变，道亦不变”的神学迷信观点，为巩固西汉封建王朝作辩护，又曾长期为腐朽的封建统治阶级所拥护。

董仲舒的天人感应的目的论神学体系，是为封建统治阶级设想的，得到了封建统治者汉武帝的支持和提倡，成为占统治地位的官方神学，对于人们的思想起着很大的毒害作用。

在西汉末和东汉时期，对人们思想起重大影响的是讖纬神学迷信，在西汉末的汉哀帝、汉平帝时期，讖纬神学迷信就比较广泛地流传着，以后又经王莽和东汉光武帝刘秀的利用和宣传，成了两汉之际和东汉初期盛行的、最猖獗的神学迷信的东西。讖是“诡为隐语，预决吉凶”的宗教预言，即通过带有诡秘性的宗教预言，决断未来的吉凶，说这是神的启示，是灵验的，它既已出现，事后必有“征信”。所以，它也叫做“符”，即符合神意。由于“符”出自“天命”，所以又叫“符命”。纬是用神学迷信的观点解释经书，即假托神意，假借孔子的名义，用宗教迷信的观点来解释儒家经典，把经神秘化。根据讲纬书的人的说法，孔子作

①《春秋繁露·人副天教》。

②《春秋繁露·阴阳义》。

了六经后，又怕人对六经不能完全了解，于是又作了一些著作来补充它们。也有人说，是孔子欲改先王之法，阴书于纬，以备后世帝王采用。这些著作是对经而言的，所以把它们叫纬。《易经》有易纬，《礼经》有礼纬，《诗经》有诗经纬，《书经》有尚书纬，《春秋》有春秋纬等。本来是人有目的地对经书所作的神学迷信解释，却被当作神的启示。

谶语在秦朝就存在着。前面已经提到过，秦始皇派卢生入海求仙，卢生回来就说，他带回一本《录图书》，书中就有“亡秦者，胡也”的谶语，弄得秦始皇兴师动众。秦始皇三十六年又出现过“今年祖龙死”的谶语，预示秦始皇将死。祖龙即秦始皇。到了西汉末期以后，由于阶级斗争、社会矛盾的发展和由此而来的统治阶级内部的倾轧，它就成为统治阶级争权夺利、愚弄人民的重要工具。在此以前，秦末农民起义领袖陈胜在举行起义时，曾利用过当时的谶语迷信。他目睹秦王朝政治腐败，天下苦秦，在同吴广和其他数百农民戍边渔阳的途中，先将写有“陈胜王”三字的一块帛塞进别人捕到的鱼的肚子里，然后又使人从市上把鱼买回来烹食，说是在鱼肚子里发现的谶语；接着又在晚间使人在附近树林的神祠里闪火光，并学狐狸的叫声，说：“大楚兴，陈胜王。”于是就赢得了众人的拥护，揭竿而起，发动了声势浩大的我国第一次农民大起义。这是可以理解的。刘邦起义后，为了说明刘邦代秦当皇帝的合理性，也有谶纬迷信的出现，说：“卯金刀帝出，复尧之常。”^① 谶纬迷信的作者

^①《尚书·中侯》，《公羊传》哀公十四年疏引。卯金刀即是繁体字的“劉”字。

还煞有其事地制造出：孔子既作《春秋》，又写《孝经》。这两本书写成以后，就参拜上天。上天知道了，就降下一块黄玉，上边刻着字。孔子恭恭敬敬地跪下来接受这块宝玉，宣读上边的文字，文曰：“宝文出，刘季握，卯金刀，在轸北，字禾子，天下服。”^①这就是说，孔子承天之命，宣布上帝要刘邦当皇帝。“季”是刘邦的字，卯金刀是繁体字的“劉”字，“禾子”合起来就是“季”字，即刘邦。到了西汉末年，西汉统治阶级内部千疮百孔，农民起义层出不穷，于是谶纬迷信就逐渐兴盛起来。汉哀帝时有个名叫夏贺良的人，用制造出来的谶语劝皇帝改换年号，以免汉王朝衰亡。王莽摄政时，有一个名叫哀章的人，投王莽所好，伪造了两个铜柜，一个署名“天帝行玺金匱图”，一个署名“赤帝行玺某传于黄帝金策书”，上写赤帝刘邦传位给黄帝王莽的谶语，说王莽是真天子，当皇帝是神意。^②王莽当黄帝时期的公孙述想做皇帝，就造出谶语说：“废昌帝，立公孙”，“帝轩辕受命，公孙氏握。”而王莽自己在未篡汉当黄帝前，为了能使自己登上皇帝的宝座，也曾招集大批通天文、图谶、月令的人，为他制造神学舆论。他们制造符命，又造丹书于石上，说：“告安汉公莽为皇帝。”^③王莽篡汉建立他的王氏新朝的口号就是：“赤帝计尽，黄德当兴”，“皇天革汉而立新，废刘而兴王。”^④东汉第一个皇帝汉光武帝刘秀在建立东汉王朝前，也利用谶纬迷信，为他登上皇帝宝

①《孝经纬右契》。

②《汉书·王莽传》。

③同上。

④同上。

座制造神学根据。讖语说：“刘秀发兵扑不道，卯金修德为天子。”^①而当他利用讖纬迷信登上皇帝宝座以后，就“宣布图讖于天下”，用人行政都要听决于讖，讖纬成了正宗神学。于是讖纬迷信之风大盛，儒者争学图讖。公元79年，光武帝的孙子汉章帝，为进一步加强思想统治，又亲自主持召开白虎观会议，会后写成《白虎通义》，进一步把经学与神学揉合起来，以“钦定”的形式强化神学思想，强迫人们去信奉。它宣扬天主人事，“君权神授”，说：“天者何也？天之为言镇也，居高理下，为人镇也。”^②它借天意把人间的尊卑关系同自然进行附会，说子顺父、臣顺君是法“地顺天”，“君有民众”是法“天有众星”，王者一娶九女，是“法九州，象天之施也”，声称“天道莫不成于三”，天有三光日月星，地有三形高下平，人有三尊君父师。东汉以后，由于道教、佛教的兴起，讖纬迷信就逐渐衰落了。

在祭祀鬼神方面，秦汉时期的统治者们，除了祭天外，还供奉其他许许多多的神。汉武帝时所供奉的神达一千五百多种，到了汉章帝时，汉章帝还嫌不够，曾下诏书要继续增加，致使鬼神迷信泛滥人间。

以上就是秦汉时期神学迷信的概况，秦汉时期的无神论思想，主要就是针对这种神学迷信、同这种神学迷信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

①《后汉书·光武帝本纪》。

②《白虎通·天地》。

第二节 西汉时期的无神论及其反对有神论的斗争

西汉时期的无神论思想和无神论反对神学迷信的斗争的主要代表有杨王孙、司马迁和扬雄等，在西汉早期的《淮南子》一书中也有反映。

一、《淮南子》中的无神论思想

《淮南子》一书又称《淮南鸿烈》（鸿是大，烈是光明，说明这本书含有广大而光明的道理），它是淮南王刘安招集门客，在他的主持下集体编写的一部论文集。《汉书·淮南王传》说他招集宾客方术之士数千，着书立说。

淮南王刘安（公元前179—公元前122年）是汉高祖刘邦的孙子，汉初地方割据的重要人物。为了夺取中央政权的需要，他大量招集门客，《淮南子》一书就是在这种条件下写成的。后来，他企图发动叛乱，起兵时被一门客告密而失败，自杀身死。

《淮南子》体系庞杂，观点也不一致，其中既包含有唯物主义和无神论思想，也包含有唯心主义和有神论思想，但唯物主义和无神论思想是主要的。这里，我们介绍它的无神论思想：

在宇宙的起源上，它认为，宇宙最初（太始）是处于无形无象的混沌状态，在其身的发展中形成了道，进而形成了宇

宙、气，气又化为天地、阴阳、日月、四时、水火以至于万物。①这是坚持从自然本身说明自然，从而也就否定了上天造物主的存在。

在如何看待自然和人同自然的关系上，它排除了天的智慧和目的说。它说：“天致其高，地致其厚，月照其夜，日照其昼，列星亮，阴阳化，非有为焉，正其道而物自然。故日月四时，非生万物也；雨露时降，非养草木也；神明接，阴阳和，而万物生矣。故高山深林，非为虎也；大木茂枝，非为飞鸟也；流源千里，渊深百仞，非为蛟龙也。致其崇高，成其广大，山居木栖，巢枝穴藏，水潜陆行，各得其所宁焉。”②又说：“天有明，不忧民之晦也；百姓穿户凿牖，自取照也。地有财，不忧民之贫也；百姓伐木芟草，自取富也。”“天地无予也，故无夺也。日月无德也，故无怨也。”③这就是说，自然界一切事物的存在和变化，都没有预先设定的目的，是自然如此，并不是由谁来安排的。天地日月无人格、无目的，对人无所谓予夺、德怨，对于它们如何利用，那是人自身的事，只要人们能根据自己的需要很好地利用它们，它们就能为人所用，有益于人类。

在形神关系上，它否认精神的独立性，认为神离不开形。在它看来，神和形都是由气所产生的，神受天之“清阳”之气，形受地之“重浊”之气。它还说：“夫形者，生之舍也；气者，生之充也；神者，生之制也；一失位，则三者伤

①《淮南子·天水训》。

②《淮南子·泰族训》。

③《淮南子·诠言训》。

矣。”^①这就告诉我们，精神既不能脱离气，又不能离开人体（形）发挥作用。它对气、形、神的解释虽不科学，也不完全正确，但它肯定精神不可以单独存在，这是应该肯定的。它还把形、神关系比作烛与火的关系，说火越燃烧得厉害，而消失得越快（“火愈然，而消愈亟”）。^②这对有神论者所宣扬的灵魂不灭和有鬼论思想，无疑是一种冲击。

在对鬼神的态度上，它持无鬼论思想。它否认有鬼的存在。它指出，有人自己认为有鬼存在，那并不是真的有鬼，而是由于人们见识浅薄，即“闻鲜而识物浅”。^③有时人们以为有鬼，那是人的错觉，夜间行走，胆小害怕，会把眼前测量时间所设立的器具当成鬼（“见立表以为鬼”）。它还认为，世间祭祀鬼神，并不是确实以为人死了可以成为鬼神，死了以后还有知，而是死者生前有大功劳，表示对他们的纪念。炎帝有功于火，死后被当作灶神来祭祀；禹治水为天下操劳，死后被当作土地神来祭祀；后稷对农业生产有功，死后被当作谷神来祭祀。而人们每年年终要祭祀井神、灶神、门神和箕、箒、臼杵之神，是因为人们日常生活中离不开这些东西，每天麻烦它们，祭祀它们也是“不忘其功”。^④圣人祀奉鬼神，也不是说真的有鬼神，而是假托鬼神或借神鬼之威灵，有所推行有所禁止，是对人们进行教化的（“托鬼神以伸诚”，“借鬼神之威以声其教”，“因鬼神机祥而

①《淮南子·原道训》。

②同上。

③《淮南子·汜论训》。

④同上。

为之立禁”）。①这些无神论思想都是很精采的，属于《淮南子》的精华。

不过，《淮南子》的有神论思想，有些也是很突出的。例如，它说：“虎啸而谷风至，龙举而景云属，麒麟斗而日月食，鲸鱼死而彗星出，蚕珥丝而商弦绝，贲星坠而勃海决。”②它声言：“人主之情通于天，故诛暴则多飘风，枉法则多虫螟，杀不幸则国地赤，令不收则多淫雨。”③它还说：“四时者，天之吏也；日月者，天之使也；星辰者，天之期也；虹霓彗星者，天之忌也。”④同时它还宣扬“逆天暴物则明薄蚀，五星失行”、“国危亡而天文变，世惑乱而虹霓见”的谬论。⑤这些是《淮南子》的糟粕。

二、杨王孙的无鬼论思想

杨王孙（生卒年月不详）汉武帝时人，学黄老之术，家业有千金之富。他生前很注意保养身体，凡是养生所需的物品，他都应有尽有。但是，他反对厚葬风俗和迷信，认为人死无知，把尸体简单地埋葬了就行了。他写了《羸葬书》，表述他的无鬼论思想。

他年老的时候得了重病，临死前嘱咐他的儿子，在他死了以后，把他裸体葬埋了，即用一个布口袋把尸体装起来，

①《淮南子·汜论训》。

②《淮南子·天文训》。

③同上。

④同上。

⑤《淮南子·泰族训》。

送入七尺深的墓穴里，尸体放入墓穴以后，就把布口袋抽出来，把光着身子的尸体葬在地下。他要他的儿子一定不要违背他的意愿。他的儿子很为难，不照办吧？父命难违；照着办吧？心又不忍。不得已，就去把这件事告诉他父亲的朋友祁侯。祁侯对杨王孙进行劝说，要他改变主意，说：如果死后无知，那还说得过去；如若知，裸体葬埋是戮尸地下，那将是裸体去见祖先之灵，这是不可取的，况且人死用棺槨衣食，是《孝经》上讲了的，这是圣人的遗制。杨王孙听了之后，除了以厚葬之害进行解释外，又从破除鬼神迷信方面加以说明。他说：“夫死者，终生之化，而物之归者也。归者得至，化者得变，是物各反其真也。反真冥冥，亡形亡声，乃合道情。”^①这就是说，人的生死，不过是自然的变化，人死了，就是由自然界产生的有生命的东西，又复归到自然界转化为原来无生命的东西，这是自然的道理。正是因为如此，所以他主张羸葬反对厚葬。他还指出：“夫饰外以华众，厚葬以鬲真，使归者不得至，化者不得变，是使物各失其所也。”^②这就是说，如果为了华众取宠实行厚葬，为死者穿上衣服把它装进棺槨，就是人为地把死者与产生它的自然界隔离开来，使它不得复归于自然，即他所说的归者不得至，化者不得变，使物各失其所。

他认为，人的精神和形体，是由天地所生，精神生于自然之天，形体生于物质的地，人活着，精神和形体结合在一起，人死了，精神和形体分离，各复归于天和地，这就是

①《汉书·杨王孙传》。

②同上。

所谓鬼。鬼不过是具有精神和形体的活着的人死了，复归于产生它们的自然界即天和地，死尸一条，哪里还会死后有知呢？^①这里，他对鬼作了唯物的解释，否定了不死灵魂的存在，虽然他对精神的解释是不正确的。

他从人死为归、鬼即归的道理出发，指出：要是对死者实行厚葬，“裹以币帛，鬲以棺槨，支体络束，口含玉石”，那就要使人死后的尸体“欲化不得，郁为枯腊”，要到千年之后，棺槨朽腐，才能与土融合在一起，复归于自然之中。他还说：过去，帝尧死了，埋葬很简单，把木头挖空当棺材，然后用葛草把口封上，他的穿着下不影响地下的泉水渗透，上不妨碍臭气的发散，“圣王生易尚（容易事奉），死易葬”，“不加功于亡用，不损财于亡谓。”^②

最后，他从对厚葬的分析得出可贵的结论。他说：“费财厚葬，留归鬲至，死者不知，生者不得，是谓双惑。”^③这就是说，花费钱财实行厚葬，把死者的尸体同土地隔开，不让它归于自然、达于自然，虽然生者的心意很好，但死者不会知道，生者也无所收获，这实在是双重的糊涂。由于他的观点很有道理，最后说服了他的朋友祁侯和他的儿子，他死后就把他裸体葬埋了。从这里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杨王孙的无鬼论思想及其实际意义。

^①《汉书·杨王孙传》：“精神者天之有也，形骸者地之有也。精神离形，各归其真，故为之鬼。鬼之为言，归也，其尸块然独处，岂有知哉？”

^②《汉书·杨王孙传》。

^③同上。

三、司马迁的无神论思想

司马迁（约公元前145—公元前86年）字子长，夏阳（今陕西韩城）人。他的父亲司马谈任汉朝太史（主要掌管天文星历、占卜祭祀，兼管文书和记载朝廷大事的官吏）。司马谈死后，他继任太史。他不仅是一位杰出的文学家，也是一位杰出的史学家和思想家。汉武帝时期，他因李陵案^①受宫刑（残害生殖器），觉得这是奇耻大辱，痛不欲生。他说：“悲莫痛于伤心，行莫丑于辱先，而诟莫大于宫刑。”^②因此，他曾想自杀。后来，他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认为死有重于泰山，有轻于鸿毛，认识到自杀是不应该的，遂发愤著史。他怀着“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的志向，以毕生的精力，先后花了二十年的时间，写出了不朽的历史著作《史记》。

司马迁不赞成以天象附会人事。董仲舒宣扬“天人感应”，他却力求把天人分开。按照天人感应的神学迷信，阴阳、四时、八位、十二度、二十四节是各有教令的，顺之者昌，逆之者不死则亡。他引用他的父亲司马谈的话回答说：“未必然也。”^③“夫春生夏长，秋收冬藏，此天道之大经也，弗顺则无以为天下纲纪。故曰：‘四时之大顺，不可失

①李陵领兵同匈奴作战，因寡不敌众当了俘虏，投降了匈奴，他在汉武帝面前为李陵说了好话。

②《报任少卿书》。

③《史记·太史公自序》。

也’。”^①这就是说，阴阳四时等天时气节，并不会向人发号施令、向人提出禁忌，按照四时运行的规律从事生产活动才是符合自然规律的正理，从事生产活动必须顺从四时的变化，时机是不可失的。

司马迁不赞成神学迷信的占星望气之说。占星就是以天上的星象来决定人间祸福，如说“日变备德，月变省刑，星变结和。凡天变过度乃占。”“天一、枪、棊、矛、盾动摇，角大，兵起。”“火犯守角，则有战。”“秦始皇之时，十五年彗星四见，久者八十日，长或竟天。其后秦遂灭六王，并中国，外攘四夷，死人如麻……”^②望气是以对气象的观察推断人的吉凶。据说，汉高祖刘邦出生就非同小可。他母亲曾息大洋之陂，梦于神遇，那时雷电交加，天昏地暗。他的父亲前往观看，见有蛟龙压在他母亲身上，从此他母亲就怀了孕，后来生下了他。刘邦非凡，他在哪里，哪里就出现天子气。秦始皇在位的时候，知道了东南地区（刘邦的家乡）有天子气，就巡视东南，采取措施进行防范。刘邦怀疑这件事对自己不利，就逃到山里躲起来，行踪也不定。可是他的妻子吕后却常常能找到他。刘邦感到奇怪，问她为什么能找到他。吕后就说：“在你居住的地方的上空经常有云气，向有云气的地方去找就找到你。”^③对于这种神学迷信，司马迁持批评态度。他说：“星气之书，多杂机祥，不经。”^④认为这些东西都是无稽之谈，是不可相信

①《史记·太史公自序》。

②《史记·天官书》。

③《史记·高祖本纪》。

④《史记·太史公自序》。

的。他虽然在《史记》中记载了各种异常的天象的变化和一些神学迷信的附会的说法，但这只是同他的官职有关，他并不相信这些，认为这些迷信的说法不足为法，孔子作《春秋》等对于天象迷信就是只记其事，而不加解释（“孔子论六经，纪异而说不书”）。①

他不相信天有意志，能赏善罚恶。有人说，“天道无亲，常与善人”。他以事实说明，这与事实不符。他说：古代的伯夷、叔齐可算是善人了吧，他们的品德行为那样高尚，而他们的结果却是被饿死；孔子的著名的学生七十人，只有颜渊一人受到孔子称赞好学。颜渊安贫乐道，以学为乐，然而却不幸短命早死。上天报施善人，能够是这样吗？有人天天杀害无辜的人，吃人肉，凶暴残忍，可是却寿终正寝，是遵守的什么德？就近世的事实来看吧，德操不好、行动不轨、干尽坏事的人，“终身逸乐，富贵累世不绝”，而为人小心谨慎、言不多说一句、行不敢错走一步的人，遭受灾祸的，却不可胜数！对此，他提出质问：“余甚惑焉，佺所谓天道，是邪非邪？”②意思是，我不明白，象这样的天道，究竟是是还是非？项羽、刘邦争雄，最后项羽失败了。项羽把失败的原因归结为“此天之亡我，非战之罪也”。他批评了项羽的这种看法，认为项羽的失败在人而不在天，是他不得人心和自高自大。秦朝大将蒙恬被秦二世赐死时，把自己受诛的原因归罪于自己修了长城、驰道，蜃山湮谷绝了“地脉”的报应。他认为蒙恬的看法是不对的，其真正的原

①《史记·天官书》。

②《史记·伯夷列传》。

因是蒙恬身为名将，平时未尽到自己的责任，对秦王强谏，使朝廷关心百姓疾苦、休养生息，而不是断地脉而获了罪。

司马迁虽有无神论思想，但他并没有摆脱得了神学迷信的影响。他相信气数，说过：“夫天运，三十岁一小变，百年中变，五百载大变；三大变一纪，三纪而大备：此其大数也。”^①他还说过：“为国者必贵三五。上下各千岁，然后天人之际续备。”^②他也相信祖先的善恶会对后代的遭遇发生作用，并且说过汉统一天下是得天统受天命的。

四、扬雄的反神学迷信思想

扬雄（公元前53—公元18年）字子云，蜀郡成都（今四川郫县）人，汉成帝时任给事黄门郎，王莽时代任大夫的官职，因不满于王莽的残暴，曾企图自杀未死，后来便默默无闻于世。

他批评宗教迷信思想，认为神鬼并非真实存在着。他说：“神怪茫茫，若存若亡，圣人曼云。”^③

他批判神仙方术，认为长生不死的所谓仙人是不可能有的。他指出：“有生者必有死，有始者必有终，自然之道也。”^④这就是说，生死是自然规律，幻想长生不死，是根

①《史记·天官书》。

②《史记·天官书》；三五：《索引》，三五谓三十岁一小变，五百岁一大变。

③《法言·重黎》。

④《法言·君子》。

本办不到的。有人问他：人说有神仙，到底有没有人不死成了神仙？他的回答是：他只听说过伏羲、神农、黄帝、尧、舜、文王、孔子等都死了。有人问他：人可以长寿吗？他的回答是：有仁德的人可以长寿，即死而不亡，名流后世，而不是长生不死。①

他批评人事的成败在天不在人的人事天定的思想。有人问：楚王项羽兵败垓下，死前说他的失败是天定的，这可信吗？他回答说：汉王刘邦的胜利，是由于他能够依靠大家的力量，群策群力；项羽的失败，是由于他太自负，只相信个人的力量，不听别人的意见。尽力依赖大家者胜，只相信个人力量者败，这哪能是天的缘故！②

对于以观察天象来预测人事吉凶的占天、占星迷信，他也持否定态度。有人问：圣人观察天象吗？他回答说：观察。问者说：这样，圣人观天象与管理天象的官用天象变化预测人事吉凶的观点还有什么不同？他又回答说：“掌管天象的官观察天象，是从天象推断人事的吉凶；圣人观察天象，是从人事来推断天的变化（“史以天占人，圣人以人占天”）。”③

第三节 东汉时期无神论反对有神论的斗争

东汉时期无神论反对有神论的斗争，主要表现在一些具

①《法言·君子》。

②《法言·重黎》。

③《法言·五百》。

有无神论思想的思想家们反对东汉官方谶纬神学的斗争上，其主要代表人物有桓谭、王充、王符、荀悦和仲长统等。

一、桓谭的无神论思想及其 反对谶纬迷信的斗争

桓谭（公元前40—公元56年）字君山，沛国相（今安徽宿县西北）人，是一位天文学家和唯物主义哲学家。在西汉章帝、哀帝时期，他任郎的官职，新莽时期任掌乐大夫，东汉光武帝时期任议郎给事中。他的主要著作是《新论》。

东汉光武帝刘秀以谶纬神学迷信争取人心得天下，又以谶纬神学迷信禁锢人们的思想，用它来治天下，以巩固东汉王朝的统治。而桓谭则不顾皇帝的信奉和提倡，极力反对谶纬迷信，态度非常明确，意志也比较坚定。

光武帝即位之初，他就上书言事，提出“国之废兴，在于政事，政事得失，由乎辅佐”的主张^①，要皇帝重人事、明法度，光武帝不予理采。而当他看到光武帝迷信谶纬，以谶纬迷信决定嫌疑的时候，又第二次上书，要光武帝以仁义正道为本，而不要相信谶纬迷信那一套的奇怪虚诞之事。他指出：谶纬迷信的东西是那些巧慧小才伎数之人编造出来的，是欺骗人的邪门歪道，它会使皇帝处理政事失误，皇帝如果相信谶纬，那就是很错误的了。光武帝看了他的奏文，心中非常不高兴，更加对他产生反感。后来，光武帝要建造灵台，并专门召开会议在大臣中间进行讨论。会上，光武帝

^①《后汉书·桓谭冯衍列传》。

问他：“关于建造灵台的事，我打算通过谶语来决定，你看如何？”他沉思了很大一会后回答说：“臣不读谶。”光武帝问他是什么原因，他又极力陈述谶纬迷信的荒诞无稽，惹得光武帝大怒，厉声说：“桓谭非圣无法，将下斩之！”桓谭无奈，只得给光武帝下跪，“叩头流血”。^①后来虽免于死罪，但被贬出京城降为广安郡丞。由于他受到严重打击心怀忧愤，死于上任的途中。

桓谭不仅为人正直，而且坚持反对谶纬迷信的态度也是一贯的。在王莽统治时期，天下之士都争先恐后为王莽歌功颂德，作符命以求容媚，而他“独自守，默默无言”。王莽迷信谶纬神学，把他的兴衰存亡同天联系在一起，直到他的短命新朝行将覆灭之际，还向上天陈述其符命本末，求天神保佑，大喊：“皇天既命授臣莽，何不殄灭众贼？即令臣莽非是，愿下雷霆诛臣莽！”^②当他死到临头的时候，还高叫：“天生德于予，汉兵其如予何！”^③而桓谭对王莽的失败与被杀的评论，则完全不带神秘色彩。他认为，王莽的这种下场不在天，而在于他“为政不善，见叛天下”。他反对对灾异现象作神学迷信的解释。他说：“灾异变怪者，天下所常有，无世而不然。”^④

他反对神学目的论的说教。有人从神学目的论出发，说天有杀人药，必有生人药。他驳斥说：“钩吻（断肠草）不

①《后汉书·桓谭冯衍列传》。

②《汉书·王莽传》。

③同上。

④《新论·谴非》。

与人相宜，故食则死，非为杀人生也。譬若巴豆毒鱼，岩石贼鼠，桂害獭，杏核杀猪，天非故为作也。”^①这就是说，断肠草有毒不适合于人吃，所以人吃了会被毒死，并不是天为了毒死人才生断肠草。比如巴豆能毒死鱼，岩石能伤鼠，桂能害獭，杏仁能毒死猪，都不是上天有意的安排。

他否定有独立的精神实体存在，在形神关系上提出了以烛火喻形神的光辉命题。在他以前，就有以烛火喻形神的说法，如前边已经提到的《淮南子》，但它没有桓谭提得明确、具体。他在《淮南子》的基础上前进了一大步。他说：

“精神居形体，犹火之然烛矣。如善扶持，随火而侧之，可毋灭而竟烛。烛无，火亦不能独行于空虚。”^②这里，他清楚地表明，精神依赖形体，形存精神在，形亡精神灭，精神不能离开形体而独自存在。

他通过以烛火喻形神的比喻，批判神仙方术的人可长生不死的说教，否定了灵魂不灭的迷信。他认为，人的衰老死亡，就如同蜡烛经过燃烧烛尽火灭而不存在一样。他还明确指出：“人与禽兽昆虫，皆以雄雌交接相生，生之有长，长之有老，老之有死，若四时的代谢。”^③在他看来，现实世界并不存在什么仙道，所谓神仙乃是“好奇者”编造出来的。^④有一个人迷信方士的胡言乱语，对他说，只要懂得养身之道，善于养身，抑止自己的嗜欲，闭目塞听，神仙可以学到。他就以那个人家中的一棵已枯老的大榆树作比喻，对那

①《新论·祛蔽》。

②③同上。

④《新论·辨惑》。

个人说：树木无情欲可忍，无耳目可阖，可是它也免不了枯槁朽蠹，何况人呢？尽管善于修养身心，也不能使人不衰老。①

他认为鬼神不可信，迷信鬼神不会给人带来好的结果。他说：过去楚灵王骄逸轻下，不选贤任能行清明政治，而专务鬼神，信巫祝之道，祀上帝，礼群神。一次，他正在祭祀上帝，按照祭祀的礼节在神前跳舞的时候，下面的人来向他报告，说吴国向楚国发动进攻，情况十分紧急。而他听了，却若无其事，继续在乐声中自由自在地跳舞，只是随便回答说：“寡人方祭上帝，乐神明，当蒙福佑焉。”遂不派兵去救援。结果，吴兵打了进来，把他的儿子和妻子都俘虏了去。这实在是一场可悲的事！②他还说：王莽好卜筮，信时日，而笃于事鬼神，设祭坛，而为政不善，见叛天下。起义军杀来了，无权策以自救解，只是向上帝祷告，痛哭流涕，叩头请命，虽身抱符命书和其所作的“威斗”（迷信之物），也不免国亡身死，“可谓蔽惑至甚矣”！③

虽然桓谭有很光辉的无神论思想，但他的无神论思想也是不彻底的。他反对灾异迷信，却又认为有灾异发生，只要能修德、善政、省职、慎行，“内自省视，畏天威”，就能祸转为福。这说明，他还没有摆脱“天人感应”的影响。

二、王充的无神论思想及其对神学迷信的批判

王充（公元27—97年）字仲任，会稽上虞（今浙江上

①《新论·辨惑》

②③《新论·言体》。

虞)人。他出身“细族孤门”，祖父和父亲原都在钱塘(今杭州市)经商，因与豪家结怨，迁居上虞。他青年时代曾到京都洛阳上太学，因家贫无钱买书，就经常到街市书店里或书摊上去看书。他有非凡的记忆力，一见辄能诵忆。由于他刻苦好学，使他具有渊博的学问，通晓百家学说。他一生只做过几任地方上无权的小官(县、郡的功曹和州的从事等)，因与长官意见不合和遭到别人诬陷，最后辞官家居，过着清贫的生活，专门从事著述，写出了著名的《论衡》一书。他以战斗的无神论姿态，利用当时自然科学所能达到的水平，针对两汉时期的神学迷信，进行了无情的揭露和批判，对中国无神论思想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论衡》成为中国无神论史上的光辉篇章。

(一)他坚持唯物主义世界观，破除天人感应的神学迷信。他针对天是有意志的天、是主宰一切的上帝的谬论，论述天是自然而不是至上神，它本身没有意志，不会有所为。他认为，有意志有所为的是人，有口有目才会有所欲求、有所为；而天则不然，天是气，气似云烟，云烟之类的东西哪会有口有目！它无口无目，就不能于物有所索求、有所为。①在他看来，天地、日月星辰都是物质实体，日月星辰“系于天，随天四时运行”。②他指出，人和万物都是“因气而生”，是自然而然地形成的。“天地合气，人偶自生”；“天地合气，万物自生”，“天覆于上，地偃于下，下气上蒸，上气下降，万物自生其中间矣”。③

①《论衡·自然篇》。

②《论衡·说日篇》。

③《论衡·物势篇》；《论衡·自然篇》。

他批判神学目的论，论证自然无为。神学目的论者宣扬说：天生五谷是为了给人吃，天生丝麻是为了给人做衣服穿。他针锋相对地指出：“天者，普施气万物之中，谷愈饥而丝麻救寒，故人食谷衣丝麻也。……物自生，而人衣食之。”^①这就是说，万物是天普遍地散布的气而形成的，五谷可以充饥，丝麻可以御寒，所以人才食五谷、穿丝麻；物不是有目的地被创造的而是自然地生成的，人吃它，穿它是自然的事。他还说：天地合气，万物自生，万物之生，含血之类，知饥知寒，见五谷可食，取而食之，见丝麻可衣，取而衣之。^②这里并没有神秘成分。“天动不欲以生物而物自生”，“施气不欲为物而物自为”，这就是他的结论。

他否认天人感应、谶纬迷信的神化君主的说教和报应、谴告之类的东西。他剥去了统治者身上的神的灵光，指出：“人，物也。虽贵为王侯，性不异于物。”^③他揭露“行善者福至，为恶者祸来，祸福之应皆天”的谬论的荒诞，指出：人的善恶如果能得到上天的报应，为什么“恶人之命不短，善人之年不长”？为什么谋财害命、作恶多端的人不但没有受到恶报，反而一切顺利、“富贵安乐”？^④他批判人遭雷击是上天对犯有过失的人的惩罚的因果报应说，指出：雷不过是一种火，雷电是阴阳二气相激而产生的，是一种自然现象，雷击无目的，并不是为了惩罚人的过错，人被雷击是纯偶然的事件。下雨打雷的时候，人站在树下或屋子

①《论衡·自然篇》。

②同上。

③《论衡·道虚篇》。

④《论衡·福虚篇》。

里，会偶然被雷击中而死，把人遭雷击说成是神怒罚过，不过是骗人的空话而已。^① 他批判所谓圣人之生“不因人气”是“禀精于天”的神学说教，指出：神学迷信所说的禹的母亲吃了薏苡的果实而生禹，契的母亲吃了燕卵而生契，后稷的母亲踩了巨人的脚印而生后稷，以及讖语的书中所宣传的尧的母亲和赤龙交配怀孕而生尧，刘邦的母亲梦与神龙交配怀孕而生刘邦等，尽管被说得非常灵验又有明文记载，但是，如实说来，都是些虚妄之言。^② 他揭露说：“且夫薏苡，草也；燕卵，鸟也；大人迹，土也。三者皆形，非气也，安能生人？”^③ 他还进一步指出：燕鸟身长不过五寸，薏苡茎长不过数尺，禹的母亲吃了薏苡的果实，契的母亲吃了燕子的卵，哪能长成七尺之形的人？后稷的母亲同巨人比，不过是一枚铜钱同熔化铸一个大鼎所需要的铜水之比，那样小的身体，怎能尽得巨人之精？不能尽得其精，后稷就不能生。至于尧和刘邦，如果他们两个果真是龙的儿子，那么按照“子性类父”的道理，龙能乘云，尧和刘邦也能乘云吗？按照什么物应当生什么物的道理，尧和刘邦应当象龙，但他们不是龙而是人。况且，凡是动物，都是同类雌雄相交配而生它们的后代。公马和母牛、雄雀和母鸡就不相交配，因为它们不同类。而人与龙不同类，哪能同人相感而生人呢？^④ 他说：“天人同道”，人不与异类交配，天也不同异类相交配。为什么？这是“异类殊性，情欲不相得”，“天地之间，异类

①《论衡·雷虚篇》。

②《论衡·奇怪篇》。

③同上。

④同上。

之物，相与交接，未之有也”。^①他批判“人君为政失道，天用灾异谴告之”的“天神谴告人君”的谴告说。他认为，天无意识，灾异的发生是一种自然现象，日食月食有一定周期，即“食有常数”^②，水旱之灾是“天之运气，时当自然”，晴久自雨，雨久自晴，云积为雨，雨流为水，阴、晴、水、旱都是由阴阳之气自然运行变化所造成的。他指出：“谴告之言，衰乱之语也。”^③他认为，谴告说是人编造出来的，它之所以被编造出来，目的是“欲化无道，惧愚者”，即要人君改善自己的政治统治和恐吓广大的人民群众，要他们安于自己的苦难生活而不起来反抗。

（二）他否认鬼的存在，破除对鬼神的迷信。他针对“死人为鬼，有知，能害人”的迷信，提出了“死人不为鬼，无知，不能害人”的观点。他指出：“人死血脉竭，竭而精气灭，灭而形体朽，朽而成灰土，何用为鬼？”^④又说：“人，物也；物，亦物也。物死不为鬼，人死何故独能为鬼？”^⑤他以火比人，说人死如同火灭一样，火灭了就没有光亮了，人死了知觉也就失灵了。他还说：“夫死，骨朽筋力绝，手足不举”，“何以能害人？”^⑥他还指出：从古至今，死的人千千万万，比现在活着的人还要多得多，如果人死了都真的变成了鬼，那么道路之上恐怕就要形成一步一

①《论衡·奇怪篇》。

②《论衡·治期篇》。

③《论衡·自然篇》。

④《论衡·论死篇》。

⑤同上。

⑥同上。

个鬼了，人将死而见鬼，就应该是见到千千万万，满屋满院，满巷满路，而不应该只见一两个鬼。为了说明死人不为鬼，他还从理论上多方面进行论证。他说：“人之所以生者，精气也，死而精气灭。”“气凝为人，死还为气。”^①对于什么是鬼神，他作出了唯物的解释。他说：人死了，精气消散了，成了恍恍惚惚看不见的东西，于是就把它叫作鬼神。他指出：“鬼神，荒忽不见之名也。”“人死精神升天，骸骨归土，故谓之鬼神。鬼者，归也；神者，荒忽无形者也。”^②他也以烛光喻形神，对形神关系作出了很好的论断。他说：“火灭光消而烛在，人死精亡而形存。谓人死有知，是谓火灭复有光也。”“形须气而成，气须形而知。天下无独燃之火，世间安得有无体独知之精？”^③对于日常生活中人见鬼的问题，他从人的心理方面进行说明，认为所谓天地之间有鬼，并不是人死后精气变成的，都是由人自己的精神作用而产生的。人病了就会产生忧惧，忧惧就会同鬼联系起来。刚生病的时候，由于害怕惊慌，觉得是有鬼来干扰；被疾病折磨得厉害了，由于怕死，就会看到鬼在发怒；病体疼痛，象看到鬼在用鞭子、棍棒抽打自己。这都是精神上的幻觉，而不是真的有鬼。人精心、专心思索某一种东西，就会在心理上造成错觉，似乎眼看到鬼的形状，耳听到鬼的声音，口也能说出鬼的活动，白天会看见鬼，夜里会梦见鬼。正因为他否定鬼神的真实存在，肯定百祀无鬼，人死

①《论衡·论死篇》。

②同上。

③同上。

无知，所以他认为祭祀鬼神毫无用途，“祭之无福，不祭无祸”，“常祭而不绝，久废而不修”都是一样的，都无关于人的吉凶祸福。

（三）他批判卜筮禁忌迷信，揭露它的虚妄和不可信，论证天道自然无为。他生活的时代是神鬼迷信泛滥的时代，大至国家大事，小至日常生活中的祭祀、婚丧、修建、入官、生子、远行、沐浴、裁衣等，都要按照迷信择吉日、避忌讳，否则就会“触鬼逢神”。他针对“卜者问天，筮者问地”的迷信，提出：卜筮不问天地，蓍龟未必神灵；有神灵，问天地，是“俗儒所言”。他认为，卜筮是不可信的，即使不问吉凶，凭空进行卜筮，戏弄天地，或者使人骂天而卜，敲地而筮，无理已极，都会得到兆数。如果说出现的兆数是天地神灵的显现，那么，神灵为何不将灼龟甲的火灭掉，不灼卜筮人的手，不使卜卦的人的手指发抖、身体疼痛，得到报应？枯骨死草哪能知道吉凶！^①他指出，“圣人”进行占卜活动，是企图利用鬼神来骗取人们的信用。《尚书》所列的七卜^②，《周易》上所载的八卦^③，人们听信它未必有福，违背它未必有祸。世间不行道德的莫过于桀、纣，妄行不轨的莫过于幽、厉，而桀、纣不早死，幽、厉不夭折。由此看来，逢福获喜不在择日避时，经历灾难和蒙受祸害不在触岁犯月。^④他还说：犯了罪被监禁服劳役的

①《论衡·卜筮篇》。

②七卜：指雨、霁、蒙、驿、克五种龟兆和贞（下卦）、悔（上卦）两种卦象。

③八卦：指乾、坤、震、巽、坎、离、艮、兑八种卦象。

④《论衡·辨崇篇》。

犯人，被抓到官府去的那一天未必是凶日；杀人罪犯选择吉日到官府去自首，并不能使事情了结得到赦免；天下千狱，狱中万囚，他们举事未必是触犯了忌讳；食俸禄的地方官吏以千万数，他们迁徙的日子未必都是逢了吉时；历阳城一个晚上下沉为湖，那里的人民遇难未必都是犯了岁、月；战国时赵国军队四十万人都被秦军活埋于长平，他们离开家的时候未必都不选择吉祥的时、日。由此而论，禁忌迷信都是不可相信和使用的，相信和使用它的人都是不对的。①

（四）他否认神仙迷信，揭露人可“得道仙去”、“度世不死”的虚妄。纬书上说，西汉淮南王刘安一人得道全家升天，他家的鸡犬吃了他剩下的仙药，也随他一道升天而去。他指出，这纯系“虚言”。他进行批判说：“夫人，物也。……物无不死，人安能仙？鸟有毛羽，能飞不能升天。人无毛羽，何用飞升？使有毛羽，不过与鸟同，况其无有，升天如何？”②又说：“天之与地，皆体也。地无下，则天无上矣。天无上，升之路何如？”③由此，他得出结论说：

“传称淮南王仙而升天，失其实也。”④他还批判了神仙迷信所宣传的“服食药物”、“降谷不食”、“恬淡无欲”等能够使人“度世不死”成为活仙人的谎言。他指出：“吞药养性，能令人无病，不能寿之为仙。”⑤他认为，世界上没有得道成仙的效验，而只有长寿的人。汉武帝时的李少君曾

①《论衡·辨崇篇》。

②《论衡·道虚篇》。

③同上。

④同上。

⑤同上。

以长生不死、求仙登天的谎言骗取汉武帝的宠信，并与当时的丞相田蚡来往，人们都争先恐后地事奉他，但是他最后还是死了。由于他死于人世之中，人见其尸，所以知道他是长寿的人。如果他生活于山林之中人烟绝迹的地方，自己病死于岩石之间，尸体被虎狼狐狸吃掉，恐怕世上的人就会说他是成神仙去了。他明确地说：“有血脉之类，无有不生，生无不死。”“死者生之效，生者死之验也。夫有始者必有终，有生者必有死，唯无无终无始者，乃长生不死。”^①所以，他肯定：学成仙不死之方，是决不会成功的。

王充的无神论思想大长无神论的志气，灭了有神论的威风。他继承和发展了先秦和两汉以来的无神论思想并集它们之大成，形成以元气自然论为基础的独特的无神论思想体系，成了飘扬在我国无神论史发展史上的一面鲜艳的旗帜。但是，他的思想也有历史的局限性。他否定了神学目的论的天人感应说，自己却陷入了带神秘性的命定论。他认为，人有生死寿夭之命，也有贵贱贫富之命。他说：“自王公逮庶人，圣贤及下愚，凡有首目之类、含血之属，莫不有命。命当贫贱，虽富贵之，犹涉祸患矣；命当富贵，虽贫贱之，犹逢福美矣。故命贵，从贱地自达；命贱，从高位自危。故富贵若有神助，贫贱若有鬼祸。”^②他还说：“天施气而众星布精，天所施气，众星之气在其中矣。人禀气而生，含气而长，得贵则贵，得贱则贱。贵或秩有高下，富或资有多少，皆星位尊卑大小所授也。”^③他还认为，人的富贵贫贱，同

①《论衡·道虚篇》。

②《论衡·命禄篇》。

③《论衡·命义篇》。

骨相有关。他说：“富贵之骨不遇贫贱之苦，贫贱之相不遭富贵之乐。”^①在他看来，那些享有俸禄的朝中大臣和地方官吏，都是禀富贵之命，“生而有表见于面”。^②

三、王符、荀悦和仲长统的无神论思想

（一）王符的无神论思想

王符（约公元85—162年）字节信，安定临泾（今甘肃镇原）人。他一生隐居著书，讥评时政得失，揭露豪强地主的贪婪和残暴。著有《潜夫论》一书。由于他母亲出身妾婢，自己没有外婆家，为一般人所看不起，他自认为自己是隐藏在下位的人，不愿显露自己的名声，也就是一个“潜夫”，所以便给自己的著作取名《潜夫论》。

他在宇宙形成问题上，排除了上天的造物主的地位，认为气是天地万物的根源。在他看来，在天地万物形成之前，只存在着深奥莫测、渺无边际的处于混沌状态的元气，由于它自身的变化，众多分散的精气就逐渐结合起来，混而为一，以后又化生阴阳，化生天地，天地阴阳之气又化生万物，人也是由气生成的，“和气生人”。^③

他虽然没有完全否认天人感应说和鬼神存在，但并不迷信它们，而是强调人为，认为吉凶在人而不在天。他说：

①《论衡·骨相篇》。

②《论衡·初禀篇》。

③《潜夫论·本训》。

“凡人道，见瑞而修德者，福必成；见瑞而纵姿者，福转为祸。”^①在他看来，鬼神与人是由不同的气构成，各有各的本分，除非人发生了特殊事故，鬼对于人也无可奈何，相信卜筮，祭祀鬼神，是思想糊涂。他要人采取“不烦卜筮，敬鬼神而远之”的态度。他指出：“妖不胜德，邪不压正”是“天之经”，“凡人吉凶，以行为主”。^②对于鬼神迷信的危害，他也进行了很好的揭露。他指出：神鬼迷信造成了许多不事生产的搬弄鬼神的巫祝，他们通过鬼神迷信欺骗和愚弄一般老百姓。人有了病不求医吃药，只求神鬼保佑，一直到死还不醒悟到是巫祝的欺骗误了事，反而悔恨求巫求神太晚。^③

对于梦占和骨相，他也进行了批评。他认为，所谓梦，是“困不了察之称，而懵愤冒名也。”^④所以，人不能专靠信梦来断事。他认为，相术对人有作用，但不起决定作用，起决定作用的是人自己的行动和努力。他说：“凡相者，能期其所报，不能使之必至。”^⑤他指出，“十种之地，膏壤虽肥，弗耕不获；千里之马，骨法虽具，弗策不致”；“觚而弗琢，不成于器；土而弗仕，不成于位”，而只要尽自己的努力，那就“天地所不能贵贱，鬼神所不能贫富”。^⑥

王符的无神论思想是很不彻底的。他对鬼神迷信只是作

①《潜夫论·梦列》。

②《潜夫论·巫列》。

③同上。

④《潜夫论·梦列》。

⑤《潜夫论·相列》。

⑥同上。

了一定的批判，而没有对它加以否定。他不仅仍然承认天人感应的符瑞存在，而且还对相术迷信作过论述。他说：“人身体形貌皆有象类，骨法角肉各有分部，以著性命之期，显贵贱之表。一人之身而五行八卦之气具焉。”^①

（二）荀悦的无神论思想

荀悦（公元148—209年）字仲豫，颍川颍阴（今河南许昌）人。他自幼好学，十二岁的时候就能说《春秋》。汉灵帝的时候，因有宦官专权，他不愿出来做官。后来应曹操的征召，任汉献帝时候的黄门侍郎、秘书监、侍中等职。他的著作有《申鉴》五篇和《汉纪》三十篇。他的无神论思想反映在他的《申鉴》中的《俗嫌》等篇中。

荀悦主张人应顺应自然，按照自然之理办事。他认为，只要按照自然之理办事，就能得到吉祥美好的结果。他说：“人承天地，故动静顺焉。顺其阴阳，顺其日辰，顺其度数。内有顺实，外有顺文。文实顺，理也，休征之符，自然应也。”^②

对于日时禁忌，他采取批判态度。有人就日时禁忌向他发问，他回答说：“此天地之数也，非吉凶所由也。东方主生，死者不鲜；西方主杀，生者不寡；南方火也，居之不焦；北方水也，蹈之不沈。故甲子日未爽，殷灭周兴；咸阳之地，秦亡汉隆。”^③这就是说，天文、地理现象是与人的

^①《潜夫论·相列》。

^②《申鉴·俗嫌》。

^③同上。

吉凶没有关系的，日时禁忌是不可信的。

对于神仙迷信，他持否定态度。有人问神仙之术，他回答说：“诞哉！未之也已矣。”^① 这意思就是说：太荒诞了！根本没有这回事。他指出：神仙之术，圣人是不学的，圣人不学，并非“恶生”，因为“终始，运也；短长，数也；运数非人力之为也。”^② 有人问：有仙人吗？他回答说：“僬侥桂莽，产乎异俗，就有仙人，亦殊类矣。”^③ 这就是说，即使存在着所谓仙人，那也并不神秘，它不过如同矮人与桂、莽（一种密生的草）的不同一样，是别一类的动物。有人问他：人变成神仙可信不可信？他回答说：“未之前闻也！然则异也，非仙也。男化为女者有矣，死人复生者有矣。”^④ 用现在的话说，就是：我从没有听说过！人间有怪异现象发生，但不是人变成神仙。有男的变为女的，有人死而复生的。据说汉献帝时越隽男子化为女子，武陵女子死了十四天又复活了。有人问炼金术的事，他引证汉章帝时期傅毅的话回答说：“燔埴为瓦则可，烁瓦为铜则不可。”^⑤ 意即把粘土烧成瓦是可以的，而要把瓦溶化成铜就办不到了。这说明神仙方士的炼金术不过是不切实际的幻想。

（三）仲长统的无神论思想

仲长统（公元180—220年）姓仲长，名统，字公理，山阳

①《申鉴·俗嫌》。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⑤同上。

高平（今山东金乡县西北）人，东汉末哲学家和无神论者，曾担任过尚书郎的官职。由于他敢于讽刺时政，当时的人们称他为“狂生”。他著有《昌言》一书，但全书早已失散，现在仅有《后汉书·仲长统传》所引的三篇和其他书中所保存的佚文。

他认为时代的治乱，在于人事而不在“天道”，人事为本，天道为末，对神学迷信进行了严厉的批判。在他看来，建立汉朝的汉高祖刘邦、复兴汉业建立东汉王朝的汉光武帝刘秀，以及其他如萧何、曹参、陈平、周勃等经纬国家、兴安社稷的一代名臣之所以威震四海，布德生民，建功立业，流名百世，都只是尽了人事而“无天道之学”。^①他认为，治理天下的根本和要领，在于君主实行清明政治，选贤任能，赏罚分明，人民安居乐业。这样，天地自然会正常，祥瑞自然就会汇集，凶灾自然就会消失，这是必然的。反之，如果君主政治上腐败，骄侈淫逸，老百姓受到冤枉残害，那么，即使四季按时到五帝的祭坛去祭祀，卜筮用的蓍草龟壳堆满庙中，祭祀用的牛羊拴满拴牲口的碑亭，主持观察天文的官员整天坐在观察台上不下来，庙祝整天跪在祭坛前不走，也不能挽救失败乱亡的命运。^②他断言：“知天道而无人略者，是巫医卜祝之伍，下愚不齿之民也；信天道而背人事者，是昏乱迷惑之主，覆国亡家之臣也。”^③又说：“自审己善而不复恃乎天道，上也；疑我未善，引天道以自济者，其次

①《群书治要》卷四十五。

②同上。

③同上。

也不；求诸己而求诸天者，下愚之主也。”“欢于报应，喜于珍祥，是劣者私情。”^①

他批判讖纬迷信和其他世俗迷信，并揭露其欺骗性。他认为，人的活动不顺从时令和自然变化的秩序，而求福于不祥之物是一种谬误。人不幸生了病，就要请医生诊治，扎针吃药；如果不幸发生了灾难，就要自己努力去补救，用不着求神保佑。对于用图讖、符篆预决吉凶来骗人的术士，他给予了有力的揭露，说他们连自己的家庭都不能得到好处，不能使自己的子孙富贵，而希望他们能够通过神灵使别人得到吉祥富贵，岂不令人费解！他主张取缔这些骗人的神学迷信。^②

①《群书治要》卷四十五。

②《昌言》。

第五章 封建社会发展时期—— 魏晋南北朝——的无神论（上）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神学迷信

这一时期从公元220年魏文帝曹丕即位，到公元589年隋文帝杨坚统一中国建立隋朝共三百六十九年。从政治形势的发展来看，是由分裂（三国鼎立）到统一，再由统一到分裂（南北朝），社会长期动荡不安。

随着经济和政治的变迁，这一时期的神学迷信也有很大的变化和发展。

首先是谶纬迷信由盛行逐渐走向衰落和被禁止。东汉末，随着东汉王朝的没落和行将瓦解，谶纬迷信中就出现了汉朝气数已尽“黄家当兴”的预言。这时，张角首先利用它发动黄巾起义，发生“苍天已死，黄天当立”的号召。后来，曹丕引用大批谶语证明自己就是“黄家”；刘备引用大批谶语中的“备”字，证明他该做皇帝；孙权也大造符瑞，证明他得了天命。晋朝的晋武帝以及南朝的各朝用禅让的方式灭旧立新，也都用很多谶纬迷信的东西作根据。谶纬迷信的不断运用，就逐渐失去了它神圣的光彩，同时也不利于已经代替了旧朝廷的新的统治者，因为别人同样可以利用谶纬迷

信使其遭到覆灭的命运。于是随着更有理论色彩、更有欺骗性的宗教的发展和盛行，谶纬迷信就逐渐遭到禁止走向衰落。南北朝时期，南朝宋孝帝首先禁止它。到了梁武帝时期，梁武帝更加重禁令，禁止它的传播。而到了南北朝结束，隋朝建立后，谶纬之学就基本上被禁绝。隋文帝严令禁止它，隋炀帝时更派遣使官，在全国范围内搜查谶纬图书进行焚烧，对于私藏不交的人，查出后处死刑。^①

这个时期逐渐发展和盛行起来的神学迷信，是有一定组织形式和经典、教规、教义的人为宗教，即佛教和道教。

佛教是古印度迦毗罗卫国（今尼泊尔境内）净饭王的王子悉达多·乔答摩（约公元前565—公元前486年）即释迦牟尼所创立。乔答摩是姓，悉达多是名字。他是释迦族人，释迦牟尼的意思是释迦族的圣人，这是佛教徒对他的尊号。相传他二十九岁时痛感人世间的生老病死之苦，于是就放弃自己的王位，出家修道，经过六年的吃苦修行，最后在佛陀伽耶菩提树下“得道成佛”。

佛教随着汉王朝与中亚各国通道的开辟和经济、文化的交流，早在两汉之际就传入我国，但流传不广，也没有兴建佛寺。据说到了东汉明帝时，汉明帝夜梦神人，身体有金色，项有日光，飞在殿前，他看到非常高兴。第二天早晨，他询问群臣是什么神，臣下回答他说，是佛。于是，汉明帝就派人求佛，并在洛阳建造白马寺，也翻译佛经，从而佛教就进一步得到传播。不过，那时佛教只是得到统治阶级上层

^①参见范文澜主编：《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二编，第220—221页。

部分人的信奉，而没有形成群众性的宗教信仰。当时人们所了解的佛是：身長一丈六尺，皮肤是黄金颜色，背后有日月之光，变化无穷，无所不入；佛的法力无穷，能够分身散体，忽隐忽现，小变大，大变小，蹈火不烧，履刃不伤，在污不染，在祸无殃，欲行则飞，坐则扬光。佛教的教义被说成是人死精神不灭，人在生前作善作恶，死后都有报应。经过三国时期到了魏晋特别是南北朝时期，随着政治形势的变化，社会的动乱，人民生活在苦难之中而无力摆脱，而统治阶级为维护自己的统治，从思想上麻痹广大人民，以及为满足他们自身的无穷享受和妄图成佛升天的奢望，也需要新的精神武器，于是佛教就由社会上层逐步发展起来并深入民间。

魏朝初期，就有一些僧人来我国宣传佛教，到了魏、晋之间，来我国传教的僧人就越来越多了。那时，魏朝和晋朝的都城洛阳就相继建立了许多佛寺，在士族阶层中已开始有人出家为僧，并到外地游学求取佛经。魏人朱世行就是最早出家并长期在当时的于闐国游学取经的僧人，他回国后译出佛经，进行宣传。后来又有原籍月支世居敦煌的竺法护（他八岁出家为僧，世称“敦煌菩萨”）游学当时的西域各国，得到大量佛经，回国后译出佛教经典一百五十四部三百零九卷。由于佛僧的增多，佛经宣传的扩大，佛教就逐渐得到发展。到了东晋南北朝时期就大大兴盛起来。

就当时北方的情况看，那是一个充满战乱的动荡不安的时代。充满战争、饥饿、灾祸的现实，面对死亡、毁灭威胁的各个走马灯式的统治者需要神学的支持，广大受苦受难的人民群众需要精神上的解脱；而对统治者来说，佛教是比

较好的精神武器，对广大人民群众来说，佛教是比较好的精神鸦片。因为，佛教和我国浅陋的灵魂不灭、因果报应等神学迷信不同，它有更丰富、更具有迷惑性欺骗性的神学理论，能起到我国传统神学迷信所不能起的作用，所以佛教就盛行起来了。

佛教对人们的毒害和给广大人民所带来的灾难，是极其严重的。后赵统治者崇拜名僧佛图澄，宣扬佛教，先后修建佛寺八百九十三座，从佛图澄受业弟子达万人之多。北魏孝文帝时，都城平城就有佛寺百座，僧尼二千余人，外地有佛寺六千四百七十八座，僧尼七万二千余人。后来北魏迁都洛阳。到了北魏末年，洛阳就有佛寺一千三百余座，全国共有佛寺一万三千余座。东魏、北齐时，各地共建有佛寺三万余座，有僧尼二百万人。到了北齐末年，僧尼高达三百万人之多。这样多的佛寺，这样多的不事生产的僧尼存在，其所加给人民的毒害和苦难就可想而知了。

在北方，佛教的著名的代表人物是佛图澄、道安和鸠摩罗什等。

佛图澄（公元232—348年）在西晋末晋怀帝时（公元310年）到洛阳传教，公元319年石勒在北方建立后赵政权后，深得石勒的信任。他能背诵几百万字的佛经，又是法术的能手。他自称他已经活了四百多岁，能念神咒使唤鬼神，运用法术在手掌上涂些药物就能看到千里之外的事情，通过一定的声音就能知道吉凶。他经常参与朝中的军政大事，被尊称为“大和尚”。由于后赵统治者对他的尊崇、迷信，在他的大力宣传下，人们“多奉佛、皆营造寺庙，相竞出家”，佛

教于是大盛。佛图澄很会骗术，一次继石勒皇位的石虎受到东晋的征伐，形势对他不利，他大发雷霆，说他笃信佛教，奉佛供僧还遭进攻，要佛何用！佛图澄就对他说：你前生是个大商人，曾在西方佛寺设会，有六十个罗汉参加，其中也包括我。在那次会上就有道人预言你后世要在晋地当帝王，现在果然应验了。这不正是你生前奉佛供僧作好事的好结果吗？石虎信以为真，从此以后就更加信佛了。

道安（公元312—385年）俗姓卫，常山扶柳（今河北冀县）人。他信奉的是大乘（后期佛教），也就是以《般若经》为中心的大乘空宗学说。他十二岁出家，是佛图澄的大弟子，佛学的造诣很深。他在长安佛寺传法，受学的弟子有几千人。他曾去东晋境内传道，住在襄阳，前秦皇帝苻坚攻占襄阳后，他又回到长安，为苻坚所崇拜。他曾两次把他的弟子们分散到各地传法，弟子遍于大江南北和黄河流域，使佛教得到广泛的传播和发展。他提出废除僧人的世俗姓氏，凡是佛徒都以“释”为姓。他制定僧尼规范，建立了僧徒讲经说法、食宿和日常宗教仪式必须遵循的教规。

鸠摩罗什（公元344—413年）原籍天竺人，生于西域龟兹国（今新疆库车一带），七岁随母亲出家，精通佛经，名闻西域诸国。他讲授佛经时，国王长跪在他坐的高座旁边，让他踏着自己的膝盖登上座位。前秦苻坚听到他的大名，派大兵攻打西域诸国，得到了他，把他搬回国，住在凉州。到了后秦时，后秦姚兴把他接到长安，以国师相待。他的受业弟子先后达数千人。他同他的弟子译出佛教经典达七十四部三百八十四卷。这样，佛教的影响就越来越大。

在我国南方，道安的著名弟子慧远于公元381年在东晋属区的庐山传道。慧远（公元334—416年）雁门楼烦（今山西宁武附近）人，俗姓贾。他原是学儒的，“博综六经，尤善老庄”。二十一岁时和他的弟弟慧持一道去太行恒山跟从道安学道，出家当和尚，成为道安的弟子。后来前往庐山东林寺传法，广收僧徒。他在庐山居住三十多年，是南方佛教的首领。他认为，要达到佛门精神修养的境界，就必须超然物外，超脱世俗的见解，脱离世俗生活，只有摆脱了现实世界，才能得到精神性的解脱。他宣传神不灭和因果报应说。他把神与形比作薪与火，说：“火之传薪，犹神之传形。火之传异薪，犹神之传异形。”^①认为，薪不断烧化成灰，而火却从此薪传到彼薪，永远不会消灭。他为世人指出了人生善恶有报的图景，说人死后善者进天堂，恶者入地狱。因为有人怀疑人生善恶的因果报应不灵验，他特地作了《三报论》，声称善恶报应有三种：现报、生报和后报。现报是善人、恶人当身受报；生报是善人、恶人当身不受报，到来生来世一定要受报；后报是，凡人做了善事或恶事，一定要受报，要经过二生、三生、百生、千生受报。按照这种三报论，因果报应说就再不会不灵验了，因为它估计到了一切可能，这实际上不过是一些废话。他还提倡坐禅修定，息心妄知，口宣佛号，心注西方，说这样死后就可以魂归净土，生活于极乐世界。

与慧远同时，东晋名僧法显（约公元337—422年）也尽自己的最大努力发展佛教。法显，平阳武阳（今山西襄垣）

^①《沙门不敬王者论》。

人。他从小就出家当沙弥(未成年的受十戒出家的男子,俗称小和尚),二十岁受大戒。他深感当时佛教戒律残缺,发誓不避艰苦去西天求法,于公元399年出国,西度流沙、越葱岭,到天竺,并入海到狮子国(今斯里兰卡),先后在外十四年,历千辛万苦,游三十余国,最后由海路回国。回国后,在建康(今南京)道场寺翻译佛经,译出了大量佛经,在我国南方广为流传。

南朝佛教的发展也很厉害。宋明帝笃信佛教,曾建造十分宏伟壮观的大佛寺。南齐太傅竟陵王萧子良事佛虔诚,设斋会,会上亲自为群僧送饭送水。到了梁武帝萧衍时期,佛教发展到高峰。梁武帝萧衍笃信佛教,也善于伪装,利用佛教欺骗臣下和人民。他登上皇帝位后,便按佛教的规矩,长斋素食,连祭祀天地、祖宗和举行大的宴会,也不杀牲,用素祭,吃素餐。他不讲享受,穿的是粗制衣服,床上挂的是木棉黑帐,不饮酒,平时也不作乐,把自己装扮成皈依佛门的苦行僧的样子。他建造同泰寺,早晚都到寺里去礼拜。他还曾多次到同泰寺舍身。公元527年,他到同泰寺舍身,表示要出家当和尚,去了四天后又回到皇宫。以后他又三次到同泰寺舍身,制造了出家的丑闻。公元529年,他到同泰寺舍身,朝中群臣出钱一万万,把他赎了回来。公元546年,他又去同泰寺舍身,朝中群臣又出钱二万万把他赎了出来。第二年,他再次去同泰寺舍身,出家三十七天,又是朝中群臣出钱一万万把他赎出来。他赎身出寺的当天夜里,寺里的六层佛塔被焚毁,他就大兴土木,修造十二层的佛塔。在他的提倡和影响下,仅都城建康一地就建有佛寺七百座,僧尼十余万

人。以后，皇帝舍身又不断重演，陈朝陈武帝在大庄寺舍身，陈后主在弘法寺舍身，佛教的盛行，可想而知。

南朝佛教的兴盛，还可以从佛寺的大量兴建反映出来。据史书记载，东晋有佛寺一千七百六十余座，刘宋有佛寺一千九百余座，南齐有佛寺二千余座，萧梁有佛寺多达二千八百余座。

道教是我国土生土长的宗教。它的最早的渊源是我国古代的巫术、秦汉时期的神仙方术。原始道教产生于东汉末年，有两个道派：一个是五斗米道，一个是太平道。五斗米道的创始人是张陵。张陵（公元34—156年）又名张道陵，沛国丰（今江苏丰县）人，汉明帝时任巴郡江州（今重庆）令，汉顺帝时在鹤鸣山修道，作道书四十二篇，自称“太清玄元”，奉老子为教主，以《老子五千文》为主要经典，创立了这个道派。它以符水咒法给人治病，因入道的人要交纳五斗米，所以叫五斗米道。由于道徒尊张陵为天师，所以又称天师道。张陵的后裔继承他的道法，一直居住在江西的龙虎山传道，人称张天师。太平道的创始人是张角。张角（公元？—184年）巨鹿（今河北平乡西南）人，黄巾起义的领袖。他自称“大贤良师”，汉灵帝时，借治病开展传教活动，在农民中建立秘密组织，发展道徒数十万人。公元184年，他发动起义，因为起义军头上缠着黄巾，所以被称为黄巾军。黄巾起义失败后，太平道仍在民间秘密流传着。它的经典是《太平清领书》，即后来人们所说的《太平经》。

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道教经过魏晋时期一段时期的沉

默，又在原来的原始道教的基础上，经过进一步理论化和改造，开始成为门阀士族地主阶级的工具。其代表人物有南朝的葛洪、陶弘景和北朝的寇谦之等。

葛洪（公元284—364年）字稚川，号抱朴子，丹阳句容（今属江苏）人，东晋时期的道教的理论家和炼丹术家。他的祖父葛玄原是三国时期的方士，后来学道，在江西阁皂山修道得仙，号称“葛仙公”，又称“太极仙翁”。葛洪从小就好神仙异养之法，跟他祖父的弟子郑隐学炼丹术，后来学道日深，成为神仙学家和金丹道教的始祖。他因镇压农民起义有功，东晋时曾做过官封过侯，但并不得志。年老时，他想长生不死，听说交趾出丹，请求出任句漏令，得到晋元帝许可后，便带着儿子和侄子前往。到广州后，被留在罗浮山炼丹和进行著述活动。他活到八十一岁死了。史书上把他的死说得很神秘，说他死前曾告诉别人，他要远行寻师，马上就要出发。结果，坐到中午，就好象睡觉了的样子安然死去了。看他脸上的颜色，如同活着一样，尸体柔软。把他的尸体向棺材里安放时，一抬他的尸体，尸体很轻很轻，好象只有空衣服那样重，人们都认为他是尸解而成仙了。他生前著有《神仙传》、《隐逸传》和《抱朴子》等书。他宣传神仙方药、鬼怪变化，养性延年和驱邪消灾等神学迷信。他认为，服食丹药就能长生不死，成为神仙。他说：五谷还能养育人的生命，人吃了五谷才能活着，不含五谷就要死亡，何况人吃上品的神药呢！人吃了上品神药，就能万倍有益于人。他声称：丹药炼得越久，变化就越妙；把黄金放在火里，百炼不消，永远不朽；人吃了金丹，炼人身体，就能使人不老不死。他还

煞有其事地骗人说：神丹分九等，各有不同的效果。一转金丹，连服三年成神仙；二转金丹，连服二年可成神仙；五转金丹，连服百日可成神仙；而九转金丹，连服三日就可成神仙，白日升天。他还认为，作为道教的门徒，应当先立功德，能够救人之危，使他免于灾祸，解除人的疾病，使他不致白白死去；要是希望成仙，就必须以忠孝、和顺、仁信为本，如果不修德行，只追求成神仙的方术，那是不能长生不死的。他说：人要想成仙，必须行善事；行善能成仙，作恶要受罚；行善一千二百种而不作一件恶事，就能成仙，而要是作了恶事，就要减短自己的寿命。在形神关系上，他宣传“有因无而生，形须神而立”的观点。^①

陶弘景（公元456—536年）字通明，号华阳居士，丹阳秣陵（今南京）人，曾任南齐左卫殿中将军，到了南梁时期，他隐居茅山，并跟从当时著名道士孙遊岳学道，学习符图经法，遍游名山，寻求仙药。梁武帝篡夺南齐政权时，他曾表示支持，又根据图讖迷信成“梁”字进呈梁武帝。梁武帝派人请他出来做官，他虽辞谢没有出来，但梁武帝每遇朝廷大事，不论吉凶征伐，都派使臣去征求他的意见，当时的人们称他为“山中宰相”。他撰写有《真灵位业图》，不但宣扬神仙迷信，并把神仙划分为不同等级，说：“虽同号真人，真品仍有数；俱是仙人，仙亦有等级千亿。”^②他还著有炼丹的书，并炼长生不死的丹药。

寇谦之（公元365—448年）字辅真，上谷昌平（今属北

^①《抱朴子·内篇·至理》。

^②《真灵位业图》序。

京市)人，北魏时的著名道士。他假托太上老君授予他“天师”之位，又赐给他道家神书，要他清理道教，也就是改变原始道教的性质和入道收五斗米的规矩，使它适应封建统治阶级的新的需要。他要道徒信道求功德，方法也比较简便，凡是道家信徒，不便出家修行的，只要在家立坛，早晚礼拜就能得到上等功德。他还说，太上老君的玄孙李谦之传给他《绿图真经》六十卷，教他出来辅助北方泰平真君。他利用北魏太武帝崇信道教，在北魏都城平城(今山西大同)建立天师道场，宣扬道家神学迷信，称新天师道。魏太武帝为给他的皇帝身上披上一件承天命的神学外衣，亲自到道场受符箓。这样，魏太武帝既是世间皇帝，又号称泰平真君。而寇谦之本人则以天师和国师的双重身份辅佐皇帝泰平真君。政教的紧密结合，使道教大大发展起来了。

南朝葛洪重炼丹术，讲究炼丹，是主张通过服食神丹妙药得道成仙，长生不死，称为丹鼎派。北朝寇谦之重符箓，他制作符箓，通过画符诵咒，召神驱鬼，为人消灾免难，称为符箓派。尽管两派各有侧重，但都是宣扬现世修行，活人得道，长生不死，最后羽化成仙，进入神仙世界。由于道教符合统治阶级的长生不死的奢望，并对人们有很大的吸引力，所以它能为封建统治阶级所信奉并在民间得到传播。

第二节 魏晋时期的无神论及其 反对神学迷信的斗争

这个时期的无神论思想主要是反对鬼神迷信、长生不死、

灵魂不灭和佛教的因果报应。其主要代表人物有杨泉、阮瞻、阮修、戴逵等。

一、杨泉的无神论思想

杨泉字德渊，梁国（今河南商丘南）人，魏晋之际哲学家，生卒年月不详。晋朝的时候，有人推荐他做官，朝廷要他做侍中，他辞不就任，一生闭门著书，著有《物理论》十六卷，《太玄经》十四卷。

他坚持唯物主义自然观，否认至高无上的神和超越人间的天堂。他把天看作是元气，说：“元气浩大，则称皓天，皓天，元气也，皓然而已，无他物也。”^①他认为，万物的根源是气。他明确指出：“盖气，自然之体也，地发黄泉，周伏回转，以生万物。”“成天地者，气也。水土之气，升而为天。”“地有形而天无体，譬如灰焉，烟在上，灰在下也。”^②又说：“星者，元气之英也；汉（银河），水之精也，气发而升，精华上浮，宛转随流，名之曰天河，一曰云汉，众星出焉。”“风者，阴阳乱气，激发而起者也。”“石，气之核也。气之生石，犹人筋络之生爪牙也。”^③他还认为水是地之本，说：“所以立天地者，水也。……吐元气，发日月，经星辰，皆由水兴。九州之外皆水。”^④在这里，他不给上帝、天堂和神仙世界留下一点

①《物理论》。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地盘。

他否认人可以长生不死和人死而精神不灭的神学迷信思想。他认为，人是由气产生的，要复归于气，有生有死。他说：“人含气而生，精尽而死。死犹澌也，灭也。”^①他继承过去以薪火比喻形神的无神论传统，也用薪火来说明人死神灭不会有鬼魂存在的道理。他说：人之死，“譬如火焉，薪尽而火灭，则无光矣。故无火之余，无遗炎矣；人死之后，无遗魂矣。”^②他认为，人的精力消耗多，寿命就会短，消耗少，寿命就会长，与神鬼无关。他说：“智慧多则引血气，如灯火之于脂膏，炷火而明，明而膏消；炷小而暗，暗则膏息，息则能长久也。”^③他驳斥神鬼迷信的人死有灵的谬论，说：“夫死者骨肉归于土，神而有灵，岂能守夫败坏而在草莽哉！”^④这就是说，人死了，骨肉就消化在土里了，哪里还有什么神灵存在，如果真的会有神灵存在，那么它能够老是在茫茫的荒野里守着腐败了的尸骨要人去祭祀它吗？他的神灭论思想具有承上启下的作用。

二、阮瞻和阮修的无神论思想

（一）阮瞻的无神论思想

阮瞻，字千里，西晋时期人，生卒年月不详，东海王越

①《物理论》。

②同上。

③同上。

④《请辞》，《全三国文》卷七十五。

镇守许昌时，他曾担任东海王越的记室参军，后来又在朝中任太子舍人的官职。他性情温和，很乐观，无忧无虑，把一切都看得很淡，从不为烦扰所苦。他善于弹琴，人们知道他的琴法很好，常常去找他，听他弹琴，他不分贵贱老幼，都给他们弹奏。他的内兄每次叫他弹琴，总是一天到晚地弹，他也没有不高兴的表情。

史书记载，他坚持无鬼论，否认鬼的存在，而且论据充分、论证有力，同他辩论的人都难不倒他。由于他不相信有鬼，反对有鬼论，有人就将很离奇的传说加在他身上，且被当作实有其事，写在他的传记里。《晋书·阮瞻传》上说，有一次，突然有一个客人来找他，同他谈论鬼神的事情。客人很有辩论的才能，但通过两人反复艰苦的辩论，他最后使客人理屈词穷。客人恼羞成怒，厉声对他说：“鬼神，古今圣贤所共传，君何得独言无！即仆便是鬼。”于是就变成了鬼怪，倾刻间就不见了。不过这也说明，无鬼论者手中有真理，“鬼”亲自出马同他辩论也惨遭失败。“鬼”无可奈何，只得使用最后一招，用当场现出原形的办法来对付无神论者，并且不敢在人面前久留。如果真的有鬼，鬼也可悲！

（二）阮修的无神论思想

阮修，字宣子，西晋时期人，生卒年月不详。他性情有些孤僻，喜欢独来独往，孤芳自赏，看到一般的人就避开。他经常在外面漫步，以百钱挂在杖头，到了酒店，独自畅饮。他对于当世的富贵荣华不屑一顾，虽然家境并不好，他却安

然处之。

他同阮瞻一样，也坚持无鬼论，不承认有什么鬼的存在。当时，人们在谈论有没有鬼神的时候，都主张人死后变鬼，灵魂不灭，只有他持反对态度，认为人死后不会有鬼神存在。他对持有鬼论的人说：如今有见鬼的人说，鬼穿的衣服是生前的衣服，如果人死有鬼，那么衣服也会有鬼吗？^①持有鬼论的人佩服他的论证。对于神，他也持同样态度。

一次，他要砍伐土地神庙旁的树，有人去制止他，说树是神树，不能砍伐。他回答说：“若社（土地神）而为树，伐树则社移；树而为社，伐树则社亡矣。”^②给有神论者以有力的驳斥，不相信神鬼迷信那一套。

三、戴逵的无神论思想

戴逵（公元？—396年），字道安，谯郡铨县（今安徽宿县）人。他生活于东晋时代，东晋孝武帝曾多次派人召他出来做官，他都辞不应召。

他反对佛教的因果报应的神学迷信，认为它是毫无根据的。他曾同当时的名僧慧远反复进行辩论。执神学迷信的人把“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天道无亲，常与善人”说成是“圣达之格言，万代之宏标”。他不同意这种看法。他说：按照这种说法，应当是行成于己身，福流于后世，恶显于事业，获罪于幽冥。那么，既然圣人行尽

^①《晋书·阮修传》。

^②同上。

了善事，善有善报，就应该历代相传，成为圣人之门；一个人做尽了恶事，恶有恶报，就应该百世不能昌盛。而善与恶都由因果报应注定了，后世修自己的德行，还有什么作用呢？况且，事实上有的人品德端正，言语行动都很谨慎，可是却有天灾人祸，什么不幸的遭遇都碰到了，而那些任性恣情、肆行暴虐的人，一生却享受着荣华富贵，他的子孙后代也繁荣昌盛。由此而论，积善的报应究竟在哪里呢？^①他举了很多事例来驳斥因果报应说。他说：尧和舜都是伟大的圣人，可是尧的儿子丹朱和舜的儿子商均都是才智平庸不能继承父业的人；舜的父亲瞽叟是一个不通事理的人，可是他的儿子舜却非常孝顺；颜回是个大贤人，可是他却不幸早死绝了子孙；楚穆王商臣坏到极点，可是他的后代却很昌盛；伯夷、叔齐是最有仁德的人，可是他们都饿死在首阳山上，盗跖肆意为虐，可是却富贵快乐一生；比干忠正，可是他却遭到殷纣王的杀害；张汤是汉武帝时的酷吏，可是他的后代却七代做高官；这种事例，不可胜数。^②他认为，因果报应说不过是“圣人”为了限制别人的不正当的欲求，纠正人世上的弊病，进行教化而提出的，是“神道设教”，劝人为善，而不是真有因果报应。他对人的生死寿夭、富贵贫贱作出了同神学迷信不同的解释。他说：人是资两仪（指天地）之性以生，禀五常（这里是指金木水火土五种物质）之气以育，性命有时间长短的限度，所以人有寿和夭的不同，气有粗细之分，这是自然的定理，是不可改变的。这种解释虽不科

^①《广弘明集》卷二十，《释疑论》。

^②同上。

学，但对反对因果报应的神学迷信却有积极意义。

他还坚持神灭论的思想，用前人所使用的以薪火喻形神的比喻批判长生不死和神不灭的神学迷信。他指出：“火凭薪以传焰，人资气以享年；苟薪气之有歇，何年焰之恒延？”^①

不过也应指出，戴逵反对佛教的因果报应说是对的，但他把人的穷达善恶都归结为先天的命中注定的，就带有神秘主义色彩。而他肯定神道设教的作用，也说明他的无神论思想的不彻底性。

第三节 南北朝时期的无神论及其 反对佛教神学迷信的斗争

这个时期的无神论主要是坚持形神关系上的唯物主义观点，其斗争的锋芒是佛教，斗争的中心是神灭还是神不灭。这个时期是佛教的兴盛时期，也是反佛教斗争的激烈时期。这个时期无神论的主要代表有何承天、刘峻、范缜、邢劭、樊逊等。

一、何承天、刘峻反对佛教的斗争

（一）何承天反对佛教的斗争

何承天（公元370—447年）东海郟（今山东郟城西南）

^①《流火赋》。

人，南朝宋文帝时代的天文学家和无神论思想家，任过衡阳内史、御史中丞等官职，后来被降职免官。他有丰富的天文学知识和实践，这对他的无神论思想起着一定的促进作用。

在坚持无神论反对佛教迷信问题上，他首先同佛教的信奉者争论神灭与神不灭的问题。在形神关系上，佛教徒主张神可以离形，形亡神存，并且说：“人形至粗，人神实妙，以形化神，岂得齐终？”他也援引前人以薪火比喻形神的论据去批驳对方。他说：“形神相资，古人譬以薪火。薪弊火微，薪尽火灭，虽有其妙，岂能独存？”^①这就是说，人的形体和精神是相互依存的，如同木柴同火焰一样，木柴不好，火焰就微小，木柴烧尽了，火焰就息了，火焰虽有自己的妙处，却不能单独存在。

其次，他驳斥佛教迷信的因果报应说。他认为，人和万物都是由天地所生，都服从于生死荣枯的自然法则。他指出：

“生必有死，形毙神散，犹春荣秋落，四时代换，奚有于更受形哉？”^②这就是说，有生必有死，人的生死如草木的荣枯一样，草木春荣秋枯没有来生，人死了形也就失散了，哪里还会有来生？既然人死形散不会有来生，那么生死轮回因果报应就是无稽之谈了。他还以人与其他生物的本性不同为论据，来揭露生死轮回、因果报应说的虚妄。他指出：人非天地不生，天地非人不灵，人具有主观能动性，人能利用和改造自然、组织社会生活，人有其他生物所不具有的仁义的本性，所以不能把人看做同飞禽昆虫之类无区别的众生。由

^①《弘明集》卷三《答宗居士书》。

^②《达生论》。

于本性不同，人就不可能变成其他动物。同时，事实也告诉我们，放生不会有善报，杀生也不会有恶报。鹅在池塘游浮，吃青草，尽管有其他生物蠢动，它也不去伤害它们，然而它却免不了被炊事人员杀掉烹调；燕子在空中飞来飞去，专门捕捉昆虫吃，可是人们都喜爱它，虽然燕巢筑在人们的房檐下，人们也不去惊吓它。诸如此类，还有很多很多。燕子吃昆虫，不会得到报应，为什么人吃了自己豢养的鸡猪牛羊就会遭罪呢？^①

他的无神论思想也是不彻底的。他批判佛教神学却又说佛教是“假设权教，劝人为善”。这实际上是美化了佛教。他揭露生死轮回因果报应的荒谬，但他并未彻底否定鬼神，他写过《白鸠颂》，把白鸠的出现说成是天降祥瑞之兆。他还提出过圣人“抚养黎元，助天宣德”的观点，承认有意志的天存在。

（二）刘峻的反对佛教的斗争

刘峻（公元460—521年），字孝标，平原（今山东平原人，南朝梁武帝时担任过典校秘书、荆州户曹参军等官职。后来在东阳紫阳山讲学，听他讲学的人很多。他死后，他的学生称他为“玄靖先生”。他著有《辨命论》一书。在书中，他宣传无神论思想，并对佛教的因果报应说进行了批判。

他用道生物的自然无为的观点批判神学目的论。他认为，生成万物的是道，道生万物是自然无为的，既没有爱它

^①《报应问》。

就使它生的心，也没有厌恶它就使它死之意，有的生物生来只能沉浮于水中，这并不是因为它发了怒，有的生物生来就能自由飞翔于天空，这并不是由于它的高兴。他指出，万物的生死变化都有一定的规律，它们的产生不是来自造物者的好恶喜怒。

他用自然命定论反对佛教的因果报应说。在他看来，人的一切都是由命即自然之必然性决定的，是任何力量都不能改变的。人的生死、贵贱、贫富、祸福、国之治乱，都是命中注定的，是“得之于自然，不假道于才智”。他说：“命也者，自天之命也。定于冥北，终然不变。鬼神莫能预，圣哲不能谋。触山之力无以抗，^① 倒日之诚弗能感，^② ……至德未能逾，上智所不免。”^③ 又说：“然所谓命者，死生焉，贵贱焉，贫富焉，治乱焉，祸福焉。此十者，天之所赋也。”^④ 他列举了许多事实，说明一切皆由命定，而不存在什么因果报应。他指出：帝尧仁德，可是尧的时候洪水泛滥；商汤是圣王，可是汤在位的时候却天遭大旱；孔子是圣人，可是他却被困于陈蔡绝粮挨饿；颜回是贤人，可是他却命短早亡；伯夷、叔齐是仁人，可是他们两人竟饿死在首阳山上；孟子是圣贤，却不能见用于诸侯；伍员大有功于吴王，却被逼自杀，尸体也被抛于江中；屈原才高志远，却落

① 触山：神话传说，共工氏发怒用头碰不周山，使天柱折，地下陷。

② 倒日：使太阳倒行。《淮南子·览冥训》：“鲁阳公与韩构难，战酣日暮，援戈而扞之，日为之退三舍。”

③ 《梁书·刘峻传》。

④ 同上。

得个身投汨罗江而亡。自古以来，有才能的人受不到重用，而贪婪成性的人却身居高位，这哪里有什么因果报应呢？^①由此他得出结论说：“福善祸淫，徒虚言耳！”^②

刘峻用自然命定论反对因果报应说，从当时佛教盛行的社会现实来看，是起着积极的反佛作用的，但他的命定论所包含的神秘性，也很难同宗教神学彻底划清界限；同时，他也未否认鬼神的存在。他只说一切由命，鬼神干预也不起作用，并没有说过天地并无鬼神。

二、范缜的神灭论及其反对佛教神不灭论的斗争

范缜（约公元450—515年），字子真，南乡午阳（今河南泌阳）人，南朝齐、梁时期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和无神论者，曾担任过南齐王朝的尚书殿中郎、南梁王朝的尚书左丞、中书郎等官职。

范缜的一生是坚持反佛斗争的一生，他的反佛斗争的事迹是很感人的。

他早年失去了父亲，家境清贫，青年时代穿着破衣草鞋到很远的地方跟名师学习。由于他勤学好问，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具有坚实的经学基础。他秉性耿直坦白，遇事有主见。在三十岁的时候，他开始了官场生涯，先是任南齐宁蛮主簿，后升任尚书殿中郎。当时佛教盛行，南齐大傅竟陵王

^①《梁书·刘峻传》。

^②同上。

萧子良（公元460—494年，齐武帝次子，封竟陵王）笃信佛教，经常在鸡笼山府第“西邸”召请当时名僧讲经说法，宣扬因果报应和神不灭的神学迷信。一次，萧子良举行盛大宴会招待宾客，他也被邀请参加。萧子良知道他不信佛，见到他就向他发问：你不相信世上有因果报应，那么人间为什么会有富贵贫贱呢？他听了回答说：“人生如树花同发，随风而坠，自有拂帘幌坠于茵席之上，自有关篱墙落于粪溷之中。坠茵席者，殿下也，落粪溷者，下官是也。贵贱虽复殊途，因果竟在何处？”^①这就是说，人生下来就好比同一棵树上开的花，一阵风吹来，有的花被风吹到珍贵的茵席上面，有的被吹到厕所之中。落在茵席上面的是象你这样的帝王之家的人，落在厕所中的就象我这样的普通人。虽然贵贱有不同，可哪里有什么因果报应？萧子良虽然辩论不过他，但对他却大为不满。而他并不顾及这些，回去后把他的观点理成系统，写出了著名的《神灭论》。《神灭论》一问世，朝野大哗，议论纷纷，于是萧子良就召集群僧对他的《神灭论》进行驳斥。但是，由于《神灭论》坚持的是真理，真理是驳不倒的，一些佛僧用尽了气力，也没有起什么作用。萧子良通过组织围攻没有能够使他屈服，于是就改变策略，企图用收买的办法使他放弃自己的观点。萧子良派人去对他说：你何苦要坚持不合潮流的议论呢？以你这样高的才能，还怕当不上中书郎的官职。放弃你的意见吧，不然，我真为你可惜。他听了哈哈大笑，直截了当地回答说：“使范缜卖

^①《南史·范云传》。

论取官，已至令仆矣，但中书郎邪！”^①这就是说，要是我范缜出卖自己的观点，早已做到尚书令和仆射的高官了，何止中书郎的官职！这充分表明，他不避权贵、不计个人的利害得失，具有十分可贵的坚持真理的斗争精神。有一个名叫王琰的佛教徒讽刺和谩骂他说：你不相信神灵，你连你的祖先的神灵在哪里都不知道了，你多么不孝呀！但他并不屈服于王琰的这种讽刺与谩骂，当即回敬他说：可怜的王先生呀，你既然知道你的祖先的神灵在哪里，你为什么不杀身去跟从他们呢？弄得这位佛教的信徒啼笑皆非，无言可对。后来他出任宜都太守，那里的敬神的烟火很盛，他就宣传无神论思想，并采取果断措施，下令封闭神庙，不准烧香敬神，断绝神庙烟火。

到了南朝梁武帝时期，他被任命为尚书中丞。公元504年，梁武帝下令“舍道事佛”，宣布佛教为国教，他仍坚持他的无神论观点。当时，由于他敢在梁武帝大宴群臣之际，在皇帝面前议论朝政得失，受人弹劾，被贬谪到广州，三年后被召回京城任中书郎、博士等职。他坚持和宣传神灭论，梁武帝对他发动进攻，写了《敕答臣下神灭论》的文章，文中说，要是谈论无佛，就得摆出双方的观点，一一辩其长短，并说神灭论是“违经背亲，言语可息”，甚至还用“神灭之论，朕所未详”的话相威胁。但是，他并不屈服，仍坚持战斗，用明确摆出双方观点的问答体形式，正式发表了《神灭论》。这使得梁武帝大为恼火。梁武帝动员王公朝贵六十四人，发动了一场围攻《神灭论》的大论战。他们先后

^①《南史·范缜传》。

发表了声讨《神灭论》文章七十五篇，企图运用政治手段和舆论压力迫使他屈服，但他理直气壮，针锋相对，一一予以驳斥。他“辩摧众口，日服千人”。这场论战最后以梁武帝的失败而告终。

他的神灭论是同佛教的因果报应、神不灭论短兵相接的，它犹如一把锋利的尖刀，锐不可挡。那么，究竟他是怎样论证他的神灭论思想批判因果报应和神不灭的谬论的呢？

首先，他针对佛教徒提出的神可离形、形死神不灭的谬论，明确提出“形神相即”、“形谢神灭”的观点。佛教徒提出问题说：你说神会消灭，你怎么知道它会消灭呢？他回答说：“神即形也，形即神也，是以形存则神存，形谢则神灭也。”^①这就是说，神离不开形，形离不开神，两者相互依存，所以形存神存，形亡神就消亡了。佛教徒说：形与神各有所指，是两种不相同的东西，怎么能说两者是相互依存的呢？他回答说：“形者，神之质；神者，形之用，是则，形称其质，神言其用。形与神不得相异也。”^②这就是说，形和神是同一物的两个方面，形是神的本质，神是形的作用。所以，说形，是就它的本质而言，说神，是就它的作用而言，两者是不可分的。他认为，形与神，两者“名殊而体一”。佛教徒责难他，说：既然形和神两者名称是不一样的（“名殊”）怎么能够说它们是一体呢？他用刃与利作比喻，机智而恰当地作了说明。他说：“神之于质，犹利之于刃；形之于用，犹刃之于利。利之名，非刃也；刃之名，非

①《神灭论》。

②同上。

利也。然舍利无刃，舍刃无利。未闻刃没而利存，岂容形亡而神在！”^①这就是说，神对作本质的东西形来说，就象刀刃的锋利和刀刃的关系一样，锋利不能叫刀刃，刀刃不能叫锋利。但是，刀刃如果没有它的锋利，就不成其为刀刃，而没有刀刃也就无所谓锋利了。从来没有听说过刀刃没有了而锋利还存在着，因而如果形消灭了，神决然不能存在。

其次，他针对佛教徒利用人的质和木的不同，否认精神是形体的作用的诡辩，提出了“人之质，质有知”，“木之质，质无知”的观点。佛教徒诡辩说：人的本质和树木的本质是一样的，然而树木的本质无知觉，而人的本质有知觉，这岂不是说树木有一种本质，而人有两种本质吗？他回答说：人如果有象树木那样的本质来形成形体，又有不同于树木的本质来形成他的精神，你的说法是可以成立的。但是，人的本质是有知觉的，树木的本质是没有知觉的，人的本质不是树木的本质，树木的本质不是人的本质，哪里有具有象树木那样的本质而又有树木所没有的知觉呢？他还指出：

“人无无知之质，犹木无有知之形。”^②

再次，他针对佛教徒在有知的形和无知的形以及知（知觉）与虑（思维）的问题上制造混乱，否定形神相即、形质神用的神灭论观点，阐述人的精神活动的生理基础，以及如何看待人的精神活动的问题，为神灭论作进一步的论证。佛教的信徒们说：按照你神灭论的说法形即神，那么手这些器官也是神吗？假若手这些器官是神的一部分，神能虑（思

^①《神灭论》。

^②同上。

维)，那么手也应该能虑了。他回答说：“手等亦应有痛痒之知，而无是非之虑。”^①佛教徒又问：知与虑是一个东西还是两个东西？他回答说：“知即是虑，浅则为知，深则为虑。”^②佛教徒进一步对他非难说：既然肤浅的是知觉，深刻的是思维，这不是有两种精神了吗？如果不是有两种精神，哪里会既有痛痒的知觉又有分辨是非的思维？他简单明了地回答说：人体是一个整体，精神哪里会有两个呢？如同手和足虽有区别，但都是同一个人的器官一样，是非和痛痒也有区别，但也都是同一精神的作用。他还针对佛教的非难，进一步指出：人的器官，各有所司，眼能看，耳能听，手足知痛痒，“心”的作用是思维，即“心为虑本”、“是非之虑，心器所主”。

再次，他从形谢神灭的观点出发，批判鬼神论，说明它是不可信的。佛教的信徒问他：你坚持形神不二、形谢神灭，那么请问经书上说“建立宗庙，让鬼神享受祭祀”，这怎么说呢？他回答说：“圣人之教然也。所以弭孝子之心，而厉偷薄之意。‘神而明之’，此之谓矣。”^③佛教的信徒又说：春秋时代郑国大夫伯有被杀变为鬼身披盔甲在人间出现，^④齐国公子彭生被杀变为野猪在齐侯面前显现，^⑤经书上记载着这些事，这难道是圣人神道设教吗？他不相信这种记载，说：“妖怪茫茫，或存或亡，强死者众，不皆为鬼，

①《神灭论》。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左传》昭公七年。

⑤《左传》桓公十八年、庄公八年。

彭生、伯有，何独能然？乍为人豕，未必齐、郑之公子也。”^①他还针对佛教信徒引经书上的话坚持有神论，指出：“人灭而为鬼，鬼灭而为人，则未之知也。”^②他还说：“人之生也，资气于天，禀形于地，是以形销于下，气灭于上”，“岂必有神与知邪？”^③

对于佛教的危害，他也进行了无情的揭露。他尖锐地指出：佛教妨碍国政，败坏民俗，坑害人民。对于广大人民，佛教徒用渺茫不可知的事情欺骗他们，用地狱的痛苦恐吓他们，用荒诞不经的语言迷惑他们，用天堂的快乐引诱他们，使他们虽然平日不愿周济亲戚和穷困的人，却乐于尽量多地把钱粮施舍给和尚和佛寺。同时，佛教兴盛行，大批的人出家当了和尚，家家弃其亲爱，人人绝其后续，这样，打仗无可用的兵，政府缺管事的官，粮食为游手好闲的人吃尽，财物为兴建寺庙耗费光，社会上坏人猖狂，可到处却是念佛的声音。所以，信奉佛教的潮流不予遏止，它的祸害就没有止境。他说，他之所以反对佛教，坚持和宣传神灭论，就是由于这个原因。^④

范缜在我国无神论发展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他的无神论思想和坚持无神论为真理而斗争的勇敢顽强的战斗精神，都是我国无神论史上的光辉。他第一次提出了形神相即、形质神用、形亡神灭的命题，狠狠打击了封建统治者极力倡导的盛行于世的佛教迷信；他的以刃利喻形神的无神论观点，

①②《神灭论》。

③《答曹舍人》。

④《神灭论》。

推进了过去以薪火喻形神生死的无神论思想，使其具有科学性和更大的说服力；他那不卖论取官，不怕谩骂、围攻，不避风险、不受利诱的高尚情操和品质，为后世的人们树立了光辉的榜样。

但是，由于时代的限制，范缜的无神论也是有缺陷的。他反对宗教神学，但并不否认神道设教，认为鬼神对世人进行教化来说，还是有它的作用的。他批判鬼神思想，但没有从根本上否定鬼神的存在，甚至还说过“有人焉，有鬼焉，幽明之别也”的话。^①

三、邢劭和樊逊反对佛教和道教的斗争

（一）邢劭的反佛斗争

邢劭（公元496—？年），字子才，河间郑（今河北任丘）人，北朝北齐的无神论者，曾任中书郎、常太卿、中书监、国子祭酒等官职。他天资聪明，有非凡的记忆力，小时候一目能背诵万余言的书；读《汉书》，五天就能基本达到背诵程度。人们说他读书能“五行俱下，一览便记，无所遗忘”。^②

他坚持“人死神灭”的观点，反对“人死还生”的佛教生死轮回的神学迷信，说“人死还生”是“为蛇画足”，多此一举。

①《神灭论》。

②《北齐书·邢邵传》。

他曾同当时的朝臣杜弼进行过“神灭”和“神不灭”的辩论。他认为，人死归无，无鬼，不能复生，既是无，就不能生有。杜弼主张人死为鬼，鬼能重生，并且还诡辩说，任何事物在未产生以前，它就是无，它的产生是从无到有，人们对此并不发生怀疑，因前生后，自然之理，因此人死还生也不难理解。他坚持人死神灭，指出：“死之言渐，精神尽也。”^①就是说，人死叫灭，就是精神消失了、不存在了。而杜弼则认为人死神存，声称：无草不死，但死后还会再生，无情花草尚且能够再生，具有精神的人怎么不能再造呢？如果花草死了还有种存在，那么人死了也会有魂灵存在。对于杜弼的这种谬论，他用前人使用过的以烛和光比喻形和神的论据进行批判，说：“神之在人，犹光之在烛，烛尽则光穷，人死则神灭。”^②杜弼抓住以烛和光比喻形和神这个比喻的漏洞进行反击，说什么：过去批评神不灭的人，都使用这个论据，但是这个论据并不中用。烛依靠它本身的质产生光，质大光也就大，而人的精神却不决定于人的形体，人的形体会小，精神却不会小。孔子的身材矮于身材高大的长狄人，可是他的聪明才智却在长狄人之上。曹操相貌比不上他的部下崔琰清秀，可是他的雄才大略却远非崔琰可比。杜弼还把形和神的关系比作君主和国家的关系，声称：神之于形，好比君主之有国家，国家是由君主所统领，君主并不是国家所生；神与形不同生，怎么能说它们会一起消灭呢？光离开了这只烛，又会再燃另一只烛，魂灵离开这个形

①《北齐书·杜弼传》。

②同上。

体又会依托于另一个形体。他认为杜弼的谬论，不过是一种诡辩，他指出：舍此适彼，生生恒在。然而，不管杜弼如何搞诡辩，土不能化为人，树木不会生出眼睛和鼻子来。

邢劭的无神论思想虽无创见，但他能在佛教盛行的时候，打出无神论的旗帜，坚持“人死神灭”，其精神是可贵的。

（二）樊逊反对佛教和道教的斗争

樊逊（生卒年月不详），字孝廉，河东北猗（今山西安泽）人，北朝北齐时的无神论者，曾任过员外散骑常侍的官职。

他不信宗教迷信，对佛教和道教都提出过自己的看法。他说：天道性命，圣人所不言，这是因为天道性命的道理无法追求，难以弄清楚。对于道教，他指出：道教所尊奉的那一套所谓玉简书、神经秘录的经典，三尺九转、绛雪玄霜的奇谈，淮南王得道升天、王子乔成仙剑飞上天等的宣传，都是“凭虚之说”，海外奇谈，追求道教的这些东西，就如同“系风”、“扑影”一样，白费气力，一无所获。他列举历史上的事实，指出：秦始皇听信方士的话，派徐福（即徐市）入海求仙，可是徐福一去再无消息，他祭鬼求神，最后还是葬身于骊山之墓；汉武帝使奕大求仙，可是并不灵验，他祭鬼求神，终不免葬身于茂陵之坟。对于佛教，他指出：佛教的信徒“写经西土，画象南宫，昆池地黑，以为烧劫之灰；春秋夜明，谓降神之日”^①；佛教“理本虚无”，佛教

^①《北齐书·樊逊传》。

徒弃家出家，都是些妖妄之辈，左道怪民。对于道教、佛教的祸福报应，他也进行了批判，认为它是“妄说”。他说：“天道秘远，神迹难源，不有通灵，孰能尽悟？”“造化之理，既寂寞而无传，报应之来，固难得而妄说。”^①他还指出：仲尼厄于陈蔡，孟轲困于齐梁，是不遇其时，而不是什么祸福报应。

不过，他的无神论思想是很不彻底的。他很重视祖先崇拜，父亲死了，他亲自负土成坟，在坟周围种植柏树方数十亩，并朝夕号慕。对于天命神鬼，他也没有否定。他说过：古代百里奚相秦，名存《雀篆》，萧何、张良辅佐刘邦，姓在《河书》，今日公卿还是天授。为博得皇帝的好感，他还说过：“陛下受天明命，屈己济民，山鬼效灵，海神率职。”^②

①《北齐书·樊逊传》。

②同上。

第六章 封建社会发展时期——隋唐五代时代——的无神论（中）

第一节 隋唐五代时期的神学迷信

这个时期从公元589年隋文帝杨坚结束南北分治统一中国，到公元960年宋太祖赵匡胤代周建立宋王朝止，共计三百七十一年，其中，隋朝二十九年，唐朝二百五十六年，梁、唐、晋、汉、周五代八十六年。

这一时期的神学迷信主要还是佛教、道教和佛教、道教互争高低的局面。

佛教经过由魏晋南北朝的发展，特别是南朝皇帝们的提倡，传播日益深入和广泛。北朝周武帝曾下令禁绝佛教，可是到了隋文帝的时候，隋文帝又大力提倡佛教。隋文帝生于佛寺中，尼姑说他生来非凡，应在寺中养大，所以他被留在寺院由尼姑抚养长大。史书上说，他长到十三岁，才由寺院庵中回到自己的家，受佛教影响很深。他当上了皇帝后，不仅下令保护佛像，还公开诏告天下，人们可以出家为僧，并计口出钱，营造经像。他下诏在全国一百一十三州兴修佛塔一百一十三座，在他的鼓励下，当时佛经出版的数量大于儒家六经“数十百倍”。隋炀帝杨广即位以后，更是崇信佛

教。他崇佛僧、修寺院，令佛僧重新整理佛经和佛经经目。于是隋朝佛教又开始兴盛起来，全国各地有佛寺四五千座之多，僧尼的数量竟达三十一五十万人。到了唐朝，由于中外交通的发达，佛经又大量传入。公元629年，唐朝僧人玄奘^①两行取经，经过十七年的艰苦历程，于公元645年回到长安，带回佛经五百二十夹，六百五十七部。回来后，即从事佛经的翻译工作，先后共译出佛经七十五部，一千三百五十卷。他还收有弟子几千人。唐朝统治者为了宣扬佛教，唐太宗亲自为他写了《大唐三藏圣教序》，唐高宗又写了《大唐三藏圣教序记》。唐高宗时又有僧人义净取经回国，翻译了大量佛经。这样，就使佛教得到更加广泛的传布。

随着佛经、佛学理论的大量传入，佛教的教派除了原有的净土宗，各个教派也发展起来了。这时主要的教派有天台宗、法相宗、华严宗和禅宗等。其中净土宗和禅宗是原有教派得到进一步发展，天台宗、法相宗和华严宗是新建立和发展起来的。

净土宗是东晋慧远创立的。它称我们生活的现实世界是秽土，阿弥陀佛世界则是净土，是极乐世界，要人们通过信佛进入净土，极乐世界。唐太宗的时候，一位净土宗名僧导善，大力提倡念佛，使净土宗得到进一步发展。导善每天念佛，不到精疲力竭不停止，在严寒的冬天，他念佛也要念出汗来。根据净土宗的说法，只要诚心诚意地念佛，就可立功成佛，说念阿弥陀佛一口，可灭八十亿劫生死之罪，得八十亿微妙功德。按照佛教的一般说法，俗人凡夫修到初地菩萨

^①玄奘：通称“三藏法师”，俗称“唐僧”。

位，要经一大阿僧祇劫。（一个阿僧祇是一千万万万万万万万兆劫，世界成坏一次为一劫），成佛是极难极难的。而净土宗则指出，只要一念阿弥陀佛，迟则七日，快则一天，就可速生净土，成为八级以上菩萨（据说大乘菩萨分十地，即十级）。^① 导善的净土法门的宣传，使许许多多的人拜倒在他的门下。在他的门徒中，有的人诵佛陀经多的达到了十万至五十万卷，念阿弥陀佛一天念一万声到十万声。净土宗骗人的方法很巧妙，也很迷人。《无量寿庄严清净平等觉经》告诉人们：愿生净土的人分上中下辈：凡是志愿出家为僧，一心一意专念阿弥陀佛修功德的，临死的时候阿弥陀佛率领大众亲自来迎接，生活于极乐净土，乃至成佛，这是上辈；中辈是，虽然不能出家为僧，但只要能大修功德，奉持斋戒，修建佛塔佛像，多对佛寺僧人作奉献施舍，经常烧香，临死的时候，阿弥陀佛就会化身前去迎接；下辈是，不能对佛寺作出贡献、修功德，但能诚心诚意地念阿弥陀佛，不动摇不惑疑，临死的时候，能在梦中见佛，往生净土。净土宗的这一套骗人把戏，不知坑害了多少人，耗去了多少劳动人民的血汗。

天台宗是陈朝和隋朝之际的智顛（公元538—597年）创立的。智顛世称“天台大师”，十八岁出家为僧，后在天台山建庵传教。他出身士族，父亲做过梁朝的益阳侯，梁朝灭亡以后，由军阀王琳介绍出家，社会地位很高。陈朝的大臣很多都是他的门徒。陈宣帝时，陈宣帝划出天台山所在地一个县的租税供他传道收养弟子的费用。隋文帝杨坚灭了陈朝

^①参见《中国通史简编》第三编，第二册，第570—571页。

后，曾下诏问候他。隋炀帝杨广为晋王时，奉他为戒师，他死后又按照他遗留下来的图样在天台山建造寺院。杨广当上皇帝后，又赐寺院匾额叫“国清寺”。他生前修造佛寺三十六座，塑出佛像几十万个，度僧一万四千人，传业弟子三十二人。天台宗讲止观，提出止观并重的修养原则。所谓止，就是佛教宗教训练的坐禅；所谓观，就是慧，就是佛教的唯心主义世界观的建立，说是止观是入涅槃的要门，定慧双修，可见佛性，入涅槃。这实际上是要人静坐息心，无思无虑，进入半睡眠状态，达到似梦非梦，似醒非醒之境。天台宗在唐朝前期比较盛行，到了中唐以后，就逐渐衰落了。

法相宗是玄奘创立的。玄奘（公元602—664年），本姓陈，名祜，洛州缑氏（今河南偃师县）人，他的曾祖父陈领，后魏时当过上党太守，祖父陈康，北齐时当过国子博士，父亲陈慧也是一个有学问的人，因世道混乱，没有出来做官。他是陈慧的第四子，他的二哥陈素早年出家，法名长捷，很有佛学修养。他受家庭和二哥的影响于十一岁在洛阳出家，以后又到全国各地访问名师，听他们讲经说法，佛道越来越深。当他从来自中国的天竺僧人波颇密多罗那里听到天竺那烂陀寺戒贤法师精通佛经，僧道极高时，就决心去西天取经。他从天竺回来后，翻译出《成唯识论》（它以印度护法大师的著作为主，同时掺入印度十家解释唯识论的著作和他个人的见解）传授弟子，创立了唯识宗即法相宗。据说，玄奘翻译唯识论的时候，原来打算要让窥基和另外三个弟子协助翻译，窥基想独占，说他一个人就行了，玄奘同意了他的意见，给他讲解唯识。玄奘的另一个弟子园测贿赂了守门

的人，潜入讲堂偷听。玄奘讲完了，园测就抢先在西明寺集合众僧开讲唯识论，窥基落后了一步，心中很不高兴。玄奘为了安慰他，说，园测讲了唯识，可是他不懂因明，我另外专门给你一个人讲因明，把因明学传授给你。玄奘还应窥基的请求，给他讲《瑜伽论》。园测知道了，又贿赂守门人，进去偷听，听完以后又是抢先对众僧开讲。玄奘没有办法，又宣布五姓宗法，只许窥基一个人流通，于是五种姓说就成了窥基独得的秘传。^①法相宗以阐明“万法唯识”、“心外无法”为宗旨。由于它分析了世界上的各种“法相”即心和物的现象，所以被称为法相宗。由于它认为一切“法相”都是由“识”所产生，所以又被称为唯识宗。唯识宗的“唯”，是作不离讲，是不离的意思，不是“唯一”的意思。它说“我法唯识”，就是“我”和“法”都不离识的意思。法相宗在唐朝传了几代以后，就消沉下去了。

华严宗是由法藏（公元643—712年）创立的。它之所以叫华严宗，是因为它崇信和宣传《华严经》而得名。法藏，俗姓康，字贤首，号贤首大师，原籍西域康居，后来迁居长安（今西安市）。他十七岁跟云华寺名僧智俨学《华严经》，佛学修养很深。公元696年，他受诏讲《华严经》。据说他讲经时，“感白光显然自口而出，须臾成盖”，武则天得知后大加赞赏，赐他“贤首戒师”称号。公元699年，武则天要他讲新译的《华严经》，传说更加神奇，说当他讲到“华藏世界品”的时候，忽然“讲堂及寺中地皆震动”，武则天听到消息后，当天就传他到长生殿讲经。在讲“十重玄

^①《中国通史简编》第三编，第二册，第579—580页。

门”、“六相圆融”的时候，武则天感到无法理解，他就以殿前金狮子作比喻，使武则天“豁然领解”。由于他讲经能投合武则天的心意，武则天特下诏书对他进行褒奖，赐他三品官职。武则天死后，他又为唐中宗、唐睿宗所崇信，成了中宗、睿宗信佛、受菩萨戒的门师，死后还被追赠为鸿胪卿。华严宗是依政治力量发展起来的，法藏在世的时候，由武则天、唐中宗、唐睿宗的大力扶持，在唐中宗的时候，唐中宗还曾为他建造了五座大华严寺，大力支持他传教传道。他死了以后，他的三传弟子澄观（公元738—839年）是唐德宗的门师，皇帝下诏书，授予他镇国大师的称号，任天下大僧录（佛教僧官，掌全国寺院、僧藉以及僧官补授等）。唐宪宗时，唐宪宗给他颁发金印，赐他清凉国师的称号。唐穆宗、唐敬宗在位的时候，都封他为大照国师。唐文宗时，又加封他为大统国师。由于唐朝统治者的支持、提倡，华严宗就大大昌盛起来了。不过，到了唐武宗的时候，由于唐武宗推行灭佛政策，在灭佛的严重打击下，它就衰败下去了。

禅宗传说创始人是菩提达摩，实际上是中国独创的佛教宗派。禅是梵语禅那的音译，是坐禅或静虑的意思。禅宗就是因主张用禅定即通过“静坐敛心”，“安静而止息杂虑”的修行方法得道而得名。梁武帝时期，南天竺僧人菩提达摩来到我国，说他是天竺禅宗的第二十八代祖。他在南朝未能站住脚跟，便跑到我国北方，在那里，他宣传“直指人心，见性成佛，不立文字”的禅学修行方法，教人一心向佛，静坐修行，心中不具任何尘世杂念，使人心安静得象墙壁那样坚定不移。他来我国时带来了一件袈裟，说它是历代传法的

凭证。他死后，一代一代相传，到了第五代传给了弘忍（公元602—675年）。弘忍，俗姓周，蕲州黄梅（今属湖北）人，他七岁随道信禅师出家，后来居住在黄梅双峰山东山寺，弟子在千人以上。据说他的修养很高，能做到“缄口于是非之场，融心于色空之境”。他上了年纪后，要选法嗣，让门人根据自己所见，各自写出一个偈来（偈是梵文 Gatha 的意译，也有译成颂的，它是佛经的体裁之一，由固定文字的四句组成。）交给他挑选。他认为最优秀的被选中的作者，便是他的继承人。他的门下都把希望寄托在他的大弟子、也是他的得意弟子神秀身上，自己不敢作偈。神秀想出了一个偈，夜里写在南廊的粉墙上，偈文是：“身是菩提树，心如明镜台，时时勤拂拭，莫使有尘埃。”弘忍看了他写的偈，不很满意，认为这个偈只在门外，未入门内，叫他再好好考虑考虑，另写一个偈，如果写得好，就把袈裟传给他。神秀苦思冥想了好几天，也写不出更好的来。这时寺里一个不识字的舂米行者（即剃发在寺里服役的人）慧能想出了一个偈，请人代他写了出来。偈文是：“菩提本无树，明镜亦无台，佛性常清静，何处有尘埃？”他还作了另外一个偈，偈文是：“心是菩提树，身为明镜台，明镜本清静，何处染尘埃？”^①寺内众僧看了，都惊叹不已。弘忍觉得很满意，于是就决定慧能作继承人。但弘忍怕自己这样做，会有人伤害他。看了偈就把它擦了，说是也不怎么行。第二天夜里，弘忍在自己的房子里暗暗地接见了慧能，用袈裟遮住灯光，秘密传授给他《金刚般若经》，教他带着袈裟逃走，连夜离开，

^①《大藏经》卷48。

并亲自送他一程，回来后又三天不上佛堂。众僧得知后，慧能已经走远了。慧能（公元638—713年）本姓卢，世居范阳（郡治今北京城西南），由于他父亲贬官被流放到南海新兴（今广东新兴县）为民，所以，他是在南海新兴出生的。他三岁死了父亲，母亲守寡把他养大。他长大后，卖柴养活老母。有一天，他为一客店送柴，出门时听人念《金刚经》，并得知此经是居住在黄梅县双峰山东山寺弘忍法师所传授，就起了出家的念头。在他安置了老母亲之后，他就动身前往。到了东山寺，弘忍看他求佛心切，就把他收在寺中干杂活。当他作的偈被弘忍看中并传给他袈裟送他逃走的消息传出后，就有几百人在后面追赶，险些丢掉了性命。为生命安全，他把自己身份隐埋了十几年。后来，他去广州，正逢一个名叫印宗法师的僧人在制旨寺讲经，他也混在听众中听讲。有一天，印宗法师正在讲《涅槃经》，有风把幡吹动，（幡，即旗幡，长方而下垂的旗子），于是僧人就对风吹幡动这件事进行争论——是风动还是幡动。一个僧人说是风动，一个僧人说是幡动。于是，大家议论纷纷。这时他从人群中走出来，大声说道：“不是风动，也不是幡动，是仁者的心动。”^① 他的回答使大家深为震惊。当印宗法师得知他是弘忍的继承人，持有禅宗的法衣（袈裟），就拜他为师。从此，他就在我国南方打出禅宗的旗帜，成为与神秀主持的北宗相对立的禅宗南宗。他在南方公开进行传法活动后，还遇到三次行刺的刺客来暗害他。他死时，嘱咐他的弟子们把他的尸体全身漆过，用铁皮裹头颈。唐玄宗开元末年，又有刺

^①《坛经·行由品》。

客来取他的头颅，因刀砍在铁皮上发生响声，惊动了众僧，便扮着孝子的模样逃跑了。南宗因主张顿悟成佛，提倡净心自悟。净心就是心绝妄念，不染尘劳。自悟就是一切皆空，没有烦恼。它认为，只要能净心能自悟，就能顿时成佛。慧能不主张坐禅。他说：“位心静观，是病非禅。”又说：“生来坐不卧，死去卧不坐，一具臭骨头，何为立功果？”^①他提出：“菩提只向心觅，何劳向外求玄？所说依此修行，西方只在眼前。”^②真正的禅宗应该说是慧能创立的。南宗因主张顿悟成佛，修行方法简单方便，传播很广，不但遍及全国，甚至远播海外。封建统治者对禅宗也是非常重视的，武则天登上女皇之位后，迎禅宗北宗领袖神秀入官，封他为“国师”，后来的唐中宗和唐睿宗也尊奉他为“国师”，他的弟子普寂同样受到唐中宗的崇敬，朝中王公大臣都对他进行礼拜。对于南宗，武则天闻知慧能的名声，曾派专人迎他入京，他托病未去。武则天向他索取了他的传法袈裟，另给袈裟一件和绢五百匹。慧能于公元713年死去（唐玄宗先天二年）。到了公元815年，唐宪宗还追谥他为“大鉴禅师”。慧能的嫡传弟子神会，因在安史之乱中效忠朝廷，唐肃宗不但把他召进宫中供养，还为他建造禅于寺中。唐德宗时，正式立神会为禅宗六世祖。到了唐朝后期，它几乎取代了其他宗派，居于佛教的垄断地位。唐武宗灭佛后，其他宗派都衰落下去了，只有禅宗还在继续发展。以后，禅宗又发展为五个宗派，在唐朝后期创立有临济宗（创始人是义玄）、曹洞

①《坛经·顿渐品》。

②《坛经·疑问品》。

宗（创始人是良价和他的弟子本寂）和沩仰宗（创始人是灵祐和他的弟子慧寂）；在五代时期创立的有云门宗（创始人是文偃）和法眼宗（创始人是文益）。五代时南方各国的君主，如闽国的君主王审知、吴越国的君主钱镠父子，南唐的君主李昇、李璟、李煜都信奉禅宗。

佛教盛衰同封建统治阶级的需要是息息相关的。隋朝，隋文帝、隋炀帝信佛。到了唐朝，唐高祖李渊信教，儿子（次子李世民，后来的唐太宗）病了，他去寺里求佛，儿子病好了，他去还愿，敬献石佛。^①他在登上皇帝宝座后，虽然下过《沙汰僧道诏》，但目的不是为了灭佛，而是要整顿、纯洁宗教，而且事过不久，又下了敕文，说“其僧、尼、道士、女冠，宜依旧定”^②，“复浮屠、老子法”。^③唐太宗虽然抬高道教，但对佛教也是一往情深。早在他以秦王、太尉、尚书令身份领兵同王世充作战的时候，就与嵩山少林寺结下了不解之缘。当上了皇帝不久，就舍通义寺为尼寺，以后，他又两次下诏书普度僧尼。大臣肖瑀迷信佛教，他送给他佛像、佛经和袈裟，供他拜佛诵经之用。肖瑀想出家为僧，他表示赞成，鼓励他出家当和尚，而当肖瑀打退堂鼓表示不想出家的时候，他就进行斥责。玄奘西天取经回来，他在深宫内殿接见，同玄奘进行长时间的交谈，并要玄奘随他出征辽东。玄奘新译佛经，他为其写序言（即《大唐三藏圣教序》），对佛教大加吹捧，说“方冀兹经流通，将日月而无穷；斯福

①李渊：《草堂寺为子祈疾疏》，《全唐文》卷三。

②《唐令要》卷四七。

③《新唐书》卷一，《高祖记》。

遐敷，与乾坤而永大”。^①唐太宗以后，唐玄宗、武则天信佛。武则天以后的历代唐朝皇帝，除唐武宗外莫不信佛。特别应当指出的是：佛教的密宗在唐玄宗时正式传入我国。公元716年（唐玄宗开元四年），印度僧人善无畏来到长安，唐玄宗请住内宫道场，尊奉他为“教主”。公元719年印度僧人金刚智从海上来到广州，唐玄宗下诏书把他请到长安，住在慈恩寺，设道场，收门徒。金刚智传授的《金刚顶经》给自幼来中国的印度僧人不空。公元740年（唐玄宗天宝六年），唐玄宗把他请进宫里，为他举行灌顶仪式，^②使自己成为“菩萨戒弟子”。学习唐玄宗的榜样，唐肃宗即皇帝位后，也把不空请进宫去，在宫中设道场，为他灌顶，授“菩萨戒”，以致不空“官至卿监，爵为国公”，成为可以出入禁宫的当朝权贵。唐宪宗李纯（公元778—820年）还演出迎佛骨的闹剧。传说凤翔法门寺的“护国真身塔”里面有佛的一节手指骨。塔门每三十年开一次，门开则岁丰、人泰。唐宪宗闻奏此事，就决定要迎佛骨。公元818年2月，派太监和一大批僧人把佛骨迎到长安，由他在皇宫供奉三天，然后轮番在各个佛寺供奉。在这个期间，上至王公大臣，下至平民百姓，都被卷入这种宗教迷信活动。这次迎佛骨，不仅仪式隆重，规模宏大，而且煽起了宗教狂热。迎佛骨的那一天，为表示对佛的虔诚和求佛保佑，人们竞相舍施，往彩楼上扔金银、首饰、珠宝，以及穷苦人家用黄布包着的平日省吃俭用积攒下

^①《全唐文》卷一〇。

^②灌顶：本为印度古代国王即位的一种仪式。国师以“四大海之水”，灌于国王头顶，表示祝福，佛教密宗仿效此法，于僧人嗣阿闍梨位时，设坛举行灌顶仪式。

来的零碎钱等等。为表虔诚和为求供养佛骨，有的人烧顶、灼臂，有的人咬下自己的手指头，甚至有人竟挥刀砍自己的左手用右手举着。韩愈（公元768—824年）冒昧上疏阻迎佛骨，结果被贬官潮州（由刑部侍郎贬为潮州刺史）。他在路上感慨万端，写下了抒发他的充满悲愤情怀的诗篇，其中“一封朝奏九重天，夕贬潮阳路八千，欲为圣明除弊事，肯将衰朽惜残年？”^①写得非常感人。到了唐懿宗时，唐懿宗于公元873年又重演了去凤翔法门寺迎佛骨的闹剧，佛骨迎到京城，从开元门到安福门彩棚夹道，念佛的声音惊天动地，其规模与上次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

道教虽然在北周时期，遭到周武帝的禁断，受到打击，而到了隋唐五代时期又兴盛起来。隋朝隋文帝重兴道教，曾下诏书，禁止破坏道教的天尊像。隋炀帝既奉佛又信道。他不论是在西京长安、东都洛阳还是出外巡游，都要带上僧、尼、道士和道姑，谓之“四道场”。他每天在御苑林亭间陈设酒馔，也总是要专为僧、尼、道士、道姑设一席，和他们同乐。据说，他还曾拜茅山道士王远首为师。他为了长生不死，很听信道士的话。有一个名叫潘诞的嵩山道士，自称他已经活了三百岁，能炼使他长生不死的金丹。他信以为真，特别为潘诞修造嵩阳观，内建华美的房子几百间，给他选派童男童女各一百二十人供他使用，还有几千人供他炼丹役使，炼丹炼了六年，耗费金钱巨万。为找炼丹用的所谓石胆、石髓，要石工凿嵩山高大石头深一百尺的地方就有数千处之多。炼了六年时间过去了，他也没炼出金丹来。隋炀帝

^①《左迁至蓝关示侄孙湘》。

问他为何炼不出金丹来，他诡称：这是因为没有石胆、石髓，如果用童男童女的胆、髓各三斛六斗代替石胆、石髓，就可以炼出金丹来。这就是说，若要炼出实际上不可能炼出的金丹来，得用千万个童男童女的生命来换，隋炀帝求长生药不成，发了怒，下令砍掉了他的脑袋。到了唐朝，由于南北朝时门阀士族的传统势力的影响还严重存在，唐朝开国时期的皇帝唐高祖李渊和唐太宗李世民都抬高道教。唐高祖时期，晋州地方有一个名叫吉善行的人，说他在羊角山碰见一个骑着白马的老人，要他告诉唐朝皇帝，他是唐朝皇帝的老祖宗，李氏子孙可以保一千年的江山社稷。唐高祖听信吉善行的话，就在羊角山修建老君庙。他还到终南山老君庙去拜谒老君李耳。唐太宗为了抬高自己家族世系的社会地位和利用宗教征服人心，巩固李氏封建王朝统治的需要，把自己说成是老子李耳的后裔，尊老子为国祖，更是大力扶持道教。公元637年（贞观十一年），他以皇帝的圣命，下了一道《道士、女冠在僧、尼之上诏》，把道教放在佛教之上，先道教后佛教。佛教徒不满意，纷纷到皇宫前闹事上表反对，他就传下命令说，谁要是不服从，就要受到杖责。有一个壮年僧人声言不服，挨了一顿棍子，回去后就一命呜呼了。名僧法琳不知趣，对唐太宗说，你们皇家的李姓，是“代北李”即鲜卑拓拔达闾，而不是“陇西李”即老子的李。他还说，老子的出身很不好，他的父亲叫韩虔（“寒蹇”的谐音），字元卑（原来就很卑贱），是一个一只眼、跛脚、没有耳朵的乞丐，一辈子讨不起老婆，活到七十二岁还是一个单身汉，后来和邻居的一个老女仆私通，才生下了老子，因

为老子是在李树下生的，所以就姓李。他的一派胡言，把唐太宗自认为自己始祖的老子李耳丑化得不成样子。唐太宗听了，压抑不住心中的怒火，愤怒地斥责法琳：“诽毁我祖祢，谤黷我先人，如此要君，罪有不恕！”^①他宣布判处法琳死刑，并对法琳说：你自己写的书上说，念观音菩萨的人刀不能伤，现在我给你七天时间念观音，七天期满试刀，看看是否灵验。法琳自知念佛救不了他的命，心中很害怕。他在狱中苦思冥想，想得一计。当七天期满时，唐太宗派人去问他：现在刑期到了，你念观音念得如何？他回答说：七天来只念皇帝陛下，没有念观音。唐太宗听了又派人去质问他：圣上命令你念观音，你为什么念皇帝陛下，却不念观音，却说只念皇帝陛下？他又巧妙地回答说：皇帝陛下功德巍巍，就是观音！法琳对他奉承，使他感到快慰，于是免去法琳死刑，把他流放到远方。法琳在流放途中病死。对于当时的著名道士王远知，唐太宗非常敬重，专门在茅山为他修建了一座叫太平观的道观。唐高宗即位后，尊老子为“太上玄元皇帝”，但在具体作法上，却把唐太宗的对佛道两教的政策稍加修正，在一切公共场合，都把道士、女冠排在东边，把僧、尼排在西边，不分先后，既尊道也不抑佛。唐玄宗说他在梦中看见了老子，按他梦中所见，画出老子像颁布于天下，令各地道观的道士、女冠迎接画像，设斋行道七天七夜，令朝中王公大臣和全国文武百官举行酒宴表示庆祝，所需费用都由朝廷发给。他亲自注《道德经》，叫人们学习。他尊老子的著作为《道德真经》、庄子的著作为《南华真经》，科举考试还列

^①《诘沙门法琳诏》，《全唐文》卷六。

有老庄的科目。公元736年，他下诏，令道士、女冠来宗正寺（管理王室宗族事务的机构），把道士当作宗室看待。在法律上也规定道士、女冠犯了罪，当地官吏不得擅自决罚。长安和洛阳两京以及天上世府都设有玄元皇帝庙。唐睿宗崇信道教，让他的两个女儿金仙公主和玉真公主出家当道姑，并花了大量金钱为她们修建非常豪华的道观——金仙观和玉真观。在佛、道的关系上，他两者都重。他规定，凡有宗教集会，僧、尼、道士、女冠齐行并进。唐朝的皇帝中，许多人宠信道士并轻信道教长生不死之术。唐玄宗时，有一个名叫张果的恒山方士，说他是尧时代的侍中，到现在已经活了几千岁了。唐玄宗信以为真，非常尊崇他，派专人把他请到洛阳，不但厚礼款待他，还封他为银青光禄大夫，号“道玄先生”。^①唐玄宗崇信道教长生不死之术，他当上皇帝不久，就召集道士赵归真等八十一人进宫，在三殿修“金篆道场”，并亲到三殿“九天坛”受“法篆”。他还在南郊修造“望仙台”，封衡山道士刘玄静为银青光禄大夫和崇文馆学士。唐朝皇帝信道教长生不死之术，吃长生不死药死于非命的有唐宪宗、唐穆宗、唐敬宗、唐武宗和唐宣宗等。

佛教和道教之间随着封建统治者的需要的变化，在不同时期也有过斗争。佛教的发展虽然盛于道教，但它遇到的挫折却比道教为大。历史上由封建皇帝发动的四次大的灭佛活动，即所谓“三武一宗”灭佛，这一时期就有两次。在南北朝时，北魏太武帝灭佛，北周武帝灭佛；这个时期，唐武宗灭佛、后周周世宗灭佛。不过，封建统治者灭佛，并不是

^①《资治通鉴》卷214，《唐纪》三〇《玄宗》开元二二年。

他们坚持无神论，反对宗教的有神论，而是出于他们政治需要和自身的私欲。例如唐武宗灭佛，一是由于佛教的发展影响了唐王朝的存亡。唐武宗灭佛诏书说得清楚：“僧徒日广，佛寺日崇，劳人力于土木之功，夺人利于金室之饰”；“坏法、害人，无逾此道。且一夫不田，有受其饥者；一妇不蚕，有受其寒者。今天下僧尼不可胜数，皆待农而食，待蚕而衣。寺宇、招提，莫知纪极！皆云构藻饰，僭拟宫居！晋、宋、齐、梁，物力雕瘵，风俗浇诈，莫不由是而致也。”^①这就是说，佛教的发展已经到了国困民穷世俗败坏的地步了，如不加以禁止，封建统治者的江山就有倾覆的危险。二是由于唐武宗迷信道教，也要用灭佛教的手段，抬高道教的地位。特别应该指出的是，唐武宗灭佛，不是从根本上禁止或消灭佛教，而是削弱它，限制它。唐武宗下命令规定：两都两街各留寺两所，每寺留僧人三十个；节度使所在地和少部分州，各留寺三所，并且分为三等。上等留僧人二十人，中等留僧人十人，下等留僧人五人。后来又下命令，东都洛阳只留僧人二十人，其他各地原留二十人的减去一半，原留十人的只留三人，原留五人的再也不留人了。

隋唐五代时期除了盛行着的佛教和道教外，还有从西方传入的其他宗教，如公元635年（即唐太宗贞观九年）传入了基督教的一个教派景教；公元651年（即唐高宗永徽二年）由阿拉伯人穆罕默德创立的伊斯兰教；公元694年（即武则天延载元年）传入了波斯人摩尼创立的摩尼教。此外，还有南北朝时期就已传入的祆教（也叫拜火教）。不过，这

^①《旧唐书》卷一八上《武宗本纪》。

些宗教在当时的地位和活动，还不怎么显著。

总起来说，这个时期的宗教迷信，以佛教为最盛，但这个时期的无神论思想反佛色彩比较淡薄，无神论者的反佛斗争比之魏晋南北朝时期却大为逊色。有的无神论思想家反对造物主和其他神学迷信，却不反对佛教迷信。这个时期无神论思想的主要代表人物有傅奕、姚崇、只才、卢藏用、李华、李筌、柳宗元和刘禹锡等。

第二节 傅奕、姚崇的反佛斗争

一、傅奕的反佛斗争

傅奕(公元555—639年)，相州鄆(今河北临漳西南)人，精通天文历数，唐高宗时任太史丞、太史令。他是唐朝初期重要的无神论者。他坚持反对佛教，曾上书唐高祖请求禁止佛教。

他坚持唯物主义的无神论立场，指出佛教是对人们的欺骗。他说：“生死寿夭，由于自然，刑德威福，关之人主。”^①这就是说，人的生和死，长寿和早亡，都是由自然原因形成的，人们的富和贫，贵和贱都是由君主的好坏决定的，同佛毫无关系。他认为，愚僧欺骗人们，把人的生死寿夭、富贵贫贱都说成是由佛决定的，这是“窃人主之权，擅造化之力”，“恐吓愚夫，诈欺庸品”；老百姓由于对佛教缺乏认识，“不察根源，信真矫诈”。^②以致他们为妄求功

^① 《旧唐书·傅奕传》。

^② 同上。

德，不惜违禁犯法，而在犯罪入狱之后，还诵佛经，日夜不停，不顾疲劳，求佛保佑。

他揭露佛教所造成的危害，并讲述禁止佛教，可以益国利民。他指出，寺院“剥削民财，割截国贮”，寺多僧众损费为甚，“侵食民生，国家大患”，“寺饶僧众，妖孽必作”；佛教奢侈造作，罪深桀纣，“入家破家，入国破国”。^①他认为，如果皇帝禁止佛教，把天下十几万僧尼还俗，要他们都婚配成家，生男育女不仅可以富国强兵，而且可使“四海免蚕食之殃，百姓知威福所在”。^②

他的反佛主张在朝廷引起了激烈的辩论。朝廷大臣佛教信徒肖瑀说：佛乃是圣人，傅奕提出禁佛，是非圣无法，应严加治罪。甚至还恶狠狠地说：傅奕不信鬼神，地狱之门正是为他开的！名僧法琳更忍不住内心的刺痛，无耻地对傅奕进行叫骂，说傅奕是“下愚之甚”，“恶之报也，罪莫大焉”！开天辟地“未有如奕之狂悖也”！在辩论中，他虽然很孤立，但是他仍据理驳斥，并不退让。他临死前还嘱咐他的儿子，要读中国传统的经书，不要信奉宗教迷信。他还深有感触地对他的儿子说：“妖胡（指佛教）乱华，举时皆惑，唯独窃叹，众不从我，悲夫！汝等勿学也。”^③

傅奕反佛，却主张事老尊孔。他指出：“布李老无为之风，而民自化；执孔子爱敬之礼，而天下孝慈。”^④又说：“欲求忠臣孝子，佑世活民，惟《孝经》一卷，《老子》二

①《旧唐书·傅奕传》。

②同上。

③同上。

④《清废佛法表》。

篇，不须广谈佛经。”^①

二、姚崇的反佛斗争

姚崇（公元650—721年），陕州硤石人（今河南三门峡南）人，本名元崇，改名元之，后来由于避讳开元年号，又改名崇。历任武则天、睿宗和玄宗朝代的宰相。他曾上书唐玄宗，奏请禁绝营造佛寺和道观，具有反佛教和道教的无神论思想，特别是反对佛教。

他反对营造佛寺度人为僧，用事实说明佛教无益于国。他说：后赵皇帝石勒崇信佛僧佛图澄，让佛图澄参议军政大事，大建寺院，大兴佛教，并不能使后赵王朝得到保全。前秦国君苻坚求得闻名四方的佛学大师罗什（即鸠摩罗什，公元334—413年），也没有救得了前秦王朝的覆亡；北齐文襄帝、南朝梁武帝崇佛，都没有免于自己王朝的灾殃。

他批驳信佛就能得到佛的福祐的说教，用事实说明它的虚妄无稽。他指出：北齐地跨山东，北周据关右，两国都得地利，可是北周除佛法而修缮兵威，而北齐则广置僧徒，依凭佛力，及至两国交战，北周胜利而北齐灭亡。过去梁武帝以皇帝的身份到佛寺舍身，胡太后以六宫入道，而他们的结局都是家破国亡。当今，太平公主、武三思造寺度人，他们的下场都不免受戮杀身，佛教修福的报应在哪里呢？佛经上说，人若信佛，活着的时候，求长命得长命，求富贵得富贵，死了以后可免于陷刀山火海之苦。他根据事实批判说：“生前易

^①《益国利民十一条佚文》。

知，尚觉无应，身后难究，谁见有徵？”^①他指出：“死者是常，古来不免，所造经像，何所施为？”^②他把迷信佛教，抄经写像，破业倾家，乃至舍掉自己身体也不吝惜的人，看成是迷了心窍的糊涂人。他否认人死后有灵，临死前告诫他的子孙说：“死者无知，自同粪土，何烦厚葬，使伤素业。”^③

他称“释迦之本法为苍生之大弊”，生前殷切地告诫子孙，要他们听从他的教导，不要拘于鄙俗，信仰宗教迷信，并以此教育自己的子孙后代。

第三节 吕才、卢藏用、李华、李筌的无神论思想

一、吕才的无神论思想

吕才（约公元600—665年），博州清平（今山东聊城）人，唐初哲学家，曾任过太常博士和太常丞的官职。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表现在反对世俗迷信上。

他反对世俗的禄命迷信。世上的算命先生根据人的出生时间（年月生辰），推算人一生的命运，预言人的富贵贫贱、寿夭和身体的强弱。他以历史事实驳斥这种浅薄的胡言乱语。他说：春秋时代的鲁庄公生于乙亥之年，建申之月，按照算命先生的禄命书推算，应当是贫贱之命，可是鲁庄公

①《旧唐书》卷九十六，《姚崇传》。

②同上。

③同上。

却是一个国君。同时按照禄命书的说法，这一年七月出生的人身体虚弱，矮个子，相貌很丑，可是《诗经》上一首讽刺鲁庄公的诗中，却证明鲁庄公长得高大、漂亮，而不是身体虚弱、矮个子、相貌很丑。^①秦始皇生于壬寅之岁，按照禄命书的说法，这一年正月生者，“命当背禄，法无官爵”，不过命大能长寿，可是秦始皇却贵为天子，而他的寿命却不满五十岁。汉武帝生于乙酉年七月七日平旦之时，根据禄命书推算，应当“禄空天下”“法无官爵”，可是事实上汉武帝十六岁时就当上了皇帝，在位的时间很长。他还指出：“长平坑卒，未闻共犯三刑；南阳贵士，何必俱当六合？……今时亦有同命同禄，而贵贱悬殊；共命共胎，而夭夭更异。”^②这就是说，不仅历史上赵国被秦国战败，赵国投降了的四十万大军同时被秦军坑杀，不可能是他们生辰都犯了刑杀，跟随汉光武帝刘秀起事的一些南阳人，享受东汉王朝的高官厚禄，未必是他们生来的禄命都应该如此？而且当今世上也得不到验证，许多人同年同禄而贵贱悬殊，许多人共命共胎，而夭夭更异。他认为，从事卜筮算命的人，全是骗人害人的，是“高人禄命，以悦人心，矫言祸福，以尽人财。”^③

他批判世俗的丧葬风水迷信。社会上的丧葬风水迷信告诉人们，一个人死了，坟墓地点和安葬时日的选择很重要。选择得好，占了好风水，后代子孙兴旺发达，富贵荣华；选择得不好，占了坏风水，后代子孙就会穷苦贫贱或遭受灾难。他指出，

①《诗经·齐风·猗嗟》。

②《旧唐书》卷七十九，《吕才传》。

③同上。

人的富贵贫贱，同祖先死了葬地有否占上好风水、葬日有否选择到吉日并没有什么联系，而是决定于人的作为和品德。一个人的一生只要能谨慎行事，就能使后代享受到他的恩惠，而如果一个人一辈子尽干缺德事，他就会断子断孙。这种解释虽然不能说是科学的和正确的，但对破除埋葬风水迷信却有积极作用。他还用事实证明，埋葬风水迷信的不能成立。他说：“臧孙有后于鲁，不关葬得吉日，若敖绝祀于荆，不由迁厝失所。”^①由此，他得出结论说：“官爵弘元在人，不由安葬所致。”^②

吕才虽然反对世俗迷信，但他并不是用正确的理论来从根本上否定它，而只是用历史上和现实生活中的具体事例来进行驳斥，这只是触及事物的现象而没有揭示事物的本质，同时这种批判也存在不可避免的漏洞，即世上存在“多言或中”的情况。世俗迷信宣传者，也可通过“多言或中”的事实，坚持他们的观点，并用它继续对人们进行欺骗。

二、卢藏用的无神论思想

卢藏用（约公元656—713年），字子潜，武则天时任左拾遗的官职，唐中宗时任中书舍人的官职。他的无神论思想也是反对当时流行的世俗迷信。

他注重人事而不信天神。他发挥了古人提出的“国之将兴，听于人；将亡，听于神”的观点，明确指出：“得丧兴

^①《叙葬书》。臧孙：春秋时鲁国贵族。若敖：春秋时楚国贵族。

^②《叙葬书》。

亡，并关人事，吉凶悔吝，无涉天时。”^①在他看来，国家的盛衰兴亡在于人而不在于天，由人而不由神。他说：“人事苟修，何往不济；任贤使能，则不时日而事利；明法审令，则不卜筮而事吉；养劳赏功，则不祷祠而得福。”^②他认为，如果为政的人“刑狱不滥”，人们就会长寿而不致夭死；“赋敛蠲省”，百姓就会富足；“法令有章”，国家就会安宁；“赏罚得中”，兵力就会强大。反之，如果为政的人不尽人事，那么“虽卜时行刑，择日出令，必无成功”。^③

他还用历史上的事实，说明世俗迷信的不可信和尽人事的重要。他说：按照过去的迷信，甲子之日出兵打仗是不吉利的，不会打胜仗，可是周武王却在甲子这一天兴兵伐纣，取得了战争的胜利，推翻了商朝的统治；殷商宗武丁怠于政事，野草生于朝廷，后来他转变了，修德勤政，结果就使国家得到了复兴；宋景公时荧惑星见于宋国分野，预示宋景公将有灾祸，有人劝他把灾祸转嫁卿相或百姓身上，而他却不肯这样做，甘愿自己受祸，结果荧惑星就转移了；武王伐纣出兵之日占卜不吉利，遇到了狂风暴雨，太公吕尚力排众议，劝武王出兵，结果战败殷军，逼殷纣王自杀；汉王刘邦的大将韩信统兵同赵兵作战，背水为阵，不占地利，但由此鼓励了士气，战士们勇敢作战，结果打了一个大胜仗。由此，他深感人的主观努力的可贵，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天道“从人”。^④

①《旧唐书·卢藏用传》。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卢藏用的无神论思想是很不彻底的。他强调修人事，指出天道从人的思想，这是对的，但他并未否定有意志的天的存在和作用。他说过：“皇天无亲，唯德是辅，为不善者，天降之殃。”^①他也不否定卜筮迷信，当有人对他说今后不再迷信表示要“焚蓍龟”时，他就认为这是“过犹不及”，太偏激了，说“蓍龟所以筮吉凶”，还是有用的。

三、李华的无神论思想

李华（约公元715—约774年），字遐叔，赞皇（今河北元氏）人，唐玄宗时任过监察御史，右补阙和检校吏部员外郎等官职。

他反对龟卜和一般的神鬼迷信。对于龟卜，他写有批判占卜的《卜论》，论证龟卜的不可信。他认为，龟卜是不能自圆其说的。龟“不伤物，呼吸元气”，是一种长寿的灵物。人们既承认它“灵而寿”，却又把它杀死，剥去他的肉，用它的骨壳去进行占卜。把灵而寿的活龟弄成死鬼，精气已经没有了，还能从它的焦灼朽烂的骨壳上找出吉凶的卦象吗？这种“既剿残之，而求其灵”的做法是自相矛盾的颠倒了的做法。他指出：卜筮阴阳之流，都是“妄作”，龟卜迷信应当废除。对于敬奉神鬼的神鬼迷信，他持否定态度。他指出，人们相信神鬼，“洁坛埴而布精诚，求福之来”，那是邈不可得的，是根本达不到目的的。他还认为，世上的“耕夫蚕妇，神一草木，祷一禽兽，鼓而舞之，谓妖祥如答”

^①《旧唐书·卢藏用传》。

的迷信活动，是一种荒诞的举动，把草木、禽兽当作神灵，对它们举行祭祀，向它们问吉凶，求福免祸，是办不到的。

他得出结论是，要人们重人事、修道德，而不要轻信占卜和鬼神。他说：“专任道德以贯之，则天地之理尽矣，又焉假夫蓍龟乎？又焉征夫鬼神乎？子不语是，存乎道义也。”^①

李华批判世俗迷信，表现出了他的无神论思想，但是，由于他晚年政治上的失意，他又笃信佛教，成为一个有神论者。

四、李筌的无神论思想

李筌（生卒年月和籍贯均不详），号少室山达观子，唐玄宗时任过节度付史、刺史等官职。他著有《太白阴经》十卷，有《宋山阁丛书》本、《墨海金壶》本和《丛书集成》本。

他坚持唯物主义的自然观，从自然本身说明自然，否认造物主的存在，反对神秘主义的目的论。他说：“天圆地方，本乎阴阳”，“天地不为万物所有，万物因天地而有之；阴阳不为万物生，万物因阴阳而生之。”^②这就是说，气是宇宙的本源，阴阳二气形成天地，阴阳二气和天地又生成万物。他认为，万物之性，是物自身所固的，自然无为，它没有目的，既不是为一定目的所产生，也不服从于一定目的。他说：“夫火之性自炎，不为焦灼万物而生其炎；水之性自濡，不为漂荡万物而生其濡。”^③

^①《唐文粹》卷三十五；《全唐文》卷三百十七《卜论》。

^②《太白阴经》。

^③同上。

他反对迷信鬼神，主张事在人为。他说：“凡天道鬼神，视之不见，听之不闻，孛之不得，指虚无之状，不可以决胜负，不可以制生死。”^①这就是说，天道鬼神，见不着，听不着，摸不着，完全是虚无的、实际上并不存在的东西，它既不能决定战争的胜败，也不会操纵人的生死。他认为，治理国家要靠人为，而不能依靠神灵。他引证古人的话阐述自己的主张。他说：“任贤使能，则不时日而事利；明法审令，则不卜筮而事吉；贵功赏劳，则不禳祀而得福。”^②同时，他又指出，治军打仗，如果“无厚德而占日月之数，不识敌之强弱而幸于天时，无智无虑而候于风云，小勇小力而望于天福，怯不能击而恃龟筮，士卒不勇而事鬼神”，^③那是不会有什么好的结果的。

他在政治上受当时唐宗族权贵李林甫的排挤，仕途不顺利，后来就去少室山访道，把自己同宗教联系在一起。在他所写的《太白阴经》中，也夹杂了不少相法、杂占，遁甲等世俗迷信的言论。

第四节 柳宗元和刘禹锡的无神论思想

一、柳宗元的无神论思想

柳宗元（公元773—819年），字子厚，河东解（今山西运城县解州镇）人，世称柳河东，唐朝文学家、哲学家，曾

①《太白阴经》。

②同上。

③同上。

任授书郎、蓝田尉、监察御史里行、礼部员外郎等官职。唐顺宗时参加以王叔文为首的政治革新活动，革新活动失败，被贬为永州司马，又迁任柳州刺史，所以人们把他叫作柳柳州。他的无神论思想是很突出的：

他反对把天看作有意志的天、能施赏罚的观点，认为整个宇宙是由混沌状态和运动变化着的元气构成的，没有什么造物主。他指出，天是物质的天，地是物质的地，呈深青色在上面的叫天，呈黄色在下面的叫地，浑为一体处于天地之间的是元气，冷热寒暑的变化是阴阳，同瓜果肿疮草木在性质上都是一样的，只不过体积大罢了。他说：“彼上而玄者，世谓之天；下而黄者，世谓之地。浑然而中处者，世谓之元气。寒而暑者，世谓之阴阳，是虽大，无异果蓏痲痔草木也。”^①“天地，大果蓏也；元气，大痲痔也；阴阳，大草木也。”^②正因为天地、元气、阴阳都是物质的东西，如同瓜果、肿疮、草木一样，所以，它是不会进行赏罚的。他明确指出：“功者自功，祸者自祸，欲望其赏罚者大谬；呼而怨，欲望其哀且仁者，愈大谬矣。”^③这就是说，人的功绩和祸害都是由人自己造成的，指望天赏功罚罪是非常荒谬的，而对天呼号和埋怨天，希望取得天的怜悯和大发慈悲，那就是荒谬之至了。

他继承和发展了荀子关于“明于天人之分”的思想，提出了“天人不相预”的观点，否定了超自然的天、神的存

①《天说》。

②同上。

③同上。

在。他认为，生植与灾荒是自然现象，法制和悖乱是社会现象，它们各有自己发展变化的规律，分属于不同的领域，两者并不互相干预。他说：“生植与灾荒，皆天也；法制与悖乱，皆人也。二之而已，其事各行不相预。”^①

他否认神鬼的存在，反对敬神求福，强调人的祸福、国家的兴衰存亡在人而不在神。他说：“凡鬼神事，渺茫荒惑无可准，明者所不道。”^②又说：“神之貌乎，吾不可得而见也；祭之飨乎，吾不可得而知也。”“夫圣人之为心也，必有道而已矣，非于神也，盖于人也。”^③这就是说，在他看来，神是根本不存在的，是虚无漂渺、荒诞无稽的，明于事理的人是不谈论鬼神的。神鬼的形体相貌人不曾见到过，神鬼享用祭品谁也不会真的知道它，人应当致力于行道，人的祸福、社会的治乱，都是取决于人，而不是取决于神。《国语·鲁语》上说，曹刿同鲁庄公谈论战争时曾说过，神对人所要求的是，在举行祭祀的时候，把给它享用的祭品准备得很丰盛，要是祭品不丰盛，神就不会赐福。对此，他认为，这是“大不可”。他指出：“方斗二国之存亡，以决民命，不务乎实而神道焉是问，则事儿殆矣。”^④这就是说，作战的双方的存在，主要取决于民心，取决于实力，不从这方面努力而把希望寄托于求神赐福上，那是没有不失败的。他还说：“圣人之道，不穷异以为神。”^⑤这就是说，圣人不谈

①《答刘禹锡天论书》。

②《与韩愈论史官书》。

③《柳河东集》卷十六《赝说》。

④《非国语》。

⑤《非国语·料民》。

奇异鬼怪的事，不把奇异鬼怪的事说成是神。在他看来，神的存在，是有它特定的原因的。他说：“力足者取乎人，力不足者取乎神。”^①

他批判以自然灾害附会人事把它看成预示人间吉凶的传统迷信，认为自然灾害现象同人间吉凶毫无关系。《国语·周语》上说，周幽王时候，三川地震，伯阳父说这是“国必亡”的征兆，西周将要灭亡。后来周幽王被杀，周平王东迁，西周亡了，好象这在事实上得到了验证。他批判了这种毫无根据的谬论，指出：“山川者，特天地之物也……自动自休，自峙自流，是恶乎与我谋？自斗自竭，自崩自缺，是恶乎为我设？”^②这就是说，地震是山川的自我运动，既不是为人谋虑，又不是为人而设，同人事毫无关系。《国语·周语》上还说，周灵王三十二年，王城北的谷水和王城南的洛水泛滥，即将淹及王宫。周灵王要修筑堤防水，太子认为这样做对王室不利，周灵王没有听太子的话设法防止了水灾。据说后来到了周景王的时候就得到了应验：周景王死了，王室大乱，而到了周定王的时候，就出现大臣专政，“王室遂卑”。他驳斥了这种无稽之谈，说：“天将毁王宫而勿壅，则王罪大矣，奚以守先王之国？壅之诚是也。彼小子之谄谀者，又足记耶？王室之乱且卑，在德，而又奚谷、洛之斗而征之也。”^③这就是说，谷水和洛水泛滥要淹没王宫，如果周灵王不筑堤阻挡，那周灵王的过错就大了。筑堤堵水是完全正确的；王室大乱和王室卑微，不在周灵王同谷水和洛水泛滥

①《非国语·神降于莘》。

②《非国语·三川震》。

③《非国语·谷洛斗》。

作斗争这件事的预兆上，而在于周王朝无德，不行德政。

他批判占卜迷信，揭露占卜的虚假骗人的实质。《国语》上说晋献公要讨伐骊戎，主管占卜的晋国大夫史苏占卜之后说：“胜而不吉”。针对这种占卜迷信，他指出：“卜者，世之余伎也，道之所无用也。”^①就是说占卜是多余的毫无用处的东西。那么为什么占卜会存在和盛行呢？他指出：“圣人之用也，盖以殴陋民也，非恒用征信也。”^②这就是说，占卜是圣人用来驱使老百姓的，并不是说它是真正灵验的。他认为，头脑糊涂、迷信占卜的人，相信它的灵验，这不但不会得到预期的结果，反而会误了大事。他指出，卜史“害于道也多，而益于道也少”，是不可用的。^③

他反对天降符瑞、君权神授的神学迷信。神学迷信告诉人们，君主是受命于天的。他针锋相对，指出：“受命不于天，于其人；休符不于祥，于其仁。惟人之仁，匪祥于天。”^④这就是说，君权不是神授的，君主的命运不是同天联系在一起，而是同人民联系在一起，他的兴衰祸福在他是否行仁、施仁政、有德于民。他还进一步指出：“未有丧仁而久者也，未有恃祥而寿者也。”^⑤这就是说，国家政权要能得到巩固和长久，要靠君主行仁，施仁政；君主不行仁，不施仁政于民，而依靠天降吉祥，是决不会长治久安的。他认为，神学迷信是“妖淫鬻昏好怪之徒”捏造的，历

①《非国语·卜》。

②同上。

③同上。

④《贞符》。

⑤同上。

史上许许多多的神学迷信如大龟、玄鸟、巨迹、白狼、丹书、赤伏等等，都是“设乎彼而戒乎此”的。^①他明确指出：“古之言天者，盖以愚蚩蚩者耳，非为聪明睿智者设也。”^②这就是说，神学迷信是专门愚弄欺骗愚昧无知的老百姓的，而不是为那些聪明智慧的人而设的。

柳宗元的无神论是多方面的和具有战斗性的，这在神学迷信占统治地位的封建社会是很值得称颂的。但是，也应当指出，他的无神论思想是有局限性的和不彻底的。首先，他并不否认神道设教。他说：“夫祀先王，所以佐教也，未必神之。”^③其次，他好佛，同佛教也有一定联系。他说：“吾自幼好佛，求其道，积三十年。”^④他虽然不是笃信佛教，而主要是嗜于佛理，但他却认为浮图“有以佐教化”，在柳州刺史任上，他主持修建佛寺，宣传佛家思想。

二、刘禹锡的无神论思想

刘禹锡（公元772—842年），字梦得，洛阳（今河南洛阳）人，和柳宗元是同榜进士，也是柳宗元最好的朋友。他有政治抱负，性格刚强。唐顺宗时，他同柳宗元一起参加公元805年以王叔文为首的政治革新活动，失败后被贬为朗州司马，十年后结束了“逐臣”生活，奉召于公元815年2月回到京都长安。三月某日，他同几位老友去玄都观欣赏桃

①《谏说》。

②《断刑论下》。

③《非国语·祀》。

④《送巽上人赴中丞叔父召序》。

花，触景生情，写了著名的带有讽刺性的七言绝句诗：“紫陌红尘拂面来，无人不道看花回。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诗名为《元和十年，自朗州承召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由于这首诗讽刺在朝的新的权贵，又以“语涉讥刺”被贬到远方，任连州（属湖南）刺史。后来调任夔州（今四川奉节县）刺史、和州（今安徽和县）刺史，一连又是十多年。公元826年他又奉召回洛阳，任东都尚书省主客郎史，到了洛阳又同老友白居易相逢，悲喜交集，感慨万端，酒席间两人即席赋诗，他又写下了脍炙人口的七言律诗：“巴山楚水凄凉地，二十三年弃置身。怀旧空吟闻笛赋，到乡翻似烂柯人（烂柯人，犹言隔世之人）。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今日听君歌一曲，暂凭杯酒长精神。”^①诗中虽然表露有对过去沦落生涯的追恨，但是更多的则是目光向前的不消沉不气馁的奋发精神。公元828年，他被调回长安朝廷任主客郎中。他重游玄都观，又以正直不屈的笔调写下了使人读之起敬的《再游玄都观绝句》：“百亩庭中半是苔，桃花净尽菜花开，种桃道士归何处？前度刘郎今又来！”但是，尽管他努力进取，希望能在政治上施展自己的才能，而由于当时政治混乱，他的仕途还是坎坷的，一生并未得志，仍不免以外调任苏州刺史、汝州刺史、同州刺史和闲官（太子宾客、检校礼部尚书、秘书监等）终其一生。

他是一个文学家，又是一个哲学家。他写有《天论》三篇，他的唯物主义和无神论思想，是他所处的那个时代的一颗珍珠。

^①《酬乐天扬州初逢席上见赠》。

他对天作唯物主义解释，否认天的神秘性质。在他看来，天是一种物质性的东西，它没有智慧神明，不可能主宰人事，对有罪恶的人降祸，对行善的人赐福。他说：“天，有形之大者也。”^①“天形恒圆而色恒青，周回可以度得，昼夜可以表候。”^②这就是说，天是物质实体，它不过是有形物中的最大的罢了。天的形状总是圆的，颜色总是青的，它的运行周期是可以计算的，白天和黑夜是可以用品表测示出来的。他认为，宇宙万物都是物质性的东西，天上的日、月、星辰是万象中最清明的，“然而其本在于山川五行”，而不是什么神物。天是青的、轻的物质，地是重的、浊的物质，“浊为清母，重为轻始”。他还指出：天地之间的交互作用，产生雨露风雷，万事万物都是“乘气而生”，动物、植物以至人类，都是气在阴阳交互作用中产生的。他说：“万物之所以为无穷者，交相胜而已矣，还相用而已矣。”^③这就是说，宇宙间的事物之所以多种多样、无穷无尽，都只不过是它们之间的相互斗争又相互作用所形成的。

他提出“天人交相胜”的学说，从理论上批判天有意志并主宰人事的神学世界观。首先，他认为，天和人是有区别的，它们各有自己所特有的规律。他说：“天之道在生植，其用在强弱；人之道在法制，其用在是非。”^④又说：“天之所能者，生万物也”；“人之所能者，治万物也”。^⑤这

①《天论上》。

②《天论中》。

③同上。

④《天论上》。

⑤同上。

就是说，在自然界，生物的生存和繁殖的规律是生存竞争，强胜弱败，自然淘汰；而人组成为社会的人类社会，有社会的社会法制，人类社会生活和人的行动要合于社会礼法制度所规定的是非标准。自然界的功能是生长万物，人类社会的职能是利用和改造万物。其次，他认为，人和天各有所胜，是可以相互起作用的，天能胜于人，人也能胜于天。他说：“天之能，人固不能也；人之能，天亦有所不能也。”^①天之能是春生夏长，秋衰冬败，水火伤物，木坚金利，壮时气盛，老时精衰，互相竞争，强胜弱亡；人之能一方面是用天之利，即利用自然规律，种植五谷，春耕夏耘秋收冬藏，防旱用水浇灌，灭火用水来泼，伐木劈山，开矿冶炼钢铁，通过对自然的利用和改造，满足人类生活的需要；另一方面，是在人与人之间建立礼法制度，规定是非标准，赏功禁暴，使其社会生活有较好的社会秩序。然而，就天和人的关系来说，他强调人能胜天。他指出，人世的治乱在人为，而不是天定的，天无意识，“天非务胜乎人”，人是动物的优异者，人有意识，因而“人诚务胜乎天”。这也就是说，自然无目的，自然规律并不是非胜人不可，而人却是有主观能动性的，人能利用和改造自然，即“人胜天”。就社会来讲，也是天可胜人，人也可以胜天。人之所以能胜天，是因为人能建立礼法制度，“法大行”，政治就清明，为善的人受赏得福，作恶的人招祸受罚，人不信天，不怨天，这是“人胜天”；“法大弛”，政治腐败，善恶颠倒，行正道的人招祸，干坏事的人得福，人怨天，信天，这可以说是“天胜

^①《天论上》。

人”。

他不仅相信人而否定神，而且还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神学迷信产生的认识根源。就人对自然的认识来看，他认为，当人认识了客观规律并按照客观规律行事得到了自由的时候，人就不会有神鬼迷信思想；而当客观规律尚未被人所认识，还不能掌握吉凶祸福的命运的时候，人就会产生神学迷信思想，信神鬼，信天命。他以行船为例说，人在小河水里行船，由于人的力量可以支配行船，无论是平安地快速前进，还是翻了船、船搁浅，船上的人都不会把它归之为天命和神鬼，因为“理明”，知道这与天命神鬼无关；而如果是在茫茫的大海里行船，情况就不同了，因为“理昧”，即面对波涛汹涌的大海，对大海行船尚无规律性的认识，人无法掌握自己的吉凶命运，担心害怕，就会求神保佑或听天由命。这样，无论是船平安地到达彼岸还是沉没于大海之中，还是船沉大海而自己幸存下来，都会把它看成是天意、天命。就人对社会的认识来看，他认为，“生乎治者人道明，咸知其所自，故德与怨不归乎天。”^①这就是说，在社会上政治清明的时候，是非分明，赏罚公平，人们都清楚自己的吉凶祸福是怎样得来的，这样，人们就不会因得吉得福而感激天，不会因受凶受祸而怨恨天。这也就是说，这样人们就不会把自己的吉凶祸福、生死命运同神学迷信联系起来。同时他也指出：“生乎乱者人道昧，不可知，故由人者举归乎天。”^②这就是说，在社会上政治腐败的时候，是非颠倒，赏罚不明，

①《天论上》。

②同上。

吉凶祸福不可知。人们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所以就把本来是人为的善恶颠倒了吉凶祸福，都归结为天命，这样就产生了神学迷信。当然，在阶级社会里，神学迷信产生的根源主要不在于认识根源，而在于社会的阶级根源，这一点，作为封建社会地主阶级的思想家和封建王朝的官吏的刘禹锡是不可能揭示出来的。

刘禹锡的无神论思想也是不彻底的，和柳宗元一样，他好佛，虽然并不是真的相信佛教，而是偏重于研究佛理，他认为佛教和儒家思想虽然“犹水火异气”，“轮辕相异”，但它们“成味也同德”，“致远也同功”。^①他甚至还认为，儒家由于不讲神鬼迷信，不如佛教那样合于乱世的需要，在乱世它就衰落了，而佛教则不然，由于它讲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生死轮回，因果报应，适合乱世的需要，世道越坏，它越能得到崇敬。他说：“儒以中道御群生，罕言性命，故世衰而寢息；佛以大悲救诸苦，广启因业，故劫浊而益尊。”^②他还错误地看待佛经的社会作用，说佛教可以“阴助教化”。^③他也相信“即动求静，故能常定；绝缘离觉，乃得究竟。生非我乐，死非我病；既灭者身，常圆者性”^④的佛门说教。

①《袁州萍乡县扬岐山故广禅师碑》。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第七章 封建社会发展时期——宋朝和元朝——的无神论（下）

第一节 宋朝和元朝时期的神学迷信

这一时期从公元960年宋太祖赵匡胤发动兵变夺取后周的政权建立宋朝，到公元1368年明太祖朱元璋兵逼大都元顺帝北逃元朝灭亡，共四百零八年。其中北宋（公元960—1127年）一百六十八年，南宋（公元1127—1279年）一百五十三年，元朝（公元1279—1368年）九十年。

这个时期的神学迷信，除了传统的世俗迷信如占卜、相书、算命、神怪、风水、禁忌等等之外，主要还是佛教和道教，不过这时的佛教和道教不如以前那样兴盛了。

关于佛教，宋太祖建国以后，为巩固他的大宋江山，预防百姓造反，就实行保护佛教的政策，停止寺院的废毁，普度童行（即适寺尚未正式出家得度的青少年）八千人。他还先后派遣一百多个僧人去印度求法。他下令雕刻《大藏经》版，到了宋太宗时刻成印行传布，先后花了十二、三年的时间。宋太宗即位不久，就度天下童行十七万人之多。他还专门设立译经院，翻译佛经，并亲自为翻译的佛经写了《新译三藏圣教序》。从此，来中国献佛经的印度僧人络绎不绝，

使佛教又得到了相当的发展。到了宋真宗的时候，全国寺院发展到近四万座，僧尼发展到近四十六万人。宋仁宗时在京都汴京设“十方净因禅院”。宋神宗时又修建规模宏大的大相国寺。南宋时候，虽然对僧尼人数有所限制，但由于佛教影响较深和佛教的存在有利于南宋统治者，所以在南宋佛教一直比较盛行。宋朝的佛教，比较流行的是禅宗和净土宗，特别是禅宗，那时在江浙一带的禅寺很多，有五山十刹之称。此外，律宗和天台宗等也有一定的发展。元朝建国后，仍然崇信佛教。元世祖忽必烈尊藏传佛教萨迦派第五代祖师儿思巴为国师，赐玉印，并让他管理全国佛教和藏族地区的事务，不久升号“帝师”，进封“大宝法王”。以后还有十一位名僧先后被尊为帝师。禅宗临济宗的名僧印简受到元太祖二后的信奉，被称为光天镇国大士。元世祖也亲自召见他，向他问佛法并以师礼相待。他的二传弟子刘秉宗也受到元世祖的礼遇，并让他参与国家大事，册受光禄大夫，位太保。

关于道教，北宋时代仍然是处于兴盛时代，特别是在宋真宗和宋徽宗时代。宋太宗曾经接见著名的道士陈抟，并赐他“希夷先生”的称号。到了宋真宗的时候，宋真宗为道教加上了赵氏的家谱，他对朝臣说，他梦见神人传达玉皇大帝的命令：“先令汝祖赵某授汝天书，令再见汝，如唐恭奉玄元皇帝”。^①于是就在老子这个李氏的太上玄元皇帝之外，立了一个“赵氏之祖”的太上混元皇帝，把道教同赵氏的宋王朝联在一起。公元1015年，宋真宗召第二十四代天师张正随到京师，第二年赐号“贞静先生”，为他立授箓院，把他

^①《宋史·礼志十》。

的江西修道处龙虎山真仙观改为上清观，并在京师修建玉清昭应宫、会灵观，赐他极尊贵的官阶，还在全国各地普遍修建道教的宫、观。宋徽宗的时候，又置道阶二十六级，道官二十六等。公元1119年，宋徽宗还采取进一步宣扬道教压抑佛教的措施，改寺院为宫观，改佛号为大觉金仙，其余的叫仙人道士，他自己又自称“道主道君皇帝”。到了南宋时期，由于我国民族矛盾激烈，南宋王朝偏安江南，有许多人不堪民族压迫和战乱之苦，都向宗教找逃避现实、安身立命之处，于是道教仍然盛行。南宋皇帝对于道教也是尊崇的。例如，南宋宋宁宗时候，有一个道士名叫白玉蟾（又名葛长庚，公元1194—1229年），号海琼子。他因为行侠杀人，亡命于武夷山，改装道士，浪游于华南各地。他曾自己称赞自己说：“千古蓬头跣足，一生服气餐霞，笑指武夷山下，白云深处吾家。”宋宁宗闻其名，下诏请他进京，命馆太乙宫。他死后，又诏封他为“紫清真人”。元朝建立以后，由于民族的隔阂，道教是我国汉族的传统宗教，在一个时期受到压抑，佛教得势。但到后来，由于政治上的需要，元朝统治者也对它有所重视。公元1276年，元世祖召见道教第三十六代天师张宗寅，并设宴招待他，命他总领江南道教，赐银印。公元1291年，元世祖授道教三十七代天师张与棣为“体玄弘道广教真人”，掌管江南道教。公元1296年，元成宗授道教第三十八代天师张与材为“太素凝神广道真人”，兼掌道教。公元1304年，又授他为“正一教主”，主领龙虎山、阁皂山和三茅山符篆。元武帝即位后，特授他为金紫光禄大夫，封留国公，赐金印。元仁宗时又特赐他宝冠和组织文

金之服。南宋至元朝时期，道教分为四派。一派为正一道，又称天师道，这是传统的道教，活动中心在江西龙虎山，是张道陵以后相传的符篆派，宣扬鬼神崇拜，其主要迷信活动是以画符念咒来驱鬼降妖，祈福禳灾。一派是全真道，金世宗大定七年（公元1167年），王喆（公元1113—1170年）创立于山东宁海（今山东牟平），他的弟子丘处机在元太祖的时候，曾被召见，赐号“神仙”，爵“大宗师”，并命他掌管全国道教。这一派主张静心养气和去欲，以苦修得真乐。一派是真大道教，为金初刘德仁（公元1122—1180年）所创立，金世宗时，应金世宗的诏请，居京城天长观，赐号“东岳真人”，元代又加封他为“无忧普济开微洞明真君”。这一派主张清静无为，少私寡欲，慈俭不争，教人忠孝诚谦，去恶复善，绝欲忍苦，利民爱物。一派为太一道，金初道士肖抱珍（公元？—1166年），创立于卫州（今河南汲县）。金熙宗时，把他召到朝廷，对他非常敬重，敕所居庵为“太一万寿观”。元朝皇帝赠他为“太一一悟传教真人”，改太一万寿观为“太一广福万寿宫”。这一派重符篆，并以养气修身、神仙巫术见称。全真教、真大道教和太一教都是在金入主中原的时候，在我国北方产生的新的道教派别。到了元朝末年都相继衰败或消亡了。

同这个时期的有神论的流行相对抗，这个时期也出现了许多无神论者和具有无神论思想的思想家。

第二节 北宋时期李觏、张载、 司马光和王安石的无神论思想

一、李觏的无神论思想

李觏（公元1009—1059年），字泰伯，建昌军南城（今属江西）人，二十三岁著《潜书》十五篇，二十四岁著《礼论》七篇，二十八岁著《平士书》，修《明堂定制图》，并写了序言，三十岁著《命箴》、《野记》和《广潜书》十五篇，三十一岁著《富国强兵安民三十策》，三十四岁考进士不中后，就以教书为生，到了晚年的时候，由范仲淹推荐任太学助教，后又升为直讲。

他反对佛、道，揭露佛教和道教对社会的危害。他认为，佛教和道教的祸害是很大的。过去那种停止发给出家当和尚、道士的许可证的办法，是一种收效缓慢的方法，应当让和尚和道士还俗。他指出，佛教和道教的存在有十害：一是“男不知耕，而农夫食之，女不知蚕，而织妇衣之”；二是“男则旷，女则怨，上感阴阳，下长淫滥”；三是“幼不为黄，长不为丁，坐逃徭役，弗给公上”（即不在国家户口名册，不缴人丁税，逃避为国家服徭役尽义务）；四是“俗不患贫，而患不施，不患恶，而患不斋，民财以殫，国用以耗”（即佛道迷信弄得人民不能不为寺院道观送衣物钱财，为和尚道士做吃做喝，以致民财耗尽，国库空虚）；五是“诱人子弟，以披以削，亲老莫养，家贫莫救”；六是“不易

之田，树艺之圃，大山泽藪，跨据略尽”；七是“营善之功，岁月弗已，驱我贫民，夺我农时”（即年年月月地驱使修造寺院道观，既不顾百姓疾苦，又耽误农民按时令耕作，影响收成）；八是“林木瓦石，兼收并采，市价腾踊，民无室庐”；九是“门堂之饰，器用之华，刻画丹漆，末作^①以炽”（即豪华宏伟的寺院道观建筑，愈来愈多的人放弃了农业生产，专门从事装饰寺院道观的工艺劳动）；十是“惰农之子，避吏^②之猾^③，以佣以役，所至如归”（即不爱劳动的农家子弟和企图逃避官府差役的狡猾的人，都跑进寺院道观之中，逃脱交租和服役。由此，他得出结论说：不崇佛信道，除去这十害，是“民人乐业，国家富强”的“万世之策”。^④

他还从人的现实利益出发，分析佛教之所以能够存在下去，虽经排斥而不被消灭的根源。他说，佛教所以能够存在、发展，并且制止不了，是由于它对社会上的三种人有“功劳”，现实世界上有它存在的社会基础。它教人不耕而食，不蚕而衣，“有功于惰”；它骗布施寺僧，把它说成是忏悔赎罪，“有功于恶”；它修建寺院，塑造佛像，“有功于末作，且宠奇货。”“去浮屠氏，是使惰者苦，恶者惧，末作穷，奇货贱”，即如果除去佛教，惰人就会感到痛苦，专门骗人而不干好事的人日子就不好过，专为修造寺院服务的具有奇巧手艺的工匠就要失业而穷困，而经营奇货的人就

①末作是指相对于农业生产劳动的“本作”的从事专门奇巧技艺的手工劳动。

②避吏：逃避官府差役。

③猾：狡猾的人。

④《直讲先生文集》卷十六《富国策》。

发不了财。这就是“天下不可一日而无浮屠”、“排之而不见听”的原因。^①虽然他对佛教存在的社会根源的分析并不确切，但他能从人们的现实利益进行考察，这无疑对人们有一定的启发作用。

他反对以五行生克来附会人事的世俗迷信，主张吉凶由人。有人对他说：请问五行相生则吉，五行相克则凶，真的是这样吗？他回答说：“相生未必吉，相克本必凶。用之得其宜，则虽相克而吉；用之失其宜，则虽相生而凶。”何以见得呢？他说：“夫水克于火，则燔烧可救；火克于金，则器械可铸；金克于木，则宫室可匠；木克于土，则萌芽可出；土克于水，则漂溢可防，是用之得宜，虽相克而吉也。以水浸木则腐，以木入火则焚，以火加土则焦，以土埋金则钝；以金投水则沉；是用之失宜，虽相生而凶也。”^②用现在的语言来说，就是：水克火，就可以用水来救火；火克金，就可以用火来锻炼金属器具；金克木，就可以用金属器具来建造房屋；木克土，就可以在土中种植树木花草庄稼；土克水，就可以用土筑堤来防水患；只要用的得当，相克也会变成好事。反之，水生木，如果把木头泡在水里，木头就会腐朽；木生火，如果把木材放在火里，木材就会被火烧毁；火生土，如果用火来烧土，就会把土烧焦；土生金，如果用土埋藏金属，金属就会腐蚀损坏；金生水，如果把金属投进水里，金属就会沉没在水中。这是对相生用的不当，用的

①《广潜书》。

②《直讲先生文集》卷四《让删定易图序论》。

不当，相生也会产生坏的结果。从此出发，他认为，社会的治乱，人的吉凶，不在神鬼天命，而在人为。吉凶由人，只要人们能通晓事物变化的规律，按照规律办事，社会就得治，人就得吉；反之，社会就会乱，人就不免于祸患。他反对“释人事而责天道”。^①他引证古书上的话表明自己反对神鬼的态度说：“假于鬼神时日卜筮以疑众，杀。”^②

李觏的无神论是不彻底的。他反对佛、道和世俗迷信，但他并不否认神鬼和天人感应的神学迷信。他说过：“神，人之本也，不可以不事也。”^③他认为，阴阳消息、进退“不以其叙者，有感而应，有召而来”，“人君五事不修，则雨、暘、燠、寒、风不以其时，水、火、木、金、土交相为疹”，^④“政毁于下，气变于上”。^⑤

二、张载的无神论思想

张载（公元1020—1077年），字子厚，原籍大梁（今河南开封），生于长安（今陕西西安），久居凤翔府郿县横渠镇（今陕西郿县），在横渠镇讲学，人称横渠先生，是我国北宋时期著名的学者和主要的唯物主义哲学家。他三十八岁中进士第，曾任过司法参军、县令、著作佐郎和崇文院校书等官职。五十岁后在横渠镇讲学、著书立说。他的主要著作有《正蒙》、《易说》、《经学理窟》和《语录》等。

①②《直讲先生文集》卷四《让删定易图序论》。

③《礼论》第一。

④《安民策》第五。

⑤《潜书》。

张载的无神论思想主要表现在于佛教和道教的批判上，不过他的批判具有前人所不具有的特点。他不是一般地揭露和批判佛教和道教的宗教迷信的无稽和虚妄，不是一般地揭露和批判佛教和道教对于国家和人民的危害以及如何不合于儒家礼教和封建伦常，而是从理论的高度批判它们的宗教理论的唯心主义思想。

首先，他批判佛教“一切唯心”、“万法为识”的主观唯心主义。佛教宣传“一切唯心”、“万法为识”，以为天地日月都是幻象，都是依人的感觉而存在的。他批判说：“释氏不知天命，而以心法起灭天地，以小缘大，以末缘本，其不能穷而谓之幻妄，真所谓疑冰者欤^①？”^②这就是说，佛教不了解客观物质世界及其发展变化，认为天地是人心所造，不承认天地是大，是本，人心是小，是末，颠倒大小本末的关系，而以为人心是大是本，用人心的生灭，来规定天地的生灭，不能解释、不能穷究时，就怀疑和否定它的真实存在，这真象夏天的虫子，没有见过严冬的冰就怀疑冰的真实存在一样可笑与无知。他还指出：“释氏妄意天性，而不知范围天用，反以六根之微因缘天地，明不能尽，则诬天地日月为幻妄。蔽其用于一身之小，溺其志于虚空之大。此所以语大语小，流遁失中。其过于大也，尘芥六合；其蔽于小也，梦幻人世。谓之穷理可乎！”^③这就是说，佛教的所谓人心的知觉灵明的天性是瞎说的。佛教以人的“六根”（即

①《庄子·秋水篇》：“夏虫不可语冰”。

②《正蒙·大心》。

③同上。

人本身的眼、耳、鼻、舌、身、意的认识器官和功能)去妄测天地之大。人的“六根”的认识能力是有限的。“六根”不能直接认识和把握的，佛教就否认它的真实性，硬说天地日月等物质性的实体不过是一些幻象。佛教以个人有限的微小的耳闻目见，沉醉于那种无穷的虚幻境界。这不论它讲的是个人一心之内或天地之大，讲的都是错误的。它讲到宇宙之大，错在把宇宙比作微小的尘芥，讲到人心之微，错在把人世当梦幻，这哪里是穷宇宙之理呀！在他看来，存在于人的意识之外的世界是独立存在的物质世界，它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的认识的能力是有限的，但人的认识能力的有限性，并不影响客观物质世界的真实性和无限性。

其次，他驳斥佛教的生死轮回的虚妄之说。他指出：“浮屠明鬼，谓有识之死，受生循环，^①遂厌苦求免，可谓知鬼乎？以人生为幻妄，可谓知人乎？天人一物，辄生取舍，可谓知天乎？”^②这就是说，佛教肯定鬼的存在，认为人死后就变成了鬼，在六道轮回中循环转变，这是最痛苦最可厌的事情，只有成佛后到了极乐世界，才能免除这种痛苦。他认为，这是由于佛教不知道鬼是气之归的缘故。佛教把人生看成是幻妄，厌恶人生。他认为，这就是不明白人道。佛教把升天成佛看得最重要。他认为，这是不知道人是天所生成，死后复归于天，天和人本是一物，这就是不知天。他还对鬼神作出了唯物主义解释，除去了鬼神的神学迷信性质。

^①受生循环是指佛教的所谓六道轮回。佛教认为，人死后为鬼，鬼在天道、人道、阿修罗道、畜生道、饿鬼道、地狱道的六道中循环转变，这个过程是最痛苦最可厌的。

^②《正蒙·乾称》。

他认为，鬼神是气的一种形态，是阴阳二气的功能屈伸变化。在他看来，气是宇宙的本体，而气有清浊，清的气是太虚，清的气没有滞碍，就叫着神，即所谓“无碍故神”。他又说：“鬼神者，二气之良能也。”^①“气于人生而不离，死而游散者为魂。”“物生既盈，气日反而游散，至之谓神，以其伸也；反之为鬼，以其归也。”^②他还指出：“天道不穷，寒暑也；众动不穷，屈伸也。鬼神之实，不越二端而已矣。”^③

再次，他用气的一元论理论解释宇宙，批判佛教道教的谬论，不仅坚持了从物质世界本身说明物质世界，并且不给灵魂不灭留有余地。他认为，宇宙的本体是云气，即所谓“太虚无形，气之本体”。^④宇宙间万物的生死存亡，不过是气的聚散，“太虚不能无气，气不能不聚而为万物，万物不能不散而为太虚。”“气之聚散于太虚，犹冰凝释于水，知太虚即气，则无无”。^⑤他不承认有作为万物根本的本体“虚无”。从此出发，他分别批判了佛教和道教的一个基本观点。他说：“彼语寂无者，往而不返；徇生执有者，物而不化。二者虽有间矣，以言乎失道则均焉。”^⑥这就是说，佛教宣扬世界虚幻、空寂之说，他批评佛教的主张是“往而不返”，只向无感无形的路上走，不知道太虚之气不能不聚

①《正蒙·太和》。

②《正蒙·动物》。

③《正蒙·太和》。

④同上。

⑤同上。

⑥同上。

为万物；道教宣扬长生不死得道生仙之说，他批评道教的主张是“物而不化”，追求不死的境界，不知道万物不能不散为太虚。他指出，佛教不承认宇宙的物质本体，道教不承认物的生灭聚散，两者的观点虽然有所不同，但它们都是错误的。同时，既然太虚即气，宇宙间的一切都是气的聚散，那么灵魂不灭的神鬼之说就没有存在的余地了。

他不仅批评佛教和道教，还揭露世俗的神鬼迷信，说明神鬼迷信的不可相信。他说：“今言鬼者不可见其形，或云有见者，且不定，一难信；又以无形而移变有形之物，此不可以理推，二难信。”^①他揭露鬼神之说的宣传者不能自圆其说，他指出：“今之言鬼神，以其无形，则如天地，言其动作，则不异于人，岂谓人死之鬼反能兼天之能乎？”^②他还举了一个很朴素的例子，证明人死为鬼的不可信。他说：假如人死为鬼是有知的，有些十分疼爱孩子的慈母，一旦死去了，为什么不天天凭人说话，给人托梦，来照顾他的孩子呢？^③

张载的无神论思想既有他的独到之处，又有他的很不彻底之处。他一方面批判神学迷信，看起来很彻底，另一方面却又承认鬼神的存在和主张神道设教。他说过，“天不言而信，神不怒而威。”^④“鬼神常不死，故诚不可揜。”^⑤他还说过：“天不言而四时行，圣人神道设教而天下服。”^⑥

①《理性拾遗》。

②同上。

③同上。

④《正蒙·天道》。

⑤《正蒙·神化》。

⑥《正蒙·天道》。

三、司马光的无神论思想

司马光（公元1019—1086年），字君实，陕州夏县（今属山西）涑水镇人，人称涑水先生，是我国历史上著名的史学家。宋仁宗时他在朝廷任天章阁侍制兼侍讲知谏院。宋神宗时因反对王安石变法行新政，辞不就任宋神宗要他当枢密副使的官职，退居洛阳编写通史《资治通鉴》。宋哲宗即位后，入京主持国政，任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废除王安石新法，死后被追封为温国公。

他的无神论思想首先表现在“不喜释老”反对佛教和道教上。他说过，佛教和道教的奇谈怪论不能出现在他的书中，佛教和道教的荒诞迷信他不相信。^①他认为，佛教和道教的“矫诬之说，不近人情。”^②在他看来，“释老之教，无益治世。”他敢于挺身而出，反对皇帝的信佛崇佛活动。宋仁宗要给四京管辖内的寺观院舍赐名，他上奏章，劝仁宗改变原来的决定；宋神宗即位后，要在仁宗皇帝陵墓旁边修造一座寺院，他上书劝他不要这样做；宋英宗即位后，降旨将佛塔的感慈塔拆修五层，他又上书劝阻。他在给神宗皇帝的奏章中，用无可争辩的事实，说明佛教的神学迷信“虚实难验”，不可轻信。他说，如果真的佛有灵，那么仁宗皇帝在世的时候那样信佛，建立那样大的功德，就应享万岁之寿，可是他却在大力兴佛几个月后就因病去世了。他认为，佛教对

①《司马文正公传家集·附录》第1024页。

②《资治通鉴》卷一一九。

人无益而有害，当时不少地区遇到灾荒，人民流离失所，国库空虚无力赈济，如果再耗费钱财兴佛建佛塔，那就会使饥饿的百姓造反。那时即使再修建一千座佛塔，也无济于事。他揭露佛教所宣扬的天堂地狱之说的荒诞无稽。佛教要人们信佛求佛，人死请和尚设道场，写经造像，修寺建塔，说这样就可以免除罪恶，必升天，享受种种快乐，否则就必入地狱，受无边的锉、烧、舂、磨等等之苦。他指出，活人含气血，是有感觉知痛痒的，而剪下他的指甲，剃下他的头发，用火来烧，或用刀来斫，人就不会知道什么痛苦，何况人死后的尸体呢？把死人锉、烧、舂、磨，它还能知道什么痛苦！佛教的天堂地狱之说，不过是劝善惩恶，只要人活着的时候，行的正坐的端，鬼神就不会对人怎么样。

他的无神论思想突出地表现在反对世俗迷信、注重人事上。首先，他反对丧葬的择地卜日的阴阳迷信思想。宋英宗为先帝举行大葬，派人到按照迷信要求的一些山陵寻求葬埋的基地，他就上书宋英宗力谏皇帝破除旧的葬俗，为臣民作模范。在他看来，丧葬就是埋葬死者的遗体，只要葬地高一些，埋得深一点，不致尸体暴晒于光天化日之下腐朽，不会被水冲毁就行了，葬地本身没有什么吉地和凶地。他认为，“国之兴衰，在德之美恶”，同葬地日时的吉凶根本没有关系，后代子孙不会“因以求福”。他还写了一篇《葬论》，文中，他用他家族丧葬的生动事实，说明丧葬择地卜日的阴阳迷信的无稽。他说，他的祖先很贫穷，连棺材都买不起，只是到了他祖父的时代，丧葬才有了棺材，但那时也没有什么东西随葬。他祖父去世，葬埋时，家族的人们根据世俗迷

信，要他家请葬师按照丧葬的迷信办事。他的哥哥迫于家族人们的压力，就请了附近村上的一位葬师来。当时一般葬埋人时请阴阳先生最多给钱一贯，而他哥哥却答应给这位阴阳先生二十贯，条件是一切都依照他哥哥不信迷信的意见行事，这位阴阳先生只走个过场，写上“大吉”的字样叫家族的人看看就行了。葬师照办了，族人也都很高兴。这样做的结果怎么样呢？他说，现在他的哥哥已经七十九岁了，在朝中官居高位，做大官。他自己已经六十六岁了，也是朝中大臣，享受富贵，而他的家族中已经做了官的也有二十三人之多。他对比一下严格按照丧葬迷信办事的人家，说那些人家的情况未必能胜过他家。他还说，前年他的妻子死了，他不信迷信，不请阴阳先生，丧事从俭，棺成而殓，圹成而葬，直到如今家中也没有发生过什么事故。因此，他得出了一个明确的破除丧葬迷信的结论：“欲知葬具之不必厚，视吾祖；欲知葬书之不足信，视吾家。”^①其次，他反对日食迷信，并提出了有力的论据。公元1062年（宋仁宗嘉祐元年）主管天文历法的官上奏皇帝，说元月初一要发生日食，结果因为当天下雨，见不到日食。于是朝廷的公卿大臣们就认为日食没有发生，是天免除了人间的灾殃，就奉表向皇帝称贺。他则持不同态度，出面反对这种庆贺。他指出，太阳所照的地方遍及中外，“云之所蔽，至为近狭”，如果真的发生了日食，而有浮云遮盖，虽然京师没有看见，其他的地方必然能看到它。如果真的没有发生日食，那是历官的术数不

^①《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六五。

精通，预测不准，应当对他治罪。^①此外，他还不信怪异的吉凶迷信，提出吉祥由人的主张。宋仁宗的时候，交趾国送来了一只异兽，说是神兽“麒麟”。世俗迷信认为，获得麒麟是很吉祥的征兆，因此，人们对这种神奇的事议论纷纷。他不信这种迷信，上书宋仁宗谈自己的看法。他认为，国家的太平昌盛，靠的是修人事，而不是天降祥瑞。只要朝廷“修政治之实，使家给人足”，自然就会出现吉祥之兆。他在晚年，还专门谈过“无怪”的问题，他说：“世人之怪，怪所希见，由明者观之，天下无可怪之事。”^②这就是说，所谓怪异是由于人们对于生活中所罕见的东西缺乏认识妄加解释所造成的，对于真正认识清楚的人来说，天下并不存在怪异之事，就不会产生怪异迷信。他反对世俗迷信，还可以从他所修的《资治通鉴》一书反映出来。他写《通鉴》在运用史料方面删除大量鬼怪神奇的迷信之类的东西。南宋宋理宗时的学者王应麟说：“《通鉴》不书符瑞，高帝赤帝之事，失于删削。”^③宋元之际的史学家胡三省说：“《通鉴》不语怪。”^④

司马光既有很明显乃至很可贵的无神论思想，也有明显的乃至浓厚的有神论思想。他宣扬天命和天人感应论，说：“天者，万物之父也。”“违天之命者，天得而刑之，顺天之命者，天得而赏之。”^⑤又说：“人之富贵寿夭系于天”，^⑥

①《司马文正公传家集·日食遇阴云不见乞不称贺状》卷二〇。

②《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七四。

③《困学纪闻·考史》卷一二。

④《资治通鉴》卷一三〇。

⑤《司马文正公传家集·无为赞》卷七四。

⑥《葬论》，《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六五。

“得失有命，成功在天。”^①他甚至还说过：“天使汝穷，而汝强通之，天使汝愚，而汝强智之，若是者必得天刑。”^②他还把日食现象同人间的皇帝联系起来，说：“日者，人君之象，天意若曰：人君为阴邪所蔽，灾匿明著”，“人主尤宜侧身戒惧，忧念社稷。”^③这就是说，太阳是帝王之象，日食就表明天认为皇帝政事昏暗不行正道，告诫皇帝将会发生祸殃，皇帝应该谨慎行事，勤于政务，忧国忧民，以江山社稷为重。

四、王安石的无神论思想

王安石（公元1021—1086年），字介甫，号半山，抚州临川（今属江西）人，北宋时期的政治家和思想家。他二十二岁考中进士后，先后任扬州签判，鄞县知县，舒州通判和提点江东刑狱等地方官长达十八年之久，对社会的弊病和民间疾苦有较深的感受。宋神宗时先任他为翰林学士，后又起用他任参知政事、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即宰相），革新政治，推行新法。新政受挫第二次被罢相后，退居江宁（今江苏南京市），过着写诗、读佛经、与高僧交游的淡泊生活；同时，也积极从事学术上的著述。公元1068年，新法被彻底废止，这一年他也饮恨去世。

他的无神论思想，突出地表现在他同推行新法的反对派

①《司马文正公集·无为赞》卷七四。

②《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士则》卷七四。

③《司马文正公传家集·日食遇阴云不见乞不称贺状》卷二〇。

宣扬天人感应说攻击新政的斗争上。他辅佐宋神宗行新政，推行“均输法”、“青苗法”、“市易法”和“方田均税法”等。由于新法触动了特权阶层的利益，遭到保守派的激烈反对，他们以传统的天人感应的神学迷信为武器，对他进行攻击，他一一进行驳斥，表现了他非常可贵的坚持无神论反对神学迷信的战斗精神。公元1072年华州山崩，保守派说，这是变法违背了天意，天降灾异。还说什么：天雨土，地生毛，天鸣，地震，都是“劳民之象”，要皇帝“观天地之变”，罢除新法新政。他驳斥说：华州山崩并不是什么天意，天意不可知。人们所为，也不必合天意。他认为，天变不足畏。当时连年大旱不雨，灾区人民流离失所，保守派纷纷起来指责变法，说这是变法触动了天怒，天降下的惩罚，甚至还提出“去安石，天必雨”的荒谬主张。他驳斥说：水旱是常事，尧、汤所不免，更应当修人事，以应付天灾。^①公元1075年，天空出现了彗星，保守派说，这是变法违背了天意，上天对人间所降下的谴告，还引经据典，说什么“天之有彗，以除秽也”。宋神宗也下诏，要朝臣直言朝政的缺点和过失，说是天变不敢不惧。他反驳说：“天文之变无穷，人事之变无已，上下傅会，或近或远，岂无偶合？此其所以不足信也。”^②他坚持“天地与人，各不相关”天人相分的思想，明确指出：“薄蚀、震摇，皆有常数，不足为忌。”^③这就是说，他认为日食、月食和地震，是自然界带

①《宋史·王安石传》。

②《续通鉴长篇》卷二六九。

③《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学士院试李清臣等策目》。

有规律性的现象，与人事并没有什么关系，所以，对人来说也没有什么值得可怕的地方。

他反对天人感应说把天说成是有意志的天的谬论，对天作了唯物主义的解释。他认为，天是自然的天，是道，是元气，万物都是由道、气而生。他说：“道者天也，万物之所自生。”^①因为道的本体是元气，道生万物也就是气生万物，所以他又说：“生物者，气也。”^②在他看来，宇宙间万物的生成，是一个自然的过程。这个过程是：道即元气在发展中分化为阴阳，阴阳进一步分化为水、火、木、金、土五种物质性的元素即所谓五行，五行的变化产生出世界上的万事万物，这就是他所说的：“五行，天之所以命万物者也。”^③他不仅否定天是有意志的天，是至高无上的神，肯定天是自然的天，自然界的发展变化，并没有什么神秘性，而且还进一步指出，自然界的变化有其自身的规律性，所谓“日月之薄食，阴阳之进退，乃时行之消息”，^④人事不能干预它，自然界发生的灾异现象，也与人事无关。在天人关系上，他认为，有为者应当“劳其身以求行道于世”，^⑤不应畏天命，而应修人事，天命是不足畏的，如果国家盛衰兴亡，人的吉凶祸福，都听天由命，那还要世上的人干什么？这就是他所说的“苟命矣，则如世人何？”^⑥

他虽反对天人感应和天命，但他并没有否定有意志的干

①《老子注》。

②《洪范传》。

③同上。

④《周礼详解》卷一二《鼓人注》引。

⑤⑥《行述》。

预人事的天和神鬼的存在。他说过：“叙有典，秩有礼，命有德，讨有罪，皆天命也。”^①虽然他也谈到过：“天，自命视听者也。所谓得天，得民而已矣”。^②在这里，他要天志服从民意，实际上天意就是民意，其用意是要为政者行善政得人心，但是，天神的存在和作用并没有被取消。他还说过：“郊天，祀之大者也，徧于天之群神，故以配天；明堂则弗徧也，故以配上帝而已。”^③在这里，他肯定祭祀和鬼神的存在。

第三节 南宋时期陈亮、叶适、郑樵的无神论思想

一、陈亮的无神论思想

陈亮（公元1143—1194年），字同甫，婺州永康（今属浙江）人，南宋思想家和文学家。宋史《陈亮传》说他“生而目光有芒，为人才气超迈，喜谈兵，议论风生，下笔数千言立就”。他十八、九岁的时候，就能写出很好的评价古人用兵著作，才华横溢，受到当地的郡守的器重，被看作是未来的“国士”，对他寄托很大的希望。他胸有大志，关心国事，在二十几岁的时候，就曾连续多次上书朝廷，主张抗金，反对议和，为争取南宋的中兴献策。由于他的主张不合主和派的口味，不曾被朝廷采纳。后来，皇上打算召见他，给他官

①《答圣向赓歌事》。

②《郊宗议》。

③同上。

做，皇帝的宠幸大臣借机拉拢他，他发笑说：我是要为社稷开数百年之基，岂是为了求得一官半职！遂离开京都还乡。但他的抗金爱国之心不死。以后，他又多次给皇帝上书，主张去除时弊，变法革新，批驳主和派的错误。由于他的主张触犯了当国执政的朝臣和一部分官僚的利益，被诬为“狂怪”，欲置他于死地。他曾两次被陷害入狱，受严刑拷打之苦。他一生坎坷，不得志，穷困潦倒，过着乡间教书先生的生活。他五十一岁那一年（1193年）赴京参加礼部的进士考试，御批第一，状元及第。他得中状元后，被任命为签书建康府判官，没有到任就去世了。他五十一岁参加科举考试，不是为了要做官，而是为了要争得社会地位，实现他的政治抱负。他认为，他一生没有社会地位，人微言轻，哪怕讲的是圣人所亲自教授的圣人之学，也会受到人的怀疑和驳斥。他在状元及第后的谢恩诗中曾表露他的坚持抗金的爱国之心，说：“复仇自是平生志，勿为儒臣鬓发苍。”^①他的刚直的性格和百折不回的抗战爱国精神很值得后人尊敬。他自己在《梅花》诗中就有这样的诗句：“一朵忽先发，百花皆后香，欲传春信息，不怕雪里藏。”^②

他坚持唯物主义的宇宙观，用自然本身说明自然。他提出了“盈宇宙者无非物，日用之间无非事”的命题，^③认为世界是客观的物质世界，只有客观的具体事物才是唯一真实的存在。在他看来，任何道理、法则都离不开具体事物，它

①《及第谢恩和御赐诗韵》。

②《陈亮集》下册，第204页。

③《龙川文集·经书发题》。

不存在于事物之外，而存在于事物之中，有什么事物，才有什么事物的道理和法则。他说：“夫道，非出于形气之表，而常行于事物之间者也。”^①又说：“夫道之在天下，何物非道，千途万辙，因事作则。”^②

他在天人关系上反对天命，破除对天命的迷信，强调人的作为。在政治上，他主张抗金图强，治世兴国，因而在天人关系上他主张知天命，尽人事。在天人关系上，他曾同朱熹（公元1130—1200年，著名学者，唯心主义哲学家）进行过辩论。朱熹说：“人不胜天久矣，古今祸乱莫非天之所为。”^③“天命之所为，非人智力所能及也。”^④他针对这种神秘主义的谬论提出“天人之际，昭昭可察而知”的观点，^⑤认为，天是自然的天，天和人的关系是非常清楚的，是人们可以通过观察认识的。他还提出“虽天命，抑人谋”的命题，认为自然界有它自身的规律性，但人并不是只消极地受自然规律的支配，而是能够认识自然规律发挥人的作用的。

在鬼神问题上，他虽然没有否定鬼神的存在，但他并不把鬼神看得多么高明，认为同人相比，它们的神通还不如人。他说：“天下大事之所趋，天地鬼神不能易，而易之者人也。”^⑥在这里，他强调人定胜天，不相信天地鬼神而信人为，是很可取的。

①《龙川文集·勉强行道大有功》。

②《龙川文集·与应仲实》。

③《晦庵先生文集》卷七一。

④《晦庵先生文集》卷九八。

⑤《上孝宗皇帝第一书》。

⑥《龙川文集补遗》，《五应麟困学记》二则。

二、叶适的无神论思想

叶适（公元1150—1223年），字正则，温州永嘉（今属浙江）人，南宋哲学家。他二十八岁中进士，曾任武昌军节度判官、太学正、太常博士、尚书左选郎官、太府卿、工部侍郎和吏部侍郎等官职，晚年居住在永嘉城外的水心村，在那里讲学，人称水心先生。

叶适的无神论思想是多方面的：

他反对佛教和道教，以儒家思想批判佛、道。他认为，佛老之学不可入周公和孔子的圣人之道。他说：周、孔圣人以建德为本，以劳谦为用，其所建立的东西能与天地相终始，而佛老则相反，脱离现实，不讲功业，只是偶尔能做一点区区善事，他们所立的东西连毫发都比不上，却自夸它比邱山还大。他指出，佛老的危害是非常之大的。它们能“使中国胥为夷狄，安存转为沦亡”。^①他感叹世上很少有人能认识到佛老的危害，坚定地批评佛老以明圣人之道。

他揭露图讖、符瑞迷信，说明它们是粗陋的神学，不过是被用来实现一定政治目的欺骗人的工具。他说：隋文帝杨坚先是北周王朝的权臣，他乘北周宣帝死了，他的儿子静帝年幼之机，入宫辅政，最后篡夺了北周王位，自立为皇帝，惟恐群情不满，用天降符瑞作根据，把自己当皇帝说成是天意，这不过是王莽制造符瑞篡汉称帝的故技重演，是“挟天以欺人”。^②隋朝无德导致农民大起义而灭亡。但唐祖李渊

^①《习学记言》卷五十《文鉴》。

^②《习学记言》卷三十六《隋书》。

自知他没有什么德行可以代替隋朝，这样他就必然“信妄人图讖之言李氏当王”，^①把自己当皇帝说成是天命。图讖之说是最粗陋不堪的迷信。

他反对所谓望云气、占星术之类的迷信，要人们不要相信这种东西。长期以来世上流传着占气望云气的迷信，说是如果天空常常出现五色云彩而不下雨，在云彩下面的地面上就有贤人隐居着，命当天子的人，他走到哪里，哪里上空就会出现表现天子的云气。这纯粹是一种胡说八道的迷信。针对这种迷信，他指出：在尧、舜时代和夏、商、周三代，并不存在这种迷信，那时，人们对于尧、舜、禹、汤和文王、武王，只讲他们的德行，而不讲他们身上有什么云气。望云气，谈天子气，始于战国和秦汉时代，司马迁在《史记》中有所记述，后来人们就越来越发展这种迷信了。他认为，做皇帝的人，贵在有德，而不在有气，“有气而无德，将为不详，以祸天下”^②。对于占星术，他说：过去，孔子所修的《春秋》只记载星体的怪异现象，左丘明所撰写的《左传》中出现了天上的星体怪异现象同人事吉凶的联系，后来的人于是就据此任意推测编造了。针对这种以星体变化的异常现象主人世吉凶的迷信，他指出：“天文地理人道，本皆人之所以自命。其是非得失祸福，要当反之于身。”“天不以命于人。”^③他还进一步指出：把人的吉凶祸福同天连在一起，说天上有怎样的怪异现象出现，人间就有怎样的应验，这是古代圣贤所不谈的。^④

①《习学记言》卷三十七《唐书》。

②《习学记言》卷三十六《隋书》。

③④《习学记言》卷二十二《汉书志》。

他不信神怪，信人事。他说：世上有些人离开仁义忠信的常道，而走向迷信神怪的道路，说是这样“亡可为存，败可为成”，其实，迷信神怪是没有用的，神怪终究只能坐视人世的成败存亡，而“不能加一毫知巧于其间。而亡果能存，败果能成，必仁义忠信常道而后可。”^①他深刻指出：“盖人力之所能及，决非神怪之所能知。而天数所不可免，又非神怪所能豫也。”^②这就是说，人力所能办到的事，决不是神怪所能知道的，而客观世界所存在的必然性，也不是神怪所能干预的。这里，他虽然并没有直接否认神怪的存在，但它已经是失去存在的价值，成为多余的东西了。

对于其他世俗神学迷信，如封禅说、五德胜克说、葬地看风水等，他都有所批判。他认为，天有天道，人自有人道。他要人“敬天而不责，畏天而不求”。他说：“求天甚详，责天愈急，而人道尽废矣。”^③这就是说，愈是依赖于天，对天要求越多越急，人自然就无所作为了，就放弃人的作用、不会再尽人的努力了。

三、郑樵的无神论思想

郑樵（公元1103—1162年），字渔仲，兴化军莆田（今属福建）人，南宋史学家，曾任迪功郎、礼兵部架阁和枢密院编修官等官职。

①《习学记言》卷三十六《隋书》。

②同上。

③《习学记言》卷二十二《汉书志》。

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是反对传统的世俗迷信。他反对以天象比附人事吉凶的占候迷信。传统的占星术认为，天上星象出现某种异常现象，人间必然会有某种灾殃。他运用历史上的事实，说明这种神学迷信是根本不足信的。他指出，春秋时代鲁国大夫梓慎和郑国大夫裨灶都是精通占星术的。而他们根据星象的异常所作出的关于灾异的预言，是并不可靠的。鲁昭公十七年冬天，彗星出现在大火星旁，光芒往西达到银河，裨灶对子产说，宋、卫、陈、郑四周将要在同一时间发生火灾，如果郑国用瓊璠玉瓚祭神，郑国就不会发生火灾。子产不听，说裨灶哪能知道天道，结果郑并没有发生火灾。鲁昭公二十四年五月初一，发生了日食，梓慎说，将要发生水灾，结果不是发生了水灾，而是发生了旱灾。这说明，占候之说是不可信的。只有后世愚蠢的人和盲目的人才会根据它来谈吉凶。他认为，占候之说“妖妄”，他作天文书，就是要杜绝这种“妖妄之源”。①

对于自然灾害迷信之说，他也进行了有力的批判。他说：后世儒家说，乱世没有比春秋时代再深了，灾异没有比春秋时代再重了。可是拿春秋时代同所谓汉朝唐朝的盛世相比，汉唐盛世灾异现象比春秋时代多得多。春秋二百四十年，日食三十六次，唐朝三百年，日食超过一百次；春秋时代地震五次，而汉桓帝的时候，二十一天之内，“地百二十四动”；春秋时代山的坍塌只有两处，在汉文帝时期，一年之间就有二十九处；春秋时代大的水灾有八次，东汉殇帝时期，大小水灾发生了三十六次；其他比较小的灾异，春秋二百四十年

①《通志·天文略》。

发生的还不及后世一年多。后世的其他灾异现象也多得不胜其书，如果按照灾异迷信之说，自然界发生了异常现象，人们就要遭受祸殃，那么春秋时代的人能亲自看到后世的异常现象，那岂止是要痛哭流涕，更不知道要惊惧难过到什么程度了。他很有感慨地指出：“呜呼！天地之间，灾祥万种，人间祸福，冥不可知，奈何以一虫之妖，一气之戾，而一一质之以为祸福之应？其患甚美！”^①他肯定“吉凶有不由于灾祥者”。^②他举例说：春秋时代宋国境内从天上落下五块陨石，又发生六只鹤鸟后退着飞，宋国国君问东周内史叔兴，叔兴回答说：这是阴阳之事，不是人间吉凶的原因。三国时魏国安平太守王基请当时著名的术士管辂（公元209—256年，字公明）^③为他家占卜，管辂占卜后，说他家有三怪：一是生男堕地，走入灶死；二是大蛇床上衔笔；三是乌来入室与燕斗。这些都是妖在作怪，看起来是很异常的现象，其实并无凶征，没有什么值得忧虑的。结果，他家果然没有发生什么祸患。通过这两件事例，他得出了一个无神论的结论，说：“观叔兴之言，则国不可以灾祥论兴衰；观管辂之言，则家不可以变怪论休咎。”^④

他还反对秦汉以来的那种把五行学说神秘化，用所谓水、火、木、金、土相生相克来解释灾异现象和人间的吉凶、社会的变迁和朝代的更替的神学迷信，把它称作“妖妄之说”，

①《通志·灾祥略·灾祥序》。

②同上。

③《三国志·管辂传》和《三国演义》第六十九回都江载有他卜筮奇验的传说。

④《通志·灾祥略·灾祥序》。

“欺天之学”。^①

第四节 宋末元初的马端临和元明之际的谢应芳的无神论思想

一、马端临的无神论思想

马端临（约公元1254—1323年），字贵与，饶州乐平（江西乐平）人，宋元之际的史学家。南宋时，他曾任承事郎的官职，宋朝灭亡后，他一直在家乡乐平从事学术活动，不出来做官。他花了二十多年时间，写出了著名的史学著作《文献通考》三百四十八卷，记述历代典章制度。

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是反对把自然界的异常现象同人事联系起来，用自然界的异常现象来附会人事的吉凶。他的无神论思想的可贵之处，在于他搜集了历史上大量的关于灾异祥瑞之说的资料，分门别类加以记载，不曰妖，不曰祥，而总名之曰“物异”，编成《物异考》二十卷。他说：“物之反常者，异也。其祥则为凤凰、麒麟、甘露、醴泉、庆云、芝草；其妖则山崩、川竭、水涌、地震、彘祸、鱼孽。妖祥不同，然皆反常而罕见者也，均谓之异可也”。^②

为了说明自然界的异常现象是“物异”而非“妖祥”，他列举了一些很有说服力的历史事实来驳斥灾异祥瑞迷信。他指出，按照妖祥之说，凤凰为吉祥之物，凤凰出现是天下

^①《通志·灾祥略·灾祥序》。

^②《文献通考·自序》。

太平、治世的征兆。固然有虞之时，有凤凰出现，那时是治世，天下太平；可是汉桓帝元嘉之初、汉灵帝光和之际也常有凤凰出现，可那时候政治昏暗，社会动荡不安，是乱世。按照妖祥之说，世上出现诛杀过当的事，受到的报应必然是天寒。秦始皇诛杀不当，所以秦始皇在位的时候出现了四月下雪的异常现象。可是，汉文帝四年的时候，六月也下了雪，而汉文帝却不是滥用刑罚的皇帝。这说明，灾异祥瑞之说是“穿凿附会，强求引证”，非常说不通的。

二、谢应芳的无神论思想

谢应芳（生卒年月不详），字子兰，武进（今属江苏）人，他注重道义名节，一生不求仕进，过着隐居生活。他反对神学迷信，力排邪异，反对佛教和道教，斥佛老之说为异端。他认为，“邪说害正，人人得而攻之”。他著有《辨惑篇》、《思贤录》等著作。他的无神论思想集中在他的《辨惑篇》著作中。

他反对迷信神鬼和滥祭鬼神。他说：世俗的人迷信神鬼，有了疾病往往把原因归结到神鬼身上。患了瘟疫，就说是恶鬼缠身，于是就祭神弄鬼，大搞迷信活动。如果患了瘟疫，别人就会把他当成有恶鬼附在身上的人对他感到恐惧，而断绝同他接触，甚而父子兄弟也不相救，伤风败俗莫过于此。他认为，“淫祀之说，经有明训，国有常宪，世俗惑之，未足为怪，至学士大夫亦从而惑之，斯可怪矣”。①

①《辨惑编》卷一《淫祀》。

这就是说，不能滥事鬼神，经典上有教导，国家也有法令，没有知识的老百姓，不分青红皂白滥祭鬼神，不足为怪，情有可原，而作为有文化有知识的士大夫们也这样做，这就令人奇怪了。他说，他在先人去世后，就把先人所敬奉的神影烧掉了。他还说，元文宗时候，瘟疫流行，他家的人患了瘟疫，尽力用医药医治，不祈祷神鬼，结果病都好了，他自己连病都没有害，而他的邻里中相信神鬼祈求神鬼保佑的人，多在这场瘟疫流行中死去。由此可见“淫礼之不足信”。①

他揭露神鬼迷信和迷信神鬼的人的愚蠢无知。他说，迷信神鬼的人，一有了病，就听信专搞迷信活动的人装神弄鬼和他们的话，说是什么神什么鬼作祟，于是不惜一切千方百计祈祷神灵消灾消难，甚至被弄得倾家荡产，还要乞求邻里亲戚的帮助。碰巧病好了，就认为是求神灵验，便喜形于色，把它说成是装神弄鬼专搞迷信活动人的功德。如果不幸病好不了，就说是向神祈祷迟了，或者说是求神的祭品未尽到心意，还不够丰盛，惹得鬼神发怒的缘故。

他对一些神鬼迷信进行考察和分析，说明它们荒唐可笑，毫无根据。例如，他说，无锡市东南三十里梅村的三姑庙，三姑就是由“三孤”演变来的。起初某姓有“三孤之官”②，孤仅次于公，地位很高，以讹传讹，把“三孤”说成是“三姑”，为他们设庙塑造美丽的神像，被当作神灵，为众人所瞻仰。这是附会“无根之谈，蛊惑人心，伤风败俗”。③

①《辨惑编》卷一《淫祀》。

②三孤，官名，即少师、少傅，少保。

③《辨惑编》附录《辨讹》。

对于佛教和道教，他也作了一定的揭露和批判。他认为佛教、道教不可信，迷信佛、道，不免亡国损身。他指出，梁武帝笃信佛教，迷信佛教的因果报应，大力提倡佛道，听信佛僧，大搞佛教的迷信活动，终究不免于南梁王朝的覆灭，自己饿死台城。宋徽宗迷信道教，大力提倡道教，听信道士，设坛祭神求福，时间不长，就丧失了半壁河山，国家处于倾危的境地，自己当了俘虏，流落金国。梁武帝崇佛教，信因果，因果并无证验，宋徽宗信道教，求福佑，福佑哪里有？梁武帝和宋徽宗昏迷不明物理，他们迷信佛、道，只不过是给和尚、道士提供吃饭穿衣的门路罢了。①他还指出，过去人们祭祀祖先，如今除了事奉祖先之外，又招来许多淫昏鬼神，家家事佛事神，这是淫祀。②孔子说过，不是应当祭的神鬼而去祭祀它，叫做谄媚。现在人们滥祭神鬼，妄图通过祭祀它们以求福佑，不知会有什么福？③

对于人的生死问题上的异端邪说，对于丧葬的请和尚道士设道场超度亡灵、看风水选择葬地，对于卜筮、巫覡，④对于相法、⑤禄命、⑥对于“时日”禁忌等等，他都揭

①《辨惑编》附录《与王氏诸友论斋醮书》。

②淫祀：不合礼制规定的祭祀。《礼记·曲礼下》：“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

③《辨惑编》卷一《淫祀》。

④巫覡：指古时以专门装神弄鬼为职业搞神鬼迷信骗人的人，女的叫巫，，男的叫覡。

⑤相法：是一种推测人的气数、命运的迷信，妄言根据人的相貌、五官、骨骼、气色、体态、手纹等可以推算吉凶、祸福、贫富、贵贱、寿夭等。

⑥禄命：通过神学迷信，预测人生禄食运数。禄是指盛衰兴废，命是指富贵、贫贱。

露和批判，说明它们都是不足信的。

谢应芳不仅能从多方面对神学迷信进行揭露和批判，而且态度明朗、坚决。他曾说过：如果因为反对神鬼迷信确实能获罪于神鬼，“其为殃咎，宜加应芳之身无悔”。^①这是很可贵的。但是，他的无神论思想也是不彻底的。他反对淫祀，反对佛教、道教，但他并未否定祭祀神鬼；他反对卜筮迷信中的神祸鬼祟，即通过卜筮搞搬神弄鬼活动，但他肯定“非无蓍龟之灵”。^②认为通过卜筮能断安危决吉凶。

①《辨惑编》附录《与盛教授清除土地夫人书》。

②《辨惑编》卷二《卜筮》。

第八章 封建社会衰落时期——明 清时代(鸦片战争前)——的无神论

第一节 明清时期的神学迷信

这个时期，从公元1368年明太祖朱元璋推翻了元朝统治建立了明朝，到清朝后期公元1840年中英鸦片战争时为止，共计四百七十二年。其中，从公元1368年明朝建立，到公元1644年明朝灭亡，共计二百七十六年；清朝从公元1644年清军入关清世祖顺治成为中国皇帝开始，到公元1840年中英鸦片战争转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为止，共计一百九十六年。

这一时期的有神论思想仍然是传统的世俗神学迷信和有组织的宗教。

从传统的世俗神学迷信来看，星象、时日禁忌、阴阳五行、占卜、相法、禄命、相宅、相墓等都比较盛行。由于这种神学迷信的流行对日益腐朽的统治阶级有用，得到统治阶级的提倡，这方面的著作大量出现和流传。根据《清史稿》的著录，有关术数的书就有六百一十九卷之多。其中，占候类八十六卷，相宅相墓类二百二十卷，占卜类一百五十五卷，相书命书类四十六卷，阴阳五行类一百零三卷，占梦杂

技等类九卷。在清朝，有许多人专门撰写大部头的宗教世俗迷信的著作。例如，一个名叫黄鼎的人撰写以星象论吉凶的占候迷信的书《天文大成管窥辑要》八十卷；有个名叫叶泰的人，撰写专讲风水迷信的书《山法全书》八十卷；有个名叫漫湖的人撰写专供卜筮用的书《洪范皇极注》四卷。清朝圣祖康熙皇帝和清高宗乾隆皇帝的时候，还撰写有皇帝直接参与的“御定”、“钦定”之类的宣扬神学迷信的书，如康熙时候的《御定星历考原》，乾隆时候的《钦定协记辨方书》等。

从有组织的宗教来看，主要的还是佛教和道教；其次，还有伊斯兰教和基督教等。

佛教在明清时期，总的来说，仍是居于首位的宗教信仰。明、清两朝的统治者，出于政治上的需要，都比较重视佛教。明、清两朝政府都设立有僧录（主要掌管寺院、僧籍和僧官补授等）、僧纲、僧正、僧会等司，管理全国和各地各方面的佛教事务。为了对少数民族进行统治，明朝统治者还利用西藏等地少数民族信仰的佛教流派喇嘛教红教，加封它的教徒、首领为法王、国师、佛子，并准许他们世袭。清朝统治者更加重视对喇嘛教黄教的扶持和利用，清顺治皇帝正式册封达赖喇嘛五世阿旺罗桑嘉措为“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领天下释教普通瓦赤喇怛喇达赖喇嘛”，^①以后清朝皇帝世世册封。清康熙皇帝又册封班禅五世罗桑益希为“班禅额尔德尼”，^②清乾隆帝正式宣布喇嘛教黄教为国教，不仅在北京

^①“达赖”，蒙语，意为“大海”，“达赖喇嘛”意为“德智广深如海无所不纳之上师”。

^②“班”为梵文“班智达”（学者）的略称，“禅”，藏语是“大”的意思，“班禅”即大学者的意思；“额尔德尼”，满语为“珍宝”。

建立宏伟壮观的喇嘛寺院（即雍和宫），在皇帝的行宫（即避暑山庄）的热河承德修建作为少数民族办事处的八大喇嘛寺，并在其他各地修建非常华丽的喇嘛寺。乾隆时代还刻印有敕版藏经，即《乾隆版大藏经》七百一十八函，一千六百六十二部七千一百六十八卷。相传清顺治皇帝还曾到五台山为僧，清朝的皇太后们，大都喜欢尊称他为“佛爷”。

道教在明清两朝流行的宗教中是仅次于佛教的第二大宗教。明朝从中央到地方都设立有主持道教事务的机构，中央设立道篆司，府设立道纪司，州设立道政司，县设立道会司。清朝也按照明朝的这种办法，利用道教。明朝的皇帝对道教的提倡和信奉也是很突出的，他们尊崇道教，肯定道教教主张天师的全国教主地位。明太祖朱元璋洪武元年（公元1368年）封道教第四十二代天师张正常为“正一嗣教真人”，赐给他银印，食二品官的官俸。到了洪武五年（公元1372年）又加赐他永掌天下道教事。明世宗崇信道教，嬖好神祇符瑞之事，为求长生不死，每天设坛祭神，他诏请龙虎山上清宫道士邵元节（公元？—1539年）入京，让他居住在显灵宫，专门主持祷祀。据说因为他祈祷雨雪有灵验，被封为“清微妙济守静修真凝元衍范志默秉诚致一真人”，总领全国道教，赐给他金印、玉印、银印和象牙印，后来又任命他为礼部尚书，赐一品服，参与朝政。邵元节死了，他痛哭流涕，赐祭十坛，按伯爵的规格安葬，谥号“文康荣靖”。有一个名叫段朝用的方士欺骗他说：他炼有白金器具一百多件，用这些白金器具盛食物来设坛祭神，神仙可致；深居不与外人接触，就可以炼石成金，得到长生不死之药。他听了十分高

兴，就告诉朝廷大臣们，要太子出来监国，他在深宫专心求仙炼丹，太仆卿杨最上疏进谏，不同意他这种作法，他就把杨最下狱治罪，用棍棒打死。他自号“凌霄上清统雷元阳妙一飞玄真君”，后加号为“九天弘教普济生灵掌阴阳功过大道恩慈紫极仙翁一阳真人玄虚园应开化伏魔忠孝帝君”。这还不够，后来又再号为“太上大罗天仙紫极长生圣智昭灵统元证应玉虚总掌五雷大真人玄都境万寿帝君”。这虽是极其荒唐可笑的事，然而却是事实。由于封建统治者对道教的崇信，明朝京师常有许多所谓道教的“真人”、“高士”居住着，并且受到不寻常的对待。

伊斯兰教^①早在唐朝初期（一般都认为是在公元651年即唐高宗永徽二年）就传入了我国，宋元时期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并正式形成我国的少数民族回教。明朝建国以后，统治者为了维护其统治的需要，对少数民族采取高压与歧视政策，而对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采取优待和维护的政策。明太祖朱元璋曾下一道圣旨，命令在长安和南京各修清真寺一座，明成祖朱棣也曾颁发了一道“敕谕”，保护寺院和寺院掌教，并要求寺院“化导群迷”、“导引善类”、“敬天事上”。到了清朝，清朝的统治者虽然崇佛、重道，但对于伊斯兰教也采取了允许存在、适当利用的宽容政策。如利用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上层，在不同地区不同程度地保留民族宗教上层的一些特权，有时也作出一些关心、推崇伊斯兰教

^①伊斯兰系阿拉伯文Islam的音译，原意为“顺服”，指顺服唯一的神安拉的旨意，我国旧称回教、清真教、天方教等。创始人是穆罕默德。

的姿态。但是随着清王朝对回族的歧视、压迫和回族人民的不断举行起义，清王朝就对伊斯兰教采取高压和屠杀政策。伊斯兰教主要在我国回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乌孜别克族、塔吉克族、塔塔尔族、柯尔克孜族、撒拉族、东乡族和保安族等少数民族中传布。

关于基督教的传播。公元1601年初，耶稣教会的意大利籍传教士利玛窦偕同另一名传教士西班牙人庞迪我到达明朝京都北京，通过太监的帮助，受到明神宗万历皇帝的召见。利玛窦向万历皇帝献天主圣像、圣母像、天主经典、自鸣钟、铁弦琴和万国图等。这是十六世纪西欧殖民势力东来后第一批来到我国京都的天主教传教士。从此以后，西方的天主教传教士在我国的活动就不断加强起来了。公元1666年，受法国国王路易十四派遣的五名天主教传教士到达清王朝京都北京，受到清圣祖康熙皇帝的召见，并得到任用。而早在1611年，就有耶稣会派遣的法国传教士来到我国，到1771年，先后来到我国的法国耶稣会传教士近百人。至于西欧各国的传教士，平均每年有三十人在中国活动，他们的活动范围遍及我国十几个省。在清康熙时期，我国天主教徒已达十五万人，有十一万人为耶稣会所收。但是，由于代表西方殖民势力的天主教插手干预中国内政，并订出“禁约”，禁止中国天主教徒遵守中国的政令和习俗，企图使中国基督化，直接影响到中国封建统治者的统治，也受到清王朝的抵制和禁止。清康熙皇帝曾发出上谕，要外国传教士遵守中国政府规定安分守己地传教，遵守者领发传教印票，不遵从者一律遣送回国。后又禁止西洋人在中国传教。清雍正皇帝即位后，也

实行禁教政策。清乾隆皇帝对外国传教士更是严加取缔，并实行闭关政策。清王朝的禁教政策一直持续到1840年鸦片战争的时候。就是这样，到了公元1810年即清嘉庆皇帝15年，仍有欧洲传教士三十一人在中国内地十六个省进行秘密活动，那时的天主教徒有二十万五千人。^①而到了1839年6月即鸦片战争前夕，在十三个省内仍有天主教活动，还有欧洲传教士六十五人，那时的天主教徒有三十万人。^②

第二节 明朝时期的无神论

一、刘基的无神论思想

刘基（公元1311—1375年），字伯温，处州青田（浙江青田县）人，元末进士，曾任元朝的江西高安县丞、江浙儒学副提举，时间不长就弃官隐居。后来，也应朱元璋的邀请，参加朱元璋的反元斗争。明朝建国后，任御史中丞兼太史令，并被封为诚意伯的爵位。

他坚持唯物主义宇宙观，否认天降祸福。他说：“夫天，浑浑然气也。地包其中，气行不息。”^③他认为，人和万物都是由气化生的，气的运行是自然无为的，天无意于人的祸福，人也无须于指望天埋怨天。他指出：“见祸福而谓之天降于人，非也；气未复而以祸福责于天，亦非也。”^④

①《中国丛报》1833年3月，第444页。

②《中国丛报》1844年8月，第595页。

③《郁离子·麋虎》。

④《诚意伯文集》卷四，《天说》上。

他批判世俗迷信，说明它无根据不可信。对于鬼神迷信，他指出，神是气的作用，神无形，但并不神秘，“气形而神寓焉，形灭而神复于气。”^①有人问：人死了就变了鬼，有这回事吗？他指出：说人死了都变了鬼，是一种迷惑虚妄之言。在他看来，天地之间的一切生物，有生就必有死，人也不例外。如果人死了都变成了鬼，从天地开辟到如今已经几千年了，那么天地之间鬼就容纳不下了。他说：人的得气以生其身，就如同木头着火，魂灵象火焰，身体就象木炭；人死了，魂灵又归于气，如同火灭了，火焰消散了。他还用了一个通俗的比喻来说明人的生死，借以否定人死为鬼的迷信。他说：人之受气以为形，就好象把海水盛在杯子里，而人死复归于气，就好象把杯子里水又倒到海里一样，哪能是人死都变成鬼呢？^②他还举战国时代楚国的熊螫文破除鬼神迷信的故事，说明自己的观点。他说：过去楚国的风俗崇尚鬼神，人们信巫超过王令。天大旱，人们把罪过加在楚王身上，全国闹鬼闹得不可开交。楚王同令尹商量，要把巫人全部杀掉，熊螫文认为，这会适得其反，激起民怨。他要楚王遇事都让巫人决断。而巫言多不中，事实教育了人。楚王认为条件成熟了，就杀巫焚鬼，这时国内没有一个人再敢言鬼了。^③

对于妖祥迷信，他运用历史故事生动地说明妖祥无稽，吉凶在人。他说：战国时候楚王信妖祥迷信，有人给他献白鸟、白鸛鹤、连理木，说是吉祥之兆，朝臣们都向楚王祝

①《诚意伯文集》，《雷说下》。

②《郁离子·神仙》。

③《诚意伯文集》卷四，《郁离子·牧豎》。

贺，独有荀卿不去。楚王召见他，问他：我就国君之位后，幸赖先君的遗德，群臣和睦，天下无事，鬼神知道了降吉祥给我，满朝文武官员都很高兴前来祝贺，只有你一个人不喜欢，这是为什么？荀卿回答说：世界上本无什么妖祥，形体特殊颜色怪异而无益于民用的东西既可以称作祥，也可以把它称作妖。先王从治理国家出发，见了异常之物，就检查自己的政事，如果认为是祥物，就勉励自己，如果认为是妖物，就反省自己。如今楚国内有良臣遭迫害，屈原被放逐死于汨罗江，外有秦国对国土的占领和进攻，要同秦国作战，水灾、旱灾交替发生，人民不免于饥饿之苦。在这样的情况下，就是有凤凰麒麟“日集于郊”，也无补于楚国的漏洞，何况易色之鸟，乱常之木呢？如果你楚王不醒悟，楚国就危险了。由于楚王不听荀卿的忠言，荀卿就退出楚国朝廷，到兰陵去当县令。而迷信妖祥的楚国，也就逐渐衰落最后被灭亡了。他还举了一个吴国的故事^①，说：一天夜里吴王夫差同群臣一起饮酒，庭院里有鸱鸒（猫头鹰之类的鸟禽）在叫，吴王听了感到厌恶，就下命令用弹弓射它。大臣伍子胥说：这是好音，可以不用射它。吴王感到奇怪，问伍子胥。伍子胥说：“夫有口则有鸣，物之常也。王何恶焉？”吴王说：这是妖鸟，鸣则不祥，所以我厌恶他。伍子胥指出：吉凶在人，禽鸟何知？而如果以为这是不祥之兆，就考虑事先防范，来补救我们的缺点，这就大有益处，所以我说鸱鸒叫是好音。

对于善恶报应迷信，他指出，近世以来的异端邪说认

^①《诚意伯文集》卷四，《郁离子·蛇蝎》。

为，杀物就会受到恶报，这样人们对于害人的东西也要宽容。蛇和蝎子之类害虫，人见了就应杀掉它们，要是只图自己得到好报而不顾别人受害，那就是操心不仁，这是不可取的。^①他还指出，有一个农夫在田野耕作，被雷电震死，有人就说这是获罪于天，天以雷刑把他杀死，这是欺人之谈。按照传统神学迷信的说法，天生育人民而设立管理他们的人主，并交给他以生杀之权。既然设立了具有生杀之权的人主，为什么天还要“自震以讨”呢？而如果说农夫获罪于天就要加雷刑于他，那么世界上不仁不义、大逆不道的人多得很，如为人子而不孝，为人臣而不忠，为人长而不慈，为人幼而不逊，为人友而不义，贼义而戕仁，纵私而灭公，倚势而行奸，人言而兽心，阴惨而阳和，磨牙吮血，脍膏刮骨，擅威作福，残害正直，等等，为什么天不一一杀掉他们而独独杀掉一个农夫呢？这难道就是天道吗？绝对不是这样！他还对雷作出了唯物主义的解释，破除对雷电现象的迷信。他说：“雷者，天气之郁而激而发也。阳气困于阴，必迫，迫极而迸，迸而声如雷，光为电，犹火之出炮也，而物之当之者，柔必穿，刚必碎，非天之主以此物击人，而人之死者适逢之也。”^②他还说：如果人受雷击是人获罪于天，天要惩罚人，那么，受雷击最多的不是人而是木石，难道木石也是有了罪而天要惩罚它们吗？^③他的这些论述，是很精彩的。

对于卜筮迷信，他也通过历史故事说明，誓不过是枯

①《诚意伯文集》卷四，《郁离子·蛇蝎》。

②同上书，《郁离子·雷说》。

③同上。

草，龟甲不过枯骨，都是物，人灵于物，为啥不自己相信自己而听信于物呢？^①他要人了解自然之理，而不去进行占卜。

刘基的思想体系中既有很好的无神论思想，也有很不好的有神论思想。他宣扬天人感应和神鬼迷信思想。他说过：

“好善而恶恶，天之心也；福善而祸恶，天之道也。”^②他还写过一篇《北岭将军庙碑》，在碑文中宣扬“北岭将军”的神灵的神通，说“北岭将军”的神灵吓退了方腊起义军。他也还说过“鬼可以有”，“子孝而致其诚，则其鬼由感而生”。^③

二、罗钦顺的无神论思想

罗钦顺（公元1465—1547年），字允昇，号整庵，泰和（今江西泰和）人，是一个哲学家。他于明孝宗弘治六年（公元1493年）考中进士，任翰林院编修，后来又任过南京太常卿、南京吏部右侍郎、吏部左侍郎和南京吏部尚书等职。他晚年辞去官职，居住在乡里，潜心于学术活动。他的著作有《困知记》、《整庵存稿》等。

他的无神论思想首先表现在他的宇宙观上。他认为气是万物的本源，指出：“通天地，亘古今，无非一气而已。”^④又说：“气本一也，而一动一静，一往一来，一阖一辟，一

①《郁离子·天道》。

②《天说》。

③《诚意伯文集》卷四《郁离子·神仙》。

④《困知记》卷上。

升一降，循环无已，积微而著，由著而复微，为四时之温凉寒暑，为万物之生长收藏。”^①总之，天地万物的生死荣枯，春夏秋冬四季的温凉寒暑，都是气之所化，这里没有天地鬼神的影子。在气与道、物与理的关系上，他既批判离气言道、离物言理的观点，批判“宇宙便是吾心”的观点，又批判“死而不亡”^②的观点，指出：“气聚而生，形而为有，有此物即有此理；气散而死，终归于无，无此物即无此理；安得所谓死而不亡者耶？”^③

他的无神论思想也表现在他对佛学的批判上。他早年笃信佛教，相信佛教的唯心主义哲学，后来又从佛教中解脱出来。他说：佛教的明心见性，与儒家的尽心知性，看起来相似，而实际上不同。他批判佛教的禅宗的“顿悟”说，指出：“彼禅学者，惟以顿悟为主，必欲扫除意见，屏绝思虑，将四方八面路头，一齐塞住，使其心更无一线可通，牢关固闭，以冀其一旦忽然而有省，终其所见，不过灵觉之光景而已。”^④这就是说，佛家的顿悟说教人闭目塞听，杜绝一切思虑，所得到的除了自己的幻觉以外，什么也得不到。他也曾抓住佛教禅宗的名偈进行批判。相传北宋时的著名学者周敦颐（公元1017—1073年）曾向僧寿涯问学，僧寿涯给他写了四句名偈，偈文是：“有物先天地，无形本寂寥，能为万象主，不逐四时凋。”他举出了这四句偈进行了分析批判。

①《困知记》卷上。

②张载在《正蒙·太和篇》中说：“聚亦吾体，散亦吾体，知死之不亡者可与言性矣。”

③《困知记》卷下。

④《困知记续》下。

他指出：这个偈的二十个字从表面上看，同儒家的观点差不多，其实是不相同的，是“大乱真”。从佛教的观点来看，所谓“有物先天地”就是指的“无始菩提”；所谓“无形本寂寥”，就是说的“湛然常寂”；所谓“能为万象主”，就是指的“心生万法”；所谓“不逐四时凋”，就是说的“常住不灭”。他认为，这二十字偈中，有三个关键的字是应当分析和弄清楚的，这就是“物”和“万象”三字。他指出：佛教的所谓的先天的“物”并不是物质性的东西，而是“佛性”，指的是神秘的所谓觉悟的智慧；佛教的所谓“能为万象主”的“万象”，并不是存在于我们之外的客观世界的万事万物，而不过是人们的知觉所造成的一些幻觉而已。而在他看来，先于天地的“物”是“太极”，即作为物质本源的气，“菩提是不可以为太极”；由太极即元气所生成的“万象”，是客观真实存在着的日月星辰、山河大地、天上的飞禽、水中的鱼类、动物植物、水火金石等等万事万物，而佛教却把上述的一切看作是人的幻觉，是虚幻不实的东西；既然一切都被视为幻而空，那么佛教的所谓“万象”，就不是真实的万象。^①在这里，他坚持了唯物主义的自然观，深刻揭露了佛教把现实的客观世界看作空幻的唯心主义谬论。

三、王廷相的无神论思想

王廷相（公元1474—1544年），字子衡，号俊川，仪封（今河南兰考）人，明孝宗弘治十五年（公元1502年）考中进

^①《困知记》，《续卷》上。

士，被选为翰林院庶吉士，授兵科给事中。他的政治生涯是坎坷不平的。他是一位比较有正义感的封建官吏。由于他不满掌握朝中大权的宦官刘瑾的专横，被刘瑾加罪，贬为亳州判官。不久他调任高淳知县，后来朝廷又把他调回，任监察御史并出京巡按陕西，在那里因制裁了镇守陕西的宦官廖堂对人民的残酷欺压，招惹了廖堂的忌恨。后来，他奉命改督京畿学校，又有两名宦官纳贿干涉学政，联名写信给他，派亲信送去。他接到信后，就把送信的人拉到大庭广众面前进行揭露，并当场把信烧掉。于是这两名宦官就同廖堂勾结起来陷害他，制造罪名把他逮捕入狱。出狱后，又被贬为赣州县丞，后又改任宁国知县、松江府同知、四川提学僉事、山东提学副使、湖广按察使、山东左右布政使、右副都御史、兵部左右侍郎、南京兵部尚书、都察院左都御史，并加晋兵部尚书。因他上书讥讽当朝权臣的受贿枉法，并稽查勋臣侵夺民财，受诬告“徇私慢上”，激怒了皇上，以结党营私罪贬官为民，三年后在家乡忧愤而死。他的著作很多，收集在《王氏家藏集》和《内台集》中。

他的无神论思想是比较丰富的，有的也是比较深刻的，在我国无神论史上占有很重要的地位。

他坚持唯物主义宇宙观，用物质本原“气”来说明世界。他不承认有什么造物主的存在。他说：“天地之先，元气而已焉。”“天地未生，只有元气”，“元气之上无物、无道、无理。”^① 元气就是处于浑沌状态不可名状的气，由于它“不可知其所自”，所以把它叫作“太极”，又由于它

^①《雅述》上篇。

“不可以象名状”，所以把它叫“太虚”。“气虽无形可见，却是实有之物”。他论证宇宙的进化说：“有太虚之气而后有天地，有天地而后有气化，有气化而后有牝牡，有牝牡而后有夫妇，有夫妇而后有父子，有父子而后有君臣。”^①他提出“气有聚散，无灭息”的观点，认为气生万物，万物又复归于气，气本身是不生不灭的。他说：从事物形态的变化来看，好象有有无之分，有生有灭，而就它们是气之出入于太虚，即来自于气又复归于气来看，又是不灭的。比如冰之于海水，水寒而为冰，这是聚，冰融化为水，这是散。从水聚为冰，冰又散为水来说，冰是由有到无，有生有灭，而对海水来说，海水并没有消灭。冰有聚散、有无，而海水不灭。^②

他批判佛教和道教。佛教讲“空”，道家讲“无”。他认为释、道讲“空”、“无”是站不住脚的。他说：“以造化本体为‘空’为‘无’，此古之大迷！”^③在他看来，既然一切都是由气而生，气聚为形，形散为气，气不灭息，那么造化本体哪能不叫作“有”，哪能不叫作“实”？这样，“老、释之所谓有‘无’、有‘空’者，可以不攻而自破”。^④他还揭露佛、道“以空虚、返本、无为为义”是“欲弃人事之实”。人生在世上，就有人生的事情要干，佛教、道教能脱离父子、君臣、夫妇、朋友的交结吗？佛教、道教能脱离饮食、穿衣、居住的需要吗？这是不可能的。“生也

①《慎言》卷一《体道篇》。

②同上。

③《内台集·答何柏斋造化论》。

④同上。

为死之道”，岂不太荒谬！^①对于道家方士的炼金石，求长生，他也有所揭露，说它不会达到什么目的，只会伤害自己的性命。

他批判天人感应的神学目的论和灾异迷信。天人感应说认为，世上的君主的权力是上天授给的，君主如果不行正道，上天就要降妖异谴告他。他批判说：天，只有一个，而天下之国何止千百，如果说天象之变都是为谴告中国的国君，那天就太偏颇了，如果说是谴告千百个国家的国君，那么千百个国家的国君政事善恶，又未必在同一时期都是一样的。^②他的批判告诉人们，谴告说不能自圆其说，是不可信的。有人问：治世有灾害，是国王的德行不符合上天的要求，上天谴告他的吗？他回答说：不是这样。如果说治世有灾害是天的谴告，那么乱世有祥瑞之兆出现，又是谁感应了上天而天降祥瑞的呢？^③他认为，妖祥在人不在物，国家的兴替，在于“人事之善否”。“父慈子孝，君仁臣忠，兄友弟恭，夫和妇顺，虽山崩川竭，不足以为殃；父子逆而君臣离，人道乘而彝纶斲，^④嬖倖得志而贤哲退抑，虽凤鸟庆云，不足以救其危乱之祸”。^⑤古代尧汤都是圣王，德行很高，可是尧时有洪水之灾，汤时有大旱之年，这是自然之理，并非什么谴告妖异，尧、汤也不可免，这叫“天定胜人”。而“尧尽治水之政”，虽有九年的洪水泛滥，最后终

①《慎言》卷十《五行篇》。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古代指人与人相处的道德准则；斲：败坏。

⑤《慎言》卷十《五行篇》。

于治服了洪水，使百姓受到捕捞鱼鳖之利；“汤修救荒之政”，虽有七年的大旱灾荒，也没有饿死人，这叫“人定亦能胜天”。^①他把日食祭神祭鬼称为淫祀，把日食击鼓叫做“妖道”。^②他指出，把日食说成是灾异，是对天人关系的严重诬蔑。他破除日食迷信，说：“日有食之，可算而知，历之常也。鼓于朝，牲于社，救之也。救不救，日无损焉。”^③他不承认有什么合目的论，认为天地生物，这是自然界发展的必然，并不是上天有目的的安排，强食弱，大贼小，智残愚，这是事物间自然之理，也与上天的意愿无关。世上的俗儒把天地生物说成是为了人，这是糊涂愚昧。把人吃的东西说成是天为人而生，那么虎狼攫人而食，能说这是天为虎狼而生人吗？^④

对其他一些世俗神学迷信，他都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进行了一定的批判。他反对神不灭，批判有鬼论。他说：“神者形气之妙用”。“夫神必藉形气而有者，无形气则神灭矣。”^⑤他也用火与物关系来说明形谢神灭，指出，对形气来说，“如火光之必附于物而后见，无物则火尚何在乎？”^⑥有人说，人的祸福是由鬼神决定的。他批判说：既然如此，那么行善的人得祸，作恶的人得福，说明鬼神也是“谬恶不仁”，不干好事，能有这样的事吗？^⑦他批判讖纬迷信，说

①《慎言》卷十《五行篇》。

②同上。

③《雅述》下篇。

④同上。

⑤《内台集·答何柏斋造化论》。

⑥同上。

⑦同上。

它是邪术异端，祸国害人。对于那些搞谶纬迷信的人，他表示极大的愤慨，说他们是异端邪术之流，他们假托圣经，售邪诬之说，欺人惑世，“其罪可诛”。^①他还批判五行灾异说，说它是随着圣王政衰而发展起来的异端之术，是“无稽之论”。他也批判了阴阳、卜筮风水、星命等迷信，说它们是妄说，是邪术惑世愚弄人民的，只有那些有贪慕富贵之心的人才会相信。

王廷相的无神论思想也有明显的局限性。他并没有从根本上否认神鬼存在。他说过，他以孔子的“敬鬼神而远之”为至论。他对神道设教也采取肯定的态度。^②

四、吕坤的无神论思想

吕坤（公元1536—1618年），字叔简，另字心吾或新吾，宁陵（今河南宁陵县）人。他三十八岁即明神宗万历二年考中进士，曾任襄垣知县、吏部主事、山东济南道参政、山西按察使、陕西右布政使，左右佥都御史、刑部左右侍郎等官职。明神宗万历二十五年，他上疏朝廷，陈述天下安危，抨击朝政，“疏入不报”，接着又受朝臣诬陷，遂称病辞去官职，结束自己的政治生涯。他是一位关心民间疾苦同情人民的思想家。他说：“天之生民，非为君也；天之立君，以为民也，奈何以我病百姓”、“衣食足而为盗者，杀无赦；其迫于饥寒者，皆宜有以处之”和“不生富贵人，贫

^①《雅述》下篇。

^②《内台集·答何柏斋造化论》。

贱安得死！”他所发出的这些呼声是非常可贵的。他的著述很多，现存的有《去伪斋集》、《呻吟语》、《阴符经注》、《四礼疑》、《四礼异》和《实政录》等。

和王廷相一样，他的无神论思想首先反映在他的唯物主义宇宙观上。他认为，宇宙是有主宰的，但这个主宰者不是上帝、不是神，而是物质性的元气。他说：“主宰者何？元气是也。元气亘万亿岁年终不磨灭，是形化、气化之祖也。”

“生天、生地、生人、生物，皆气也。”“天地万物只是一气聚散，更无别个。”^①

在天人关系上，他既把天理解为自然，肯定自然界的必然性，又特别强调人定胜天，十分重视人在改造世界中的能动作用。他认为，天是积气所成，万物是气之聚散，自然界的一切事物都是在自然而然地不停地变化着，“气化无一息之停，不属进，就属退。动植之物，其气机亦无一息之停，不属生，就属死”。^②虽然如此，但人在自然面前，并不是无能为力的，人定胜天。他举了很生动的事例来说明他的观点。他说，冬天天气寒冷，植物都不生长了，可是有经验的老圃能开冬花，结春实；动物本性愚蠢是不解人事的，可是鸟师能使小雀下棋。^③又说，固然山不可移、海不可填，然而，只要人们有移山填海的决心，年年月月、世世代代挖山填海不止，山再高，也会变低一点，海再大也会变小一些。^④

①《呻吟语》。

②同上。

③同上。

④《与乔聚所抚台》。

他指出：“人事就是天命。”“圣人学问，只是人定胜天。”①

他坚持人死神灭，否认神鬼和佛教的生死轮回。他说：“气存则神存，气亡则神亡，故烛尽而火灭。”②有人问：人将死的时候看见鬼神，这是真的还是幻觉？他回答说：“人之将死为梦然，魂飞扬而神乱于目，气浮散而邪客于心，故所见妄，非真有也。”③对于那种认为有人将死的时候看到有鬼来捆绑捉拿的事，他认为，这尤其荒诞虚妄。为什么人快要死的时候说看见了鬼呢？这是“异端之语，入人骨髓”，人受鬼神迷信的毒害太深了，快死的时候心理恐惧，产生幻觉，就好象真的有鬼来了。他指出，人将死而见鬼，是没有根据的。如果说人死是有鬼来招，那末牛羊蚊蚁的死，也是有鬼来招吗？草木的生枯，土石の凝散，人与其他动物的死生、始终、有无，都是一个道理，别无他说。佛教宣扬生死轮回，人死后善恶有报。他认为，人死了呼吸一停止，就形毁神灭，什么也没有了，既不会变成鬼人轮回，也永远不会再转生。他说：“呼吸一过，万古无轮回之时，形神一离，千年无再生之我。”④

他反对丧葬迷信，态度非常坚决。由于他坚持无神论观点，所以他对丧葬迷信持坚决反对态度。他晚年给他子孙写的遗训中，首先说明了丧葬迷信纯属无稽之谈。他指出，每一个人的吉凶祸福都在于他自己的作为，为恶降殃，作善获

①《呻吟语》。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去伪斋文集》卷四《与讲学诸友书》。

福，不能离开自己的努力，在先人的死骨身上下工夫。世上的人举行丧葬时，都很重视看风水，认为占了好风水就能得到康吉。其实，这是毫无根据的。同是一个父母所生的子女，有贫富的不同；就是双胞胎，长大了，也有贤愚的差别。古时候人死了，把尸体抛进深沟里，既不请葬师，也没有墓地，难道当时的人都是贫贱凶夭，而为什么又有王侯士庶呢？西夷死了人用火化，江南死了人用水葬，可是他们的子孙有的衰败有的兴旺。尧舜是占了什么茔地？他们的儿子丹朱、商均都是不肖之子；舜的父亲瞽叟和禹的父亲鲧又是占了什么茔地？他们的儿子舜、禹都是圣人。同是一个长安，秦朝在那里灭亡，汉朝在那里建立。战国时代秦将白起一次埋杀赵军四十万人，难道这四十万人的祖墓都占了主凶的地方吗？①他说：“死生有命，富贵在天之说，皆荒诞而不清。”②他指出，举行丧葬时择时卜吉，搞避殃的迷信活动，是荒唐可笑的。这是以搞丧葬迷信活动为职业的葬师为自己的吃穿生活愚弄世人的。最后，他告诫家族和家庭说：“凡我兄弟子孙，当知吾言之可据，惟成法之是循，毋惑听而改度！”③他生前还自己给自己撰写墓志铭，对他死后如何埋葬他的事，给他的儿孙立了遗命，说：身上只穿一套衣服，枕边放上经史书籍，不以一毫金珠入棺，不为一寸绢帛送葬，不点主④，不远谢，不动鼓吹，不设宴席，风水、阴

①《去伪斋文集·茔训》。

②同上。

③同上。

④点主：一种隆重的丧事礼节，通过一定仪式或步骤填写神主上的“主”字上端之点。

阳、僧道家言，一切勿用。并说：“善恶在我，毁誉由人。”^①这种破除世俗迷信的精神，在封建社会里是非常难能可贵的。

第三节 明清之际的无神论

一、黄宗羲的无神论思想

黄宗羲（公元1610—1695年），字太冲，号南雷，人称梨洲先生，浙江余姚人。他的父亲黄尊素是“东林”名士，曾任御史官职，因弹劾大宦官奸臣魏忠贤被害，他19岁赴京告状，在法庭审讯他的仇人时，他袖里藏着锥子，在法庭上用锥子锥他的仇人，拔掉仇人的胡须。他曾进行过抗清的斗争，清朝建立以后，他从事教书和学术活动，坚决不出来做官。他的政治思想是很激进的。他曾对封建君主进行大胆的抨击，说天下是百姓的天下，古时以天下为主，君为客，如今以君为主，天下为客；封建君主在夺取天下的时候，“屠毒天下之肝脑，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博我一人之产业”，而当他取得了天下的时候，“敲剥天下之骨髓，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奉我一人之淫乐”，“以天下为大害者，君而已矣”。^②他活了八十五岁，一生的著作很多，主要有《宋元学案》、《明儒学案》、《明夷待访录》等。

他的无神论思想也是多方面的，并且表现有一定的战斗

^①《大明嘉仪大夫刑部左侍郎新吾吕君墓志铭》。

^②《原君》。

性：

他对宇宙的主宰作唯物主义解释，否定了宗教迷信中的有人格的神。他说：“通天地，亘古今，无非一气耳。”^①“天地间只有一气充周，生人、生物。”^②“四时之气，和则为春，和盛而温则夏，温衰而凉则秋，凉盛而寒则冬，冬衰则复为春，万古如是。”^③又说：“天一而已，四时之寒暑温凉，总一气之升降为之。其主宰是气者，即昊天上帝也。”^④在这里，他明确指出，宇宙的主宰是气，气就是昊天上帝。据此，他斥纬书的五帝之说，佛教的诸天之说和天主教的上帝之说等，说它们都是邪说。

他揭露佛教和巫术的危害，主张“投巫驱佛”。他把佛、巫叫“蛊惑”，说它们是迷惑人们心意的害人的东西。他说：“何谓蛊惑？佛也，巫也。”^⑤关于佛、巫对人民和社会的危害，他作了很具体的揭露。他认为，佛、巫耗费大量民力民财，给人民带来穷困。用他的话说：“佛一耳，而有佛之宫室，佛之衣食，佛之役使，凡佛之资生器用无不备，佛遂中分其民之作业矣；巫一耳，而资于楮钱香烛以为巫，资于烹宰以为巫，资于歌吹婆娑以为巫，凡斋蘸祈赛之用无不备，巫遂中分其民之资产矣。”^⑥因此，他指出：蛊惑不除，则民乃不可使富。”^⑦他还指出：由于佛、巫盛

①《宋元学案·濂溪学案下》。

②《孟子师说·浩然篇》。

③同上。

④《破邪论·上帝》。

⑤《明夷待访录·财计三》。

⑥同上。

⑦同上。

行，使“通都之市肆，十室而九，有为佛而货者，有为巫而货者”^①。四通八达的城市市场上十家商店，就有九家商店经营敬鬼神所需要的业务，为佛、巫服务，这是一个很严重的社会问题，所以他指出“投巫驱佛”的口号。

他批判佛家关于舍利子的神话。根据佛教的传说，舍利即释迦牟尼的遗体火化之后结成的珠状物，有八国国王分取，建塔供奉，从此以后供奉舍利的风气就逐渐盛行起来。我国佛教信徒也把供奉舍利看作是极大的幸福，似乎看到了舍利就如同看到了佛本身一样。阿育王寺铜塔供奉有舍利。有一次，他夜宿阿育王寺，得到看舍利的机会。僧人从铜塔里捧出来一个小方匣，打开匣子，内有一颗琥珀色的小珠子，就是所谓舍利。对这颗舍利，笃信佛教的人把它说得神乎其神。他指出，阿育王寺的舍利，不是真舍利而是伪造的，而且早已是伪造再伪造的了；人们宣扬舍利的神异，不过是“世俗自欺欺人之说”。他游金轮峰，紫霄峰顶建有九层的铁塔，里边供奉着舍利。据传，佛祖死后遗下舍利八万四千，散在人世龙宫，后来被僧人发现了将近一升，这个铁塔中藏了其中的一粒。对此，他指出：“释氏之事，每不可究诘如此。”^②他还很有感慨地说：即使是真舍利也不过是死人的骨灰，会有什么神奇，何况是假的呢？“彼沾沾其神者，可谓大惑不解矣！”^③

他不信鬼魂、神仙方术和丧葬鬼荫^④之说等迷信。对于

①《明夷待访录·财计三》。

②见《中国古代哲学家评传》第三卷下，第686页。

③《南雷文约》卷四，《阿育王舍利记》。

④鬼荫：是指人死后，死者的魂灵能荫庇他的子孙后代。

有没有鬼魂的问题，他基本上是坚持范缜的“形存神存，形谢神灭”的观点。他以烛同火、光的关系，来比喻形同魄、魂的关系，烛是形，火焰是魄，火光是魂。从这个比喻中，我们就可以知道，既然烛燃尽了就不存在焰和光，那么，很自然，形灭了，也就不存在魂魄。他认为，人由气所生，人死后魂魄就随着气而消散了。对于神仙方术，他不相信神仙的真有。他说过：“神仙之有无不可知，即有之，亦山林隐逸之徒，于朝市无与也。”^①他认为，如果真的有什么神仙，那也不过是隐居山林之中的超然世外的隐士。他揭露世上的所谓神仙术士，用模棱两可的隐语来预测人事的吉凶祸福。这样，实际得福是他的推断灵验，实际遭祸也是他的推断灵验。他们就是这样招摇过市，骗人取利。^②他还指出，秦始皇之所以会听信方士的谎言，相信海上有蓬莱仙岛，那是由于山东东临沧海，多海市（即光线经不同密度的空气层发生显著反射或折射时，把远处的景物显示在空中），实际上并无仙山存在。对于丧葬鬼荫之说，他斥之为“形不灭”说。他说：过去范缜认为形存神存，形谢则神灭，这是神灭说，佛教说人死为鬼，鬼复为人，这是鬼不灭论，古今圣贤之论鬼神生死，千言万语，总不出这两家，而鬼荫说，是于两家之外又空谈死人的骨骼能为祸福穷通，这就是形不灭了。他指出：“葬地之说，君子所不道。”^③而相信风水的人都是出于贪心，他的危害很大，心愈贪而愈昏，说愈多而

①《南雷文约》卷四，《七怪》。

②同上。

③同上。

愈乱，这样可葬之地就越来越少了。

他的无神论思想的可贵之处，还在于他同吕坤一样，在生前为他的子弟后代立遗言，嘱咐他的子女在他死了之后，破除丧葬迷信。他说：“凡世俗所行，折斋做七，一概扫除。来吊者，五分以至一两并纸烛尽却之。相厚之至，能于墓上植梅五株，则稽首谢之。”^①

不过黄宗羲的无神论思想也有它的历史局限性和不彻底性。他认为人死了鬼魂换胎托生并不是绝对没有。他说：“释氏投胎托生之说有之乎？曰：有之，而不尽然也。”“凶暴之徒，性与人殊，投入异类亦或有之，此在亿兆分之中有此一分。”^②他还认为，愚凡之人死了，那就形谢神灭了，而圣贤则不然，圣贤死了，可以变成鬼神。他说过：“儒者谓圣贤愚凡，无有不散之气，同归于尽者然乎？否乎？曰亦非也。吾谓有聚必有散者，为愚凡而言也。圣贤之精神长留天地，宁有散理。”^③他还声称：“尧舜之鬼，网维天地，岂待其现形人世而后谓之鬼乎？‘文王陟降，在帝左右，’岂无是事？”^④

二、陈确的无神论思想

陈确（公元1604—1677年），原名道永，字非玄，后改名确，字乾初，浙江海宁人。明朝灭亡后，他隐居家乡，专

①转引自《中国古代著名哲学家评传》第三卷下，第687页。

②《破邪说·魂魄》。

③同上。

④同上。

门从事著述活动，晚年患拘挛症，十余年后去世。他的主要著作有《大学辨》、《葬书》和《瞽言》等。

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表现在反对丧葬迷信和对佛教、道教的批判上：

对于丧葬迷信，他表示了极端的不能容忍，并给以无情鞭笞。他认为，民困的最大最急者有二，其中之一就是“葬埋之无制”。^① 他最痛恨葬书、葬师。他说：“凡书之言祸福者，皆妖书也，而葬书为甚；凡人之言祸福者，皆妖人也，而葬师为甚。”^② “祸莫烈于葬师”^③ 葬师宣扬说，地有不善，要人择地而葬。他批判说：天地都没有意志，无所谓善与不善。天无私覆，所以雨露之施不择物，物的枯荣全在物自身，并非天让它枯荣。天既然无所谓善与不善，哪里会有不善的地呢？如果说地有不善，那么它对草木会有不善，因为草木以地为本，非得土气不生。而人本乎亲，所以善人常生善，不善人常生不善，对人来说，地哪能为不善？他还举例论证说，把害田苗的草种在肥沃的土地上，不能使它们变为好的庄稼；把梓树梧桐树栽在坚硬不肥沃的土地上，不能使它们变成丛生多刺的灌木。土地对草木尚且如此，何况对人呢？^④ 他肯定地说：“择天地不若自择。”^⑤ 有人说，蒙恬负责修筑长城，绝了地脉，结果遭到杀身之祸，这不是地有不善的验证吗？他驳斥说：蒙恬筑长城，不仅使得

①《遗书文集》卷十五《投当事揭》。

②《遗者别集·葬书·其次》。

③《遗书文集》卷三《复朱康流书》。

④《遗书别集·葬书·葬论》。

⑤同上。

他得到杀身之祸，也加速秦王朝的灭亡，但这不是因绝了地脉招来了报应，而是修长城“穷民力”的缘故。^①他尖锐地指出了葬师“惟图厚利，不顾民业”，宣扬看风水，择葬地的实际危害。他说：葬师鼓吹妖说，轻易地毁坏民间良田，每葬一棺，少者毁田数亩，多者毁十亩、二十亩。一邑之中每年葬人不止百家，一年废田千亩，就是夺千人之食。发展到了一百年，就要废田十万亩，那就是夺亿人之食。现在大邑田地不过百万亩，小邑田地不足十万亩。这样，如果不改变现在的葬俗，要想使人民不受饥饿之苦，那是办不到的。^②

对于佛教和道教，他竭力反对。他认为，佛教和道教都是异端邪说，对社会有很大的危害。他称赞韩愈提出的毁掉佛骨烧掉佛书的主张，是“绝世之卓识，至仁大勇之事”。^③他指出，韩愈提出的让僧人还俗，把佛经烧毁，变寺院为民宅的意见，是“计深虑远，欲杜天下万世之祸本。”^④他对佛教、道教深恶痛绝，“咬牙啮齿”，说：“道经、佛经决不可看，和尚、道士、尼姑、道姑决不可做。”^⑤面对“佛言满天下”的现实，面对学士大夫对佛、老的传诵、赞扬，使佛、老之祸的火焰越燃越烈，如燎原之火的不可复遏之势，他表示了极大的愤慨，但无可奈何。然而，他却坚定地说：“吾辈纵不得操人国之柄，居得为之势，以大禁制之，但绝口不道二氏之言，绝笔不述二氏之书，时时宣播此旨，

①《遗书别集·葬书·地脉论》。

②《遗书文集》卷十五《投当事揭》。

③《遗书文集》卷三《复朱康流书》。

④同上。

⑤同上。

晓畅后学，有明王者起，或采其言，奋然禁之，异学其有止乎？”^①

陈确无神论思想的可贵之处，是他的态度明朗，言词激烈，笔下无情，而不足之处是声讨多于批判，理论深度不够。

三、王夫之的无神论思想

王夫之（公元1619—1692年），字而农，号薑斋，湖南衡阳人，因晚年居住衡阳的石船山，学者称他为船山先生。他从小聪明过人，四岁时就入学读书，十岁跟从他父亲读五经经义，并广泛地阅读古代哲学和史学典籍，十四岁时就显出才气横溢，博得人们的称赞。他十五岁、十八岁、二十一岁时三次乡试考举人，却没有考中，但他并不灰心，终于在明崇祯十五年即他二十四岁时考中了举人。公元1644年，清军入关占领了北京，他悲愤欲绝，作《悲愤诗》百韵，并曾参加逃亡南方的明朝政府的反清斗争。他的家乡被清朝政府占领以后，他为逃避清朝的侦缉，曾隐名埋姓避祸于湘西荒山野岭之间，取瑶人的姓名，居住在荒山窑洞里，后来他一直居住在衡阳石船山，专事讲学和著书，直到公元1692年去世，享年七十四岁。他一生的著作很多，共有一百多种，四万多卷，八百多万字。其中，主要有《周易外传》、《尚书行义》、《读四书大全说》、《张子正蒙注》、《思问录内外篇》、《黄书》、《噩梦》、《老子衍》、《庄子通》等。

他坚持唯物主义宇宙观，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世界

^①《遗书文集》卷三《复朱康流书》。

是客观的物质世界，不给神灵、上帝留立锥之地。在他看来，宇宙最初的原始状况是太虚，但太虚不是无，而是还未生成万物的目不可见充满宇宙的气。他说：“太虚之为体，气也。气未成象，人见其虚，充周无间者，皆气也。”^①又说：“阴阳二气充满太虚，此外更无他物，亦无间隙，天之象，地之形，皆其所范围也。”^②他认为，天地万物生成与毁灭，都是阴阳二气的聚散，聚而成形，散而归于太虚。他还指出：“凡有，皆象也”，“凡象，皆气也”；“形质虽殊……皆气之所聚也。”^③

他批判佛、老的谬论，破迷信，正人心。他说，佛教把变化万千的现实世界说成是虚幻的，而把真空^④看成是实在的，是“以真为妄，以妄为真。”^⑤他指出，佛家的所谓“三界唯心”^⑥就是把现实的物质世界说成是无，一切皆唯心所现，用主观精神吞没客观世界。他指出：“释氏不知天命（自然的法则），而以心法起灭天地。”^⑦他指出，佛教的所谓“心生种种法生，心灭种种法灭”^⑧的说教，纯属主观上的妄想，是再愚蠢不过的。^⑨他指出，佛教把人的眼、耳、鼻、舌、身、意六识所感觉的色、声、香、味、触、法

①《张子正蒙注·乾称》。

②《张子正蒙注·太和》。

③《张子正蒙注·乾称》；《张子正蒙注·太和》。

④真空：指事物的虚幻不实，假而不真。

⑤《周易外传·无妄》。

⑥佛教用语，说的是欲界、色界、无色界的一切皆由心造，心为万物的本体。

⑦《张子正蒙注·大心》。

⑧法即法象，指天地万物。

⑨《张子正蒙注·大心》。

六种境界都视为虚幻和“意生身”的观点是荒谬的理论，是“鬼道”。^①对于道教，他针对道教的“吾有大患，为吾有身”的说教，指出，究其所归，这是“以得为妄，以丧为真，器外求道，性外求命”，因而是颠倒生死，以有为妄，以生为妄，哀乐俱舍。他把道教“规避昼夜之常，以冀长生”，称作学识浅陋之说。^②

他批判传统的世俗神学迷信，说明它的虚妄无稽。相传禹治水，有一条神龙用它的尾巴划地成川，禹根据神龙尾巴划出的河道，进行疏导，把河水引入大海。他指出，实际上并不是这样。是禹治洪水，能循水脉，按照水流的规律办事。^③《礼记·月令》上说，春夏属阳，秋冬属阴，王者继天而为子，春夏举行奖赏，秋冬用刑罚。他批驳说：奖赏是为了劝善而使恶者惭，刑罚是惩恶而使善者安，岂能一定要按照春夏秋冬四时来举行奖惩生杀呢？《月令》不是圣人之书，是后来的人炮制出来的邪说，以后又有人加以附会。^④屈原在《天问》中指出：齐桓公生前功业盖世，九合诸侯一匡天下，可是死后尸体腐烂在屋子里，生的蛆虫遍地爬，几个儿子为争夺君位相互厮杀，不去埋葬他，这是天对他的惩罚吗？他指出，这是齐桓公不听管仲死前对他的忠言，任用了小人当权。这实际上是“听贤则兴，任奸则亡，天命无常，惟人所召。”^⑤《左传·昭公七年》记载：四月初一，

①《周易外传·屯》。

②《周易外传·无妄》。

③《楚辞通释·天问》。

④《周易外传》卷五《系辞上传》第六。

⑤《楚辞通释·天问》。

发生了日食，晋侯问士文伯：谁当要承担日食的灾祸？士文伯回答说：鲁国和卫国，因为鲁国和卫国的政事没有办好，国家无道，不用好人。对此，他指出，这是古人学之未及，私以为理以限天，不能即天以穷理之说。他认为，在历法大明、日月运行的道理已经为人所了解的情况下，不要说是成年人了，就是五尺童子也知道士文伯的说法是妄说。对于鬼神，他虽然仍谈鬼神，但却除去了鬼神的宗教神秘性。他把鬼神解释为气的变化，说：“鬼神者，气之往来屈伸也。”^①

王夫之的无神论思想受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有它的时代的局限性。他在用气来解释世界的时候，却把气区分为善、恶、治、乱的不同，赋予它社会的道德的属性。他说：“善气恒于善，恶气恒于恶，治气恒于治，乱气恒于乱。”^②他不仅认为人之气有善、恶、治、乱，永远不变，说“尧舜之神，桀纣之气，存于絪縕之中，至今而不易”，而且认为露电霜雪、禽兽草木之气都有这种社会道德属性。这就陷入了神秘主义的泥坑了。他在论证他的尊君与限制君权的观点时，也说过：“夫天子者，天之所命也。”^③这里仍然没有摆脱君权神授说。

第四节 清朝初期到鸦片战争时期的无神论

一、熊伯龙的无神论思想

熊伯龙（公元1617—1669年），字次侯，号塞斋，别号

①《张子正蒙注·乾称》。

②《张子正蒙注·太和》。

③《读通鉴论》卷二十六。

钟陵，湖北汉阳人。他的父亲是一个举人，没有做官，在他十六岁时候去世了。他三十二岁（清顺治六年）考中进士（第二名），被任命为国史馆编修，后官至内翰林秘书院侍读、国子监祭酒、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等。他自幼就不信神仙鬼怪、祸福报应之说，早期曾因读史书受到启发，写过《适逢说》、《鬼辨》和《神论》三篇无神论著作。他的学问很渊博，不仅对我国的经史，对魏晋玄学、宋明理学有研究，而且还熟悉西洋天文、算法和佛经等。在他做官期间，又进一步研究无神论。他博览群书，继承和发挥我国无神论史上的优良传统，特别是王充的无神论思想，写出了光辉的无神论著作《无何集》，集我国无神论思想的大成，受到学者们的高度评价，和他同榜中状元的刘子壮说：“钟陵作《无何集》千载而后，定当与仲任（王充）齐名。”^①宋荔裳说：“次候删仲任之书，以半部《论衡》醒世，为一代伟人。”^②阎百诗说：“予上下千古，自汉以前，得一异人，曰王仲任；自汉以后，得一异人，曰熊伯龙。”^③还有另一个名叫吴云溪的更说：“《无何集》一书，非有大识见者不能作；非有大学问者不能作。不读此书，生只算醉生，死只算梦死！”^④

他批判佛教、道教的宗教迷信。对于佛教所宣扬的天堂地狱、因果报应、六道轮回之说，他进行了揭露。他指出，梁武帝笃信佛教，到同泰寺舍身，结果被围困于台城，饿死了；陈武帝笃信佛教，到大庄严寺舍身，结果第二年就死

①《无何集》。

②《无何集·卷之首》。

③同上。

④同上。

了；唐懿宗笃信佛教，在深宫设坛，吃斋念佛，还大搞迎佛骨的活动，可能就在迎佛骨的那一年七月就一命呜呼了；元仁宗笃信佛教，命写金字佛经，耗费黄金三千九百两，可是过了两年就停止呼吸离开了人间。^①他们求佛不但没有得福，反而受到了身死之祸。可见佛教迷信不可信。周武宗灭佛，下诏书废天下佛寺，勒令僧尼还俗，他大加称赞，称周武宗为“古今英主”。^②司马光曾指出，世俗的人受佛僧的欺骗引诱，办丧事请佛僧设坛念佛，说这样作可以为死者灭罪积福，使死者的灵魂升天堂享受各种快乐，而不这样作，死者的灵魂就要入地狱，受锉、烧、舂、磨之苦，殊不知人死了形朽灭了，神也消散了，即便有锉、烧、舂、磨的苦刑，它也没有什么对象可施了。他认为司马光讲得好，称司马光的言论为反佛的“妙语”。^③对于道教的各种迷信，他也一一揭露。针对道教宣扬的人可以长生不死，羽化登仙的骗术，他说：道教所说的仙家“神清眸朗，返老还童，穴居不食”之说和所谓“五年易髓，七年易骨，九年易形，白日飞升，羽化登仙”之说，都是“不可信”的。^④他指出：“人禀气于天，气成而形立，形不可变化，年亦不可增加。”^⑤为什么呢？他说：“人生能行，死则僵仆，死则气灭，形消而坏。”^⑥他认为，人可以长寿，但“寿极则死”^⑦。对于黄帝乘

①《无何集·卷之十三》。

②同上。

③《无何集·委婉续貂集》。

④《无何集·道教类》。

⑤同上。

⑥同上。

⑦同上。

龙升天的迷信，他作了很好的揭露，他说：龙是不会升天的，说黄帝骑龙升天，就证明黄帝不能升天。因为，龙只会起云雨，乘云雨而行。云散雨止，龙就降入深渊，如真的黄帝乘龙，那他就随龙游于深渊了^①。好道学仙的人都说淮南王刘安得道，举家升天。他认为，这是胡说八道。他指出：“夫人，物也，虽贵为王侯，性不异于物。物无不死，人安能仙？鸟有毛羽，能飞，不能升天；人无毛羽，何用飞升？使有毛羽，不过与鸟同；况其无有，升天如何？”^②他还用历史事实说明，道教的烧炼金丹服之成仙之说，不仅是虚妄之言，根本不足信，而且害人、杀人。他说：后汉人毛伯达、刘道泰等在王屋山学道，共合神丹，毛伯达吃后死了，刘道泰吃后也死了；唐宪宗、明世宗也都是吃金石之药而丢掉性命的。“金石有毒，服之必死”。^③他指出，道教尊奉老子，但在老子那里根本没有什么神仙之说，后世言神仙的人，是假托老子的名，大失老子之旨。^④他称赞白居易所说的“玄元圣祖五千言，不言药、不言仙，不言白天升青天”的话是“真知”之言。^⑤

他还利用当时自然科学知识，揭露各种神学迷信，使他的无神论思想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对于日月之食，他指出：“日食月食，可推算而知。”^⑥认为日月之食有规律可循，

①《无何集·道教类》。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⑤同上。

⑥《无何集·天地类》。

可以预先推算出来，并不是什么不祥之兆。他说：日月所照，万国皆同，并非只照在中国土地上。万里之外，所食分寸不同，也有这些国家有日月之食，另一些国家没有日月之食，难道没有发生日月之食的国家国君都修了德，而发生了日月食的国家国君却失了德吗？^①关于月中的黑影，传说有称金鸟的，有称玉兔的，有称蟾蜍的，也有说是桂树的。他以当时耶稣会教士南怀仁主编的《坤輿全图》为根据，指出月中的黑影乃是地形所映。他说：“月中黑影，世人以为桂树者，乃地形也。地形之说，本之宋儒，今按《坤輿全图》，与月中黑影相符，益信地形之说为确。”^②对于雷电现象，他利用声学 and 光学知识，证明雷鸣电闪并非上天发怒惩戒世人。他引用《天香楼偶得》书上的话说：“电乃雷发之光耳。人自下望之，则先则雷之光，而雷则自上而下必少迟而后闻之。如今人于天黑时放爆竹，近看则火光与响声同至；若远看，则先火光，一闪而响，响必徐徐后闻，与雷、电一理也。”^③他还用科学的道理批判了海水涨潮退潮中的神学迷信。相传海水涨潮成灾，由于潮水的冲激，水堤修不起来。一次，涨潮的时候，钱武肃王把军队布置在涨潮地方的江两岸，海水涌上来之后，就命令万箭齐发，向潮水射去，结果潮头的水骤然下落，于是就把堤修成了。他破除这种迷信说：“夫潮之来也，一岁一度。且月盈则盈，月亏则涸，或大或小，大则为害，小则不能为害也。或武肃筑堤时

①《无何集·天地类》。

②同上。

③同上。

潮涌，不久潮退而堤成，人见其射后适落，遂传为异耳。”^①在这里，他明确地把潮水的涨落同月亮的盈亏联系起来。

对于其他神学迷信，如祥瑞、卜筮、风水、禳灾、算命、相面等等，他都一一进行了揭露和批判。如对于祥瑞迷信，他说：“君好信祥瑞者，非有道之君，臣好祥瑞者，非忠贞之臣。”^②对于卜筮，他引证刘基的话说：“蓍，枯草也；龟，枯骨也，物也。人灵于物者，胡不自信，而听于物乎？”并肯定刘基的话是“推见至理，绝无怪诞之辞。”^③对于风水迷信，他引证隋文帝的话说：“我家墓田若云不吉，我不当为天子；若云吉，我弟不当战死。”并称三国时曹丕在丧葬问题上坚持不信鬼神，不卜吉择地，为“真英明之主。”^④他称王充的“谓人死有知，是谓火灭复有光”的思想，是“千古快论”；称王充的“衰世好信鬼，愚人好求福”，为“真名言”。

二、颜元的无神论思想

颜元（公元1635—1704年），字易直，又字浑然，号习斋，博野（今属河北）人。他的父亲曾是蠡县一位姓朱的养子。他生在朱家，在朱家长大。在他四岁的时候，他的父亲因忍受不了朱家的虐待（姓朱的娶妾又生了儿子），从军去辽东，后来死在那里，他的母亲也改嫁了。他早年操理朱

①《无何集·感格类》。

②《无何集·灾祥类》。

③《无何集·古今类》。

④《无何集·宜忌类》。

家的家务，参加过一些农业劳动。他曾说过：“甘恶衣粗食，甘艰苦劳动，可以无失矣。”^①他三十四岁的时候，了解自己的家史，在姓朱的爷爷死了之后，他就返回自己的老家，恢复了自己的原姓。在五十一岁那年，又亲自到关外寻找父亲的尸骨，搬回老家安葬。他没有做过官，一生从事教书、行医和著述活动。他也有自己的政治抱负，提出过：“为天下不废予，将以七字富天下：垦荒，均田，兴水利；以六字强天下：人皆兵，官皆将；以九字安天下：举人材，正大经，兴礼乐。”^②他的主要著作有《四存编》、《四书正误》、《朱子语类评》、《习斋记余》和他的学生纂辑的《习斋先生言行录》。

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是反对宗教，即反对佛教和道教，特别是反对佛教。他运用比较通俗易懂的语言和论证，辛辣地讽刺和揭露宗教的无稽和危害，规劝世人不要相信宗教，脱离宗教，“唤人于迷途而返”。

他批判佛教的空和道教的无的宇宙观，说佛教“取天地万物而尽空之，一归于寂灭。”道教“取天地万物而尽无之，一归于升脱”，不承认日、月、星、辰、山川、草木、鸟兽、虫鱼等自然界和人类现实社会的现实生活的客观存在，甚至认为自身的耳、目、口、鼻和四肢，都是累赘多余的，这是很可悲的。他指出：佛教讲“一切皆空”，道教讲虚无，但“佛不能使天无日月，不能使地无山川，不能使人无耳目”，“道不能使日月不照临，不能使山川不流峙，不

^①《颜习斋年谱》卷上。

^②《颜习斋年谱》卷下。

能使耳目不视听”。^①他对人们为什么会信佛信道、当和尚道士，作了具体分析，说，凡是当和尚道士的，不外乎几个原因：一是本人或家庭贫穷，缺食少穿无法度日；二是有祸患迫身，逃走在外，或兵乱离家，无地自容；三是父母生子女不成，信佛道，在寺庙寄名，遂舍入为徒；四是偶因灾祸，妄信出家是脱离苦海，或目睹寺庙倾倒，起心募化，说是建立功果，因而削发为僧或戴发当道士。通过这些分析，他认为，对于这些人，应该同情怜悯他们，对他们进行教化，不要让他们受这种邪道之害。^②他忠告老僧人、老道士说：“你们受苦一生，中什么用？无徒弟的，再不消度人了，误了自己，又误他人，神明也不佑；有徒弟的，早早叫他还人伦。你若十分老，便随徒弟去度日，若不十分老，也寻法娶妻，便不娶妻也还家。家下有房屋田产的固好，虽无田产房屋，寻个手艺生理的也好。就是两者俱无，虽乞食度日，比做僧道也好。”^③他还进一步指出：“细想来，你们为僧道也只为吃碗自在饭，岂不思上自天子，下至庶人，皆有所事，早夜勤劳，你们偏偷安白吃，就如世间仓鼠木蠹一般了。是什么好？试看世上各行生理手艺，命中有饭吃，自然饿不着，你何必做僧道？”^④他奉劝世人：你父母生你时，举家欢喜，以为他日奉养口体，承宗继嗣，老有所托；你要是一旦为僧道，生不能养，死不能葬，使父母千百年无扫坟祭主之人，一思赤子怀抱时，你心安不安？一旦为僧

①《存人编·唤迷途》。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道，便为世间废人。①他说：“吾观当今天下，僧道是大迷途。”②成仙成佛，“尽是无影妄谈。”③

他对于佛教，特别给予揭露和鞭答。他说：“佛是西域番人，我们是天朝好百姓，为什么不作朝廷正经的百姓，却做那西番的弟子？他若是好人还可，他为子不孝他父母，为臣不事他君主，不忠不孝便是禽兽了，我们为什么给磕头？为什么做他弟子？”“佛何人？有何功德，乃受天下人香火？真可羞也，真可诛也！”④他称佛教为“邪教”、“异端”。他说，佛教抛却父母，忍心害理，视为路人。他质问佛僧：“你们做佛门弟子的，哪一个不是夫妇生的？若无夫妇，你们都无，佛向哪里讨弟子？佛的父亲若无夫妇，佛且无了，哪里有这一教？说到这里，你们可知佛是邪教了，是异端了。”⑤他指出，中国人信佛教，当和尚，是“跟番鬼谈邪言，自欺以欺世。”⑥他称佛为“秃番”，说佛、菩萨都是断子绝孙、“不忠不孝之鬼”。他说，愚昧无知的百姓，妄想通过念佛致福免祸，殊不知所谓福就是子孙昌、家业富，所谓祸就是绝子孙，无家业。信佛出家当和尚，佛能使人有子孙吗？能使人有家业吗？佛已无福，念佛能致福吗？⑦他面对佛教流行的现实，尖锐地指出：“今佛氏之害弥天漫地，如人遍体疮疡。”“佛之害在一日，则此一日普天下添

①《存人编·唤迷途》。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⑤同上。

⑥同上。

⑦《存人编·辟念佛堂说》。

多少人为僧，便断多少人血脉，如病瘟疫天疮，迟治一日，便多传染几人。”^①

不过，应当指出，颜元虽然激烈抨击佛道，但还存在不少问题。首先，他反对佛教和道教，基本上是从传统的儒家思想出发的。他教人不信佛教的异端邪说，而行尧、舜、周、孔之道，做封建制度下的好百姓。他说：“欲求道，当求我尧、舜、周、孔之道，尧、舜、周、孔之道是我们生下来现成的道。”^②其次，他反对佛道，并不真正否定神鬼。他不叫人信佛教，说佛教是西域的师、西域的神，但却说“我们有我们中国的师，中国的神”。他还劝说僧人还俗，成家立业娶妻生子，“死入祖宗坟墓，合祖宗父兄族人埋在一块土，做享祭祀的鬼。”^③他在《寻父神应记》一文中，还直接叙述了自己求签问卜、见神见鬼的故事。

三、袁枚的无神论思想

袁枚（公元1716—1798年），字子才，号简斋、随园老人，浙江钱塘（今杭州）人，清高宗乾隆时进士，曾任江宁等地的知县。辞官后，侨居江宁，筑园林于小仓山，号随园。他的无神论思想反映在他的《随园随笔》中。

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表现在他反对世俗神学迷信上：

他揭露看风水择葬地的丧葬迷信，证明它不可信。他

①《存人编·唤迷途》。

②同上。

③同上。

说：汉廷尉吴融以人所封之地埋葬他的母亲，人们都说他必灭族，可是他的子孙富贵昌盛；隋文帝说，他家墓地若说不吉，他不当为天子，若说吉，他弟弟不应当在战争中战死；黄巢、李自成的失败，都说是因为其祖坟被掘，而唐祖起兵，也被长安留守掘了祖坟，可是他却平安无事；宋明帝对肖道成墓有五色云发生恶感，暗暗派人以五六尺长的铁钉钉墓四围，以为压胜而终无灵验；唐朝郭子仪的祖坟被鱼朝恩所挖，而郭子仪的七子八婿贵显朝廷；宋朝蔡京迷信风水，葬其父于杭之临平，以钱塘江为水，秦望山为案，似乎是大吉了，可是却遭到全家毁灭的下场。他指出：“风水之不验，班班可考，人犹惑溺不醒，可谓愚也。”^①

他揭露梦寐迷信，说明“梦寐之事，一信之便为鬼神所弄”。^②他指出：“叔孙豹梦天厌己，而得竖牛之祸；赵武灵王梦处女鼓琴而歌，乃纳吴娃，卒至夺嫡饿死。张敬儿因妻梦全体热而谋反被诛；梁武帝梦中原混一，而次日纳侯景之降，竟以亡国；汉武帝梦木人欲击帝，而枉杀皇后太子；徐知诰梦吞仙丹，而次日方士献药，服之以殂。”^③他还告诉人们：杭州有个沈济之，梦见神对他说：“你的后院有藏金一瓮，你可以去把它挖出来。沈问：在何处？神回答说：但见有草绳缚福字钱者便是。他第二天到后院一看，果然如此。他非常高兴，于是就挖呀挖呀，挖了一丈深，什么也没有挖出来，由此他竟得下了神经病。《宋史·张丙传》上说，张丙

①《随园随笔·阴宅》。

②《随园随笔·梦亦难信》。

③同上。

原来叫张愚，一天夜里梦见他的父亲把他叫到庭院中，指着天对他说：老人星出现了，他抬头一望，果然如此，遂以寿星出丙入丁，改名为丙，字梦寿。然而，他死的时候，才只有五十一岁。柘城有个进士李继迁得了危疾，梦见太夫人叫他服用人参，他把梦中之事告诉医生，医生说：参与病相犯，不可服。当天夜里，又梦见太夫人对他说：医生的话不可信，你要求生非参不可，我有一些人参尚在，你可去取。他到指定的地方取参，果然那里存放有人参。于是，他服用了人参。由于参与病相犯，他吃了人参后，夜半发狂而死。

他揭露鬼神迷信，说明鬼神不可怕，鬼神生于人心。他说：《画墁录》上记载，范文正公修史，写了某人的丑闻，夜里梦见某人对他发怒说：“不改史，将祸尔子”。范文正公不改，果然长子纯礼就死了。以后又梦见某人骂他说：“再不改，将祸尔次子。”果然次子又得了病，全家人哭着请求范文正公改史，拯救孩子的性命，范文正公仍坚持不改。结果，不久次子纯仁的病就好了。对于这件事，他评论说：“此邪不胜正也。”^①他还指出：《东坡志林》上说，宋将石普喝醉了酒，怒羹失调，命斩厨人。他的夫人可怜厨人，偷偷地把他放走，回报石普说已经把他斩了。后来石普患病，看见这个厨人沥血持头立在他的床前要他还命。他的夫人向他解释说，厨人并没有杀掉，是把他放走了，石普不相信，更加哀号乞求厨鬼饶命。夫人不得已，派人四处寻找厨人，把厨人找了回来，石普一见厨人，病就好了。还有一个净法禅师，夜里走路踏了菜叶，自己误认为是踏死了蛤蟆，

^①《随园随笔·邪不胜正神鬼生于人心》。

这是杀生，是一种罪恶，心中耿耿，结果轮回时入了恶道。对此，他评论说：“此鬼神生于人心也。”^①

对于相术迷信，他还进行了揭露，说明“圣狂吉凶，亦多无定”。他指出：舜重瞳（瞳孔），项羽重瞳，李后主也是重瞳，但三个人的遭遇不同；刘备手垂过膝而兴，蜀王衍手垂过膝而败；《北史》的刘之进，南齐的王元初都是手垂过膝，他们得到的是谋反伏诛的下场；王莽时，甄寻手纹有天子二字被杀；晋陈浚女脚上有纹，是“为天下母”四字，而实际上没有应验。王和女“足下有七星，自当母天下”而实际上是被杀；《南史》记载庾翼相貌魁梧，人称当为方伯，而最终的下场是饿死；褚蕴面角尖危，纵理入口，而一生衣禄颇丰。

对于其他世俗迷信，如祥瑞、天相、择宅、算命等，他都有所批判。不过，他对世俗迷信的批判，是不彻底的。例如，他揭露相术迷信，却又听信相术迷信，承认相术也有应验。他说：薄姬在魏王豹宫中，有人给他看相，说他当生天子。魏王豹心中高兴，背汉而谋反，而不知道薄姬投汉宫，后来生了文帝。唐李锜据润州，有个看相的人对他说，丹阳郑氏女当生天子，李锜便把她纳为妾，而不知道他叛唐谋反失败后，郑氏女到了唐宫，受到宪宗的宠幸，生了宣帝。

四、洪亮吉的无神论思想

洪亮吉（公元1746—1809年），字君直，又字稚存，号

^①《随园随笔·邪不胜正神鬼生于人心》。

北江，江苏阳湖（今武进）人。乾隆五十五年中进士，授翰林院编修，被派担任国史馆纂修官，后又出任贵州学政，又任清高宗乾隆皇帝实录纂修官。嘉庆皇帝时候，因批评朝政，被发配到伊犁，不久被赦免还乡，改号更生居士，从事著述活动。他的著作有《春秋左传诂》、《洪北江全集》等。他的主要哲学和无神论著作是《意言》。

他批判道教的得道成仙长生不死的迷信，论证人的夭寿秉于自然，得道成仙长生不死是无稽之谈。他指出：“夫人之夭寿秉于自然；未闻保摄之即能多，斲削之即能少也。”^①又说：“世无仙，世亦无长生不死之人。人之命有短长，由人气禀有强弱所致耳。”^②他认为，神仙方术家们的服药养气可以长生不死的说教，是毫无根据的，历史上许多通养生之术，明服食之方的人，但他们没有一个是长生不死的。为了说明他的观点，他以植物的花叶的荣悴来比喻人的生死寿夭。他说：“花叶之在树，有不及时而落者矣，有过时而后落者矣，其灌溉得宜，犹人之有保摄也；其落之先后，犹人之所秉有强弱也。因皆不能不落，则秉有强弱而归于尽则一矣。”^③据此，他明确指出：“花叶不能有荣而不悴，虫豸不能有出而不蛰，则人又安能有生而不死乎！”^④他认为，“朝而作，夜而息，少而壮，壮而老，老而死。”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自然规律。^⑤有的人又说：清虚寂灭

①《意言·夭寿篇》。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⑤《意言·仙人篇》。

之地有神仙，那里的神仙是长生不死的。他批判说：神仙生活在清虚寂灭之地长生不死，必须是不饮不食才能做到，然而，不饮不食而长生不死，这是不合情理的。人们说蚕食而不饮，二十日而化，蝉饮而不食，三十日而蜕，蜉蝣不食不饮，三日而死。若不饮不食而可不死，那么蜉蝣就应该不死了；若不饮不食可以缓死，那么蜉蝣就不应该三日就死了。这说明，不饮不食的神仙是不可能的。有人解释说：神仙并非不饮不食，是不火食即不动烟火，不吃人间吃的熟食。他驳斥说：如果不火食而可不死，东方南方边远地区的人不火食，那么他们为何不都长生不死呢？有人反驳说：东方南方的人现在都已经火食了。他又驳斥说：那么以前不火食的时候的东方南方的不死的人，现在又在哪儿呢？^①

他批判神鬼迷信，并剖析神鬼产生的原因。他认为，世俗神学迷信宣扬山川、社稷、风云、雷雨等都有神灵，这是荒诞无稽的。他以社稷之神为例，指出：人们说社稷之神是句龙和后稷。句龙为烈山氏之子，如果他成为神，就应该穿戴远古时代烈山氏的衣冠。后稷是帝喾的儿子，如果他成为神，也应穿戴帝喾时的衣冠。而现在童巫所说的社稷之神的服饰，就是祠庙中所塑造的唐宋衣冠之像，这哪能是真的呢？^②他认为，世上无神鬼，人死也不能为鬼。他说：“人之生，禀精气于父，禀地质于母，此其所以生也。及其死，归精气于天，归形质于地，此其所以死也。”^③又说：人之生死，是气的聚散，人有存亡，而气则不生不灭。人，“当其偶然而

①《意言·天寿篇》。

②《意言·天地篇》。

③《意言·父母篇》。

生，是天地间多一我也，多一我而天地之精气不加减；及其倏然而死，是天地间少一我也，少一我而天地之精气不加增。”^①对于神鬼迷信的起源和根源他进行了考察和分析。他指出：“鬼神之说，上古无有。上古之所谓神者，山川社稷之各有司存是也。所谓鬼者，高曾祖考是也。三代之衰，始有非鬼神而谓鬼神者。”^②就是说，在远古的时候，并没有神鬼，那时候所谓神鬼，是人们对于有功于人类的人和对自已祖先的怀念和崇拜。鬼神迷信之说是西周衰败，在社会动乱的春秋战国时代才产生的。他认为，那时候书上所记载的那些神鬼的事，如杜伯无辜被周宣王所杀，三年后周宣王会诸侯时，他显灵射杀了周宣王，只可名之为怪，而不可言神，不可言鬼，鬼不能以弓箭杀人。为什么人们会相信神鬼呢？他认为，人们相信神鬼迷信的原因是多方面的。自然界和社会生活中存在着怪异现象，人们会对怪异现象作出神鬼迷信的解释，错把怪当鬼。而人们的心理作用也会产生神鬼迷信。他说：“山川社稷、风云雷雨，皆有神乎？曰：无也。”“山川社稷，风云雷雨之神，林林总总，皆敬而畏之。是山川社稷风云雷雨之神，即生于林林总总之心而已。”^③“高曾祖考，皆有鬼乎？曰：无也。”“高曾祖考之鬼，凡属子孙，亦无不爱而慕之，是高曾祖考之鬼亦生于子孙之心而已。”^④这就是说，本来并不存在什么神鬼，神鬼迷信产生于人们对山川社稷、风云雷雨的敬畏心理和对祖先的爱慕

①《意言·父母篇》。

②《意言·鬼神篇》。

③《意言·天地篇》。

④同上。

心理。他还认为，社会上的神鬼迷信的存在，是由于那些以神鬼迷信为职业的人为了求食有意地进行欺骗宣传的缘故，他们假托神鬼之名，打着神鬼旗号装神弄鬼，欺骗世人，实际上并非真有神鬼。

他批判神学目的论和天能赏善罚恶的迷信。神学迷信宣扬“天生万物专以养人”的说教。对此，他进行了有理有据的揭露和批判。他指出：水之气蒸而为鱼，林之气蒸而为鸟，原隰（土地）之气蒸而为虫蛇百兽，如果认为这是天专门生出它们来供养人，那么水中的蛟、鳄吃人，天生人真的是为了蛟鳄吗？山林中的熊罴吃人，天生人真的是为了熊罴吗？原野中的虎豹吃人，天生人真的是为了虎豹吗？事实上，天生万物并不是有目的的安排。蛟鳄能吃人，而人也能吃蛟鳄；熊罴虎豹能吃人，而人杀它们要多于人为它们所吃。究竟谁杀谁，不在天的意志，而在各自力量的强弱和数量的众寡。蛟鳄之力胜人则吃人，人之力胜蛟鳄则杀蛟鳄；熊罴虎豹之势众于人则吃人，人之势众于熊罴虎豹则杀熊罴虎豹。如果真的是天生万物以养人，这是天有目的的安排，那么水中有了鱼鳖就不应再有蛟鳄了，山村中有了貂狐獾貉就不应再有熊罴了，原野中有了麋鹿就不应再有虎豹了。持神学目的论的人退了一步说：水中、山林中和原野上的生物不是人所常吃的，它们不在天为人生之列，人们家中所畜养的家畜牛羊猪狗鸡之类，确实是天为人而生的。对此，他又进行驳斥说：如果牛羊猪狗鸡真的是上天为人而生，那么上天应当使它们对人驯服不搅，甘心为人所食才是。可是，事实上却不是这样。人有被牛羊用角触死的，有被狂犬咬伤致

死的。岂有天为人而生的东西，反以它们来杀人的道理？况且，自唐、宋以来，人们吃狗肉的逐渐减少了，假使上天果真为人而生物，它就应当根据人的嗜欲改变而生别物不再生狗了，事实却不是这样。①对于世俗迷信的天罚恶人的说教，他也进行了驳斥。他指出，“雷诛不孝”是毫无根据的。古来不孝的人，没有比得上杀父自立的楚穆王商臣和杀父自立的匈奴单于冒顿了，可是，没有听说过上天惩罚他们，雷把他们击死。雷所击者，都是些下愚无知的人；下愚无知的人即使不孝，也应当受到宽恕。雷能宽恕商臣、冒顿，而不能宽恕下愚无知的人，岂不是雷神也畏强而击弱吗？畏强而击弱，还能叫雷神吗？②他肯定地说：雷霆杀人，是迷信，是骗人的，“天不命雷击人，鬼神亦不能祸福人。”③

洪亮吉的无神论思想也有它的阶级局限性。他主张“神道设教”，用神鬼迷信的东西对待人民群众。他说：“中材以下，不以命之说怵（恐惧）之，则嚚然妄作矣。亦犹至愚之人，不以轮回果报之说怵之，则为恶不知何底矣。吾故曰：中人以下不可不信命，是圣人垂戒之苦心也。亦犹至愚之人不可不信轮回果报，亦释氏为下等人说法之苦心也。”④

①《意言·百物篇》。

②《意志·祸福篇》。

③同上。

④《意志·命理篇》。

第九章 近代半封建半殖民地 社会——鸦片战争至五四 运动——的无神论

第一节 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时期的神学迷信

这个时期从1840年中英鸦片战争开始，到1919年五四运动，共计七十九年。

这个时期的神学迷信，仍然是世俗神学迷信和有组织的宗教，不过情况同过去有所不同。过去的迷信，除了流行于民间的世俗神学迷信之外，有组织的宗教迷信，盛行的主要是佛教和道教，虽然它们伴随着封建制度的没落，日益走下坡路。如今，随着外国帝国主义的入侵，中国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佛教和道教进一步没落、衰退了，代之而起的是基督教。

鸦片战争以前，基督教虽然在我国有一定的传播，但由于清朝政府实行禁教和锁国政策，它的活动始终受到限制。通过鸦片战争，帝国主义用炮舰敲开了中国的大门，硬把基督教强加在中国人民头上。基督教各教派以各自身后的帝国主义的武力作后盾，逐步在我国取得合法地位，不断扩大自己的阵地。基督教的传教士们对付中国的信条是：“只有战争能开放中国给基督。”1840年3月，英国政府决定远征中

国，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教士直接参与这一侵略中国的战争，说什么：“时间已到，中国必须屈服或挫败。”^① 1844年，法国政府在法国传教士的策划下，强迫清政府签订中法不平等条约，条约规定，法国可在中国建造教堂，倘若中国人触犯或损坏法国礼拜堂、坟地，中国的地方官应“严拘重惩”。1846年，他们又迫使清朝道光皇帝下谕旨，取消过去对天主教的禁令，归还天主教堂的旧址。从此以后，受法国政府保护的天主教传教士们，以归还教堂为名，纷纷跑到我国各地进行不法活动。他们一方面以归还教堂为名，在我国江苏、江西、广东、湖北、四川、直隶（河北）、山东、山西、陕西、河南、奉天（辽宁）等省进行勒索、讹诈，强占房地产，一方面趁机大量发展教徒，并煽动教徒用暴力从居民手中夺取房屋地产。1858年，英法联军要对我国发动武装进攻，并邀请美国和俄国公使一齐北上，美国的传教士卫三畏宣称：四国的兵舰和公使汇集在中国京城附近，“是我们对中国进行传教工作的一部分”。^② 在联军的大炮的威力下，清政府分别同各国签订了不平等的《天津条约》，更进一步用条约的合法形式给了外国传教士在中国传教的方便和特权。清政府同俄国签订的条约中规定：“天主教原为行善，嗣后中国于安分传教之人，当一体矜恤保护，不可欺侮凌虐，亦不可于安分之人禁其传习，若俄国人由通商处所进内地传教者，领事馆与内地沿边地方官按照定额，查验执照，

^①《中国丛报》1840年5月，第2页。

^②《卫三畏传》，第262—263页；《传教士与近代中国》，上海人民版，第63页。

果系良民，即行画押放行，以便稽查。”^① 清政府与美国签订的条约规定：“耶稣基督教，又名天主教，原为劝人行善，凡与欲人施诸己者亦如是施于人，嗣后所有安分传教习教之人，当一体矜恤保护，不可欺侮凌虐，凡有遵照教规安分传习者，他人勿得骚扰。”^② 清政府同英国签订的条约规定：“耶稣圣教暨天主教，原系为善之道，待人如己。自后凡有传授习学者，一体保护。其安分无过，中国官毫不得刻待禁阻。”^③ 清政府同法国签订的条约规定：“天主教原以劝人行善为本，凡奉教之人，皆全获保佑身家，其会同礼拜诵经等事，概听其便。凡按第八款备有盖印执照安然入内地传教之人，地方官务必厚待保护。凡中国人愿信奉天主教而循规蹈矩者，毫无查禁，皆免惩治。向来所有或写、或刻奉禁天主教各文，无论何处，概行宽免。”^④ 1860年英、法、俄等八国联军攻占清政府首都北京，又迫使清政府同各国签订不平等的《北京条约》，条约中更加为基督教的传教活动和胡作非为大开方便之门。如，在清政府同法国所签订的条约中规定：“应如道光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上谕，即晓示天下黎民，任各处军民人等传习天主教、会合讲道、建堂礼拜，且将滥行查拿者，予以应得处分。又将前谋害奉天主教者之时所充之天主堂、学堂、莹坟、田土、房廊等件应赔还，交法国驻扎京师之钦差大臣，转交该处奉教之人，并任

①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第88页。

②同上书，第25页。

③同上书，第97页。

④同上书，第107页。

法国传教士在各省租买田地，建造自便。”^①由于清政府同各帝国主义国家缔结的不平等条约的保护和帝国主义的指使，外国传教士在中国的土地上，飞扬跋扈，气势汹汹，简直不可一世。一位外国传教士叫噶说：“基督教来自上帝，整个中华帝国都在上帝统治的范围之内，我们奉命要对全中国传教，就应当允许我们在整个中国传教。所以，如果不被允许，我们有权可以‘照会’中国容许。目前所签订的条约已经允许我们去，我们就可以去，而且可以正当地请求给予条约保护。如果条约过于限制我们，我们可以越过条约，而且必须要越过，如果上帝保佑给予开路并赐给我们力量去做的话（着重点是引者加上去的）。”^②就这样在帝国主义的炮舰政策的指使下，为帝国主义服务的基督教各派，迅速在我国发展起来，推行起来。从1846年起，天主教在我国澳门、南京、北京设了三个教区，另在陕西、山西、山东、湖北、江西、云南、香港设立代牧主教区。^③1879年教皇里欧十三世划中国为五大传教区：第一区为直隶、辽东、蒙古；第二区为山东、陕西、河南、甘肃；第三区为湖南、湖北、浙江、江西、江南；第四区为四川、云南、贵州、西藏；第五区为广东、广西、香港、福建。^④1846年，耶稣会在上海徐家汇建立活动总部，先后建造了天主堂、修道院、徐汇公学、类思小学、藏书楼、天文台、圣心报馆、圣衣院、圣母

①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第147页。

②《教务杂志》，1869年7月，第51页。

③《圣经杂志》，第18年，第7册，第4页。

④同上书，13年，第7期，公会议专号，第15页。

院、善牧院、育婴堂、医院等，扩大教会影响，发展教会势力。到1860年，它在江南发展教徒七万七千多人，设立传教据点四百余处。到了1880年，它的教徒发展到十万人，传教据点增至五百八十处。到了19世纪末，只在江南的教徒已发展到十二万人，传教据点扩大到一千处，霸占土地约二百万亩。1860年，俄国的东正教在中国的教徒约为三百人，到了1916年发展到有教堂二十二座，传教站四十处，教徒五千余人。其他各个教派，也都得到不同程度的发展。到了1918年，天主教和耶稣教两大教派在中国的教徒达到二百五十万人。外国传教士们，通过宗教迷信麻痹中国人民的意志，欺压中国人民和敲诈勒索中国人民。例如传教士通过强迫捐献、盗买盗卖、低价勒索、占领耕地等巧取豪夺手段，霸占大量土地，租佃给教徒耕种，进行残酷剥削，佃农不仅要交纳地租，还要奉给鸡、鱼、肉、蛋、瓜果等各种各样的礼物，并从事各种各样的繁重的无偿劳动。他们在中国享受种种特权，过着人间天堂的生活，而且还通过种种卑鄙手段，盗窃我国的文物，为各帝国主义国家的政府搜集我国情报，充当各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工具。例如，俄国的东正教的传教士，来中国主要就是搜集中国情报的，他们在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特别是在沙俄帝国主义侵略我国黑龙江地区的活动中，为沙俄当局提供了十分详尽的关于中国事态的情报。更有甚者，1854年当沙俄军队准备出征我国黑龙江的时候，俄国的东正教教士竟在伊尔库次克附近的教堂上悬挂着征服中国要中国无条件接受的醒目标语：“拿下阿穆尔，守住主边疆！蒙古，勿开口！中国，莫争辩！对于俄国，北京

也并非遥远的地方！”^①

总之，帝国主义者用大炮轰开了基督教教士们所说的“自古以来被魔鬼占领的在地球上最顽固的堡垒”。基督教给中国人民带来的不是“善”，而是罪恶，是说不尽的苦难。

第二节 近代启蒙思想家和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的无神论

一、龚自珍的无神论思想

龚自珍（公元1792—1841年），一名巩祚，字璣人，号定盦（ān音安），浙江仁和（今杭州）人。他出生于一个宦官的家庭，父亲曾任江苏巡按使，自幼受到很好的教育，19岁时参加顺天乡试，由监生考中副榜第二十八名，二十一岁考任武英殿校录，二十七岁时参加浙江乡试，考中第四名举人，二十八岁考中进士，会试中九十五名，殿试三甲第十九名，任内阁中书、礼部主事等，四十岁辞官还乡，四十九岁得暴疾逝世。他在政治上主张革新，曾经对世道衰微，内忧外患，民不聊生的现实发出呼唤，希望能有一个呼唤风雷的人才出世，冲破死气沉沉的局面，刷新时政。这就是他的脍炙人口的诗篇：“九州生气恃风雷，万马齐喑究可哀，我劝天公重抖擞，不拘一格降人材！”^②他一生的著作都收入《龚自珍全集》中。

^①（俄）巴尔苏可夫：《穆拉维约夫——阿穆尔斯基伯爵（传记资料）》第一卷，第354—365页；《传教士与近代中国》，第122页。

^②《己亥杂诗》。

他的无神论思想首先表现在他提出了人、众人创造天地的观点，否定了造物主的存在，反对迷信超人，要人们相信自己的力量。他说：“天地，人所造，众人自造，非圣人所造。”“众人主宰，非道非极，自名曰我。我光造日月，我力造山河，我变造毛羽肖翘（肖翘：微小的生物），我理造文字语言，我气造天地，我天地又造人，我分别造伦纪。”^①又说：“有毛人，有羽人，有角人，有肖翘人也者，人自所造，非圣造，非天地造。”^②他的这种观点，虽然不能说是正确的，但从强调人们自己的力量反对神学的意义上看，是有它的积极意义的。

他的无神论思想也表现在他对神鬼的解释上。他认为，所谓神，不过是把由人们自己的力量所造的日月星辰和山川叫着神，对它们进行崇拜。他说：“众人以为天，大政之主必敬天，名日月星为神，名山川为祇。”^③在他看来，所谓神鬼，都是人所造。他指出：“天神，人也；地祇，人也；人鬼，人也。”^④

他的无神论思想还表现在对传统的阴阳五行占验灾异等世俗迷信的批判上。他认为，世俗的阴阳五行占验灾异之说，是纯属迷信的东西，是不能同根据日月星辰运行规律推算时令的变化的历算家的观点相提并论的。他批判春秋时代鲁国大夫梓慎、郑国大夫裨灶之流，对日食现象妄加解释，用它附会人间祸凶灾异，宣传神学迷信。他指出，随着天文学

①《龚自珍全集》，《任癸之际胎观第一》。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的发展，近代人们已经可以准确地推算日月之食了，日食月食迷信已经站不住脚了。他认为，慧星的出现，同日食月食一样，也有它的规律性，古来关于慧星出现的灾异迷信是应该从根本上破除的。他最厌恶汉朝刘向的《洪范·五行传》和班固的《汉书·五行志》等书中所宣传的天人感应、天降灾异的神学迷信。他指出：刘向“有大罪”，“罪在《五行传》”。他写信给当时的天文算学家、钦天监博士陈静庵，请他对慧星的出现写出一本推算它的运行规律的书，说这本书写出之后，可以从根本上摧毁这种毫无根据的“谬说”。^①他深刻指出：天上的星系既然可以推算出来，就说明它不能预示灾殃；如果真的能预示灾殃，那就不会被推算出来。

龚自珍还不是一个无神论者。首先，他对神学的批判是很不彻底的。他一方面不承认造物主的存在，否认天人感应，但同时不完全否认有意志的天存在和天人相感。他说过：“人之初，天下通，人上通，旦上天，夕上天，天与人，旦有语，夕有语。万人之大政，欲有语于人，则有传语之民，传语之人，后名为官。”^②他还认为，人间政治混乱，则天人相绝；一旦有“大圣人”出现，便能使天人沟通。^③对于人的灵魂，他认为，人死后灵魂可以离开形体而存在。他说，有“圣智之魂”，有“凡人之魂”，“凡人之魂，不能上升乎天，或东西南北以游”。其次，他喜好佛经，晚年沉醉于佛学之中，皈依佛教，笃信佛教的因果报应、生死轮回之说，成为一个虔诚的佛教徒。

^①《龚自珍全集》，《与陈博士笺》。

^②《龚自珍全集》，《任癸之际胎观第一》。

^③同上。

二、魏源的无神论思想

魏源（公元1794—1857年），字默深，湖南邵阳人。他十九岁举拔贡，二十八岁中举人，五十一岁中进士。他中年曾任内阁中书，并曾作两江总督裕谦的幕僚。1840年鸦片战争中，还曾随裕谦在浙江同英国侵略军作战。进士及第以后，曾任东台、兴化知县和高邮州的知州，曾被罢官又被复职。后来辞官侨居兴化，直到1857年去世。他的主要著作有《圣武记》、《海国图志》、《古微堂集》、《元史新编》、《老子本义》等。他的无神论思想，反映在他的《古微堂内集》的《默觚》中。

他不是无神论者，晚年又信佛，治佛学，但在他的著作中，有一些具有无神论价值的思想。

他在自然观方面，提出过天地间的一切都是由气构成的观点，否认了天地间的造物主。他说：“太虚之精气流动充盈于天地之间，必有入也。集于列星，与为光芒；集于水火，与为润暘（晒）；集于金木，与为柔刚；集于珠玉，与为精英；集于圣人，与为夔明；藏于胸中为之智；启于耳目之间谓之聪明，藏于肾则骨坚强；刑于志则材茂刚。”^①这就是说，是精气的运动变化凝聚成不同的物，使它具有不同特性，就连人的聪明才智和身体的强弱，都是由气所决定。

他在天人关系上，提出过“人定胜天”的观点，否定神、上帝的主宰作用。他认为，人的富贵贫贱寿夭并不是由

^①《默觚上·学篇》。

天注定了的，而在于人本身。他指出：“人定胜天既可转富贵寿为贫贱夭，则贫贱夭亦可转为富贵寿。”^①这就是说，只要人能够不听天命的摆布，尽自己的主观努力，贫可变富，贱可变贵，短命可以变长寿；反之，如果人自身不努力，富可以变贫，贵可以变贱，本来要长寿的可以变成短命。他还说：“匠夫槁（确）然其志，天子不能与之富，上帝不能使之寿。”^②这就是说，一个普通匠人，如果终生不改其志，一辈子从事艰苦的手艺劳动，那么皇帝也不能使他富有，上帝也不能使他长寿。

他在对皇帝的看法问题上，曾剥去皇帝身上的神学外衣，实际上破除了君权神授的迷信。他指出：“天地之性人为贵”。“天子者，众人所积而成。”^③认为天地之间人是最宝贵的，天子之所以成为天子，是有众多的人集合起来作他的基础，没有众人作他的支柱，也就不成其为天子了。在他看来，众人的力量是了不得的，是可亲可畏的，对于国家来说，人聚则强，人散则弱，人静则昌，人讼则荒，人背则亡。所以，天子应该认识到自己是“众人中之一人”，把天下看成是天下人的天下。^④他肯定皇帝离不开众民百姓，称颂人民群众的伟大，要皇帝把自己看成是众人中的一员，把天下看成是众人的天下，这就在实际上涂去了皇帝身上的“君权神授”、上帝为民立君的灵光。

应当指出的是，魏源还具有比较浓厚的神鬼迷信思

①《默觚上·学篇》。

②同上。

③《默觚下·治篇三》。

④同上。

想。他反对无鬼论，不同意张载的“鬼神为二气之良能”和“太虚聚为气，气散为太虚”的观点，相信人间的福祸出于而帝的佑怒，相信“与鬼神合其吉凶”、“文王涉降，在帝左右”等神学迷信。他说：“圣人敬鬼神而远之，非辟鬼神而无之也。”^①他主张神道设教，用神鬼迷信来征服人心，以弥补刑罚的不足。他说：“鬼神之说，其有益于人心，阴辅王教者甚大，王法显诛所不及者，惟阴教足以慑之。”^②这充分暴露了他害怕农民造反的地主阶级立场。

三、谭嗣同的无神论思想

谭嗣同（公元1865—1898年），字复生，号壮飞，湖南浏阳人，近代改良主义的理论家和思想家。他出生于一个官僚地主的家庭，父亲谭洵官至湖北巡抚。他特别喜欢王夫之、颜元、龚自珍的著作，也阅读过许多西方地理、历史、政治和自然科学书籍。他目睹帝国主义的入侵和清朝统治的衰败、丧权辱国，竭力提倡新学，呼号维新政治，变法图强。公元1898年，清德宗光绪皇帝下“定国是诏”，他被任命为四品卿衔军机章京（机要秘书工作），参加著名的戊戌变法活动。变法维新活动失败后，被捕入狱。不久，同其他维新派分子杨深秀、林旭、康广仁、杨锐、刘光弟五人一起被杀害，人们称他们为“戊戌六君子”。他刑前，视死如归，说：“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死得其所，快哉！快哉！”他

①《默觚上·学篇一》。

②同上。

大义凛然，表现了大无畏的英雄气概。他的主要著作有《仁学》、《以太说》、《思篇》、《报贝元征书》、《治言》等。他的大部分著作都收入《谭嗣同全集》中。

他的思想体系是具有明显矛盾的思想体系，既有唯物主义，又有唯心主义，既有无神论思想，又有有神论思想。就他的无神论思想来说，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在宇宙观上，他论述了世界的物质本源和进化，否定了造物主的作用。他坚持中国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元气论，用气说明世界，指出：“天者气也。”^①“元气絪縕，以运为化生者也”，“天以其浑沌磅礴之气，充塞固结而成质，质立而人物生焉。”^②“气行于五官百骸，形而为视听言动，著而为喜怒哀乐。”^③他还进一步运用西方自然科学所使用的“以太”概念（“以太”是十九世纪物理学中流行的概念，指的是一种无声无色无臭而弥漫宇宙的、无所不在的极细微的物质，它是光传播的媒介，后来科学的发展证明客观上并不存在这种“以太”的物质）来论证宇宙本体，说明宇宙的进化。他说：“遍法界虚空界众生界，有至大至精微，无所不胶粘不贯洽不筦络而充满之一物焉。目不得而色，耳不得而声，口鼻不得而臭味，无以名之，名之曰‘以太’”。^④他认为，“以太”是一切事物的本源，它不生不灭，小至化学元素的构成，大至整个宇宙的存在，都是由“以太”决定的。他指出：任剖某质点一小分，以至于无，察其为何物所

①《思篇七》。

②《思篇十》。

③《石菊影庐笔识》。

④《仁学》。

凝结，曰：惟以太。太阳系以至于银河之星团，皆互相吸引而不散去，曰：惟以太。其间之声光热电风雨云露霜雪之所以然，曰：惟以太。更小之又小至于无，其中莫不有微生物，浮寄于空气之中，曰：惟以太。原质有七十三种的不同，至于原质之原，则一以太而已。①对于“以太”形成天体，化生万物和人类的进化过程，他也根据他所达到的自然科学知识水平，作了具体的描述。他说：“天地万物之始，一泡焉耳。泡分万泡，如熔金汁，因风旋转，卒成圆体。日又再分，遂得此土。遇冷而缩，由缩而干。缩不齐度，凸凹其状，枣暴果曠，或乃有纹，纹亦有理，如山如河。缩疾干迟，溢为洪水。干更加缩，水始归墟。沮洳郁蒸，草蕃虫蝻，璧他利亚，微植微生，螺蛤鱼龟，渐具禽形。禽至猩猩，得人七八。人之聪秀，后亦胜前。”②他还说：人有知觉，能感应，“大抵全体竟是一副绝精巧之机器。”③他的这些观点，既有机械唯物主义的特征，又具有无神论的色彩。

在对君主的态度上，他同魏源一样，反对神化君主，实际上是破除传统的“君权神授”的神学迷信。他吸收资产阶级民主的思想，指出：“君也者，为民办事者也。”④他说：“生民之初，本无所谓君臣，则皆民也。民不能相治，亦不暇治，于是共举一民为君，夫曰共举之，则非君择民，而民择君也。”“夫曰共举之，则因有民而后有君；君末

①《仁学》。

②同上。

③《论全体学》。

④《仁学》。

也；民本也。”“夫曰共举之，则且必可共废之。”^①他揭露二千年来中国君主专制制度的黑暗腐朽和清朝封建统治的腐败无能，称封建君主为“独夫民贼”。他赞美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所提出的口号：“誓杀尽天下君主，使流血满地球，以泄万民之恨。”在这里，受天之命“挟天以压制天下”的天之娇子的威风，被一扫而光。可惜的是，他既鞭笞受命于天的君主，却又保卫受命于天的君主，高唱“圣恩高厚”、“救我圣主”，愿为光绪皇帝尽忠尽节。

对于佛教、道教和世俗神学迷信，他也有所批判。他说：“中国之佛、老何谓也？乡曲之牛鬼蛇神，一木一石，一藤一井，皆虔而祀之，祷而祈之。”^②他批判佛教把现实世界当作空幻的世界，指出：“释氏之末流，灭裂天地等诸声光之幻，以求合所谓空寂。此不惟自绝于天地，乃并不知有声光。”^③“夫天地非幻，即声光亦至实，声光虽无体，而以所凭之气为体。”^④对于人犯天怒受雷击的雷神之说，他运用科学知识予以破除。他说：雷即电之声，现在的电学家已经揭示了它的本质，并且能制造防雷钟，测定方向，进行防范，哪里有什么雷神。^⑤他认为，中国传统的世俗迷信，如象数、星卜、命葬等等，纯属虚妄之说，应象西方无神论者清算中世纪的封建神学那样，把它一扫而光。他还指出，对于这种神学迷信，应尽力加以批判，而不能助长

①《仁学》。

②《思伟壹壹台短书·报贝之征》。

③《思篇十四》。

④同上。

⑤《思篇十六》。

后他先后在北京任编译局总办，在上海帮助别人创办复旦公学，在北京作审定名词馆总纂。1911年辛亥革命后，他曾被袁世凯任命为京师大学堂监督（校长），袁世凯时期的约法会议议员、参议院参政和筹安会（袁世凯复辟帝制的御用团体宣传“以筹一国之治安”，为袁世凯称帝进行鼓吹）的发起人。1917年以后在家养病闲居，直到1921年去世。他一生翻译了许多著作，主要有赫胥黎的《天演论》，亚当斯密的《原富》，约翰·穆勒的《群己权界论》、《穆勒名学》（前半部），斯宾塞的《群学肄言》，孟德斯鸠的《法意》，甄克斯的《社会通论》，耶芳斯的《名学浅说》等。

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是宣传西方近代科学知识，特别是达尔文的进化论，否定上帝创世说。如前所述，他受过西方自然科学的熏陶，翻译西方自然科学的著作，宣传西方自然科学知识。他最推崇达尔文和他的学说。他说：“达尔文者，英之讲动植物之学者也。承其家学，少之时，周历寰瀛，凡殊品诡质之草木禽鱼，哀集甚富，穷精眇虑，垂数十年，而著一书，曰《物种探源》。自其书出，欧美二洲，几乎家有其书，而泰西之学术政教，一时斐变。论者谓达氏之学，其一新耳目，更革心思，甚于奈端氏（牛顿）之格致天算，殆非虚言。”^① 他提出“质力相推”的观点，肯定世界就是物质及运动。他说：“大字之内，质力相推，非质无以见力，非力无以呈质。”^② “质力杂糅，相剂为变。”^③ 又说：“万类

①《原强》。

②《译天演论》自序。

③《天演论·广义》按语。

之所以底于如是者，咸其自己而已，无所谓创造者也。”^①这就是说，质(物质)和力(运动)是互相依存，是不可分的，没有质，力就不存在，没有力，质也就显现不出来。质和力构成宇宙万物，而万物都是自己进化演变成现在这个样子，根本不存在什么造物主。他根据达尔文的进化论观点，说明基督教的上帝捏土造人的说教是绝对不可相信的。他说：“自达尔文出，知人为天演中一境，且演且进，来者方将，而教宗抔土之说，必不可信。”^②这就是说，按照达尔文的进化论，人类是依据自然进化规律，由生物进化演变而来的，它是生物进化的一个境界，而不是什么上帝捏土造人创造了人类。由于他接受了西方的自然科学知识，反对宗教迷信，所以在教育问题上，他反对开设神学课程，认为宗教之说严重危害学术的发展。^③

遗憾的是，他的思想还没有完全摆脱神学的束缚，特别是随着他的政治态度逐渐由维新向保守、反动的方面转化，他的自然科学无神论思想的光辉熄灭了，神学迷信思想燃烧起来了。他一方面从自然科学的观点出发，肯定天的客观物质性和客观必然性，可另一方面他却把天说成是有意志的天，声称变法维新“天已谆谆然命之矣”。他一方面认识到天主教对科学发展的危害和在中国流行会产生不良的结果，可另一方面，他却又说：“景教(天主教)大行于此土，其能取吾人之缺点而补苴之，殆无疑义。”^④他肯定“神道设

①《天演论·察变》按语。

②同上。

③《原富》部戊上，篇一。

④《法意十九章》按语。

教”，认为对于开发民智来说，宗教也是不可少的。他晚年后悔他当年翻译《天演论》，攻击卢梭的“天赋人权”，充当“孔教公会”的发起人。他甚至还明确告诫他的子女说：对于世间一切宗教，不论是佛教、道教迷信，还是基督教、回教、犹太教、火教、婆罗门教等迷信，不能一概不信。他认为，“人生阅历，实有许多不可纯以科学通者，更不敢将幽冥之端，一概抹杀。迷信者言其必如是，固差；不迷信者言其必不如此，亦无证据。”他要求他的子女“不必自矜高明，动辄斥人迷信”。①

第三节 辛亥革命前后资产阶级 民主派的无神论

一、陈榘的无神论思想

陈榘（公元1868—？），字乐书，浙江金华人。他接受西方的自然科学，以自然科学为武器，批判宗教，反对传统的世俗神学迷信。他的无神论思想反映在他所写的具有强烈战斗性论文《续无鬼论》中。

对于宗教，他既批评了佛教、道教，也揭露了基督教。佛教讲生死轮回，他指出：佛教的鬼神之说是“愚愚夫愚妇”的；佛教讲慈悲，若杂以鬼神果报之说，则“普救之效未见，迷信之论日丛，言及于国则国颓，言及世界则世界无进步”，

①《严几道先生遗著》。

它的毒害是剧烈的。① 佛教建佛塔，尊奉舍利，说它是佛圆寂后毁灭不灭的灵蕴，他不以为然。他说：“顾鱼类等物皆有舍利，则不仅佛骨为然矣。”② 道教讲洞天福地，空中楼阁的神仙境界，他指出：“地质学云：山脉中之石灰岩，最易为酸所溶解，故成洞窟，又溶后余滴自上坠下，复成沉淀物，结成石笋、石柱，或极奇妙，而不知者又以为其洞天福地矣。光学云：海上空气，整然成层时，则船舶、岛屿，由全反射之理，其影倒植空中，恍如天有是物，而不知者又以为天仙楼阁矣。”③ 基督教讲传教士来中国是为了劝人行善，他指出：德国的皇帝说：“东方多一德国教师，则德国多一分利益”；法国人在中国传教的多系军人，为测量地图而来；传教士们“口言上帝，直以上帝为其杀人戮人之前导”。④ 这就是说，基督教是帝国主义侵略、奴役中国的工具，传教士名为传教，实则借上帝之名在中国搞特务活动，充当帝国主义杀戮中国人的前导。

对传统的世俗迷信的批判，他涉及的范围也较广泛，揭露得也较深刻。世俗迷信说，城隍庙的城隍神掌管人的生死，那里有人的生死簿，出生入死，人在阳世作了恶事，还要在城隍神跟前受审，受春、磨、锯、烙之刑，来世还有可能变牛变马等。他认为这是很大的谬误。他说，人的生命应当由人的自身来说明。他根据生物学知识指出：“人与人之相替，以种相传者也。西人考究人种，知为极细之虫，形蝌

①《续无鬼论》，1903年，《浙江潮》，第三期。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蚪而长尾，其初胎也，亦不止一精虫，而群精虫相竞争，惟强者独存，后乃变成人形。”“植物之生命，农夫有树艺之权，动物之生命，乃父母有生育之权。”^①至于人的死，在他看来，“如老树之必归腐朽，如旧机器之必归损坏，乃新陈代谢之公理”，与城隍毫无关系。世俗迷信有魂魄之说，说人有三魂七魄。他认为这是为有鬼论推波助澜的，这是违反科学的。科学告诉人们，人死后“无灵魂”。他说：按人之灵能由于脑，脑有大脑小脑之分，一主知觉，一主运动，而传知觉运动的媒介物为神经。人死时，目无视，而视官的神经熄了；鼻无息，而嗅官的神经熄了；耳无闻，而听官的神经熄了；口无言，而语官的神经熄了；手足腰脊不能运动，而肢体官的神经熄了。神经俱熄，灵能也就已经寂灭了。灵能之于脑，如电之发于电池，各音之发于振动体，光与热之发于燃烧体；而它的寂灭，如电量之已竭，振动之已止，燃烧之已毕。故老而健忘，为脑弱之初，死而全忘，为脑弱之终。由此，他得出结论：“生前有灵能，死后无灵魂也。”^②他还以人的身体是由各种物质元素组合而成，人死后尸骨或早或迟地发生化学变化，化合成为其他化合物，说明人死后无灵魂，因而夜里也就无鬼物，鬼魂之说也就站不住脚。世俗迷信传妖传怪，把妖说得很神，如说千年狐精可以成妖，兴妖作怪。他认为这是不可能的。他说：“苟明动物学之公理者，则狐之生命，自有一定之限，背是而妖，不能也。”^③他还用物理学的光学原理以及生物学上的生物发生和生物进化的原

①《续无鬼论》，1903年，《浙江潮》，第二期。

②同上。

③同上。

理，说明狐妖能在冥中摄物，能变人和再现原形，是不合科学之理的。所以，他告诉人们：妖无由兴，上古蒙昧，因而有魍魅魍魉诸称，“后世进化，勿沿其误可也”。^①世俗迷信讲符咒，法师装神弄鬼，为人治病消灾免难，骗钱害人。他揭露说：法师玩弄法术，炉焚香，盂注水，首散发，手杖剑，若有所思，若有所闻，或口中念念有词，或画符纸上焚烧，招神驱魂，煞有其事，其实是毫无道理的。他指出：按照声学的道理，音之强弱与距离的远近有一定的比例关系，咒与语言，同为人所发音，则同此空气，传咒与传语言，必无差异。人发大声时，约可达一里左右，再远了耳朵就听不见了；法师念咒时只喃喃低语，发音非常微弱，如果鬼神在近室还可说得通，何况鬼神不在近处而在远方，它是不会听到咒语的申召的。所以说以喃喃之声的咒语召鬼神是荒谬的。他还指出，根据化学的知识，写字于纸上焚烧，生化合物，书纸为符而焚之，也生化合物，纸同墨同，虽字的笔画不同，而所生的化合物，是不会不同的，纸焚烧了，生为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水蒸气，余剩物为灰烬。灰烬落于地，不能飞到他处给鬼神，能给鬼神的谅必是飞去的气体，然而燃符所生的气体燃它物也能生，况且空气中本来就有这种气体，空气本来就有的气体与鬼神并无关系，而燃符所生的同样气体，却能与鬼神发生联系，世界上没有这种道理。由此，告诉人们：符咒万不足以请鬼神，符咒是一种欺骗。^②对于世俗迷信中所讲的其他迷信，如作为天儆戒人世的慧

①《续无鬼论》，1903年，《浙江潮》，第二期。

②同上。

星、日食、月食、地震、白虹贯日、日中黑子等迷信，作为天示祥瑞的醴泉、甘露、芝草、白凤、黄龙等迷信以及谶纬术数、五行之说等，他都利用当代自然科学知识予以解释，破除它们的神秘性。例如，对于慧星迷信，他说：按星学家所说，慧星绕日而行，其轨道成长椭圆或成抛物线。惟其绕日，日有轨道，所以它的出现可以推算出来，它与人事吉凶没有什么关系。对于五行之说，他指出：五行之说，不伦不类，就拿五行之一的水来说吧，水为氢气和氧气化合而成，非金所能生，又因其可分解蒸腾而消失，也非土所能克。

他揭露鬼神迷信之害，要冲破神学，相信科学，他指出：“间尝絮观民族国家兴亡之故，知其与鬼神祸福之说，大有关系。非洲之人，聚一木一石而拜之，以为无上之尊，而种将尽矣。印度之人，信天堂地狱之说，至以溺死于旃伽河为登天堂，而社已墟矣。埃及人以尼罗之河流，卜岁之丰歉，而国已奴矣。安南（越南）人喜蛊魔之术，而邦已覆矣。……而土耳其、波斯、非利宾或殆或亡矣，信鬼神则危亡。”^①又说：“亚洲之东，有待亡之老大帝国焉，亦一信鬼神之国也。”^②他认为，我国鬼神迷信之繁多，超过非洲、印度、埃及、安南、土耳其、波斯、非利宾，这是很可怕的，应当使全国同胞们都知道。

二、章太炎的无神论思想

章太炎（公元1869—1936年），字枚叔，浙江余杭

^①《续无鬼论》，1903年，《浙江潮》，第二期。

^②同上。

人。他初名学乘，因仰慕顾炎武的为人，改名绛，号太炎，后来又改名炳麟。他早期同维新派人物梁启超等交往，支持资产阶级维新变法。戊戌变法失败后，他对清朝封建统治的腐败无能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在政治上同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决裂，转变成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者，成了辛亥革命时期著名的资产阶级革命家和宣传家。1899年和1902年，他两次东渡日本，在那里结交了孙中山等民主革命家，接触了更多的自然科学知识和资产阶级的哲学与政治学说，回国后积极从事革命宣传活动。1903年，他被捕入狱。1906年出狱后又东渡日本，加入孙中山组织的同盟会，并于1907年担任同盟会机关报《民报》主编。1911年辛亥革命后，他回到国内。但从此以后，他的思想转向消极，逐渐失去了先前那样的革命气概。他的一生著述很多，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反映在他的《庵书》、《菌说》、《无神论》等著作中。

他的无神论思想突出地表现在批判造物主，否定上帝的存在上：他坚持从自然本身说明自然，坚持进化论，反对神创论，不承认有什么造物主的作用。他认为，宇宙并没有什么神秘，它是由无数恒星（太阳）组成的，“恒星皆日，日皆有地”，地球和万物都是由太阳所产生的。他肯定，太阳产生万物是物之自然，无目的，无意志，与天无关。有意志的天、上帝是不存在的。他说：“万物之生灵，皆由太阳之光热致之，而苍苍者无与焉。”^①又说：“物生于日，而其为祸福，则日无与焉。若夫天与帝，则未尝有矣。”^②在宇宙

^①《祖天论》。

^②《庵书·天论》。

的本源上，他认为宇宙万物的始基是眼看不见手摸不着然而有形有质的物质实体“阿屯”（Atom）即原子，而不是什么造物主。对于生命的起源，他说：“今夫庶物莫不起于细胞。细胞大体皆球形，其中有核，亦大体皆球形，核中液体充满，名曰核液，分染色物、非染色物二者，凡细胞诸种皆自原形质（原生质）成立，原形质似卵白质（蛋白质），赫胥黎氏^①称之为：‘生命之本原’。”^②他还进一步指出：生物之所以有生命，是由于蛋白质的存在，而不是什么上帝的创造。^③这就是说，他坚持近代生物学的细胞学说，坚持原生质是生命的起源的观点，反对神造说。对于地球上物种的起源与进化，他依据进化论原理，作出了自己的描述。他指出：生物起源于死物，有生命的东西来源于无生命的东西；最简单的微生物变成草木，水母变蛤蜊，蛤蜊变虾蟹，变昆虫，虾蟹变鸟变兽，兽变猴子，猴子再进化就变成了人，人类的出现是由自然界长期进化的结果。^④在这里，根本没有造物主插足的余地。

他剖析基督教关于上帝的说教，从根本上否认造物主上帝的存在。基督教信仰上帝耶和华，说他是无始无终，全知全能，绝对无二，无所不备，把他看作人类之父。对此，他在其《无神论》著作中逐一进行了揭露和驳斥。对于所谓“无始无终”，他指出，无始无终，就是说超越了时间限制。既然上帝已超越了时间限制，那么“上帝七天创造世

^①赫胥黎（1825—1895），英国著名生物学家，达尔文进化论的拥护者和宣传者。

^{②③④}《菌说》。

界”以什么时候为第一天呢？如果有第一天就不能说无始。既然上帝无始，那么作用离不开本体，则创造世界也应当无始。同时，既然上帝已超越了时间限制，那么所谓“末时审判”又以何时为末日呢？如果有末日，而不是上帝的末日，那么创造这个世界又毁这个世界的上帝的心就是起灭无常，这样他本身也必然是起灭无常。既然上帝本身就是起灭无常，那上帝无终的说法就无从谈起了。对于所谓“全知全能”，他指出：基督教说上帝是欲人为善的。既然上帝欲人为善，人类是由全能的上帝创造的，那就必然能造一纯善无缺的人，从而恶性也就无从产生。基督教把恶性的存在归罪于天魔，这是为上帝开脱罪过。如果这个天魔是上帝所造，那么这就同上帝欲人为善的心不合了，如果说天魔不是上帝所造，那上帝就不是独一无二的了，如果说天魔是上帝所造因违背了上帝的命令而陷于罪恶，那么全能的上帝为什么不造一个不违背命令的人而要造一个违背命令的人呢？如果说上帝特意造出天魔用来侦探人心的善恶，那么全智的上帝是用不着侦探的。对于所谓“绝对无二”，他指出：既然上帝是独立万物之上，绝对无二的，那么上帝在创造世界时，在上帝之外还有没有质料呢？如果在上帝之外还有质料的存在，那上帝就不是绝对无二了，如果在上帝之外没有质料，所有一切，世界万物都是上帝本身所具备了了的，那么事物自然流出就行了，上帝也就不需要创造了。同时，既然一切都具备于上帝，那就无时没有质料，无时不在创造，那上帝制造世界就根本不需要用六天时间接连不断地、不停地创造，第七天去休息，而可以在从古至今全部时间中去创造。对于所

谓“无所不备”，他指出：无所不备是说上帝一切具备，无求于外。那么上帝创造是否有所求呢？如果无所求，也就没有必要创世界了；如果有所求，则回答必然是求善。求善是有不善，要用善来治不善，如今上帝既已无所不备，那当然是万善具足了，那又何必创造人类以增善呢？人类善，对上帝不增一发，人类不善，对上帝无损秋毫，如果可以增损，就不能说是无所不备。根据以上的分析，他认为，把上帝称作众生之父是不能成立的。况且，如果真的上帝可以为众生之父，那就妨碍了上帝的绝对无二，因为，单独的父亲是不能生孩子的，生孩子还需要有母亲。上帝要生孩子，就必须有雌雄相配。单独的父亲生孩子，那是单性生殖，是动物中的最低级的。上帝没有配偶生孩子，恐怕就同单性动物没有什么区别了。他否定上帝的思想非常明确。康德对“上帝有无，存而不论”，他认为康德不明确否认上帝的存在是“千虑一失”。他反对基督教的盲目的上帝信仰，提出了“欲使众生平等，不得不先破神教”的口号。他还深刻揭露传教士在中国传教的实质和危害。他指出：“景教者，物理学士之所轻，其政府亦未重也。纵之以入支那（中国），使驱于相杀毁伤，而已得挟其名以割吾地，其计划黯矣。”^①又说，基督教对中国人是无益的，“因中国人的信仰基督，并不是崇拜上帝，实是崇拜西帝。最上一流，可借此学些英文、法文，可以自命不凡；其次就是饥寒无告，要借此混日子的；最下是凭仗教会的势力，去鱼肉乡愚，陵轹同类”。^②

①《僇书·忧教》。

②《东京留学生欢迎会演说辞》。

对于鬼神问题，他也坚持人死神灭的无鬼论观点。他认为，精神现象是物质的一种属性，精神不能脱离物质而存在，说：“及精气相离而死，则神亦无存”，“焉有精化既离，而神识能独立者乎？”^①他还指出：“斫卉木，磔羊彘，未闻其有鬼神，彼人固不得独有也。”^②

不过，章太炎的无神论思想是很不彻底的。他笃信佛学，不仅在批判神学迷信的时候使用佛学的唯心主义观点，坚持“此心全真，此神是幻”，“此识是真，此我是幻”，还大力提倡佛教，认为佛教的好处很多，对中国革命有用。如说：“非说众生，则不能去畏死之心；非破我所，则不能去拜金心；非谈平等，则不能去奴隶心；非示众生皆佛，则不能去屈退心。”^③“以勇往无畏治懦弱心，以头陀净行治浮华心，以惟我独尊去猥贱心，以力戒诬语治诈伪心，此数者其他宗教亦能得其一二，而与震旦习俗相宜者，厥惟佛教。”^④他反对宗教神学，但不仅不否定宗教，还主张建立新的宗教，即无神的宗教。他提出“用宗教发起信心，增进国民的道德”的主张，把宗教作为推进革命，拯救人心改造社会的思想武器。他所鼓吹建立的新的无神宗教，就是抽掉佛教的神学迷信，保留它的唯心主义哲学内容和伦理观念。实际上是坚持我国佛教的唯识宗，建立无神的唯识教。对于谶纬迷信，他表示相信，说：“凡纬书豫言未来，征验实众。前史

①《儒术其论》。

②同上。

③《建立宗教论》。

④《答铁铮》。

所书，不可诬也。”^①对于占卜相术，他也加以称赞和宣传。他称赞桂柏华治内典笃信而好学，“每以《占察经》卜事，多有验者。”他还同太虚法师等联名在报纸上发表启事，介绍观象术家蔡北仑，宣传他对相术很有研究，给人看相，“吉凶祸福，所言皆能实验，无一空谈。”

三、易沙白的无神论思想

易沙白（公元1886—1921年），原名易坤，湖南长沙人。他少年聪慧，十二岁就读完了五经和《资治通鉴》。他是一个激进的革命民主主义者、反封建的战士。他支持武昌起义。辛亥革命后，他又以资产阶级的民主自由和进化论思想为武器，揭露袁世凯专制、复辟和尊孔复古的罪恶行径。1915年，陈独秀创办《新青年》杂志，他为《新青年》撰稿，发表有名的《孔子平议》的文章。1917年以后，他曾先后担任过湖南省第一师范的国文和历史教员，南开大学、复旦大学教授。1919年回长沙后，神色有些不正常，不愿过城市生活，基本上是杜门谢客，黥黯独居，不与亲戚故旧来往。1921年4月突然去北京，接着又南下去广州见孙中山。端午节夜半乘小轮船投海而死。死时三十五岁。他的无神论思想主要反映在他发表于1918年《新青年》杂志第一卷第一号上的《诸子无鬼论》中。

他的辛辣的语言，褻渎天为人立君的君权神授说。他认为，被当作上天的儿子的天子，并没有什么神圣，所谓天子

^①《焯书·通谏》。

不过是些私生子。他说：“《说文》云：‘古之神圣，感天而生子，故曰天子。’吾辈视此，即私生子之代名。而古人尊为神圣之美号，一切礼学文物，皆出其乎。”^①

他揭露鬼神迷信的流行同帝王的联系。他指出：“吾国鬼神迷信，盛于帝王。”^②就是说，鬼神之说之所以在我国长期流行，历代统治者的提倡是一个重要原因。他认为，历代的封建统治者之所以提倡鬼神，是鬼神迷信符合他们的需要，提倡鬼神既可以借鬼神神化自己，使人敬畏，借鬼神决刑罚是非，使人听从；又可借鬼神进行征伐，实现自己的政治目的。他说：“古之帝王，神道设教，运天下于掌，遂以不视鬼神之国为野蛮，必灭其地而虏其君。”^③他指出：历史上，商汤灭葛国，武王伐纣，以及春秋时代的楚人灭夔、晋景公灭潞国，都是打着鬼神的旗号，把对鬼神不尽心、不祭鬼神作为罪状。这实际上触及到了鬼神迷信存在的社会根源。

他指出鬼神迷信的无用和严重危害。他说：“自古诸族但有以笃信鬼神亡国者，未闻可以救亡者也。”^④他认为，鬼神之说，关系国家的盛衰。他引证一些人的话说：为神则凶，迷信鬼神可亡国，鬼神之势大张，国家之运告终。他特别指出：“证以历史，自三代以至清季，一部二十五史，莫不如是，盖大可惧之事也。”^⑤

①《诸子无鬼论》。

②同上。

③同上。

④同上。

⑤同上。

他肯定历史上无神论者关于鬼神观念产生于人的心理作用的说法，并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加以说明。他赞成荀子和王充、刘安的观点。如荀子的《解蔽篇》、王充的《论衡·订鬼篇》和刘安的《淮南书·汜论训篇》。荀子、王充、刘安都认为鬼神产生于人的心理作用，由于心造，并非有真鬼真神于幽暗之中宰制人事。他说，他小时候就坚持无鬼论，后来，一次他害了大病，口言鬼，目见鬼，耳闻鬼。他的哥哥也在梦中见有鬼降，说他必死。这件事说明了王充的鬼神产生于人的思念存想之说。

不过，他也曾把社会分为“开化之社会”和“浅化之社会”。他认为在所谓浅化社会里，要维系人心，宗教是必不可少的。他说：“天神地祇，人鬼物魅，为愚民心中不可离之物。是以浅化社会，人心之法，必以宗教。宗教之成，必由信仰，用以劝善禁恶，趋吉避祸，维系社会道德于不堕者，鬼神之力也。”^①这是他的无神论思想的不彻底性。

四、孙中山的无神论思想

孙中山（公元1866—1925年），名文，字德明，号逸仙，广东香山（今中山县）人，我国伟大的革命先行者。他青少年时期，曾先后在檀香山、广州、香港等地读书，接受西方资产阶级文化教育，受过自然科学知识和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说的熏陶。1892年，他毕业于香港西医书院，行医于澳门、广州等地。1894年，他上书清朝大臣，提出革新政治的主

^①《述墨》。

张。从此以后，他积极从事革命活动，组织革命团体，发动武装起义。1905年，他在日本成立中国同盟会，被推举为总理，在国内外进行革命宣传，发展革命组织，并多次举行武装起义。1911年武昌起义成功后，被推选为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1912年，因革命党人与窃国大盗袁世凯妥协，被迫辞去大总统职务。1914年在日本建立中华革命党，重举资产阶级革命旗帜。1919年将中华革命党改组为中国国民党。1920年在广州就任非常大总统。1922年因陈炯明叛变，退居上海，在中国共产党和苏联共产党、列宁的帮助下，决心改组国民党。1923年在驱走陈炯明后又回到广州，重建大元帅府。1924年在广州召开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宣言，实行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把旧三民主义重新加以解释，发展成为新三民主义，改组中国国民党成为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革命联盟。同年十一月应邀北上讨论国事，1925年3月12日逝世于北京。他的遗著被编为《中山全书》或《总理全集》等。解放后出版有《孙中山选集》。

孙中山的无神论思想是近代资产阶级革命派中比较突出的，他从革命斗争的需要出发，以自然科学为武器，猛烈地抨击神学迷信，揭露神学的虚妄，唤醒民众的觉悟：

首先，他根据自然科学知识，特别是进化论、细胞学说和康德——拉普拉斯的星云假说等，阐明宇宙的进化、人类的产生和发展，否定了我国的盘古开天辟地、黄帝造人的神话和基督教的上帝创世说。在谈到地球的形成时，他认为地球是由于“太极”（以太）的运动，逐渐演化而成的。

他说：“元始之时，太极（此用以西译名以太也）动而生电子，电子凝而成元素，元素合而成物质，物质聚而成地球。”^①他还把中国传统的“气”和康德——拉普拉斯星云假说结合起来，阐述地球的产生。他说：“照进化哲学的道理讲，地球本来是气体，和太阳本是一体的。始出太阳和气体都是在空中，成一团星云，到太阳收缩的时候，分开许多气体，日久凝结成液体，再由液体固结成石头。”^②对于人类的产生和发展，他依据进化论，认为人类的出现是物质长期进化的产物，而人类本身也有一个从低级到高级的进化过程。他说：世界进化的时期有三，即：物质进化时期，物种进化时期和人类进化时期。物质进化时期是，“以太”（或气体）经过长期的演化，形成太阳系和地球；物种进化时期是，地球形成后，逐渐演化生成了“生元”（细胞），进而演变产生了动物、植物，然后又由动物而至于猩猩，猩猩再进化而成为人类；人类进化时期是，人类初出之时，也同禽兽没有多大差别，再经过多少万年的进化，才长成人类，人类社会经过洪荒时代、神权时代、君权时代，发展到现在的民权时代。总之，他的关于宇宙进化的思想，既是对上帝创世说的否定，又是对中国社会长期存在的有意志的天主宰人事的神学迷信的严重打击。

其次，他针对封建统治的神学支柱天命论和“君权神授”论发起了进攻，揭露封建神权的反动实质。他认为，中国历代皇帝都是把自己享有天下说成是“天所授与”，这不

^①《心理建设（孙文学说）》，《孙中山选集》第141页。

^②《孙中山选集》，第662—633页。

过是假造天意，欺骗人民，以维护自己的统治。他说：“前此帝制时代，以天下奉一人，皇帝之于国家，直视为自己的私产，且谓皇帝为天生者，如天子受命于天，及天睿聪明诸说，皆假此以欺人，以证皇帝之至尊无上；甚或托诸神话鬼语，坚人民之信仰。”^①他还指出：“占了帝王地位的人，每每假造天意，做他们的保障，说他们所处的特殊地位，是天所授与的，人民反对他们，便是逆天。”^②他要人民不要相信“君权神授”那一套谬论。他告诉人们，在民智发达，民权的时代，神权是不能保障君权继续存在的，“神权君权都是过去的陈迹”。他断言：“将来世界上，无君主立足之地。”^③

再次，他反对宗教，揭露基督教，批判佛教，同时还揭露有神论思想产生的根源。他要人们相信科学而不要服从迷信，要人们摆脱对死后生活的信仰，在参加现实生活的斗争中去谋求幸福，而不要到宗教所宣扬的彼岸世界去寻求解脱。他指出：“单靠宗教的信仰力，不能维护社会，不能够和别人竞争，必要的政治修明，武力强盛，才可以和别人竞争。”^④他认为基督教的上帝创世说是反科学的。他说：“就人类的来源讲，基督教说世界人类，是上帝六日造成的。近来科学中的进化论家说，人类是由极简单的动物，慢慢变成复杂的动物，以至于猩猩，更进而成人。”“科学和宗

①《军人精神教育》，《中山全书》第4集，第14页。

②《三民主义·民权主义》，《孙中山选集》，第693页。

③《军人精神教育》，《中山全书》第4集，第14页。

④《孙中山选集》，第667页。

教冲突之点，就在所见人类来源的不同。”^①他揭露基督教的虚伪本质，说明它不过是为各帝国主义国家的政治服务的工具。他指出：“在中国传教的，有德国人，法国人，英国人，美国人。他们所奉的神，都是耶稣上帝。所以他们本国之内，所奉的宗教都是大概相同。到了开战之后，各国教徒还是各为其国，彼此残杀。就这个情形说，是宗教为重呢？还是政治为重呢？教徒是不是问政治呢？教徒是问政治的。”^②这同时也就揭穿了各国基督教传教士在中国传教是为了劝人为善、济世救人的伪善面纱。对于佛教，他用简洁的语言和实际行动，把蒙在佛祖身上的灵光一扫而光。他在一次讲演中明确指出：“现在供奉神权的蒙古，已经起了革命，推翻活佛，神权失败了。将来西藏的神权，也一定要被人民推翻。蒙古、西藏的活佛，便是神权的末日，时期一到，无论是怎样维持，都不能保守长久。”^③他还告诉人们，在他青少年的时候去游家乡北帝庙，不仅在那里打断佛手，亵渎神圣，同时还对和他一块去的几个朋友说：“佛如果有灵，能即祸我！木偶由人而作，岂能操人祸福哉！”^④在他的口中和手上，佛的威风扫地。对于有神论的产生，他认为，这是由于古代人的认识能力低下，对一些自然现象的发生还不理解造成的。他指出：在古代，水、火、风、雷等自然现象，常会给人带来灾害，“古人实在莫明其妙”。而且古人的房屋，都是草木做成的，都不能抵抗水、火、风、

①《国民应以人格救国》，《中山全书》第3集，第122页。

②同上。

③《孙中山选集》，第674页。

④胡去非编：《总理事略》，第10页。

雷四种天灾。所以古人对于这四种天灾，便没有方法可以防备。由于有天灾，人要 and 天争，在无法之中，便发生神权，产生了有神论的思想，神权是人造出来的。①

作为资产阶级的革命家、思想家，孙中山的无神论思想也是不彻底的。他早年曾接受过洗礼，参加基督教为基督教徒，因而宗教神学对他的思想还有一定影响。他认为，对于国家社会宗教还是有它的作用的。他说：“凡国家政治所不及者，均幸得宗教有以扶持之，则民德日臻上理。”②又说：人民一律宗奉一尊之宗教，可以“补民国政令之不逮”。③

第四节 中国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

帝国主义对中国的宗教侵略，激起了中国人民的极大愤怒。随着基督教传教士在中国活动的猖狂，就不断出现广大人民群众反对帝国主义的宗教压迫的斗争，既表现了中华民族的不可侮，又表现了中国人民敢于长人民群众的志气、灭基督教神学和上帝的威风的大无畏精神。

我们知道，以帝国主义的炮舰作后盾的基督教传教士，虽然口头上说是给中国人民送“福音”，行善事的，实际上不过是帝国主义殖民侵略的开路先锋。自从鸦片战争以来，帝国主义者用炮火炸掉清朝政府的禁教的禁令以后，基督教各教派的活动迅速遍及我国广大城市和乡村，到了19世纪

①《孙中山选集》，第666页。

②《宗教与政治》，胡汉民编：《总理全集》第2集，第155页。

③同上。

末，就形成了“教堂几遍天下，传教洋人相望于道”的惊人局面。基督教在政治上充当帝国主义侵略和奴役中国的工具，用福音书麻痹中国人民的意志，为帝国主义搜集情报。传教士们公开说：传播基督教的工作如同军队的工作一样。军队的目的不单是尽量杀伤和擒获敌人，乃征服全部敌人。

“基督教的工作目标也是一样，它不单在尽量招收个别信徒，乃在征服整个中国，使之服从基督。”^①他们还供认：他们在我国设立医院“是把治病当作传教的‘手段’”；他们办学校，是因为办学校“常常起着尖兵的作用，是布置轰炸敌人堡垒的工兵和弹药手。”^②美国国务卿斯汀生说，他们对中国最普遍的消息，都来自“这个巨大的传教运动”。^③美国驻华公使田贝在给美国的报告中也声称，作为他们的先锋队的传教士“所搜集的有关中国民族、语言、地理、历史、商业，以至一般文化的情报，将其送回国内，对于美国的贡献是很大的”。^④基督教传教士，还利用他们的特殊身份和在中国所取得的种种特权，横行霸道，无恶不作，任意敲诈、勒索、欺压、盘剥、惨害中国人民，给广大人民群众带来深重的灾难。灾难教育了中国人民，促使他们觉醒，看清了基督教给中国人民送来的是什么“福音”；上帝的使者加给中国人民头上的“善”究竟是什么。他们忍无可忍，于是就起来反抗。反对基督教的斗争，风起云涌。从1861年贵州人民揭开反对基督教的战幕到1900年义和团运动爆发的四

①《在华新教传教士一八七七年大会纪录》，第173页。

②同上书，第445页。

③斯汀生：《远东的危机》，第154页。

④《美国外交档案》1888年，第221页。

十年间，全国各地反对基督教的斗争大小数百次，遍及全国各地。根据有关著作^①的记载：1861年贵州法国天主教主教胡缚理乘坐大轿举行庆祝《天津条约》签定的示威游行，在中国的土地上向中国人民和政府挑衅，激起了人民的公愤，地方上的团丁起来焚烧了教会学堂。1862年，传教士罗安在江西南昌一带活动，作恶多端，愤怒的群众称基督教为“异端邪教”表示要将它斩除净尽。他们到处张贴《扑灭异端邪教公启》，大声疾呼：“通告同人，共伸义愤。倘该国教士胆敢来江蛊惑，我等居民，数十百万，振臂一呼，同声相应；锄头扁担，尽作利兵，白叟黄童，悉成劲旅，务将该邪教斩除净尽，不留遗孽”。1862年，传教士在湖南衡阳等地强占民房，建立教堂，被激怒的群众起来捣毁了衡阳、湘潭等地的教堂。1865年，法国传教士玛弼乐在酉阳支持教徒作恶欺压群众，群众起来把他击毙。1868年，法国传教士李国在酉阳组织教堂武装，欺压人民。群众无法忍受，起来火烧教堂，并将李国杀死。1870年，天津天主教育婴堂有许多婴儿死亡，本来该堂同意群众派代表到堂内检查。可是正当代表要进入堂内时，法国驻天津领事丰大业赶到现场把代表们轰走。第二天，他又持枪到北洋通商大臣那里去进行恫吓，在回去的路上又向天津知县开枪，并击中随从人员。对此，群众怒不可遏，当场把丰大业打死，又把法、英、美国的教堂和法国领事馆焚毁，打死传教士二十名。1873年，传教士强行在四川黔江设立教堂，人民群众奋起进行斗争。1874年美国

^①《传教士与近代中国》顾长青著，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近代中国史稿》下册，人民出版社出版。

传教士强行在福建延平县修建教堂，引起群众的愤怒，群众起来拆毁教堂，赶走传教士。1886年，英美教会强行在重庆修建教堂，当地群众不答应，要求政府加以禁止，没有结果。于是群众起来放火焚烧教堂和传教士的住宅。同时，由于传教士命令教堂武装向群众开枪，枪杀群众，激起了群众更大的愤恨，数千名群众义愤填膺，不仅放火焚毁城内外的教堂，而且捣毁了英国领事馆。1890年，在四川大足县龙水镇的法国传教士强迫该县知县禁止灵官庙会，教徒王怀之又放火烧毁民房，愤怒的群众捣毁教堂，还有数百人举行武装起义，攻入龙水镇，号召群众赶走外国传教士。1891年湖北广济县武穴镇的传教士虐死幼童，一千多名群众起来，放火焚毁教堂，并将一名英国传教士击毙；湖北宜昌的法国天主教圣母堂拐卖儿童，美国圣公会传教士向前往交涉的民众开枪，于是数千群众起来放火焚毁教堂，并痛打传教士。1895年，四川成都爆发了大规模反对基督教的斗争，并波及到嘉定、叙州、新津等地，群众起来捣毁教堂七十余处；同年八月福建古田的一个秘密社团，发动群众放火焚烧教堂，处死外国传教士十余人。1897年，德国传教士在山东曹州地区唆使教徒欺压人民，巨野县农民起来把两名德国传教士杀死，其他各县群众也起来响应。

中国人民不可侮，他们天不怕、地不怕，敢于造上帝的反，灭上帝的神威，把传上帝“福音”的传教士踩在脚下，可歌可泣。而腐败透顶的清王朝统治者，为了维护其摇摇欲坠的反动统治，在中国广大人民群众反对基督教的斗争中，不仅不站在中国人民一边，反对帝国主义的宗教压迫，反而

向帝国主义卑躬屈膝，按照帝国主义的意志，赔偿“损失”，惨害敢于向帝国主义作斗争的具有钢筋铁骨的中国人民。铁的事实告诉我们：对于1862年南昌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清王朝赔款一万八千银两；对于1865年酉阳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清王朝处死一人，判徒刑二人，赔款八万银两；对于1868年酉阳人民反对基督教斗争，清王朝不仅对教堂武装进行报复，杀死我国人民一百四十余人、击伤七百余人不肯追究，反而判处我国人民二人死刑，十人徒刑，赔款三万银两；对于1870年天津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清王朝处死群众二十人，被判徒刑的有二十五人，流放地方官二十五人，赔款四十九万七千多银两；对于1873年四川黔江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清王朝判处二人死刑，赔款二十三万五千银两；对于1890年四川大足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清王朝缉拿“凶手”，赔款五万银两；对于1891年湖北广济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清王朝判处人民死刑二人，徒刑七人，赔款五万六千银两；对于1895年成都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清王朝处死群众七人，被判徒刑的有十七人，连四川总督也不免被革职；对于1897年山东曹州人民反对基督教的斗争，清王朝处死群众二人，判处徒刑的三人，赔款二十三万五千银两，山东巡抚也被革职。洋人在中国传教，害人、杀人，罪恶累累，有功得赏，受到保护！中国人民在自己的土地上反对洋教洋人残害中国人民的爱国家、爱民族的正义行动，有罪当罚，该杀、该死！这就是中国的封建统治者所奉行的逻辑。丧权辱国，伤天害理！同时也是自掘坟墓。

结 束 语

我国两千余年来的无神论发展史，既是一部我国人民不甘于受超自然力的支配和奴役，力图正确认识自然、认识社会，摆脱超自然力的支配和奴役，争取自由，自己掌握自己命运的斗争史，又是一部科学逐步战胜迷信，正气、正义战胜邪恶，拨开人们认识上的迷误，揭露社会罪恶和阶级压迫的斗争史。它告诉人们，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怎样不可避免地产生了有神论观念和原始的宗教迷信；到了阶级社会，统治阶级又怎样利用和改造原始社会发展而来的有神论观念和宗教迷信，来维护他们的统治；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自然科学的进步和社会的进步，人们又如何面向自然和社会，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揭露宗教和其他神学迷信的荒诞无稽，以及它们的反动的社会作用，为自己开辟通向正确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真理的道路。

两千余年来的无神论发展史是曲折的、复杂的，有胜利也有失败，有高潮也有低潮，但总的说来，是向前发展、不断占领阵地的。在先秦，无神论者反对有神论的斗争是胜利行进的，到战国末期的荀卿，集无神论的大成。他的主要功绩是用自然的天否定了有意志的天，指出自然界的运动变化是有规律性的，人只要能按照自然规律行事，就能人定胜

天。秦汉时期，通过无神论者同有神论的长期的和严峻的较量，东汉时期的王充用自然元气论批判了天人感应和讖纬神学，对它们的种种表现进行了有力的清算。魏晋南北朝时期，最盛行的是佛教，这时反佛斗争也是高潮，出现了许多反佛斗争的勇士，其最杰出的代表人物是范缜。佛教宣扬神不灭、生死轮回、因果报应，范缜以其大无畏的斗争精神，发表《神灭论》，向前推进了形神关系的论证，宣布神不灭、生死轮回、因果报应等的破产。隋唐五代时期，道教兴盛了，佛教又向纵深发展了；但是，这个时期无神论者反对宗教的斗争是比较无力的。有一些著名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和无神论者如柳宗元、刘禹锡等，不仅不反对宗教，还向宗教妥协，信佛学。到了宋元明清时期，情况比较复杂。在这个时期，既有反对世俗迷信、否定鬼神存在的坚定分子司马光、吕坤式的人物，又有既反对宗教又反对世俗迷信的李贽、张载、谢应芳、王廷相等著名的思想家；既有王安石反对天命论和灾异迷信的斗争，又有黄宗羲、颜元等对佛、道和传统神学迷信的批判。但总的说来，没有在社会上掀起大的波浪和形成大的高潮。不过，这一时期也有值得特别称颂的无神论建树。王夫之不仅提出了阴阳二气充满太虚，聚而成形、散而归于太虚，此外更无他物的朴素的无神论观点，排除上帝鬼神的存在，而且还通过柴的燃烧说明物质不灭的道理，向前推进了无神论思想。杰出的无神论者熊伯龙，继承荀卿和王充所坚持的无神论传统，对宗教神学和传统的神学迷信进行了总检讨总批判，集我国古代无神论反对有神论的大成，就无神论发展史来讲，堪称无神论发展史上的一个

高峰。鸦片战争以后，无神论反对有神论斗争的特点：一方面是无神论者以新的批判武器即以近代自然科学特别是进化论为武器，从理论上批判有神论，并且是紧密地同改革现实的政治斗争结合在一起，在社会上制造舆论，唤起民众；另一方面是广大人民群众起来从实践上打击新的外来的宗教，既是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压迫的斗争，又是揭露宗教本身的罪恶的斗争。而就无神论者本身来说，一些著名的无神论者如谭嗣同、严复、章太炎等，都没有完全摆脱宗教的影响，他们向封建神学冲杀了一阵就败下阵来。

两千余年的无神论反对有神论的斗争史说明了：

一、在我国长达四千余年的阶级社会中，有神论思想、宗教神学是占统治地位的；而有神论思想、宗教神学之所以能占统治地位，则是由于有历史上各个统治阶级的保护和宣扬。从夏朝开始到清王朝最后覆亡为止，贯彻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基本神学支柱，是有意志的天，人间的一切大事都是天的安排。皇帝是天之子，君权是神授的，天是皇帝的护身符。它保护皇帝，皇帝当然要尽力宣扬和保护天。我国历代的皇帝没有不说他是天之子或授命于天的，因而也没皇帝不敬天、祭天的。有组织的人为宗教宣扬天堂地狱、生死轮回、因果报应、长生不死，大大有利于封建统治者，于是他们就根据各自的需要，竭力扶持宗教、依靠宗教、宣扬和发展宗教。正是宗教保护封建统治者，封建统治保护与发扬宗教，从而使宗教得到发扬。明显的事实告诉我们：有的皇帝信佛教，有的皇帝信道教，有的皇帝既扶持佛教又扶持道教。梁武帝崇尚佛教，使佛教大为

兴盛，唐太宗尊奉道教，使道教大为发展，隋炀帝、唐高宗、唐睿宗对于道教、佛教都重视，道教和佛教都得到发展。有的皇帝如北魏太武帝、唐武宗禁绝佛教，却是为发展道教；有的皇帝如唐宣宗压制道教，杀死著名道士赵归真，却是为了发扬佛教；清朝前期的皇帝禁止基督教在中国传播，是害怕外国人利用基督教冲击其老大的封建帝国，而对我国少数民族所信奉的佛教即喇嘛教，却大加扶持。这说明，神鬼、宗教之所以盛行于人间并且长期不衰，成为人民的一种普遍信仰，是有它的阶级根源的。当然，统治阶级之所以能够把宗教神学作为维护自己统治的一种精神武器，还离不开由于生产力水平和社会经济制度所规定的生活在苦难中而又无力摆脱的广大劳动群众的文化落后、愚昧无知，容易接受这些东西。马克思指出：“宗教是被压迫生灵的叹息”，“宗教是人民的鸦片。”事实正是这样。

二、历史上的无神论思想总是受压制的，不仅不能占统治地位，还常常被看作“异端”、“邪说”，而无神论者也往往受打击和迫害。荀卿坚持唯物主义和无神论，但他的思想和他本人历来不受封建统治者及其御用学者的重视。王充对传统的神学迷信给予了沉重的打击，不仅他终生潦倒、生活坎坷，而他的无神论思想则更长时期湮没于人间。桓谭反对讖纬迷信，触犯了皇帝，险些儿被杀头。范缜坚定地坚持反佛斗争，不仅皇帝亲自发动对他的围攻，受到诋毁、谩骂，而且还曾被贬谪到远方。荀济反佛，驳斥佛经，反对梁武帝以佛治国，梁武帝要杀掉他，逼得他不得不逃跑到他乡。傅奕给皇帝上书请去佛教，被人骂为“狂悖”之极，“恶之极

也，罪莫大焉”！被皇帝治以严刑。王安石不信天命立志革新，不但遭到围攻、毁谤，而且两度被罢相，最后以闲居金陵结束自己的一生。吕坤不信佛、道，注重人事，遭到权臣的陷害，不得不称疾辞官，退居乡里，以《呻吟语》的形式倾吐自己的心思。至于历史上具有无神论倾向而敢于从实际出发反对皇帝崇奉宗教迷信者，遭到迫害甚至丢掉性命的，也不乏其人。韩愈谏唐宪宗迎佛骨，触犯了皇帝，皇帝要把他处死，经大臣们解救仍被远贬潮州。明太祖在位时，大臣李仕鲁因为排佛，被明太祖命武士活活打死。明世宗嘉靖时的情况更为典型。明世宗好神仙，笃信道教，在宫中设坛祭神，日夜不绝，大臣们以谏得罪的很多。给事中刘最上表极谏，皇帝不但不听，反因此将他充军远方。后来，明世宗听信方士的胡说，下谕朝廷大臣，令太子监国，自己专门求仙长生。太仆卿杨最表示了反对意见，惹得皇帝大怒，马上下诏治罪，用刑杖打死。御史杨爵上书皇帝，说他搞迷信、怠政事、失人心，希望他有所醒悟，皇帝怒火冲天，当即下诏治罪，将他打得血肉狼籍，就连营救他的主事周天佑、御史浦铤也被治罪，先后被打死在狱中。皇帝听信方士的话，极令修筑富丽堂皇的雷坛，工部员外郎刘魁先令家里准备好棺材，然后冒死上表进谏，皇帝震怒不息，在朝廷之上用棍棒重打之后，又被关进了监狱。这说明神权君权结合起来的统治的残酷，这说明无神论是在严酷的环境中前进的。

三、在生产力不发达和私有制存在、阶级剥削与阶级压迫存在的条件下，无神论思想是不会彻底的。首先，这种不彻底性表现在无神论者反对有神论的斗争中，虽然能对各种

神学迷信进行无情地揭露和批判，暴露它们的虚妄、荒诞和严重危害，并对有神论产生和发展的原因有所探讨，但他们还不能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从社会经济制度方面科学地揭示它产生的社会历史根源和阶级根源。许多无神论者如荀卿、王充、张载、叶适、吕坤、熊伯龙、孙中山等，或在一定程度上分析了有神论产生的认识论根源，或在一定程度上触及到有神论产生的社会根源，但无神论者们都不能从生产力发展的状况说明有神论思想产生和消亡的历史必然性，以及它的消亡的正确途径，只凭揭露有神论思想的虚妄和危害，用禁止宗教的办法，还不能制服、铲除神学迷信。无神论者们也不能从社会的生产关系方面分析宗教神学的产生和发展，说明它是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的社会意识形态，在阶级社会里，它是为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经济基础服务的，因而对封建统治者讲无神论，要他们不相信宗教迷信、禁止宗教、否定宗教，无异于对牛弹琴。其次，这种不彻底性，还表现在所有的无神论者，都有他们各自的时代的局限性和阶级的局限性，因而都不是也不可能是彻底的无神论者，宗教神学、鬼神迷信的影响在他们身上都或多或少地存在着，就连最著名的无神论者也不例外。如前所述，荀卿、范缜的无神论都是他们各自时代的无神论的精华，但他们都还主张“神道设教”；柳宗元、刘禹锡、王安石等都是历史上屈指可数的无神论者，但他们都同佛教结下了不解之缘，晚年从佛学中寻找寄托；章太炎是近代无神论的斗士，但他不仅信佛学，还主张建立无神的宗教；伟大的革命先行者孙中山，用近代自然科学反对神学，然而他却说宗教还有用，可以弥

补国家政令之不足。

四，历史上各个时代的无神论者，从先秦到明清，虽然一代一代地同有神论进行斗争，有的人甚至表现得很英勇，如在南北朝时期，不仅有不卖论取官的硬骨头范缜，还有一个名叫郭祖深的，拚死反佛，抬着棺材去见梁武帝，精神确实可敬；但是，他们都未能最终战胜有神论，建立科学的无神论。近代资产阶级的无神论者，虽然具有西方资产阶级的思想武器和近代自然科学知识，但是，由于我国资产阶级的先天不足所特有的软弱性和阶级局限性，他们向封建神学冲杀，但只是一阵子，有的还不惜到宗教神学那里去讨安慰，他们既没有从根本上驳倒宗教神学，又没有完成科学无神论的建树。这就给我国无产阶级留下了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在新的基础上对它进行研究的任务，科学地说明有神论的本质，它的产生、发展以及消亡的正确途径，把我国的无神论史和对有神论的批判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

五四运动前后，我国新文化运动的倡导者、无产阶级革命的先驱者们，面对保皇派、复辟派掀起的复古造神的逆流，以新的姿态开展了反对宗教神学的斗争。陈独秀（公元1880—1942年）指出：“一切宗教都是一种骗人的偶像：阿弥陀佛是骗人的，耶和华上帝也是骗人的，玉皇大帝也是骗人的，一切宗教家所尊重的崇拜的神佛仙鬼，都是无用的骗人的偶像，都应该破坏。”^①在他看来，宇宙中根本不存在什么“神灵为之主宰”，一切事物的变化都“无逃于科学之法

^①《偶像破坏论》，《独秀文存》卷1，第228页。

则”。①李大钊（公元1889—1927年）指出：“吾人以为宇宙乃无始无终自然的存在。由宇宙自然之真实本体所生之一切现象，乃循此自然法而自然的、因果的、机械的以渐次发生渐次进化。……断非神秘主宰之惠与物，亦非古昔圣哲之遗留品也。”②他认为，古今中外的所谓天、神、上帝等不可思议的、神秘的大主宰，是本于“宗教之权威”，“盖非生于今日世界之吾人所足取也”。③毛泽东指出：“凡自然无无故而成者，无无故而毁者。”“人类者自然物之一也，受自然法则之支配。有生必有死，即自然物有成必有毁之法则。”④他还响亮地提出：“什么不要怕？天不要怕，鬼不要怕，死人不要怕”⑤，“与天奋斗，其乐无穷！与地奋斗，其乐无穷！与人奋斗，其乐无穷。”⑥周恩来指出：上下五千年，纵横十万里，求之古今中外，仅得数人的所谓“儒之孔，西之耶，印之佛”，都是一些荒谬的说教。⑦他认为，自然界的新陈代谢、日新月异，人类的生与死，都存在客观规律，而不是什么神的主宰和安排。建国以来，在党的百家争鸣、百花齐放的方针的指导下，我国从事宗教和无神论研究的同志，运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原理进行无神论研究，已经取得了很大成绩。可以预期，随着祖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蓬勃发展，今后将会取得更大的成绩。

①《科学与神圣》，《独秀文存》卷3，第57页。

②《自然的伦理观与孔子》，《李大钊选集》，第79页。

③同上。

④《伦理学原理》批语。

⑤《湘江评论》，《创刊宣言》。

⑥《毛泽东同志的青少年时代》，第63页。

⑦南开《校风》第22期，1916年3月20日。

学习我国无神论史所应得出来的一个必然结论，就是要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需要，宣传无神论，破除一切迷信，发挥千千万万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者战天斗地的积极性和首创精神，加速社会主义的前进。由于我国的革命是在具有长期封建统治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条件下取得胜利的，虽然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已经进行了相当长的时间了，但是，直到现在，封建主义的残余思想还大量存在，经济、文化还比较落后，因而宗教和神鬼迷信思想在社会上还有相当的影响。今天，在人民群众中，求神拜佛的有之，说神道鬼的有之，利用鬼神迷信骗人、害人、使人受骗上当的有之。据报导，在农村还有巫婆害人伤命的事。1983年，一家农民听信了巫婆的鬼话，为乞求所谓全家平安，母亲亲自率领自己的一男一女，将自己的第三个儿子当作“白骨精”用斧头砍死。^①至于有组织的宗教，在全国各地都存在着。这一切都说明，进行无神论宣传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而学习、了解我国无神论史则是进行无神论宣传教育的一个重要内容。当然，宣传无神论并不排斥宗教信仰自由，并不干预宗教的正常生活。我国宪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宗教、神鬼迷信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它有自己的存在的原因和消亡途径。现在，宣传无神论不是要消灭宗教迷信，而是从一个方面为宗教迷信的消亡开辟道路。谁要是不遵循历史发展的规律，人为地、

^①《中国青年报》1984年2月11日。

强迫地使人们不相信宗教，人为地、强制地消灭宗教，那是要受到规律的惩罚的。这样做，不仅欲速则不达，事实上消灭不了人们的宗教信仰和神鬼迷信思想，消灭不了宗教，而且是一种愚蠢的倒退的行为。列宁曾经指出：“大声疾呼向宗教宣战是一种愚蠢的举动”，“这样的宣战是提高人们对宗教的兴趣，妨碍宗教真正消亡的最好手段”，“宣布工人政党的政治任务是同宗教作战，那不过是无政府主义的空谈而已”。^① 勿庸讳言，马克思主义认为，宗教和一切神鬼迷信都不是永恒的，都是历史地产生、发展又历史地消亡的，但不是在社会主义的今天，而是共产主义的明天。当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从而科学技术得到高度发展时；当世界上已经从根本上消灭剥削和剥削制度，阶级和阶级的影响已经成为历史的陈迹，从而人们能够真正自由地管理社会时；当文化教育大大普及，从而人们的文化教育程度、道德水平极大地提高时；当社会物质产品极大丰富，从而能够实行按需分配时；当随着社会生产、文化教育和科学的发展，三大差别消失，从而人们能够成为全面发展的人时，一句话，当人们真正成为自然和社会的主人，从而宗教和其他一切神鬼迷信失去了其赖以存在的自然条件和社会基础时，宗教和其他一切神鬼迷信才会最后消亡。那时，将是无神论对有神论斗争的最后胜利；那时，人类社会将是一个上帝鬼神烟消云散的社会；那时，人类将真正由必然王国进到自由王国。让我们共同努力，为迎接这个美妙的社会的到来而自觉地奋斗吧！

^①《列宁选集》第2卷，第376页。

后 记

写作《中国无神论史话》，对我来说还是第一次尝试。当我把本书奉献给读者的时候，心中总有些忐忑不安。由于我自己的学识不足，深感这本书无论在材料的取舍上、史实的引用上、人物的安排上，还是在观点上、论证上，都是力不从心的。本书的疏漏和错误之处可能不少，我期待着专家和读者的批评指正。

中国无神论史涉及的历史时间很长、范围很广，因而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曾参考许多有关中国历史、中国哲学史和有关宗教无神论方面的著作，这里不可能一一列举。但是，应该指出，这本书之所以能够成书，或者如果它能够对读者稍有裨益，这应当是属于这些著作的作者们的辛勤劳动的结果，没有这些著作的帮助，我是写不出这本书来的。为此，在这里我特向我曾参考过的著作的作者们表示深切的感谢。

王棟棠 1984年8月20日